

目 录

- 迎接一九五五年的任务…………… (1)
 (一九五五年一月一日《人民日报》社论)
- 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
 的通知 …………… (11)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日)
- 中共中央关于大力保护耕畜的紧急指示…………… (15)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五日)
- 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 …………… (20)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七日)
- 中共中央批发中央宣传部《关于开展批判
 胡风思想的报告》的指示 …………… (27)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 …………… (37)
 (一九五五年二月八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同日,中华
 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发布命令公布)
- 中共中央关于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农业社
 会主义改造问题的指示 …………… (53)
 (一九五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 中共中央对卫生部党组关于节制生育问题

报告的批示	(56)
(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	
中共中央关于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指示	(63)
(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迅速布置粮食购销工作，安定农民生产情绪的紧急指示	(76)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日)	
中共中央关于市、县人民委员会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及市、县设置政协委员会等问题的规定	(83)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	
国务院关于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决定	(86)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七次会议通过)	
国务院关于帮助西藏地方进行建设事项的决定	(89)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七次会议通过)	
中共中央转发王化云《关于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总结报告》	(91)
(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五日)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开幕词	毛泽东 (101)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央农村工作部关于巩固现有合作社的	

通知.....	(107)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当前基本建设中的几个问题	薄一波 (111)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关于成立党的中 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议	(133)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通过)	
中共中央关于接收高级知识分子入党问题 给上海局的复电	(137)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司法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	董必武 (138)
(一九五五年四月五日)	
中共中央关于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总 结报告的批示	(143)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二日)	
加强对商业工作和私商改造工作的领导.....	李先念 (152)
(一九五五年四月)	
中共中央批转陕西省《关于检查用地单位 浪费土地情况及处理意见》的意见	(168)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三日)	
在亚非会议全体会议上的发言	周恩来 (170)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九日)	
目前合作化运动情况的分析与今后的方针 政策.....	邓子恢 (183)
(一九五五年五月六日)	
中共中央转发浙江省委《关于当前改变耕	

- 作制度工作中几个问题的通报》…………… (198)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二日)
- 中共中央关于批准中央手工业管理局、中华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党组《关于第四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的报告》的指示…………… (201)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 中共中央关于人民代表到各地视察工作的通知…………… (220)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讲话(节录)……………毛泽东 (224)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七日)
-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问题和关于加强对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管理和改造的指示…………… (226)
 (一九五五年五月二十日)
- 【附件一】文化部党组关于处理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问题的请示报告…………… (230)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 【附件二】文化部党组关于加强对于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领导、管理和改造的请示报告…………… (245)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民业余文化教育的指示…………… (261)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日)

- 中国科学院学部成立大会上的报告……郭沫若 (267)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日)
- 中共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决定…… (285)
(一九五五年七月四日)
- 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
告(节录)……李富春 (288)
(一九五五年七月五日、六日)
- 中共中央批转河北省委《关于整顿农业生
产合作社中几项政策问题的指示》…… (362)
(一九五五年七月六日)
- 关于一九五四年国家决算和一九五五年国
家预算的报告……李先念 (365)
(一九五五年七月六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
年计划(1953—1957)…… (405)
(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届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迎接一九五五年的任务

(一九五五年一月一日《人民日报》社论)

今天是一九五五年的元旦。一九五五年对我国人民来说，是极其重要的一年。这一年将是全世界和平力量为克服新战争的威胁、保卫和平而斗争的一年，将是全中国人民继续为解放台湾、消灭蒋贼、粉碎美蒋战争条约而斗争的一年，也将是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具有决定意义的一年。

我国人民满怀勇气和信心踏上自己祖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的第三年。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既已成为国家的主人、社会的主人、历史的主人，我们就完全能够按照社会发展的法则，通过自己的创造性劳动，实行有计划的建设，把我国逐步建成为一个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

过去的一年，我们的国家计划执行的情况是成功的。一九五四年的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设有了显著的发展。在这一年新建、改建和续建的有三百个重大工业建设项目。人们看到了鞍钢薄板厂、太原电热厂、量具刃具厂、风动工具厂等许多规模巨大的新建工厂；也看到了抚顺石油二厂、丰满水电站、玉门油矿等许多改建和扩建的工厂，

的发展和人民消费品的供应也受到了限制。为了克服这种状况，今年各地党委必须尽最大努力，领导农民争取较多的增产，以弥补前两年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

这个新的年度在农村合作化方面也是关系重大的。今年春耕开始之前，估计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将达到六十万个左右。把这六十万个左右的社办好了，就不但能够带动全体农民更好地完成农业生产计划，而且能够在这个基础上，使我国农业在一九五七年基本上实现半社会主义的合作化。这六十万个左右的社如果办不好，以后两年的发展计划就会遇到困难。因此，在一九五五年办好六十万个社，就成为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完成农业合作化计划的关键。

这些都说明，今年经济工作的任务是非常重大的，我们必须使各项工作都能按照计划的指标，准确地完成，而特别是在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方面，应力求争取超额完成。

为了完成一九五五年的建设任务，我们必须加强计划性；必须厉行节约，克服浪费；必须努力提高技术水平，增强技术力量。

经济建设工作的计划性是必须加强的。去年工业生产中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是供产销之间的不平衡。许多工业产品一方面赶不上需要，另一方面又有某些产品积压。这种不正常的现象的产生固然有许多原因，而计划性不强、盲目性很大、各方面配合不够好却是重要的原因。我们必须看到盲目性和计划性是不能相容的。我们

的发展和人民消费品的供应也受到了限制。为了克服这种状况，今年各地党委必须尽最大努力，领导农民争取较多的增产，以弥补前两年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

这个新的年度在农村合作化方面也是关系重大的。今年春耕开始之前，估计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将达到六十万个左右。把这六十万个左右的社办好了，就不但能够带动全体农民更好地完成农业生产计划，而且能够在这个基础上，使我国农业在一九五七年基本上实现半社会主义的合作化。这六十万个左右的社如果办不好，以后两年的发展计划就会遇到困难。因此，在一九五五年办好六十万个社，就成为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完成农业合作化计划的关键。

这些都说明，今年经济工作的任务是非常重大的，我们必须使各项工作都能按照计划的指标，准确地完成，而特别是在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方面，应力求争取超额完成。

为了完成一九五五年的建设任务，我们必须加强计划性；必须厉行节约，克服浪费；必须努力提高技术水平，增强技术力量。

经济建设工作的计划性是必须加强的。去年工业生产中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是供产销之间的不平衡。许多工业产品一方面赶不上需要，另一方面又有某些产品积压。这种不正常的现象的产生固然有许多原因，而计划性不强、盲目性很大、各方面配合不够好却是重要的原因。我们必须看到盲目性和计划性是不能相容的。我们

要建设的是社会主义社会，不是资本主义社会，因此就必须克服盲目性，加强计划性。这就是说，要根据国家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发展社会主义和半社会主义的经济，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的经济，在保证社会主义经济不断增长的前提之下，对于国营企业、合作社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和资本主义企业的供产销计划，必须加以合理的安排，统筹兼顾，使它们各得其所，反对盲目性，加强社会主义的计划性。

我们必须厉行节约，克服浪费。各个经济部门应该十分注意贯彻经济核算制度，竭力节省国家建设的资金。特别是在建筑方面，有些单位简单地追求外表美观，完全不应当地浪费了很多投资，但是忽视了建筑的质量。这种现象必须制止。各个企业对于原材料的节约应切实注意。人力浪费的现象也必须加以克服。这就要加强和改善企业中的劳动组织，坚决纠正许多企业机构庞大、分工过于烦琐、非生产人员过多的现象。一切单位都要实行严格的定员定额，贯彻责任制度，提高劳动效率，降低产品的成本和节约开支。应该知道，中央和地方的国营工业的劳动生产率每提高百分之一，就意味着国家增加了一万六千亿元的收入；生产成本每降低百分之三，就意味着国家增加了二万多亿元的收入；这是多么重要的事情啊！

我们还必须努力提高生产的技术水平，增强技术力量。现在企业中产品质量忽高忽低，大小事故时常发生，都是和技术水平落后不可分的。因此，各个经济部门必须努力加强技术指导，更好地组织技术力量，正确开展技

术革新运动，制定技术措施计划和培养技术力量，进行新产品的研究、试制和生产，以满足国家和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

随着国家建设的进展，在新的年度里，农业生产和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必然要有更大的发展。在这一方面的工作中，最重要的环节是正确坚持和全面贯彻党在农村的阶级政策——依靠贫农（包括全部原来是贫农的新中农），巩固地团结中农，限制和逐步消灭富农经济。

贫农是我们党和工人阶级在农村中的支柱，他们是最坚决拥护党和人民政府的政策。贫农之中大约有三分之一的农户因为受了小农经济本身的脆弱性和城乡资本主义的剥削，在土地改革以后迫切要求通过互助合作和统购统销，进一步解决生产上和生活上的困难。原来的贫农中大约有三分之二的农户已经上升为新中农了。新中农是在党的领导和人民政府的帮助下，在土地改革的基础上，通过互助合作的道路上升起来的；因此，他们是能够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过去党在农村的一切工作中，这一部分农民都是骨干和积极分子，今后也仍然会是这样。我们只有依靠占一般农村总农户百分之五十到七十的贫农（包括全部原来是贫农的新中农），才能逐步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才能做好统购统销等其他工作。

中农（即老中农）在一般农村中约占百分之二十以上，他们都是劳动者，是革命的基本群众，历来都是工人阶级的可靠的同盟军。在过去的革命战争、土地改革和

互助合作运动中，中农都是有贡献的，今后仍然能够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起积极的作用。为了巩固地团结中农，必须在一切农村工作中坚持说服教育和自愿的原则，反对任何形式的强迫命令作风；必须坚持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以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作为农业合作化运动的主要形式；在土地和劳力的分红比例上，在耕畜、大农具统一使用和逐步公有化的办法上，在不使贫农吃亏和有利于生产的原則下，要切实注意照顾中农利益的原则，任何脱离中农群众的倾向，都是危险的和错误的。

富农作为一个阶级来说，是农村中最后的一个剥削阶级。我国的富农在土地改革、互助合作运动和统购统销中已经受到了削弱和限制，从经济方面来看，一般地说富农不是上升而是下降的。所以，在我国可以用限制富农经济发展的办法，逐步消灭富农经济。但是，这决不是说，我们可以对富农放松警惕、放弃斗争。无数事实证明富农是不会轻易放弃剥削的。只要这个阶级还存在，他们就会极力用来破坏社会主义的改造事业，腐蚀农村干部，挑拨农民的团结。有少数农村干部放松了警惕、丧失了立场，已经受富农引诱而腐化堕落、帮助富农为非作歹。因此，我们必须认识富农破坏的严重性，百倍地提高警惕，吸取教训。对于有破坏行为的富农分子，必须依法给以惩罚。在一九五七年以前，一般地不应该吸收富农参加农村互助合作的组织。限制和消灭富农剥削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是不可抗拒的，但是，只要富农规规矩矩

矩老老实实地服从政府的法律和命令，积极参加劳动，彻底抛弃富农剥削，把自己改造成为劳动农民，到了一定时期，在一定的条件下，他们就将改变成分，他们仍然是有出路的。

只要我们正确坚持和全面贯彻党在农村中的阶级路线，党在农村中的社会主义措施就能够顺利地进行，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就能够更加巩固，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也就能够更加巩固。

不久以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举行了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在新的一年里，我国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必将更加巩固，在动员和团结全国人民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和反对内外敌人的斗争中一定会发挥更加巨大的作用。

为了保卫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我国人民正在加强现代化的国防建设；我们正在把志愿兵役制度逐步改变为义务兵役制度。在人民政府颁布了关于征集补充兵员的命令以后，广大地区的青年热烈响应号召，要求应征入伍，表现出了高度的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觉悟。应征的公民都会懂得，我们不但要努力增强国防力量，而且要使自己有机会提高军事知识、政治觉悟和文化水平，使自己的体格和思想更加健全起来。义务兵役制度目前还不可能全部实行，现役革命军人应当丝毫也不放松战斗准备，继续时刻警惕地保卫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保卫全国人民的和平生活，保卫远东和世界和平。

现在美帝国主义正在力图破坏我国人民的和平生活和建设事业。它同中国人民为敌的政策一再遭到打击，因而更加恼羞成怒，最近竟悍然同蒋介石卖国集团签订所谓“共同防御条约”，加紧对中国人民进行武装干涉和战争威胁。但是，只要不是瞎子就都能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不可欺侮的，中国人民不是任何战争威胁所能吓倒的。具有巨大的爱国主义热情的中国人民，决不能允许美国帝国主义霸占我们的神圣领土台湾。解放台湾是中国人民完成祖国统一和保卫世界和平的伟大任务，我们一定要完成这个任务，消灭蒋贼，粉碎美蒋的战争条约。这是一场严重的斗争。但既然我们的事业是正义的，我们就一定要胜利。

我国人民解放台湾、反对美国侵略的斗争，是同全世界人民捍卫和平、民主和独立自由的斗争不可分割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还不满十年，全世界又遭到美国侵略集团所制造的严重的战争威胁。在一九五五年的今天，人们应该记得，一九四五年这个世界才从巨大的流血中赢得了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那时候，以维护世界持久和平为目的、解决战后问题的许多国际协议达成了，联合国组织建立起来了；但是，曾几何时，美国侵略集团和它的追随者竟然就背弃了所有的国际协议，糟蹋了联合国宪章，加紧复活德、日军国主义势力，在东方和西方组织包围苏联、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人民民主国家的军事侵略体系，企图把全人类投入另一个更大的灾难中去。所有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创痛记忆犹新的世界各国人民，无

论如何是不能容忍美国侵略集团的这种罪行的。

各国人民一直坚持不懈地为反对战争、保卫和平而奋斗，国际的和平阵线正在不断扩大和日益巩固。抗美援朝的胜利，朝鲜停战和印度支那和平的恢复，就是这种努力奋斗的结果。目前，欧洲人民正为打败重新武装西德和建立西欧军事集团的计划而斗争，欧洲会议发出的八国宣言正是这个重大斗争的指导纲领。

但是，和平力量和战争势力的斗争是艰巨的，要长期反复进行的。今年将是和平力量对战争势力继续进行尖锐斗争的一年。为了这个斗争的胜利，我们必须更加巩固和增强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和力量，并且更加广泛地团结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来为保卫和平、消除战争威胁而共同努力。

我国同伟大的苏联和人民民主国家之间的牢不可破的团结是保卫世界和平的强大力量。去年十一月中苏两国政府的会谈，使我们两国的友谊更加无比地增强了。中苏两国为保卫和平而斗争的团结一致，对国际局势已经发生和继续发生着日益巨大的影响。苏联对我国的各方面的无私援助，加速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速度。我国人民为了建设自己的国家，需要有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我们愿在和平共处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努力扩大同亚洲和世界各国的正常关系，更加促进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中国和印度、缅甸、印度尼西亚以及亚洲其他国家友谊的增进，无疑地对于亚洲和世界的和平事业是一种很重要的贡献。国际形势正在继续朝着有利于和平，

而不利于和平的敌人的方向发展。

在一九五五年到来的今天，历史召唤着我们，给我们带来了新的任务和新的希望，让我们更加奋发努力吧！

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和巩固 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通知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日)

上海局、各分局、省(市)委：

一、现在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已经发展到四十八万余个。在现有社中，约有十万个是一九五四年春夏建立的，还有三十多万个是秋收前后建立的新社。这些新社由于其中有相当部分是无准备或准备很差的条件下建立的，又由于一九五四年十一、十二两个月全党正集中力量进行粮食统购工作，没有对这些新社进行整顿。因而在许多地方陆续有新建社垮台散伙和社员退社的现象发生。整顿和巩固这四十几万个社，已经成为十分迫切的任务。

二、在短短的几个月内，合作社能够有这样大的发展，有大批的农民看到合作化既有经济上的优越性又是“大势所趋”，因而踊跃入社，当然是好现象。但是，对这种有利的形势，需要有全面的估计，不能只是盲目叫好，将合作化工作看得过分容易简单，而忽视了农民特别是中农在改变生产关系时，可能发生的严重的怀疑和顾虑，以及可能在农村中引起的震动。最近许多地方发生大批出卖耕畜、杀羊、砍树等现象，原因固有多端，但是必须了解，在合作化运动大发展当中，农民怕财产归公，想

阜抓一把的思想，也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因素。如果不晓得针对农民的实际思想状况，反复进行思想教育，细致地进行组织工作，认真地解决社内的重要经济问题，及时组织好当前生产活动，其结果，必然会造成工作中的夹生现象，影响合作化运动的继续前进，并可能引起不利于生产的严重后果。切不要以为党在农民中的信仰很高，现在所采取的半社会主义合作化的政策基本上取得农民拥护，就不会发生任何偏差。在合作化运动大发展时期，如果由于我们工作做得不好，发生了偏差，并因此而产生各种不利于生产的现象，即使是局部的、暂时的，也会遭致很大的损失，所以必须兢兢业业努力避免。

三、鉴于以上两点，中央认为有必要重申只许办好、不许办坏的方针；对当前的合作化运动，应基本上转入控制发展、着重巩固的阶段。按不同地区来说：

1、凡是基本上完成或者是超过了原定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计划的地方，例如东北、华北、华东各省（除内蒙外），应该停止发展，全力转向巩固。等到现有的合作社大体上整顿就绪以后，再考虑是否继续发展。

2、离完成原定发展计划尚远的地方，例如中南、西南、西北各省，应该认真巩固已建立的社，有准备地在巩固中继续发展。要切实掌握原定发展计划，勿使超过。如果有些省、市认为原订计划过高，可以报请中央农村工作部批准，适当收缩。例如山东已决定从十万个社减为八万，河南已决定从五万个社减为四万，这是适当的。

3、对那些准备不足、仓促铺开的地方（例如河北和浙

江的个别县份就有此种情形),有关省委要切实帮助县委进行整顿社的工作。在不伤害积极分子热情,而又保证新建社质量的原则下,允许已有的社数和社员户数作必要的合理的减少。

四、在巩固社的工作中,要强调宣传自愿原则,放手让广大社员说出内心的怀疑和顾虑,针对暴露出来的思想去进行教育工作。要和广大干部说清楚:这样做的结果,即使有少数人要求退社,也不必害怕。因为,全体社员的自愿联合,乃是办好社最基本的保证。

最近某些地方在干部催办、群众被迫应付的情况下,出现了一些有名无实的挂名合作社。这种社,经过帮助重新组织如能继续办下去固好,如不能,应该允许他们改为互助组,将来再转为合作社。

因为群众发动得不够充分,许多地方有富农、地主或反革命分子混入社内的现象,应该教育群众分别清除。为敌对分子所操纵掌握的冒牌合作社,要争取群众,加以改组或解散。

五、巩固社的另外一个重要内容,就是正确处理社内的重要经济问题。

土地产量和报酬的评定,牵扯到每一个社员的根本利益,必须认真掌握。

当前应特别加以注意的是私有牲畜入社问题。在耕畜价格狂跌的地方(例如在河南、河北),为了租用或收归公有实行牲畜作价时,一般应高于现在的不正常价格,公议一种正常的价格,这一方面可以免得过后中农后悔,另

一方面也有助于稳定人心。此点一定要说通贫农去进行。过去有些老社牲畜作价归公，讲好分期付款，而未认真执行，失信于有牲畜的社员，这是很不对的。除了在发生严重灾荒可以议定缓还外，在通常情况下，必须依原定时间付价，做到遵守信用。

羊群和林木等容易被破坏的生产资料，目前暂不提倡入社，等形势稳定以后，再办未迟。

社员自留地过多，或不准自留的两种偏向也应注意纠正。

六、巩固社以及继续发展社都必须密切结合冬季生产。对当前不利于生产的各种现象，应根据中央批转商业部关于目前牛羊市场情况和毛猪生产问题的通报的指示精神迅速研究，查明原因，向党委提出切实有效的建议，以便改进。

七、现在约有半数省份已经大体上完成了统购工作，还约有半数省份要到一九五五年一月份才能完成任务。春节以后，还必需在适当时间内集中力量进行征兵。春耕以前的农村工作任务是极其繁重的。望省委地委对这些工作通盘筹划，妥善安排。必须保证有适当的力量及时投入办社工作。春耕开始以前，应有一段时间指导大量合作社建立劳动组织，实行包工，避免往年曾经发生的新建社劳动管理的严重混乱现象。

（此件可登党刊）

中共中央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大力 保护耕畜的紧急指示⁽¹⁾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五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并转各地委、县委：

近几月来，不少地区发生大量出卖耕畜，畜价猛跌，和滥宰耕畜的严重现象，有的省估计至少杀了三十万头，有的省估计耕畜减少百分之二十。这些估计虽然不是很精确的，但已可看出问题的严重程度。分析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主要是：第一、部分农民对于农业合作化政策还有某些误解，部分地方在政策执行中也存在着某些偏差。例如过早过急地实行牲畜折价归社，而估价又偏低，价款又不按期归还；或者是合作社使用私有耕畜所给的报酬过低，于是有牲畜的农民往往在入社之前卖掉耕畜；同时，合作社一般都要求把小耕畜（驴）换成大耕畜（马、骡），有的并限制老病幼弱的耕畜入社；也有的合作社因畜力确有多余而出卖。后一种情况固然是合理的，但在合作化比较发展的地区，一般农民是很少买牲口的，卖的多买的少，也造成宰杀耕畜的现象。第二、部分地区粮食统购统销中工作上有些偏差，因而引起某些农民对于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误解和抵触情绪，再加上口粮算的偏紧，未留牲畜饲料或留得不足，就出卖和宰杀耕畜。第三、

有些地方,对牲畜贩运限制过严,畜贩在社会主义改造的潮流中很难活动,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又无力代替。于是,某个地方卖畜者愈多,畜价愈低,愈低愈抢着出卖,结果畜价狂跌,卖牲口不如杀了卖肉卖皮。滥宰耕畜的现象就更趋严重了。此外,历年冬季,农民出卖和宰杀病老的耕畜也是常有的;但数量没有今冬多。灾区草料更缺,保育牲畜存在许多困难,引起耕畜大批死亡或大量外流。

大量出卖和滥宰耕畜的现象是十分严重的,如不及时扭转,不仅今年春耕受到阻碍,而且今后几年内农业生产的发展,亦将受到严重影响。因为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耕畜仍为农业生产的主要动力,耕畜的大量损失,不是一两年所能恢复的。为此,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必须把保畜工作列为当前重要工作之一,认真贯彻保护耕畜政策,并立即采取有效办法,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继续深入地农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使之正确认识农业合作化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消除他们存在的各种误解和顾虑。鼓励他们饲养牲畜、发展生产的积极性。

二、各地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对牲畜入社问题,必须妥善处理,克服急躁草率情绪。必须了解:耕畜入社问题,直接关系到有牲畜户的利益,关系着中、贫农的团结,必须正确贯彻依靠贫农和巩固地团结中农的阶级政策,根据互利原则,通过民主评议,给以公平合理的折价,分期归还,期限不宜太长,到期非特殊灾情不宜拖欠。一般新办的合作社,不必过早过急地实行耕畜折价归社的办

法,可采取私有公用的办法,根据贫中农团结互利的原则合理评定畜工的报酬,使畜主不致吃亏,以稳定养畜情绪。在目前畜价狂跌的地方,某些合作社如确实需要采取折价归公办法,应该说服全体社员,耕畜作价稍高于当地不正常的市价;这样做是合理的,对稳定农民饲养耕畜是有利的,对合作社的团结也是有利的。同时,凡采取公有牲畜的合作社,必须改善使役制度,加强饲养管理,努力消灭喂瘦喂死的现象,以带动广大农民爱畜保畜。

三、切实帮助群众解决饲料困难,保护牲畜安全过冬。粮食部门在统购粮食时,务须认真贯彻政策,给农民留下一定数量的牲畜饲料,不许任意压低留量;在统购工作已经结束而未留牲畜饲料或留得太少的地区,应根据实际情况,供应部分杂粮和薯类充作饲料。供销合作部门应积极做好糠麸、各种饼类和糟渣等供应工作。供应饲料的手续应力求简便。同时,要动员农民积极寻找可资利用的饲料代食品,指导农民妥善地保管现有草料,提倡粗草精喂,在有条件的地区可用部分煤炭代替烧草,以节约饲草。并大力提倡农民间的互助互济,组织有牛户与无牛户订立合同,互助伙养,约定以畜工换草料,使缺乏草料的耕畜能以安全过冬。

四、大力拯救灾区耕畜:对于灾区饲料缺乏的困难,除采取上述措施外,应贯彻生产自救的方针,积极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副业生产以畜养畜。供销社应加强饲料的供应工作,或组织群众到非灾区购运草料。部分灾区畜棚不足,更易形成耕畜冻饿死亡,应动员农民就地取材,因陋

就筒，积极修建；并可组织互助、调剂畜棚。灾情特别严重的地区，当地无法饲养过冬的，应有组织地移至非灾区寄养，由当地政府帮助双方根据互助互利精神，商订托养协议。已经移至非灾区的耕畜，在不影响回乡春耕的条件下，可酌情延长寄养期限，不必急于回乡。

对灾区特别困难的养畜农民和农业生产合作社，应采取贷款或贷料的办法予以扶持。

各受灾地区的农业部门还须特别注意做好牲畜的防疫工作。

五、加强市场管理，严格执行屠宰耕畜的检验制度。宰杀前必须经乡政府证明，确无使役能力的耕畜方能宰杀。并应教育税务工作和畜产收购工作的干部，使他们懂得任何单纯为了完成税收和商业任务而实际上是刺激滥宰耕畜的作法都是极严重的错误，必须改正；对现有屠宰户要进行审查，予以严格控制，以堵塞滥宰耕畜的漏洞。对偷宰耕畜和造谣破坏、压价套购、投机倒把等不法行为，应视情节轻重依法惩处。各地供销合作社应积极加强领导耕畜市场，要鼓励并组织畜贩的正当经营，把耕畜确实较多地区的多余耕畜贩运到耕畜缺乏的地区，有计划地做好牲畜交流和调剂工作。这是一件对扶持农业生产有重大意义的工作，望供销合作部门努力把它做好。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一九五五年秋收以后，部分地区又发生滥宰耕牛的现象。为此，十二月三十日，国务院总理周恩来签发了《国务院关于防止滥宰耕牛和保护发展耕牛的指示》。指示要求：一、各地领导机关必须大力说服农业生产合作社，立即结合生产的规划，把社员所有的耕牛全部包下来，统筹安排；二、有些地方历来是耕牛的集中产地和输出区，当地的供销合作社应当将经营牲畜作为重要的业务，做好收购和调运工作，向外推销；三、国家委托供销合作社在耕牛集散地点，建立耕畜服务所，加强市场管理；四、为了有效地禁止滥宰耕牛，各地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规定出一个正常的宰杀比例和合理的宰杀标准，并且指定专人掌握批准；五、对于耕牛、菜牛、牛肉等价格和牛皮的收购牌价要采取相应的经济措施，加以合理调整。

中共中央关于 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七日)

目前,在我们党内,在统一战线问题上,在对待民主人士和党与非党联盟问题上,还存在着严重的关门倾向。这种倾向,尖锐地表现在:

(一)各省、市委在最近一次所提出的省、市政府厅、局长的人选草案中,有很多省、市安排非党的正副厅长、局长过少,特别是正厅长、正局长尤其少。有些省的正厅长清一色是党员,有些市的正局长清一色是党员,有个别的省连正副厅长局长都清一色是党员,不但没有民主人士,也没有劳动人民中的非党分子。

(二)有些地方党对政协工作不重视,对民主人士不大理睬,因而使民主人士以为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后政协大概是可有可无的了。虽然他们看到在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开会前,中央、毛泽东同志亲自主持协商政协的章程、政协的主席团和常委人选,并且接受了他们所提意见中的合理部分,毛泽东同志亲自主持了大会开幕;周恩来同志在会上作了政治报告,自始至终亲自领导并参加会议;了解了党中央对政协、对统一战线是重视的,但他们仍然耽心我们地方党的组织对政

协工作轻视。有些民主人士说，中央是热情地重视政协的，地方政协则像一座冰山；地方政协很少开会，甚至长期不开会；关于国家政治生活和统一战线的重大问题，党也很少或者根本不和他们商量，不使他们与闻；他们在地方很难见到党政领导同志。事实表现我们有些领导同志，不认识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性，不屑于同民主人士接触，嫌他们麻烦，有些人则怕他们提出问题解决不了。这些同志不了解，我们现在还处在阶级社会中，还处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中，台湾还没有解放，帝国主义还严重地包围着我们，时刻企图颠覆我们的国家，因而中国人民对内对外的斗争，都是极其尖锐复杂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不但需要坚持地继续团结和改造资产阶级分子，也需要坚持地继续团结和改造从过去的反动统治集团和地主阶级中分化出来同我们合作的其他爱国民主人士。这决不是一种可有可无的对民主人士的应酬，而是国家和人民群众利益所必需。因为民主人士各有自己的社会基础，即代表着一定的阶级或阶层，我们从他们的言论行动中，可以察觉这些阶级、阶层的动向，便于及时地决定和灵活地运用党的政策；便于通过同他们的合作来改造他们以及他们所联系的或者影响的群众。

这种忽视统一战线和爱好清一色的倾向，是不符合于当前党的总路线的，是不符合于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才刚刚开始的经济基础的，是不符合于我们现在的历史条件的。这种倾向是一种忽视争取多

数,抛弃同盟者,使自己陷于孤立地位的冒险倾向,是一种忽视现存的生产关系、阶级关系的主观主义倾向。有这种错误倾向的同志,不是实事求是地按照客观规律办事,而是按照主观的兴趣和好恶办事,即感情用事。他们忘记了我们要按照总路线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也同在人民民主革命时期一样,需要有巩固的广泛的统一战线,否则,我们在过渡时期就会遭遇许多本来可以避免的困难和麻烦。中外经验都证明这种清一色的倾向是错误的。例如: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瑞金时期,我们的所有机关是最清一色的,结果却使革命遭受了严重的挫折;苏联是已经消灭了阶级,并且已经在由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可是苏共中央仍然不断地强调国家机关的党同非党的联盟,反对共产党员的清一色。而我们许多领导同志,在我们这样的历史条件下,竟想在我们的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机关中,在省、市政府的厅、局长中,清一色地要党员,这显然是一种严重的关门主义倾向。

我们的党只是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中的一部分,因此,我们的党在任何时候都必须同党外的工人群众、农民群众及其他劳动人民群众建立密切的联盟,这是劳动人民内部的联盟。此外,在目前中国的条件下,劳动人民在革命斗争中还必须尽可能同非劳动人民即同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人士建立联盟,这就是我们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特别是党同非党的劳动人民的联盟,是党的一项根本政策。不仅是对于非党的劳

动人民的代表人物，就是对于民族资产阶级分子和少数民族中的上层分子，对于在解放战争和土地改革斗争中，从反动统治集团和地主阶级营垒中分化而被我们争取过来的一部分人，只要他们拥护或者不反对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我们就必须坚持地继续团结和改造他们，而不能采取抛弃、排斥的方针。因此，除开那些机密性很大的机关而外，我们的国家机关、事业机关和人民团体机关，任何时候都不应当清一色是党员，都应当按其组织和工作的性质，配备适当数量的民主人士或者劳动人民中的非党分子。在这些机关中要求配备清一色的共产党员的观点，在任何时候都是极端错误的观点。

应当指出，对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提高革命警惕性，是完全必要的。但这不是在我们的机关中安置清一色的共产党员所能达到目的的，更不能因此就废弃党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策，尤其不能因此就改变党同非党劳动人民联盟的方针，以及在工作中不用诚实的同志的态度对待一切忠实于国家和人民事业的非党工作人员。

根据上述方针，各省、市委必须正确地配备省、市厅、局长和政协地方委员会的人选，加强政协地方委员会和地方统一战线的工作。

一、现在国务院各部、委正职共有三十五人，其中非党人士共为十三人，占全数的百分之三七点二；国务院组成人员共为四十七人，其中非党员共为十三人，占全数的百分之二五点五。各省、市厅、局长正职和副职中，非党

员的比例可以稍少于国务院部、委中非党员的比例，但不应过少，一般以四分之一左右或五分之一左右为适宜。有代表性的民主人士，对于工作有帮助者可以任正职。对工作帮助不大，但无妨碍者，也可以任正职或副职。总之以有帮助无妨碍为原则。

二、政协全国委员会委员共为五五九人，党员约为全数的百分之二七；常委共八三人，党员约为三分之一。在政协地方委员会中，党员同党外人士的比例应大体与此相近，党只要保持有适当的领导核心，只要经常注意严格地划清思想界限，代表性越广泛、越全面就越好。其次，实际负责党的工作的党委第一书记，一般地应任政协地方委员会主席，以便同非党人士保持必要的接触，进行必要的协商。

三、政协是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国外华侨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为了发挥这种作用，政协各省、市地方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至少应开会一次，对于有关国家政治生活和统一战线的重大问题，特别是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人民委员会委员的候选名单，政协地方委员会的各种名单等，应提到适当的会议上进行协商。这种对重大问题的协商会议每年至少要有四次，即平均每季有一次；此外还应有一些对若干个别问题的协商会议。

政协地方委员会开会时，党的主要负责同志应出席主持，由适当的负责人提出有内容的报告。并应预先通

知各委员准备意见或提案，使他们能畅所欲言地对工作提出批评或建议。对于他们的批评或建议，凡是正确的应该采纳，不正确的也应允许他们提出来，然后向他们加以解释，或作适当的批评。对于他们的一切批评和建议，只要我们处理得恰当，就对工作有益无损。切不可阻塞言路，拒绝党外人士的批评和建议。

对于政协地方委员会的委员，应经常注意领导他们学习。

四、政协各省、市地方委员会对于住在当地的全国委员会委员，应邀请他们列席适当的会议，在自愿基础上把他们编入学习组织，并注意听取他们的意见和适当地照顾他们的生活。

五、各地要经常注意培养一批在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中，能够起积极作用的民主人士和劳动人民群众中非党的代表人物，以便在国家机关、事业机关和人民团体机关中，保持党同非党人员的适当比例。其次，对于有些已够入党条件的有代表性的民主人士，一般不要吸收他们入党，但应同对党员一样地教育和帮助他们，并吸收他们参加党内同他们的工作有关的重大问题的讨论。各级国家机关的党组，在讨论一般政策和本部门的工作方针、计划的时候，应该邀请本部门正职的非党人士或有关的副职中的非党人士参加会议和讨论。

六、对于各机关的党外人士，只要是忠于国家和人民事业的，应信任他们，放手让他们工作，加强对他们的领导，尽一切可能帮助他们在工作中作出成绩。

七、必须指出，在强调加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任务的时候，不要忘记又团结又斗争的原则。在民主人士中存在着的政治上的和思想上的错误倾向，必须加以分析，并在适当的时机用适当的方式向他们指出，有些应当提出批评，或加以讨论，以达帮助他们提高思想，改正错误的目的。认为在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可以只要团结，不要斗争的想法是完全错误的。我们的任务是：既要反对关门主义的“左”的偏向，又要反对同错误思想和平共居的右的偏向。

八、各省、市委接到本指示后，应该加强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应该对政府、政协和其他有关方面的统一战线工作，加以检查，作出总结，并于四月底以前将检查结果报告中央。

（此件可登党刊）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共中央批发中央宣传部《关于开展批判胡风思想的报告》的指示⁽¹⁾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上海局、各分局、省市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党组，军事各部门，青年团中央和人民团体各党组：

中央批准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日中央宣传部《关于开展批判胡风思想的报告》。现将这个报告发给你们。胡风的文艺思想，是资产阶级唯心论的错误思想，他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在长时期内进行着反党反人民的斗争，对一部分作家和读者发生欺骗作用，因此必须加以彻底批判。各级党委必须重视这一思想斗争，把它作为工人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一个重要斗争来看待，把它作为在党内党外宣传唯物论反对唯心论的一项重要工作来看待。

(此件及附件可登党刊)

中 共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开展 批判胡风思想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日)

中央：

胡风在一九五四年七月向中共中央政治局提出了一个关于文艺问题的意见的长达三十万字的报告。报告内容分四部分，其中理论部分主要是反驳一九五三年林默涵、何其芳批判胡风资产阶级文艺思想的文章，在这一部分中，他很有系统地、坚决地宣传他的资产阶级唯心论，他的反党反人民的文艺思想。他在“马克思主义”外衣的掩盖下，借“现实主义”之名来否定文学的党性原则，抹煞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对文学的作用，否认作家深入群众生活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的重要性，否认民族文化遗产和民族形式。他认为我们提倡共产主义世界观，提倡作家到工农兵生活里去，提倡思想改造，提倡民族形式，提倡写革命斗争的重要题材，是插在读者和作家头上的“五把刀子”。他片面地夸大我们文艺工作中的缺点，诬蔑现在文艺界的领导是“疯狂”的“宗派主义”的“军阀统治”。胡风报告中关于文艺工作的组织领导部分则是主张取消作家协会等团体的刊物而改办所谓“会员刊物”，实质上是取消党对文艺工作的统一领导的原则，取消作家的统一组织，使文艺运动成为四分五裂的宗派活动。报

告的其他两部分，主要是对宣传、文艺工作方面许多党员负责同志特别是周扬同志的恶毒的人身攻击，所讲的“事实”，许多是捏造的、不符事实的，以诬蔑和挑拨离间为目的的。

胡风的错误的文艺思想是有他长期的历史根源的。十多年来，他一直坚持着他的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文艺思想，并以他的这种思想为中心形成一个小集团，顽强地同党的文艺思想和党所领导的文艺运动相对抗。一九四三年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后，他不但没有从这个讲话来认识和纠正自己的错误，反而更有系统地宣传他的错误理论。一九四五年，胡风在重庆创办《希望》杂志，在第一期上发表了他的《置身在为民主的斗争里面》和当时属于他的小集团的舒芜的论文《论主观》，系统地宣传主观唯心论的哲学思想和文艺思想，当时重庆文艺界党内外同志曾向他指出这种思想的错误，并举行座谈，对他进行过口头批评。一九四八年在香港的一部分同志（邵荃麟、乔冠华、胡绳、冯乃超、林默涵等）在《大众文艺》丛刊上对胡风及其一派的文艺思想进行过公开批评，但胡风不独丝毫没有承认错误，且动员他的小集团所编的刊物进行反攻，他自己也写了一篇长文《论现实主义的路》（此文一九五一年在上海以单行本出版），对那次批判作了激烈的反驳。在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胡风及其一派的主要斗争锋芒不是对着敌人，而是对着共产党和进步作家的。一九四九年在北京举行的第一次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上，茅盾所作的关于国民党统治

区的文艺工作的报告中也批评了胡风一派的错误的文艺思想，胡风当时表示极大不满。一九五二年全国进行文艺整风，检查资产阶级文艺思想，许多读者写信给《人民日报》和《文艺报》要求批判胡风的文艺思想，有些读者并检讨了自己过去所受胡风影响的害处。是年六月八日《人民日报》转载了原属于胡风小集团的舒芜的检讨文章（原载《长江日报》），并在编者按语中明白指出胡风文艺思想的错误性质。七月间胡风从上海来京，写信给周恩来同志要求讨论他的文艺思想。经周恩来同志同意，由周扬同志主持同胡风举行了几次座谈会，参加的除胡风和原属胡风小集团的舒芜、路翎外，有丁玲、胡绳、邵荃麟、冯雪峰、张天翼、何其芳、林默涵、严文井、王朝闻、田间、艾青等同志。会上大家对他进行了诚恳坦白的批评，好几位同志还和他作过一次或多次的个别谈话。但胡风仅仅笼统地就他同党的不正常的关系作了一些检查，对于他的文艺思想则始终不承认有任何错误。因为胡风不肯检讨，同时他的思想在一般文艺工作者中间又有相当影响，因此，决定继续对他进行公开的批评，遂由林默涵和何其芳两同志写了文章在一九五三年的《文艺报》第二、三期上发表，林默涵同志的文章并由《人民日报》加了按语转载，这两篇文章揭露了胡风文艺思想反马克思主义的实质。这期间，一些党的负责同志，包括周恩来同志在内，都找他谈过话，并善意地批评了他。胡风对于这些批评始终没有接受，实际上是采取了更坚决的反对态度。一九五四年党的四中全会以后，他就假借批评和自我批

评的名义向中央政治局提出了前面所说的报告。同年十月间在中国文联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我们提出必须展开创作竞赛和文艺思想的自由讨论和批评，他错误地以为我们提出这种主张，是他给中央的报告发生了作用，于是利用这个机会作了一个带有攻击性的发言。到《文艺报》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错误发生以后，他以为进攻的最好的时机到了，他在大会上两次发言，借批评《文艺报》之名，集中火力对整个文艺领导工作进行了猛烈的全面的攻击。他的攻击受到了袁水拍、周扬同志的反驳。他的发言在《文艺报》发表后，立即引起了读者群众的很大不满。《文艺报》、《人民日报》都收到了许多反驳胡风的来稿和来信。但也有极少数读者来信赞成胡风，批评周扬同志的。

胡风及其一派的错误思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在文艺和政治的关系上，胡风及其一派否认艺术服从于政治的原则和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否认党对文艺工作的领导。胡风认为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对于在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统治区的革命文艺工作者是完全不适用的。他用国民党统治区的情况不同作理由，来否认党所提出的文艺应该为工农兵服务，小资产阶级出身的革命作家应该进行思想改造，应该逐渐站到工人阶级的立场上来等等原则。在胡风看来，当时国民党统治区的文艺工作应该让胡风的思想来领导，而不应由党的思想来领导。他们片面地强调文艺的特点

到神秘化的程度，并提出“艺术即政治”的口号，以抗拒党对文艺工作的思想和组织领导。

二、胡风不承认革命作家的根本问题是阶级立场问题——即如何站在工人阶级的立场问题，却强调一种所谓“主观战斗精神”，认为作家的根本问题，不是改造自己站稳工人阶级的立场，而是加强固有的所谓“主观战斗精神”。他所讲的“主观战斗精神”，有时候也称为作家的“真诚”、“人格力量”、“艺术良心”等。作为胡风这种文艺思想的基础的，是主观唯心论。在他主编的《希望》第一期上发表的舒芜所写的《论主观》一文，就是片面地宣传“主观”的作用的，他认为“主观”已被“提高到最主要的决定地位”了。胡风十分赞扬这篇文章，他在编后记里说这是“一个使中华民族求新生的斗争会受到影响的问题”。

三、抹煞作家的世界观对于文艺创作的作用，否认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作家应具有先进的、共产主义的世界观。胡风根据了某些批判现实主义者世界观和创作方法存在着矛盾的例子，认为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者的世界观和创作方法也可以是背道而驰的。认为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和批判的现实主义是没有什么原则区别的。这实质上就是取消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作家必须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这一任务，用资产阶级的世界观来代替工人阶级的世界观。胡风片面地强调所谓生活中的“马克思主义常识”，而反对提倡作家学习马克思主义。他反对提倡作家在掌握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基础上深入群众、研究生活，而认为在创作实践中作家自然而然就会达到马克思主义，

实际上就是要作家离开马克思主义。

四、胡风否认文学反映人民的重大政治斗争和表现现实中的迫切题材的意义，而片面地强调描写自发斗争，描写所谓“日常生活”或“私生活”，把政治斗争和日常生活分裂为没有联系的两个方面，认为作家的主要任务就是描写自发斗争，描写“日常生活”，对作家描写人民有组织的政治斗争的努力加以嘲笑。他对于工农群众采取十分轻视的态度，片面地夸大他们的落后方面，而抹煞他们的最主要的进步方面。他又宣传所谓“到处有生活”的论调，实际上是阻碍和反对作家投身到工农群众的火热斗争中去。

五、轻视民族遗产，简单地以为封建社会的文艺都是封建文艺，没有丝毫“民主主义观点的要素反映”。同时否定文艺的民族形式，认为批判地采用和发展民族固有形式，继承过去的文学传统，就是“民族复古主义”。

可以看出，胡风的文艺思想，是彻头彻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是反党反人民的文艺思想。他的活动是宗派主义小集团的活动，其目的就是要为他的资产阶级文艺思想争取领导地位，反对和抵制党的文艺思想和党所领导的文艺运动，企图按照他自己的面貌来改造社会 and 我们的国家，反对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他的这种思想是代表反动的资产阶级的思想，他对党领导的文艺运动所进行的攻击，是反映目前社会上激烈的阶级斗争。但是因为他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在群众中所起的迷惑作用和毒害作用，就比公开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更

加危险。过去虽然对这种思想进行过一些批判，但由于批判不彻底，没有发动更多的人来参加斗争，又由于批评本身也存在一些缺点，始终没有根本解决问题。我们认为在批评胡适、俞平伯的资产阶级唯心论的同时，对胡风的资产阶级文艺思想进行彻底的批判，以肃清他在文艺界及其读者中的影响，是十分必要的。通过这个批判，将可进一步提高文艺界以至整个思想界的马克思主义水平，使大家能够区别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唯物论，什么是资产阶级唯心论，什么是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但这个斗争又是一个复杂而细致的思想斗争，必须有准备、有研究、有策略地来进行。因此我们打算：

一、将胡风给中央的报告中关于思想和组织领导两部分印成专册，由作家协会主席团加上按语，随《文艺报》一九五五年第一、二期合刊附发，同时也附发林默涵、何其芳过去批评胡风的文章，以便展开讨论和批判。我们已将这个作法征求郭沫若、茅盾和老舍等的意见，他们也同意这样做。

二、继续在《人民日报》、《文艺报》及其他报刊上发表批评胡风的文章，广泛地吸收党外作家和青年作家参加这个思想斗争。

三、作家协会及各地分会和其他文艺团体应适当地组织各种讨论会座谈会来讨论和批判胡风的文艺思想。

四、各省市应召集党员作家、有关机关和学校中党的负责干部开会，说明胡风的错误思想以及对这种错误

的资产阶级思想进行斗争的重要意义。对同情胡风思想或接近胡风小集团的党员作家，应向他们明白指出胡风的文艺思想是反党反人民的，是与党的总路线、党的文艺思想不相容的，凡是党员，都应该同这种错误思想划清界线，并积极参加对胡风错误思想的斗争。

五、各地党委宣传部应积极领导当地文艺界对胡风思想进行批判。

六、对胡风小集团中较好的分子应耐心说服争取，对其中可能隐藏的坏分子，应加以注意和考察。

以上各点，是否适当？请中央批示。如中央同意，请将这个报告通报各地，使各地了解这一思想斗争的意义和作法。

此致

敬礼！

中央宣传部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一九八八年六月十八日《中央办公厅关于为胡风同志进一步平反的补充通知》指出：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九日《中共中央批转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件的复查报告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政治上为“胡风反革命集团”平了反，使一批因这一错案而受到错误处理和不公正待遇的同志得到了平反，恢复了名誉。对胡风同志文艺思想等方面的问题，当

时还未来得及仔细复查研究，以致《通知》中仍沿用了过去的一些提法。对其政治历史问题的结论，也遗留了几个问题。一九八五年，公安部对其政治历史中遗留的几个问题进行了复查，予以平反撤销，经中央书记处同意，向有关部门发出了为其进一步平反的通报。最近，有关部门又对胡风同志文艺思想等方面的几个问题进行了复查，经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讨论同意，现通知如下：

一、《通知》中说：胡风“把党向作家提倡共产主义世界观、提倡到工农兵生活中去、提倡思想改造、提倡民族形式、提倡写革命斗争的重要题材等正确的指导思想，说成是插在作家和读者头上的五把刀子”。经复查，这个论断与胡风同志的原意有出入，应予撤销。

二、《通知》说：“胡风等少数同志的结合带有小集团性质，进行过抵制党对文艺工作的领导、损害革命文艺界团结的宗派活动。”经复查认为，在我国革命文学阵营的发展历史上，的确存在过宗派的问题，因而妨碍了革命文艺界的团结。形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很复杂，时间长，涉及的人员也较多，不同历史阶段的矛盾还有不同的状态和变化。从胡风同志参加革命文艺活动以后的全部历史看，总的说来，他在政治上是拥护党中央的。因此，本着历史问题宜粗不宜细和团结起来向前看的精神，可不在中央文件中对这类问题作出政治性的结论。这个问题应从《通知》中撤销。

三、《通知》中说：“胡风的文艺思想和主张有许多是错误的，是小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和唯心主义世界观的表现。”经复查认为，对于胡风同志的文艺思想和主张，应按照宪法关于学术自由、批评自由的规定和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由文艺界和广大读者通过科学的正常的文艺批评和讨论，求得正确解决，不必在中央文件中作出决断。这个问题也从《通知》中撤销。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¹⁾

(一九五五年二月八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同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发布命令公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从志愿兵制改变为义务兵制和加强中国人民解放军正规化现代化的建设,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依照本条例被授予尉官、校官、将官、元帅军衔者,均称为军官。

第三条 军官按兵役义务分为现役军官和预备役军官。

第四条 军官按业务性质分为:

指挥军官,
政治军官,
技术军官,
军需军官,
军医军官,
兽医军官,
军法军官,
行政军官。

第五条 现役军官平时由下列人员补充：

- (一) 中级军事学校毕业的军人；
- (二) 高级军事技术学校或其他专业学校毕业的军人；
- (三) 经中级军事学校考试合格或在国防部批准开办的训练班受训后可以任命为军官职务的军士；
- (四) 个别征召的预备役军官。

第六条 现役军官战时由下列人员补充：

- (一) 普遍征召的预备役军官；
- (二) 中级军事学校毕业的军人；
- (三) 高级军事技术学校或其他专业学校毕业的军人；
- (四) 各种训练班受训后可以任命为军官职务的军士；
- (五) 执行战斗任务中表现英勇机智、立有战功或在工作中有优良成绩可以任命为军官职务的军上和兵。

第二章 军衔和肩章符号

第七条 军官的军衔等级区分如下：

- (一) 元帅：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元帅、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
- (二) 将官：大将、上将、中将、少将
- (三) 校官：大校、上校、中校、少校
- (四) 尉官：大尉、上尉、中尉、少尉

第八条 各种军官的军衔区分如下：

(一)指挥军官和政治军官：

步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少将、中将、上将、大将

骑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骑兵少将、骑兵中将、骑兵上将、骑兵大将

炮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炮兵少将、炮兵中将、炮兵上将、炮兵大将

装甲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装甲兵少将、装甲兵中将、装甲兵上将、装甲兵大将

工程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工程兵少将、工程兵中将、工程兵上将、工程兵大将

铁道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铁道兵少将、铁道兵中将、铁道兵上将、铁道兵大将

通信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通信兵少将、通信兵中将、通信兵上将、通信兵大将

技术勤务兵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技术勤务兵少将、技术勤务兵中将、技术勤务兵上将

公安军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公安军少将、公安军中将、公安军上将、公安军大将

大将

空军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空军少将、空军中将、空军上将、空军大将

海军军官：

海上军官：海军少尉、海军中尉、海军上尉、海军大尉、海军少校、海军中校、海军上校、海军大校、海军少将、海军中将、海军上将、海军大将

海岸军官：少尉、中尉、上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大校、海岸少将、海岸中将、海岸上将

防空军按其所包括的兵种，分别授予各该兵种的军衔。

(二)技术军官：技术少尉、技术中尉、技术上尉、技术大尉、技术少校、技术中校、技术上校、技术大校、技术少将、技术中将、技术上将

(三)军需军官：军需少尉、军需中尉、军需上尉、军需大尉、军需少校、军需中校、军需上校、军需大校、军需少将、军需中将、军需上将

(四)军医军官：军医少尉、军医中尉、军医上尉、军医大尉、军医少校、军医中校、军医上校、军医大校、军医少将、军医中将、军医上将

(五)兽医军官：兽医少尉、兽医中尉、兽医上尉、兽医大尉、兽医少校、兽医中校、兽医上校、兽医大校、兽医少将、兽医中将、兽医上将

(六)军法军官：军法少尉、军法中尉、军法上尉、军法大尉、军法少校、军法中校、军法上校、军法大校、军法少

将、军法中将、军法上将

(七)行政军官:行政少尉、行政中尉、行政上尉、行政大尉、行政少校、行政中校、行政上校、行政大校

行政军官符合授予将官军衔条件者,按照指挥军官的军衔授予。

第九条 对创建全国人民武装力量和领导全国人民武装力量进行革命战争、立有卓越功勋的最高统帅,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元帅军衔。

对创建和领导人民武装力量或领导战役军团作战、立有卓越功勋的高级将领,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

第十条 授予军官军衔,应以现任职务、政治品质、业务能力、在军队中服务的经历和对革命事业的贡献为依据。

第十一条 授予第一次尉官军衔的条件如下:

(一)中级军事学校毕业的军人,得授予少尉军衔,成绩优良者,得授予中尉军衔;

(二)经中级军事学校考试合格或在国防部批准开办的训练班受训后的军士,被任命为军官职务者,均得授予少尉军衔;

(三)高级军事技术学校或其他专业学校毕业的军人,得授予中尉军衔,成绩优良者,得授予上尉军衔;

(四)执行战斗任务中表现英勇机智、立有战功或在工作中有优良成绩的军士和兵,被任命为军官职务者,得授予少尉军衔。

第十二条 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每一军官职务，均须在定员编制表内规定其相当的编制军衔。编制军衔由国防部规定。

第十三条 授予军官军衔时，一般不得高于编制军衔，但可低于编制军衔一级至两级；在特殊情况下，可高于编制军衔一级。授予尉官的军衔高于编制军衔时，须经国防部批准。

授予各军事学院和各军事学校教授、教员的军衔，可以高于编制军衔。

第十四条 军衔晋级必须逐级晋升。在特殊情况下，对少尉至中校军官作超一级的军衔晋升，由国防部决定；对上校至中将军官作超一级的军衔晋升，由国务院决定。

第十五条 现役军官军衔晋级的期限规定如下：

(一)平时军官军衔晋级的期限：少尉晋升中尉二年，中尉晋升上尉二年，上尉晋升大尉三年，大尉晋升少校三年，少校晋升中校三年，中校晋升上校三年，上校晋升大校四年。

(二)战时在前线担任战斗任务和战斗勤务的军官，军衔晋级的期限应予缩短，具体办法由国防部根据当时战争情况规定。

(三)大校以上军官军衔的晋级，应以其所担任的职务及对作战和军事建设的功绩而定。

(四)军官在学校学习的时间，应计算在军衔晋级的期限以内。

第十六条 具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军官，得提前晋级：

(一)在战斗中或在工作中有特殊功绩者;

(二)由于职务的提升,其军衔低于职务的编制军衔三级或三级以上者;

(三)强击机、歼击机、轰炸机的驾驶员或轰炸机的领航员,具有熟练的业务技术,且在夜间及复杂气象条件下能掌握飞行业务,在执行空中勤务中,有显著成绩者;

(四)潜水艇、水面舰艇的指挥员或航海员,具有熟练完备的业务技能,在执行海上勤务中,有显著成绩者。

第十七条 军官军衔晋级的期限已满,因业务能力或其他原因不够晋级条件者,得延期六个月至两年再予晋级。延期后仍不够晋级条件者,得调动其职务或转入预备役。

第十八条 授予军官军衔的权限规定如下:

(一)第一次授予尉官军衔,由国防部命令授予。

(二)少尉、中尉、上尉晋级时,由方面军或一级军区的司令员和政治委员命令授予。

总参谋长、总政治部主任、总后方勤务部长、总干部部长、各军种兵种司令员和政治委员、高等军事学院院长和政治委员,对其所属尉官有与方面军或一级军区的司令员和政治委员同等的军衔授予权。

(三)大尉、少校、中校、上校晋级时,由国防部命令授予。

(四)大校、少将、中将、上将晋级时,由国务院命令授予。

(五)元帅军衔,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

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命令授予。

(六)大元帅军衔，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命令授予。

第十九条 依照本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有军衔授予权者，均有同等的军衔降级权。

第二十条 军衔降级可以作为一种惩戒，但以降一级为限。

军衔降级的惩戒不适用于少尉军官。

第二十一条 军官受降级惩戒后，其军衔晋级的期限按照降级后的军衔重新计算。

军官受降级惩戒后，对所犯错误已经改正或在战斗中工作中有显著成绩者，其军衔晋级的期限，得予以缩短。

第二十二条 军衔是军官终身的光荣称号，非因犯罪经法院判决，不得剥夺。

剥夺尉官、校官的军衔，根据法院判决书，由国防部命令公布；剥夺将官的军衔，根据法院判决书，由国务院命令公布。

第二十三条 被剥夺尉官、校官军衔的人员，在服刑期满后，国防部有权重新授予军衔。被剥夺将官军衔的人员，在服刑期满后，应否重新授予军衔，由国务院决定。

第二十四条 军官须佩带与其军衔相符的肩章符号。

军官不得佩带与其军衔不相符合的肩章符号，军士和兵不得佩带军官的肩章符号，违者予以惩处。

军官肩章符号的式样及佩带办法，由国防部制定。

第三章 军官职务的任免

第二十五条 选拔军官和任命军官的职务，应以政治品质和业务能力为依据。

第二十六条 任免军官职务的权限规定如下：

(一)总参谋长、训练总监部长、总政治部主任、总干部部长、武装力量监察部长、总后方勤务部长、财务部长，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

(二)师长、师政治委员和相当于师长、师政治委员以上的军官职务，由国务院任免；

(三)副师长、师参谋长、师政治部主任和相当于副师长、师参谋长、师政治部主任以下的军官职务，由国防部任免。

第二十七条 提升军官职务，应按编制缺额和提升顺序进行。

第二十八条 军官因编制员额缩减或因健康关系，不能担任原职务时，得调任下级职务，但应保留其原军衔。

第二十九条 降职可以作为一种惩戒，但以降一级为限。降职的惩戒不适用于排长或相当于排长的军官。

第三十条 在紧急情况下，上级首长有权免去所属不称职的军官的职务，并有权指派缺职的代理人，但须立

即报请上级核准。

第四章 军官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十一条 军官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和义务。

现役军官根据军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除本条例已有的规定外，另由军事条令规定。

第三十二条 军官服现役和预备役的最高年龄规定如下：

(一)陆军、空军和公安军的军官：

少尉：现役三十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岁 二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中尉：现役三十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岁 二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上尉：现役三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岁

大尉：现役三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岁

少校：现役四十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中校：现役四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上校：现役五十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大校：现役五十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少将：现役五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六十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五岁

中将：现役六十岁 一等预备役六十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五岁

上将以上按具体情况决定。

(二)海军和公安军舰艇中的军官：

少尉：现役三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岁 二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中尉：现役三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岁 二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上尉：现役四十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岁

大尉：现役四十岁 一等预备役四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岁

少校：现役四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岁 二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中校：现役五十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上校：现役五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大校：现役五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五十五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岁

少将：现役五十五岁 一等预备役六十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五岁

备役六十五岁

中将：现役六十岁 一等预备役六十岁 二等预备役六十五岁

上将以上按具体情况决定。

第三十三条 延长或缩短少尉至大校军官服现役的期限，由国防部决定；延长或缩短少将、中将军官服现役的期限，由国务院决定。延长军官服现役的期限，以各级军官服预备役的最高年龄为限。

第三十四条 平时，每年给予现役军官定期休假。国家宣布战争状态、发布动员令以后，一切休假的军官均应自动结束休假，立即返回原部，不得迟误。

第三十五条 军衔高的军官对军衔低的一切军人，均为上级。军衔高的军官在职务上隶属于军衔低的军官时，职务高者为上级。

第三十六条 军官因拒绝接受分配的职务或因不正当理由延误到职时限，应给予惩戒。

第三十七条 军官建立功勋，得授予国家的勋章、奖章或荣誉称号。

第三十八条 军官转入预备役和退役的优待办法另定。

第五章 现役派遣军官

第三十九条 根据非军事部门的聘请，并由国防部派往各该部门担任军事性质工作的现役军官，称现役派

遣军官。

第四十条 非军事部门调动现役派遣军官的职务时，须经国防部同意。国防部并有权将现役派遣军官调回军队服务。

第四十一条 派遣军官与军队中的现役军官有同样的权利和义务，并应按规定参加集训。

第四十二条 派遣军官的薪金，由所在服务部门按其所担任的职务发给，但不得低于其在军队中的薪金标准。现役派遣军官的军服由军队供给。

第六章 现役军官转入预备役和退役

第四十三条 现役军官有下列原因之一者，得转入预备役：

- (一)服满规定的现役年龄；
- (二)伤病残废不适合服现役；
- (三)由于军队编制员额缩减；
- (四)被调任非军事性质的工作；
- (五)由于业务能力或其他原因，不适合服现役；
- (六)本人请求并经批准。

第四十四条 现役军官有下列原因之一者，应予退役：

- (一)服满预备役的最高年龄；
- (二)伤病残废完全不能服役。

第四十五条 现役军官转入预备役或退役后，应保

留其原军衔，并在原军衔称号之上加“预备役”或“退役”字样，以示区别。

第四十六条 现役军官转入预备役和退役的批准权限规定如下：

(一)尉官须经方面军或一级军区的司令员和政治委员批准。

总参谋长、总政治部主任、总后方勤务部长、总干部部长、各军种兵种司令员和政治委员、高等军事学院院长和政治委员，对其所属尉官有与方面军或一级军区的司令员和政治委员同等的批准权。

(二)校官须经国防部批准。

(三)少将、中将须经国务院批准。

第七章 预备役军官

第四十七条 预备役军官包括下列人员：

(一)现役军官转入预备役者；

(二)服现役期满的军士，经预备役军官考试合格授予预备役少尉军衔者；

(三)高等学校毕业的学生，按其军事知识考试合格或按其专业知识可以担任军官职务，授予预备役军官军衔者；

(四)在非军事部门服务，按其专业性质，可以担任军官职务，授予预备役军官军衔者。

第四十八条 预备役军官须按期应召参加集训。

第四十九条 预备役军官在集训期间，应着军服并佩带与其军衔相符的肩章符号。

第五十条 预备役军官参加集训，取得良好成绩者，得晋升军衔；未参加集训，但业务成绩优良，技术经验确有显著提高之专业技术人员，亦得晋升军衔。预备役军官的军衔晋级期限应比现役军官的军衔晋级期限延长一倍。

第五十一条 根据国家需要预备役军官得被征集服现役；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批准者亦得服现役。

第五十二条 预备役军官在集训期间有犯罪行为者，由军事法院审判。

第五十三条 预备役军官军衔的授予权限规定如下：

(一)第一次授予预备役尉官军衔，由国防部命令授予。

(二)预备役少尉、中尉、上尉晋级时，由一级军区或其他直属军区的司令员和政治委员命令授予。中央直辖市和直属部门的预备役少尉、中尉、上尉晋级时，政治军官由总政治部主任命令授予，其他业务的军官由总干部部部长命令授予。

(三)预备役大尉、少校、中校、上校晋级时，由国防部命令授予。

(四)预备役大校、少将、中将、上将晋级时，由国务院命令授予。

第五十四条 依照本条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有预备

役军官军衔授予权者,均有同等的军衔降级权。

剥夺预备役军官的军衔,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办理。

根据一九五五年二月九日
《人民日报》刊印

注 释

〔1〕《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是为了适应从志愿兵役制改为义务兵役制,加强中国人民解放军正规化、现代化建设而制定的。它的颁布和实施,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逐步走上法制化的轨道、加强军官队伍的管理以及促进军队正规化、现代化建设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中共中央关于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新疆、华南、内蒙分局，广西、湖南、云南、贵州、四川、西康、青海、甘肃、热河、吉林省委：

广西省委统战部民族工作组《关于三江侗族自治区目前互助合作运动情况和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很好，广西省委对这一报告的批语也是正确的，现一并转发给你们参考^①。

目前，很多已经完成了民主改革的少数民族农业区，正着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这些地区中很多是经济、文化上还很落后，群众的觉悟程度和对互助合作运动的经验还很不够的。只有在当地党委充分注意到民族特点和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落后状况，决心用更多的时间和慎重稳进的方针逐步地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情况下，才可能把少数民族地区的互助合作运动健康地顺利地推向前进。对于任何上述少数民族地区，如果不去注意当地的特殊情况，企图用汉族地区同样的速度、同样的方式去推动少数民族地区的互助合作运动，就势必会发生急躁冒进的错误，造成工作的损失和困难，影响互助合作运动的健康发展，甚至可能发生群众性的骚乱。这样就正和

若干同志的主观愿望相反，不是加速了而是延缓了少数民族地区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

广西省委统战部民族工作组的报告中所反映的问题，正是由于当地党委忽视了少数民族地区的特殊情况，不仅不是有意识地用比汉族地区更多的时间和更为稳健的方式去推行互助合作运动，相反地是存在着“硬赶汉区”的错误思想。甚至超越了必经的历程，盲目追求高级形式，建立所谓“直升”合作社。因而群众疑虑很多，生产松劲，干部力量分散，顾此失彼，造成老社陷于瘫痪，新社维持吃力，互助组无人管等恶果。这种在少数民族地区“硬赶汉区”的急躁冒进的思想 and 作法，不仅在广西曾经发生过，其它许多少数民族地区也是或多或少存在着的，中央认为有必要提起各地党委注意，并要求各地党委，认真研究和检查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各项工作，防止或纠正这种“硬赶汉区”的冒进倾向，以便使已完成民主改革的少数民族农业区的互助合作运动，更加稳步、更加健康地向前发展。同时在少数民族地区发展互助合作组织时，尚应注意民族间生活习惯和感情融洽等条件，不顾这些条件，硬把两个不同民族组织在一个互助组或合作社内，是错误的。

附原报告。

中 共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中共广西省委统战部民族工作组《关于三江侗族自治区目前互助合作运动情况和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以及中共广西省委对这一报告的批语，本书从略。

中共中央对卫生部党组关于 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市委：

中央同意卫生部党组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现将这个报告发给你们。

节制生育是关系广大人民生活的一项重大政策性的问题。在当前的历史条件下，为了国家、家庭和新生一代的利益，我们党是赞成适当地节制生育的。各地党委应在干部和人民群众中（少数民族地区除外），适当地宣传党的这项政策，使人民群众对节制生育问题有一个正确的认识。

附卫生部党组报告一件。本文和附件均可登党刊。

中 共 中 央

三月一日

中央卫生部党组关于 节制生育问题向党中央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二月)

主席并
中央：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由刘少奇同志主持进行了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座谈以后，各有关单位均在党组会、党组扩大会或部务会议上进行了传达，卫生部并召集直属和北京市所属医疗单位妇产科主任和医师进行了传达。在国务院第二办公室领导下，由卫生部、轻工业部、商业部、对外贸易部、全国民主妇联等单位指定负责人组织了节育问题的研究小组，于一九五五年一、二月份内召开了四次会议，听取各部门研究工作的汇报，反复研究了少奇同志的意见，并对今后节育问题的方针，一九五五年节育需要用具药品的生产、销售、进口以及宣传措施等，进行了讨论。现将人民群众对于节育问题的要求，节育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我们的意见，报告如下：

几年来，我们曾接到许多人民来信，其中主要是机关干部、工矿企业的职工；他们对节育问题提出了迫切的要求，认为子女多，对工作、学习、生活以及第二代的教养等均有很大的困难，并且采取了一些避孕的措施。但过去中央卫生部对这样一项重大问题，没有从思想政策上引

起重视，没有加以认真的研究，就草率地采取了反对节育的政策，如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二日曾通知海关：“查避孕药和用具与国家政策不符，应禁止进口”。一九五三年八月以后，邓小平副总理一再指示我们改正，但我们重视不够，检查不严，结果延至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日始将经政务院批准的修订避孕及人工流产办法以卫生部名义下达。上述错误的产生，是由于我们中央卫生部领导上对节育问题缺乏正确的认识，盲目地不赞成节育。对这样的重大政策性问题，我们既未认真研究，亦未及时向中央反映情况和请示方针，就自作主张，这是忽视党的领导，是严重的分散主义的错误，今后应引以为戒。

对于节育问题的看法，目前在党内党外、卫生工作人员以及广大人民中间还存在着分歧的意见，尤其在邵力子主张节育的文章在报纸上公开发表以后，这种争论更加表面化。我们党对于这样一个争论，自应有明确的态度，对于反对节育的观点，应在干部和群众中作适当的批判，以澄清干部和群众的思想。

根据党中央指示的精神，我们认为在中国今天的历史条件下，是应当适当地节制生育的；在将来，也不应反对人民群众自愿节育的行为。我们这样主张，和反动的马尔萨斯人口论以及新马尔萨斯主义者毫无共同之点。马尔萨斯所谓“人口是按照几何级数增加，而生活资料是按照算术级数增加”的法则，是不合乎人类历史的真实的。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出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造成的失业、贫困和饥饿等现象，是完全可以随着资本主义生

产方式的消灭而消灭的。十月革命以后苏联的社会主义建设的事实已彻底粉碎了马尔萨斯的荒谬理论。我们也反对新马尔萨斯主义，新马尔萨斯主义者认为：母亲生孩子，是使他们去受摧残，去当兵打仗，去自杀。这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中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的悲观情绪，也是完全错误的。我们认为：中国现在已有六亿以上的人口，而且每年要增加人口一千二百万到一千五百万。当然，这并不是坏事，而是好事。但在目前条件下，人口增加过速，会使国家和家庭暂时均感困难。国家的困难是：托儿所、小学校以及生活资料来不及供应；家庭的困难是：子女多了，父母负担过重，影响工作、学习和生活，也影响对子女的教养。我们适当地提倡节育，是为了减少目前的困难，使子女们的教养可以更好。而且节育是男女公民自己的事情，政府不应加以反对。

有人认为节育不符合“人财两旺”的要求。人丁兴旺的意义是要有健康的第二代，不能单纯认为人多就好。有人认为节育不人道，这正是资产阶级的人道主义的观点。到底是过多生育，父母不能负担，子女缺乏教养好呢？还是生育有节制些，因而父母子女均很健康好呢？这个答案是不言自明的。有人认为苏联提倡母亲英雄，中国为什么反而提倡节育？苏联在十月革命后曾经提倡过节育，直到现在也从未禁止过节育，由于苏联生产近年已有很大的发展，人口增加已经没有困难，并且对社会国家有利，乃奖励多子女的母亲英雄，并同时多子女的父母实行国家补贴。中国现在的情况和苏联现在的情况不

同，中国现在不能提倡母亲英雄，将来也不一定要提倡母亲英雄。

当然，我们适当地提倡节育丝毫不意味着父母对孩子不负责任或减轻了抚养新生一代的重要性。把孩子们的生活、教育管理得更完善，使他们的身体健壮，受到更好的教育，这正是我们的责任。对于人工流产、绝育与一般的节育应分别处理。节育应该一律不加限制，并应适当地加以提倡，给予指导。人工流产或绝育应加以限制。溺婴则应禁止。在适当提倡节育的同时，应在干部和人民群众中加强关于男女婚姻的道德教育，防止发生不应有的偏向。

根据上述方针政策，拟采取如下各项措施：

一、节育用具和药品的生产供应工作。

(一)关于供应方面。一九五四年七月中国医药公司开始供应节育用具和药品以来，由于货源不足，供不应求，已引起若干人不满。一九五五年已按一千万人份作了供应计划，尽可能充分供应。按国家统计局一九五三年统计，全国城市人口为七千七百余万人，其中十八岁至五十岁的已婚未婚男女占百分之四五，约为三千五百万人，但未婚和不用节育用品者仍有相当数量，因此初步以一千万人份准备。节育用具和药品的比率，初步估计如下：坐药百分之三〇，保险套百分之五五，子宫帽百分之一〇，油膏百分之五。供应对象，主要为大、中城市及工矿企业的干部、职工和市民，并照顾到部分农村的需要。这一工作，由商业部中国医药公司负责办理。

(二)关于生产方面。轻工业部已计划在一九五五年生产油膏八百万管，由上海公私合营科发、信谊两厂负责；坐药五千万个，由天津药厂负责。但主要原料尚待进口，为节省外汇，轻工业部正会同卫生部及妇产科专家积极研究采用国产原料的办法。一九五五年争取广州乳胶制品工厂建设完成，开始生产保险套；并于第一季度由东北橡胶四厂和北京试验所完成试制工作。所需乳胶和钢丝，正商请林业部和重工业部设法供应。

(三)关于进口方面(略)⁽¹⁾。

各级卫生行政机关应认真负责监督检查节育用品的质量。

二、关于施行人工流产和结扎输卵管手术的新规定。

过去对于人工流产限制太严，今后应适当放宽。但人工流产对孕妇健康有影响，必须适当控制。凡由于本人健康情况医学上认为需要实行流产者，需经夫妇双方签名申请，主治医师诊查并确定无人工流产禁忌症，科主任同意，报请医院负责人批准后始可施行手术。凡不是由于本人健康情况医学上认为需要，而是由于工作、学习上的需要或子女过多，须实行人工流产者，机关干部须再经该机关的人事部门负责人批准，市民则须经街道委员会证明，医院方可进行人工流产。结扎输卵管因系永久性绝育，必须十分慎重，应严格根据医学上认为必要时才能施行，批准时应更加慎重。

三、关于宣传教育工作。

节育是有关广大人民群众生活的事情，应对这一问

题作适当的宣传和指导，使群众对节育有正确的认识，并防止可能的偏向。但不应形成一种宣传运动。

卫生部门应在卫生干部和医务人员中进行广泛的宣传教育，扭转卫生部门对节育问题的错误认识，克服抵触思想。中央卫生部应在直属单位中进行普遍传达，各省、市卫生厅局在大、中城市医务人员中用报告会、座谈会等方式进行传达。为了加强对节育工作的指导，卫生部门对医务人员应进行节育方法的教育，使其掌握技术；正确地指导节育，特别是对妇女节育常识的指导，应成为各医疗卫生机构的经常业务之一，并负责编制技术上指导性的小册子，以便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教育。

全国妇联决定在中央关于节育问题的指示下达后，通知妇联干部首先进行学习，领会中央指示的精神，树立正确的节育观点。宣传方法，可举行个别谈话或座谈会，也可在《妇女工作》、《新中国妇女》杂志上，发表读者来信、节育问答、节育常识、具体事例介绍等。

为了贯彻中央对节育的政策，建议各级党委必须对此加以指导，认真监督检查有关部门进行这一工作的情况，并教育干部和群众以正确的态度对待节育问题。

以上报告，是否有当？请批示。

中央卫生部党组

一九五五年二月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原文如此。

中共中央关于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

(一)

为了实现党的总路线，在三个五年计划、十五年左右（一九五三年算起）的时期内实现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达到消灭城乡资本主义的成分，在六万万人口的伟大国家中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在知识分子中和广大人民中宣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并在这个思想战线上取得胜利。没有这个思想战线上的胜利，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就将受到严重阻碍。

随着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进展，阶级斗争更为复杂和尖锐起来了。外国帝国主义和国内已被消灭和将被消灭的阶级中的坚决反动分子，力图破坏社会主义的事业。他们破坏我们事业的最重要的方法之一，就是用资产阶级的思想反对马克思主义的思想，用唯心主义的世界观反对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他们用这个方法抗拒改造，阻碍社会的进步，阻碍科学和文化的进步，阻碍建设事业的发展，并且腐蚀劳动人民，直到腐蚀我们

的党。

应当指出：由于我们对民族资产阶级还采取联合的政策，由于小资产阶级还像汪洋大海一样地存在，由于资本主义包围的存在，资产阶级错误思想在广大劳动人民中间，在知识分子中间，在学术和文化领域中间，以至在党内很大一部分党员和干部中间，都还有深刻的影响，许多人分不清唯物主义思想和唯心主义思想的区别，有不少党的干部或者自己在思想上是唯心主义者，或者在实际上被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世界观所俘虏。

中央认为，必须唤起全党的注意，进一步认真地加强党的思想工作。各级党委必须真正做到把思想领导当做自己领导的首要职责。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基础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而任何形式的资产阶级思想的核心就是唯心主义世界观。因此，党在思想工作中最根本的任务，就是宣传唯物主义的思想，反对唯心主义的思想，使党的干部能够懂得思想和客观存在的关系，懂得思想、意识是客观存在的反映，懂得要根据社会现实生活的发展规律来进行党的工作，从而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和政治觉悟，便于在实际工作中学会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个思想武器，改进党和国家的工作，同时使广大人民群众脱离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大大提高他们为建设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的觉悟程度，便于形成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基础的政治上和思想上的一致。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指出：“……马克思主义看重理论，正是，也仅仅是，因为它能够指导行动”。加强党的理论工作对

于改进党的工作和国家工作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对理论工作的忽视是不能容许的。长期以来，许多党委对于理论工作是不注意或注意不够的。党需要有一支强大的理论工作的队伍，这样的队伍现在还没有组织起来。这种情形，如果再任其继续下去，就会严重地妨害党的思想工作的加强，妨碍党的总路线的实现。

各级党委首先是省市以上的党委，必须加强对理论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培养理论工作的队伍，在广大人民和党员中、在党内外知识分子中、在学术和文化的各个领域，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为实现党的总路线而斗争。

(二)

从一九五四年十月开始的对胡适、俞平伯和胡风等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批判，有极其重大的意义。一九五一年十月所发动的对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的直接目的是清除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的思想，同时也对资产阶级的错误思想给了初步的批判。关于电影《武训传》的批判唤起了全党的注意，使大家认识到必须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提高警惕，进行坚决斗争。但是，在各个学术和文化领域中清除资产阶级错误思想的任务，是不能在一个短期的运动中解决的，必须以长期的努力，开展学术的批评和讨论，才能达到目的。现在进行的在各个学术

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代表人物的批判，因而就是非常必要的。这种批判，是在学术界中、在党内外知识分子中宣传唯物主义的有效方法，是推动科学和文化进步的有效方法，是促进各个学术领域中马克思主义新生力量的成长的有效方法，是培养和组织理论工作的队伍的有效方法。在学术问题上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是社会生活中的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思想的理论化、系统化、集中化了的表现，所以决不能认为，在学术问题上的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只是学术界内部的事情。恰恰相反，由于在学术领域中进行了有系统的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同时就有系统地宣传了唯物主义，这就会使党的干部、全国的知识分子和经过他们使广大人民群众得到唯物主义思想的教育，这种教育就会使党和非党的干部提高嗅觉，学会在实际生活中去同帝国主义思想和封建主义思想、同资产阶级思想和富农思想、同主观主义和个人主义、同各种腐化堕落的倾向进行斗争，这种教育就会使广大的人民群众鄙弃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思想，更自觉地拥护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省市以上的党的委员会和国家机关、群众团体的党组，必须注意领导和发展这种思想斗争，并且用各种方法使它的影响首先扩大到党内外广大知识分子中，然后普及到广大的人民群众中。这种工作做得愈加好，愈加能与实际工作联系起来，愈加能为更多的人所了解，就对实际工作的帮助愈大。

除了对资产阶级思想的代表人物的批判外，各个学

术领域中还有很多争论的问题。这些争论中也有许多是反映着工人阶级思想和资产阶级思想的对立。对这些问题要分别处理：其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必须在根本点上做出结论；另一些问题不是紧急的，或者不可能立即得出结论的，可以容许长期讨论。

为了充分地 and 正确地开展在学术问题上的反对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斗争和各种学术问题的批评和讨论，各级党委在领导上应注意下列问题：

1、必须坚决反对阻碍开展学术批评和讨论的思想。这些思想表现为：对资产阶级“名人”的偶像崇拜，认为他们是“权威”，不能批评；对青年的马克思主义的学术工作者采取资产阶级贵族老爷的态度，对他们实行压制；某些党员以“权威”自居，不许别人批评自己，不进行自我批评；某些党员因为“怕破坏统一战线”“怕影响团结”，不敢批评别人；某些党员，因为私人友情或情面的关系，对别人的错误不去批评，甚至加以掩护。必须坚持这样的原则：在学术批评和讨论中，任何人都不能有什么特权：党员可以批评党员，也可以批评非党员；非党员同样可以批评党员和非党员；任何著名的或不著名的学术工作者都可以对别人提出批评和受到别人的批评。共产党员的学术工作者应当在批评和自我批评上起模范作用。以“权威”自居，压制批评，或者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熟视无睹，采取自由主义甚至投降主义的态度，都是同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不相容的。

2、学术批评和讨论，应当是说理的，实事求是的。这

就是说：应当提倡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尖锐的学术论争。批评和讨论应当以研究工作为基础，反对采取简单、粗暴的态度。说明问题，应当力求内容生动，辞句明白，善于分析具体的事实。解决学术的争论，应当采取自由讨论的方法，反对采取行政命令的方法。应当容许被批评者进行反批评，而不是压制这种反批评。应当容许持有不同意见的少数人保留自己的意见，而不是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对于在学术问题上犯了错误的人，经过批评和讨论后，如果不愿意发表文章检讨自己的错误，不一定要他写检讨的文章。在已经做了结论之后，如果又发生不同意见，仍然容许讨论。这样做，是为了使学术界减少顾虑，敢于大胆展开不同意见的争论，从而给读者以深刻的教育，使他们知道什么是真正对的，什么是真正错的，以便达到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彻底批判的目的，或达到学术问题得到正确解决的目的。

3、报刊编辑部和学术机关应当在党委领导之下发起和组织学术问题的讨论。学术讨论应当是有领导的。党委应当掌握自己手中的报刊，分别问题的轻重缓急，发起和组织学术问题的讨论。报刊编辑部应当尽最大可能发表讨论的文章，但同时应当防止坏分子借学术讨论为名，挑拨是非，进行宗派斗争，甚至进行政治性的破坏活动，或者伪装进步、骗取党和群众的信任等行为。为此，报刊编辑部对于作者、对于所批评的内容，要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对于坏分子或显然别有企图的“批评”和“反批评”，不应发表，如果为了揭露他的真面目而必须发表

时，应在发表时加按语指出其阴谋，并立即组织反驳，以教育群众。

4、在一个学术问题的批评和讨论进行到一定阶段时，应当及时做出结论或总结。方式是由学术机关，或由报刊编辑部，单独地或联合地召开学术会议或学术讨论会，对可以做出结论的做结论，对尚不能做肯定结论的做讨论总结，以便继续讨论。

5、学术的批评和讨论，一般地应当服从于向广大知识分子和人民宣传唯物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其他思想的基本方针，因此批评和讨论的主要内容和语言形式，应当力求使广大群众能够理解和发生兴趣，并着重在批评和讨论的过程中正面地有系统地和力求浅显地解释马克思主义的各项基本观点，以便各种读者读了都觉得有所获益。无论宣传唯物主义或进行学术的批评讨论，都是为了帮助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反对帝国主义，保卫祖国，因此这种宣传和讨论应当力求联系到当前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造的迫切问题，联系到当前国际国内阶级斗争的迫切问题，联系到党和国家工作中的迫切问题，使知识分子、干部和人民群众能够经过这种宣传教育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正确地理解这些迫切问题。应当注意在思想批判的过程中，善于把唯物主义的宣传工作和具体的实际的研究工作结合起来，使同志们能够运用唯物主义作为自己研究工作的向导，能够运用唯物主义的原理总结各种工作的经验，说明和解决问题。也就是说，在向干部和知识分子进行唯物主义思想的宣

传时，必须强调理论与实际联系的马克思主义的原则，引导他们去批判自己头脑中的唯心主义思想，批判自己在实际工作和生活中所接触到的资产阶级思想，应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去认识和解决自己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

6、唯物主义在各个学术部门中的彻底胜利，依靠在这些部门中产生一系列的联系中国实际的马克思主义的教科书和基本科学著作。这是一个困难的、复杂的、巨大的任务，但又是一个必须完成的任务。党的宣传部门应当进行准备工作，然后拟出计划，以便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中逐步组织力量加以实现。

7、应当注意在思想批判的过程中发现和培养学术界中马克思主义的新生力量，组织和培养理论工作的队伍。近几年来，青年的马克思主义的学术工作者已经逐渐增加，有些党员的学术工作者和党外的马克思主义学术工作者回到了自己原来的岗位，旧的学术工作者中间也有一部分在思想上得到了改造，这些力量都应当很好地运用起来。在党的理论工作的发展中，青年的马克思主义的学术工作者必然能够日益增加起来，这是我国学术发展的希望。必须在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的批判工作中，在学术批评和讨论的过程中，发现他们，了解他们的情况，给他们以必要的指导和帮助，把他们之中的优秀人物放到适当的工作岗位上。目前社会科学研究机关或者极为薄弱，或者还没有成立，高等学校的社会科学教学力量和学生数目极为不足，省级以至中央级报刊编辑部中马

克思主义的宣传力量也很不够，这就严重地妨碍党的思想战线的工作。党的组织部门、宣传部门和政府文教工作领导机关应当逐步改进这种状况。

8、在进行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的批判和学术问题的批评和讨论时，应当坚持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和团结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首先，应当分清思想上的敌友我三方。对于在思想上坚持资产阶级错误观点的代表人物，应当视为思想上的敌人，展开斗争，使他在思想上孤立，肃清这种资产阶级错误思想在群众中的影响。对于虽有错误，但是倾向于唯物主义的知识分子，应当视为朋友，帮助他们进步。再则，应当分清政治上的反革命分子和学术思想上犯错误的人，对学术思想上有严重的资产阶级错误观点的学术工作者，只要他政治上不是反革命，应当保障他们获得适合于他们的工作岗位，保障他们有可能继续进行对于社会有用的研究，尊重和发挥他们对社会有用的专长，并将这种专长传授给青年，同时鼓励他们积极参加学术的批评和讨论，实行自我改造。他们的含有错误观点的著作，如果在学术上有一定的价值，仍可允其继续发行，在加上适当序言或经原著者修改后可以重新出版。有些出版发行机关一看到某种学术出版物受到批评，立即不问情由地停止出版或停止发行，是不妥当的。在学术的批评和讨论中，对年老有病的、在学术研究工作上有一定成绩的人，各级党委应特别注意掌握分寸；对有全国影响的人物如需进行集中批判，应经中央批准。

(三)

在党内外干部和知识分子中，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并且通过他们，用唯物主义思想教育文化水平较低的广大的人民群众，是极为艰巨的任务。为此必须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一个长期的思想运动。

甲、现在全国党的、军队的、文教系统的、经济系统的、政法系统的，以及其他部门和各群众团体的有阅读能力的干部和知识分子，大约有五百万人。中央认为，应当在今后八年内（即到第二个五年计划期末），做到他们的绝大部分（例如三百万人）都能够了解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知识，了解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区别，懂得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内容。各级党委，除加强对在职干部的理论自学的指导外，还应采取有效办法，坚决地完成这一项重大的战略任务。为此必须：

1、执行中央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通知，在各大城市、各省会、各工矿城市和文化比较发达的城市中，组织宣传唯物主义思想、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演讲工作，积极提倡党内党外的干部和知识分子前去听讲，并把这种演讲工作逐渐经常化，使之成为党向知识分子和干部宣传唯物主义、时事问题、重要政策的定期讲坛。

2、依照中央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指示的精神，

轮训全党干部，并力求在今后五年左右，使全党高级干部凡有阅读能力者经过轮训，中级和初级干部也应积极进行轮训工作。为此目的，要逐步发展中级党校，尽可能使各省市都有一个。要逐步发展初级党校，尽可能使每个地委都有一个。为了增设党校，需要训练教员，中级党校的教员由马列学院负责训练，初级党校的教员由中级党校负责训练。对于文化较低的党员干部，应当用设立干部文化补习学校和组织在职文化学习的方法，提高他们的文化水平到一定程度，并限期做完这项工作。党校工作和干部文化补习工作由党委的组织部门主管，宣传部门负责教学工作的指导。

3、在城市中按地区、按系统组织业余政治学校和政治夜校，组织在职的党员和非党员干部去学习。在各县，也应当尽可能设立业余政治学校和政治夜校，或采用由教员巡回讲课及其他方法。为此目的，应训练和配备大批教员。责成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会同各有关方面具体解决这个问题。

4、加强高等学校中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课程。中等学校教科书中也要有通俗浅显的关于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课文。

5、在报纸刊物上组织学术论争，介绍这种论争的情形，介绍唯物主义的理论知识，组织对资产阶级思想、富农思想、主观主义、个人主义、堕落腐化现象的批评。

6、利用广播向听众宣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7、出版学术论争的文集。出版向各种不同对象介绍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书籍。特别注意出版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哲学著作。

乙、对文化程度较低的广大劳动人民，也应当按照可能随时随地向他们进行唯物主义思想的教育和反对资产阶级各种错误思想的教育。近年全国各地发生的许多事实，证明帝国主义分子和反革命分子经常利用宗教迷信在群众中进行破坏活动，党的组织和人民团体必须同这种破坏活动进行经常的持久的斗争。使广大劳动人民正确地认识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的客观规律，是引导他们接受唯物主义世界观的重要方法之一。为此就应当在尊重宗教信仰自由的原则下，认真进行自然科学常识和无神论思想的通俗宣传（在有些宗教信仰很深的少数民族地区，则着重正面宣传自然科学常识），认真进行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宣传，关于总路线的宣传，关于劳动人民必须在工人阶级政党共产党领导之下才能得到解放、才能达到社会主义的宣传。进行这种宣传，应当利用各种文教工具，采取为群众所愿意接受的形式。通俗的报纸、刊物、画册、书籍、广播、电影、幻灯、通俗演讲、展览会等都是可以运用的工具，应当充分利用。

（四）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市委和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应当讨论中央的这个指示并作出决议报告中央。中央和省、

市的国家机关和群众团体的党组，科学研究机关、文学艺术团体、党校、高等学校、报社、出版社的党的组织也应当讨论这个指示，并作出适当的决定和计划送交上级党委。在讨论中并可适当吸收党外的人参加。

（此件除登党刊外，并可发给一切能够阅读的党员干部阅读。党外人士除在文教系统工作的应发给外，其他方面的由省市委自行规定。）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迅速布置粮食购销工作，安定农民生产情绪的紧急指示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日)

(一)本年二月间召开的全国财经会议，集中地研究了当前的农村情况和国家粮食购销问题。过去两年来中央所决定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已经获得极大成绩，这个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必要的，在今后仍应坚决贯彻。但根据各地反映，目前农村的情况相当紧张，不少地方，农民大量杀猪、宰牛，不热心积肥，不积极准备春耕，生产情绪不高。应该看到，这种情况是严重的，其中固然有少数富农和其他不良分子的抵抗破坏，但从整个说来，它实质上是农民群众，主要是中农群众对于党和政府在农村中的若干措施表示不满的一种警告。产生这种情况有很多原因，比如有些地区的互助合作运动搞得过粗过快，某些措施不尽合理，农村供应工作有缺点等。这些缺点都正由中央各主管部门积极克服。但应该说，农民不满的主要原因是农民对统购统销工作感到无底；感到增产多少，国家收购多少，对自己没有好处；感到购的数目过大，留的数目太少，不能满足他们的实际需要；对于许多统销物资

的供应，城市松，农村紧，也有意见。农民是现实的，如果他们觉得增产没有好处，就不再热心增产。这种趋势发展下去，就将严重地影响农业生产，影响工农联盟，影响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进行。

必须再度指出，粮食的紧张情况，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是不能完全避免的，粮食紧张的根本原因在于生产不足，而发展生产则是解决粮食问题的决定环节。粮食生产增长一分，粮食紧张的情况就可以缓和一分。因此，农村工作的一切措施，都必须围绕这一环节，都必须有利于生产，有利于发挥农民的生产积极性，都必须避免对于这种积极性的任何损害。必须认识，粮食的购销是具体表现工人阶级同农民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必须做到既取得粮食，又能巩固工农联盟，既照顾国家的需要，又照顾农民的可能。这里，政策的界限具体表现于粮食统购数字和粮食统销数字的正确规定。统购数字过大，农民的口粮、种子、饲料和必需的机动粮留得不够，就不仅要招致农民的不满，而且实际上要妨害农民的生产。统购数字过小，就不仅不能保证国家工业化的需要，不能保证工人阶级和城市人民的需要，而且不能保证约五千万缺粮农民、五千万经济作物区农民和每年都有的几千万灾区农民的需要。这样也就必然会发生严重的混乱，影响市场物价的稳定，影响国家的建设。因此国家对于粮食的统购数字和统销数字的规定，必须切合实际；必须进一步采取定产、订购、定销的措施，即在每年的春耕以前，以乡为单位，将全乡的计划产量大体上确定下

来，并将国家对于本乡的购销数字向农民宣布，使农民知道自己生产多少，国家收购多少，留用多少，缺粮户供应多少。这样，使农民心中有数，情绪稳定，才有利于缓和农村的紧张情况，才使农民有可能订定自己的生产计划和安排自己的家务，才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才有利于国家有计划地控制粮食的购销。

(二)根据上述原则，这次全国财经会议确定本年度(一九五五年七月至一九五六年六月)粮食征购指标为九〇〇亿斤。这个指标和上年度(一九五四年七月至一九五五年六月)粮食征购预计完成数比较，只多二〇亿斤，即大体上仍维持在上年度征购的水平。而且因为第一、一九五五年广大农民的生产将比一九五四年有所增加，一九五五年产量将比一九五四年超过二〇〇余亿斤；第二、一九五四年几个遭受重灾的省份，如果一九五五年年景正常，估计可多征购三〇亿斤左右，所以在实际上收购任务是减轻了。根据这一指标，多数省份本年度收购任务有所减少；少数省份任务相当于上年度；只有几个去年的重灾省份和个别省份，有合理的增加。因此，中央认为这个指标是适当的。一定要看到，确定本年度征购九〇〇亿斤这个向农民要得较少的数字，是我们对广大中农的让步，是党和政府进一步加强同占农村人口百分之六〇以上的新老中农团结的步骤，这是完全必要的；但也要看到，这个数字如果不能保证，也一定会引起我们同两亿以上的城市人民和缺粮农民的关系的紧张，这种情况也是应该坚决避免的。

现在全国本年度的粮食统购数字已经分配到省，各省应将本省的数字迅速按级分配到乡。要向农民明白地宣布，如果年景正常，收获以后，即按照宣布的数字征购，无论增产多少，不再变动。但是同时要向农民说明，如果一个省或者全国范围内发生严重的灾荒，灾区的征购数字必须照减，灾区人民的粮食供应必须保证，只有取得丰产区的支援，即在丰产地区多购一些粮食，国家才有可能调剂供应。一九五四年几个遭受重灾省份的经验证明，如果不是其他地区农民缴售较多的粮食，使国家有力量进行调剂，几千万灾民的困难就无法度过，其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最后，还要向农民说明，即使由于严重灾荒国家须要向丰产区多购一些粮食，这个多购的数字，也将只限于补足九〇〇亿斤的数目；而对于丰产地区的农户来说，增购的数字也只限于增产部分的百分之四〇，而将增产部分其余的百分之六〇留给农民，或者储蓄，或者出卖，或作饲料，完全由农民自由支配，国家不予干涉，亦不得借故增加购量。这样，使农民增产越多，留的粮食越多，对于鼓励勤劳耕作是十分有利的。

(三)征购任务减轻了，粮食销售的数量也必须相应作合理的控制和安排。全国财经会议确定本年度（一九五五年七月至一九五六年六月）销售指标为七五三亿斤，中央认为也是适当的。这个指标和上年度预计销售数字比较缩减了二〇亿斤。应该说，这一销售计划是打得很紧的；但收购不能再加，出口需要、财政供应和其他必不可少的用途不能再减，而国家手上的库存周转粮，已难于

完全应付日益增长的地区间、季节间和品种间正常调剂的要求。因此，这个指标是国家能够供应城乡人民的最大限度的数字，超过这个限度，国家就无力安排整个的供销。但是，估计农民生产有了提高，缺粮户将会减少；并且上年度额外供应重灾区的三十到四十亿斤粮食，一九五五年如无严重灾害，本年度的这项供应也可以减少；特别是在提倡节约、控制销量上加强工作，这个数字是可以过得去的。

必须指出，抓紧供销工作，提倡节约粮食，是今后粮食工作上具有决定性的问题。两年来，我们在粮食的统购统销工作中，着重地抓了购的方面，这是完全对的。但由于我们对统销工作抓得不够，无论城乡，在销的方面都存在着不少的问题。在城市，统销工作有偏松的缺点。机关、部队、工厂、学校及其他城市人民，对粮食的爱惜不够，保管不好，浪费粮食的现象相当普遍，这种现象已经引起农民的某些不满。必须从政治上教育城市人民，使他们切实懂得节约粮食对于国家的重要意义，坚决克服粮食的浪费，并进一步研究一些可行的有效的办法，适当压缩城市销量。在农村，国家销售的粮食，两年来占国家销售总数百分之三五至四〇，数字是很大的。由于工作上注意不够，应供未供或供应不足以致引起缺粮户不满的情况是存在的。但更多的情形是不该供应的供应了，该少供应的多供应了。这种情形在不少地方是由于一些工作人员徇私舞弊，也有的是由于对农民提倡节约不够。以上情况说明，只要我们很好地抓紧供应工作，克服目前供

应工作中的缺点，农村的粮食供应就可做到公平合理。

国家的购销计划已经确定，销售数字已经没有增加的可能。突破这个计划，就将陷我们于完全的被动，引起严重混乱。因此销售计划只许减少，不许突破。保证销售计划不被突破的关键在于做好工作，在于公平合理地组织供应。要做到：一切必需的供应，都应切实保证，不应短少；一切可以少销的部分和能够节省的消耗，都应力求缩减。做到既能保证需要，又能防止浪费。只要我们能够改进制度，改善工作，并发动所有人民，从全国各个地方，各个角落，首先由国家机关、国营企业和军队人员带头，切实注意反对浪费，和尽量讲求节约粮食的办法，那么节省若干亿斤粮食，保证计划不被突破是完全可能的。

此外，一九五五年的粮食供应，由于一九五四年灾荒的影响，收入减缩，销量增加，已经开始呈现紧张。为了控制三至六月份的销售数量，从目前开始，就应注意统销工作。鉴于统销工作过去许多地方没有认真抓紧，全力以赴，所以各地应根据不同情况，进行一次程度不同的统销补课。这是保证本年销量不被最后突破的重要工作，也必须注意贯彻。

（四）做好上述各项工作，同时再把农村合作化的步骤放慢一些，这对于缓和当前农村紧张情况，安定农民生产情绪，有重大的意义。目前春耕就要开始，必须争取时机，立即布置进行。中央要求各省市，立刻讨论这一指示，并将这个指示连同分配到县的具体购销数字，于接到

指示后五天内下达到县；各县要将分配到乡的购销数字和具体政策，于接到省市的指示后十天内下达到乡；各乡要用最快的方法传达到每家农民，使人人心中有数，积极进行春耕生产，热心安排全年的家务，为争取一九五五年的丰收而努力奋斗。

（此件可登党刊，并可翻印发到县、区一级；另附表随后陆送，只发到省市一级。）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市、县人民委员会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及市、县设置政协委员会等问题的规定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

目前，全国各市、县均将召开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人民委员会，产生新的领导机构，有的市、县并准备建立第二届政协地方组织。为了在建立市、县人民政府及政协地方组织中正确地贯彻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特对市、县人民委员会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及市、县设置政协委员会等问题作如下规定：

一、关于市、县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

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党员一般地应占半数略多，党员加劳动人民中非党分子占三分之二左右，民主人士占三分之一左右。私营工商业很少的矿区城市的人民委员会中，民主人士的比例可以少些，但党员的比例仍不宜过大，至多不要超过百分之六十，应注意吸收更多的非党的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文教人员中的优秀分子参加。

县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党员一般地也只应占百分之五十左右，党员加劳动人民中的非党分子占百分之七十到八十，民主人士应当占百分之二十到三十。在少数民族地区，非党人士的比例还应该更大些，以便使少数民族各方面的主要代表人物能够参加到人民委员会中来，参加人民委员会的党员在能够保证党的领导的前提下其比例可以低于百分之五十。这些地区的人民委员会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由分局或省委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加以掌握。

此外，乡的人民委员会，也必须注意吸收必要数量的劳动人民中的非党分子参加，以便从组织上保证党和非党的劳动人民的联盟。乡人民委员会中，党员至多不应超过三分之二。

二、各市、县人民委员会的正副局长、科长中，可不规定一定的非党人士的比例，但是必须配备适当数量的非党干部和民主人士。对过去已安排担任正副局长、科长职务的民主人士，一般应予留任。对民主人士中的主要代表人物，如需要安排为副市长副县长者，还应安排他们担任这些职务。

三、关于政协市、县委员会的设置：

市一般可设立政协市的委员会。县一般不设，只在资本主义工商业比重较大，和各方面代表人物较多的县才设立政协县的委员会。少数民族地区县一级也一般不设政协委员会，只在民族或教派关系较复杂的县设立。市的区一般也不设政协委员会，如有民主人士需要安排，

可增加政协市委员会的委员名额。但上海、北京、天津、武汉、广州、重庆、西安、沈阳等八市的区一级是否需要设立政协委员会可由各该市委决定。

不设立政协委员会的市、县，应将不设政协地方组织的理由向各方面解释清楚，并对原有的协商委员会或常务委员会中的民主人士加以妥善安排。这些地方的党委今后应当通过其他方式继续加强统一战线工作。

四、关于政协市、县委员会中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应按中央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七日“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中的规定执行，即党员一般占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

五、各市、县委应将人民委员会的委员名额、党员和非党人士的比例、以及政协市、县委员会的设置和委员名额、比例等报各分局、省委审核批准，并由分局、省委报中央备案。

中 共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国务院关于成立西藏自治区 筹备委员会的决定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国务院
全体会议第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一九五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的规定，在西藏应当成立军政委员会，但是现在我国已经颁布宪法，各大行政区的军政委员会业已撤销，特别是西藏和平解放三年多以来各方面的工作都有显著成绩，情况已经有了变化，因此，在西藏地区不用成立军政委员会而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是完全符合宪法精神和西藏当前具体情况的。为此，最近曾由中央人民政府代表和西藏地方政府代表、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代表、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代表，在北京组成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筹备小组，经过充分协商，提出了关于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具体方案的工作报告。根据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筹备小组报告中所提出的方案和意见，国务院对于成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问题，现作以下决定：

一、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是负责筹备成立西藏自治区的带政权性质的机关，受国务院领导。其主要任务是依据我国宪法的规定以及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

议和西藏的具体情况，筹备在西藏地区实行区域自治。为此，筹备委员会必须团结各方面人士进一步加强民族团结和西藏内部的团结，加强培养民族干部，负责协商和统一筹划办理有关西藏地方建设和其他应办而又可办的事宜，以逐渐加强工作责任，积累工作经验，创造各种条件，为正式成立统一的西藏自治区而努力。

二、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委员名额定为五十一人：西藏地方政府方面十五名，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方面十名，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十名，中央派在西藏地区工作的干部五名，其他方面（包括各主要寺庙、各主要教派、社会贤达、群众团体等）十一名。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人，副主任委员二人，由达赖喇嘛·丹增嘉措任主任委员，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任第一副主任委员，张国华任第二副主任委员。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筹备小组协议提出的四十一名委员名单，由国务院先予批准，俟其他方面尚未确定的委员名单协议提出后，由国务院一并任命。

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设秘书长一人，副秘书长三人。秘书长由阿沛·阿旺晋美担任；副秘书长由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西藏工作委员会各提一名，报国务院批准任命。

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设立常务委员会，于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时组成，报国务院批准。

三、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设以下办事机构：办公厅、财政经济委员会、宗教事务委员会、民政处、财政处、

建设处、文教处、卫生处、公安处、农林处、畜牧处、工商处、交通处。

以上厅、委的主任、副主任和各处处长、副处长人选，由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根据筹备小组报告中提出的干部分配比例同各方面协商提名，报国务院批准任命。

四、西藏地方政府、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除按照本决定第一条规定接受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领导进行各项工作以外，其他有关国家行政事宜，仍受国务院直接领导。西藏地方政府、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三方面的地方财政开支如有困难时，可由各该方面直接向国务院请求给予补助，同时向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报告备案。国务院在西藏设立的各种企业机关，仍由国务院各主管部门分别领导，但在工作上须同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和西藏地方政府、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取得密切联系，以期协力推进工作。

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应同中国人民解放军西藏军区司令部取得密切联系，并应积极协助西藏军区司令部巩固国防，保护地方治安。经国务院批准的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办理的有关事项，西藏军区司令部亦应遵照执行。

根据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三日
《人民日报》刊印

国务院关于帮助西藏地方 进行建设事项的决定

(一九五五年三月九日国务院
全体会议第七次会议通过)

为了促进西藏地方建设事业的发展，接受达赖喇嘛和班禅额尔德尼的提议，并按照西藏地方目前的需要和可能条件，决定拨款并派遣技术人员，帮助西藏地方进行以下各项经济和文化建设：

一、在拉萨建立一座设备较为完善的水力发电厂。同时派遣技术人员到日喀则进行考察，待公路修通到日喀则以后，再根据具体条件筹划日喀则的水力发电事宜。目前，应先在日喀则建立一个小型火力发电厂，解决照明和通讯等需要。

二、在拉萨建立一座皮革厂，主要进行原皮加工和制造一些当地需要的成品；并建立一座小型铁工厂，主要制造农具及简单机械的配件。

三、修筑拉萨河和年楚河的河堤水坝，防止洪水对拉萨、日喀则两市的危害，并解决一部分农田的水利灌溉问题。

四、以现在拉萨的“七一”农业试验场为基础，逐渐增加设备和配备必要的农业科学技术人员，使之成为设备

较为完善的农业试验场。拨给日喀则抽水机两部，试办小面积的农田灌溉。

五、将西藏军区干部学校，改为西藏地方干部学校，并予扩建，以加强培养训练藏族及其他民族干部的工作。扩建日喀则小学校舍，使其由现在可容二百名学生扩大至可容五百名学生。

六、在拉萨市和日喀则市各修一条碎石路面的街道。

七、修建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办公用房和拉萨招待所。

八、拨给西藏地方（西藏地方政府、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昌都地区人民解放委员会）农业工具购置费一百万元，由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根据具体情况统一筹划，协商分配，并对各地农业工具的发放工作进行检查和指导。

以上各项建设工程分别由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负责进行。建立水力发电厂由燃料工业部负责。修筑河堤水坝由水利部负责。建立皮革厂和铁工厂由地方工业部负责。燃料工业、水利和地方工业三部应即商同地质部合组工作队前往西藏进行考查勘测，以便充分掌握资料，分别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和整修街道的设计施工由建筑工程部和交通部负责。扩充农业试验场的设备和调派农业科学技术人员由农业部负责。以上各部应即组织力量，前往西藏，在西藏地方政府和班禅堪布会议厅委员会分别领导下，很好地完成上述各项建设任务。

根据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三日《人民日报》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王化云⁽¹⁾ 《关于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 工作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五日)

陕西、山西、甘肃、河南、河北省委、内蒙古分局并告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委：

兹将王化云同志根据会议总结经验所提出的“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报告和水利部党组意见，发给你们。中央认为这个报告很好，所总结的各种经验都切合实际。这个报告说明陕、甘、晋三省几年来的水土保持工作已取得了显著成效。也说明，只要我们实事求是，因地制宜，依靠群众，因势利导，那么“大自然的破坏力是可以利用到另外一方面，即利用它来为人民造福”。这个真理必须为全党所重视。黄河流域水土保持工作是根治黄河最根本的办法，也是改造大自然的伟大计划。只要我们认真加以注意，依靠广大群众的力量，采取适当的方法，逐年加以实施，是能获得伟大的效果的。望各省委根据这个报告和以往经验，进一步研究如何开展全省水土保持工作的全面规划，并分别不同情况和不同地区，采取因地制宜的水土保持措施；研究当地群众需要与可能，

提出适合当地农林水牧分别结合的办法，以便既有利于水土保持工作，亦有利于当地农民当前的生产生活，不要重复过去因水土保持而机械封山育林及盲目废田还林等偏差。各地可以结合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定出逐步发展的计划，组织群众力量加以实施。

中央认为召开这种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很有必要，责成中央水利部每年或每两年召开一次有华北、西北各地代表参加的这样的会议，总结水土保持工作经验，并拟定实施计划，报告中央批准施行。各有关的省、专区和县亦应酌量召开这样的会议，并将结果报告上级和中央。

关于水土保持领导机构问题，望水利部本精简精神加以研究后，另定方案按国家规定的批准手续办理。

（此件及附文二件可登党刊）

中 共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五日

水利部党组转报王化云《关于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五年二月四日）

中央农村工作部转报中央：

黄河水利委员会于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召开了陕西、甘肃、山西三省水土保持工作会议。会议中总结了水土保持工作的经验，研究了水土保持工作的方向、方法。现

将王化云同志《关于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总结报告》转上，请审阅。如中央批准这一报告时，请批转发有关各省，以便推动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

水利部党组

二月四日

王化云关于进一步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间，为了总结水土保持工作经验，研究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方向方法，我们召开了陕、甘、晋三省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主要人员是三省和专区的代表及一部分保持水土有经验的农民、劳模、科学研究工作人员，以及黄河水利委员会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的干部七十多人。在会议上首先分析了西北黄河流域水土流失的情况。西北黄河流域水土流失区主要是陕、甘、晋三省三十七万平方公里的黄土高原，在这一广大的区域内，由于山、河分布和水土流失、分割破坏的结果，整个地形可分为四种类型：(1)邱陵沟壑区(陕北、陇中、陇南、晋西)，(2)高原沟壑区(陇东等)，(3)石山区(黄龙山、六盘山、陇山等)，(4)风沙区(长城内外)。水土流失以邱陵沟壑区为最严重，这里主要为片冲，沟冲次之。高原沟壑区以沟冲为主，片冲次之。其发展规律是由点到线，

由线到面。而冲刷的结果则是由高原变成高原沟壑区，由高原沟壑区变成邱陵沟壑区。造成严重水土流失的原因，除坡陡、流急、土松等自然因素外，人类不能合理利用土地也加速了水土流失。农民因水土流失及天灾威胁，多存“天种天收”思想，又以燃料、饲料、肥料及人力畜力的缺乏，在“广种薄收”的经营方式下造成“滥伐、滥垦、滥牧”的严重现象。而水土流失的结果，不但长期威胁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并把大量泥沙送入黄河（黄河每年平均输沙量在陕县为十三亿八千万公吨），致使黄河下游河床逐年淤高（现在河床高出地面三至十公尺），发生周期性的溃决和改道。同时由于河水含沙量大，给利用黄河的各项措施（发电、灌溉、航运、工业给水等）增加了严重的困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西北人民在各省党政领导下积极进行了水土保持工作，到一九五四年为止，据不完全统计，陕、甘、晋三省已做地埂、地坎沟、梯田、垆作区田、截水沟等田间工程二、七〇二、五四一亩，谷坊一、一六七、六九八座，大型留淤坝及淤地坝一〇三座，涝池、水窖、水簸箕等一、一七二、三七二个，整理天然池及新修蓄水池一四个，引洪漫地三六六、八八〇亩，造林种草七、三五〇、五二八亩。这些工作的完成，据部分典型材料的推估，将使每年流入黄河的泥沙减少约四、五〇〇万公吨（附表）。同时增加了农业生产，初步改善了人民的生活。例如：（1）邱陵沟壑区的晋西离山、临县一带，群众在三、五里长的支沟内修筑梯级式的淤地坝，既可淤地增产又可拦蓄泥沙。离山娘娘庙沟内共修大小土坝十

三道，拦泥十二万方，淤地八—亩多。这些坝地每亩产小麦一六〇斤，较坡地的产量多收一一〇斤，同时逐年加修，可以经常保持丰产与拦蓄泥沙作用。(2)在邱陵沟壑区的另一类型中如天水专区，由于各级党委统一领导和重视，已普遍展开了水土保持工作，仅一九五三年到一九五四年六月就培地埂、修梯田六十八万多亩山坡地，有二十二万多亩地栽了树，种上护坡植物，沟壑内重点修筑了谷坊、拦洪坝等工程，对保持水土及增加生产均起了重大作用。又如甘谷县牛家坪，群众在坡地上进行了田间工程和修梯田，并配合农业技术改良措施，每亩小麦由一二斤提高到二八〇斤。该村在一千亩坡地上修地埂，挖地坎沟，并在道路集流处挖涝池，一九五四年一次降雨七二公厘未发生冲刷。据天水水土保持站试验结果十四度的坡地，每亩平均产量为一四五斤，经过逐年修筑坡度变为十一度，每亩平均产量四一七斤；在十九度的坡地上每年冲刷量为二〇七一公斤，修成三度的梯田后，冲刷量为六一三公斤，减少了三分之二以上。(3)在高原沟壑区中董志塬的南小河沟方家沟圈，集流面积约为零点三平方公里，四十年前沟头的发展严重威胁着该村安全，群众在沟头修沟埂一道，挖涝池五个（容积三千多立方公尺）并修改了道路以拦蓄来水。同时在沟内植树植草。四十年来，经一九三三年暴雨及一九四七年西峰有历史记载以来的最大暴雨（八小时降雨一三二公厘）考验，全部控制泥沙径流，水未下原，沟头没有进展，防止了沟坡沟底的冲蚀。庆阳水土保持推广站一九五四年在南

小河沟选择两道坡长、坡向相似的沟。一为试验沟，沟内植树造林，修筑插柳谷坊，禁止放牧；一为没治理沟，经过一年的时间没治理的沟含沙量为百分之五〇点一五。试验沟则仅为百分之二〇点五二，相差一倍以上。（4）在石山区中如山西平顺县羊底井村，原来山多地少，土地瘠薄，群众过着“半年糠菜半年粮”的生活，每逢降雨洪水满河。自一九五〇年进行封山育林，植树培草，种植果树及打坝、修谷坊、梯田、蓄水池等水土保持工作，以后农林牧生产合作社逐步达到全面发展，在进行统一规划下，合理利用了土地，一九五三年全村每亩平均产量三〇四斤，每人平均收入六一三斤；合作社每亩产量三九三斤，较战前每亩一五〇斤提高百分之二百六十以上。同时在同样暴雨情况下，雨后三、五小时山洪即过的情况，改变为雨后清水长流达二十五天。

根据以上的情况，我们认为只要加强党的领导，依靠群众，积极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控制泥沙增加农业生产，是完全可能的。但由于广大水土流失区域情况复杂，应该在“综合开发，大力开展，稳步前进”的方针下，建立专业机构，加强党的领导，紧紧依靠互助合作，贯彻“因地制宜”的原则，分别不同情况，采取不同措施。

（一）在邱陵沟壑区，由于这一类型在水土流失区中所占面积较大，沟壑纵横，地形破碎，坡陡流急，水土流失严重，应为今后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重点区。在这一类型地区内，还应分别不同情况：在陕北无定河、清涧河中下游及晋西离山、临县等地，因黄土覆盖厚，打坝淤地快，收

效大，开展水土保持工作应首先以打坝淤地为主，结合修坡式梯田、水簸箕、拨水道及推广坵作区田，中耕培土等方法，以迅速控制泥沙，满足农民增产要求。其次，在陕北神木、府谷、晋西北保德、兴县、静宁等地，因石多土少风沙大，开展水土保持工作首先应自上而下地在缓坡地上修梯田，挖水窖和修拨水道等田间工程为主，并有重点地结合自上而下在沟内打坝淤地，以增加粮食产量。再次，在甘肃天水、平凉、定西等地，坡度较缓，雨量较丰，应以田间工程为主，结合沟壑治理，进行修梯田、坵作区田等高沟埂等方法，并在荒坡山沟造林植草，固定沟道，解决饲料、燃料、肥料缺乏问题；干旱地区则应首先解决防旱问题，尽量利用水源，打井挖水窖和涝池，引洪漫地开展小型灌溉。同时进行各项田间工程，种树植柳，解决人畜饮水。以上三类地区都应在农业增产和合作化的基础上逐步停耕一部分过陡坡地，对合理利用土地进行统一规划，植林种草，相应发展畜牧等，以发展多部门的经济。

（二）在高原沟壑区：即泾河、北洛河中下游及渭河河谷黄上台地，由于沟壑剧烈发展，原面逐渐破坏，开展水土保持工作应以保原固沟为原则，而又以保原为主。在原地上修地埂、封沟畔、挖涝池，进行沟头防护，结合农业技术改良措施，拦蓄与排除村庄洼地道路上的集流，同时在沟内修谷坊、植树造林、稳定沟坡、固定沟底、拦蓄水土。

（三）在石山区：即晋东南、陇东及渭河以南秦岭等地，一般是山高土薄，耕地少，荒山多，坡陡，雨暴流急，人

民生活困难。这一地区应尽先发展梯田，增加粮食生产，同时在不影响牧业发展的原则下，封禁部分荒山，大量造林植草，增加被覆，并在沟内修谷坊，蓄水拦沙淤地，以减缓径流。

(四)在陕北长城内外的风沙区：由于人口少，耕地多，畜牧比重大，以及风多雨少，常受风沙灾害等特点，开展水土保持工作应以固定沙邱为原则，有计划地营造防护林带，开展群众性的种植固沙林，另外在无定河上游要尽量利用洪水漫地，修筑谷坊土坝，固沟保涧，以改良沙碱荒地，发展农业生产。

从全面情况来说，当前水土保持工作，还处于打基础时期，为了把基础打好：

第一、必须加强水土保持工作领导，为了有步骤地大力开展这一工作，在陕、甘、晋三省应早日设立省、专及重点县水土保持专业机构，在黄委会与各省省委双重领导下，加强党的统一领导，配备强有力的行政技术干部，采取积极步骤，大力进行组织动员与推广示范工作，把水土保持工作作为建设山区，发展多部门经济长期的主要的任务。

第二、必须依靠互助合作，走合作化的道路，现在合作化运动已成为全国农村工作的中心和农业生产的基础，根据陕、甘、晋发展农业生产的经验，不仅要依靠互助合作，还要依靠水土保持，两者必要密切结合起来，才能互相推动，互相发展，达到发展生产的目的。因为水土保持是系统地改造自然的工作，也是改变农民生产习惯的

艰巨工作，只有在互助合作化的基础上从增加生产着手，依靠群众，总结与推广简单易行、费小效宏、为当地农民乐于接受和能够进行的方法，并用实际好处进行教育，使农民积极从事水土保持工作，把水土保持工作逐步推向高潮。

第三、要作好水土保持工作，农、林、水、牧必须密切结合，在党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全面计划，分工负责，互相配合，积极开展，为此：（1）从规划着手，加强勘测规划工作，在各省推广重点，结合农业增产计划，进行一乡、一区、一县的初步规划，为大力开展准备条件；（2）一切工程要贯彻质量第一，接受重量轻质的失败教训，作到既要发展数量又要保证质量，防止不结合实际，忽视质量，只求数量的形式主义，同时要加强养护，发挥工程效益，纠正只用不管的现象；（3）加强科学研究与技术指导工作，面向群众，面向生产，使科学为生产服务，试验为推广创造条件，作到科学与生产密切结合。

第四、要贯彻“因地制宜”的原则。各地应在现有基础上，从群众当前利益着手及长远利益着眼，根据不同地区、不同情况，在条件成熟的地区，要大力推广，条件不成熟的地区，应集中力量作好示范，吸取经验，培养干部，教育农民，积极为大规模推广创造条件。但在示范推广中应采取：宜于修坝者修坝，宜于进行田间工程者进行田间工程，宜于植林种草者植林种草，不要机械搬运经验，要从实际出发，以免浪费人民的人力、物力、财力，而收不到实效。

以上意见是否适当请予审核,并请批转秦、晋、甘、豫各省及内蒙参考施行。

王 化 云

一九五五年元月二十八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王化云当时任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

在中国共产党 全国代表会议上的开幕词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毛 泽 东

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各位代表同志们：

我们这次全国代表会议有三个议事日程：第一，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和关于这个计划的报告；第二，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报告；第三，关于成立中央监察委员会。

中央委员会根据列宁关于过渡时期的学说，总结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经验，在我国国民经济恢复阶段将要结束的时候，即一九五二年，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这个总路线就是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期间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同时对于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以求达到在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目的。党的总路线以及党为着实现这个总路线而采取的各项重要的政策和办法，已经在事实上被证明是正确的。依靠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的努力，我们的工作是有很大成绩的。但是我们在工作中也有缺点和错误。我们的许多办法不可能在一

切方面都规定得很恰当，这应当在实行中根据新的经验加以补充和修正。

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实现党的总路线的一个重大的步骤。这次党的全国代表会议应该根据实际经验，认真地讨论这个计划草案，使它的内容能够比较妥当，而成为切实可行的计划。

在我们这样一个大国里面，情况是复杂的，国民经济原来又很落后，要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我们可能经过三个五年计划建成社会主义社会，但要建成为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有几十年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五十年的时间，即本世纪的整个下半世纪。我们的任务要求我们必须很好地处理我国人民内部的关系——特别是工人阶级和农民之间的关系，很好地处理我国各民族之间的关系；同时，必须很好地继续发展同伟大的先进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亲密合作，也要发展同资本主义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的合作。

我们经常说，不要因为我们的工作有成绩就骄傲自满起来，应该保持谦虚态度，向先进国家学习，向群众学习，在同志间也要互相学习，以求少犯错误。在这次党代表会议上，我感觉仍然需要重复地将这些话说一遍。鉴于高岗、饶漱石的反党事件，骄傲自满情绪在我们党内确实是存在着，在有些同志的身上这种情绪还是严重的，不克服这种情绪，就会妨碍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社会这个伟大任务的完成。

同志们都知道，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出现，不是偶然的现象，它是我国现阶段激烈阶级斗争的一种尖锐的表现。这个反党联盟的罪恶目的，是要分裂我们的党，用阴谋方法夺取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而为反革命的复辟开辟道路。全党在中央委员会团结一致的领导下，已经把这个反党联盟彻底地粉碎了，我们的党因此更加团结起来和巩固起来了。这是我们在为社会主义事业而奋斗中的一个重大的胜利。

对于我们的党说来，高岗、饶漱石事件是一个重要的教训，全党应该引为鉴戒，务必使党内不要重复出现这样的事件。高岗、饶漱石在党内玩弄阴谋，进行秘密活动，在同志背后进行挑拨离间，但在公开场合则把他们的活动伪装起来。他们的这种活动完全是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历史上常常采取的那一类丑恶的活动。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上说过：“共产党人认为隐秘自己的观点与意图是可耻的事。”我们是共产党人，更不待说是党的高级干部，在政治上都要光明磊落，应该随时公开说出自己的政治见解，对于每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表示自己或者赞成或者反对的态度，而绝对不可以学高岗、饶漱石那样玩弄阴谋手段。

为着建成社会主义社会这一个目的，中央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在这个时候按照党章成立中央监察委员会，代替过去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借以在新的激烈的阶级斗争时期加强党的纪律，加强对各种违法乱纪现象的斗争，特别是防止像高、饶反党联盟这一类严重危害党的利益的

事件重复发生。

鉴于种种历史教训，鉴于个人的智慧必须和集体的智慧相结合才能发挥较好的作用和使我们在工作中少犯错误，中央和各级党委必须坚持集体领导的原则，继续反对个人独裁和分散主义两种偏向。必须懂得，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这两个方面，不是互相对立的，而是互相结合的。而个人负责，则和违反集体领导原则的个人独裁，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

目前的国际条件对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是有利的。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是强大的，内部是团结的；而帝国主义阵营则是虚弱的，在它们那里有不可克服的重重矛盾和危机。虽然是这样，但是我们应该了解：帝国主义势力还是在包围着我们，我们必须准备应付可能的突然事变。今后帝国主义如果发动战争，很可能像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那样，进行突然的袭击。因此，我们在精神和物质上都要有所准备，当着突然事变发生的时候，才不至于措手不及。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国内反革命残余势力的活动还很猖獗，我们必须有计划地、有分析地、实事求是地再给他们几个打击，使暗藏的反革命力量更大地削弱下来，借以保证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安全。如果我们在上述两方面都做了适当的措施，就可能避免敌人给我们的重大危害，否则我们可能要犯错误。

同志们！我们现在是处在新的历史时期。一个六万万人口的东方国家举行社会主义革命，要在这个国家里

改变历史方向和国家面貌，要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期间内使国家基本上工业化，并且要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完成社会主义改造。要在大约几十年内追上或赶上世界上最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这是决不会不遇到困难，如同我们在民主革命时期所曾经遇到过的许多困难那样，也许还会要遇到比过去更大的困难。但是，同志们，我们共产党人是以不怕困难著名的。我们在战术上必须重视一切困难。对于每一个具体的困难，我们都要采取认真对待的态度，创造必要的条件，讲究对付的方法，一个一个地、一批一批地将它们克服下去。根据我们几十年的经验，我们遇到的每一个困难，果然都被克服下去了。种种困难，遇到共产党人，它们就只好退却，真是“高山也要低头，河水也要让路”。这里就得出一条经验，它叫我们可以藐视困难。这说的是在战略方面，是在总的方面。不管任何巨大的困难，我们一眼就看透了它的底子。所谓困难，无非是社会的敌人和自然界给予我们的。我们知道，帝国主义、国内反革命分子以及他们在我们党内的代理人，等等，都不过是垂死的力量，而我们则是新生的力量，真理是在我们方面。对于他们，我们从来就是不可战胜的。只要想一想我们自己的历史，就会懂得这个道理。我们在一九二一年刚刚建党的时候，只有几十个人，那样渺小，后来发展起来，居然把国内的强大敌人给打倒了。自然界这个敌人也是有办法制服它的。不论在自然界和在社会上，一切新生力量，就其性质来说，从来就是不可战胜的。而一切旧势力，不管它们的

数量如何庞大，总是要被消灭的。因此，我们可以藐视而且必须藐视人世遭逢的任何巨大的困难，把它们放在“不在话下”的位置。这就是我们的乐观主义。这种乐观主义是有科学根据的。只要我们更多地懂得马克思列宁主义，更多地懂得自然科学，一句话，更多地懂得客观世界的规律，少犯主观主义错误，我们的革命工作和建设工作，是一定能够达到目的的。

根据《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刊印

中央农村工作部关于 巩固现有合作社的通知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农村工作部:

一、现在春耕季节已到,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已发展到六十万个,完成了预定计划。不论何地均应停止发展新社,全力转向春耕生产和巩固已有社的工作。

二、今年的春耕工作困难是很多的,农村紧张状态还未完全和缓下来,肥料缺乏,耕畜不足,若干地区且发生春荒。当前的基本要求是稳定农民生产情绪,克服困难,完成春耕播种任务。生产合作社业已成为带动整个农业生产重要因素和农业生产战线上的社会主义旗帜,如果合作社生产有所耽误,不但会使社的组织涣散,且会影响整个生产。因此,必须把组织春耕播种工作当作巩固合作的中心环节,用力抓紧,加以贯彻。以便给社的经济打下基础,并能带动互助组和个体农民发展生产。

三、在新建的合作社中一般存在着部分社员不自愿或不很自愿的现象,这个问题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处理这一问题原则应当是:

(一)必须在加强教育的前提下注意巩固自愿入社的社员,坚定不很自愿的社员,以巩固社的群众基础,依托

这种基础去处理不自愿的问题。对于不自愿的社员在讲明入社退社利害之后，必须敢于让他们根据自愿办事，愿留者留，愿退者退，绝不可借故控制限制或难为他们，更不可打击他们。须知今天尊重了他们的意愿，即使现在留不住他们，也可以使他们和党进一步在政治上靠拢，便于争取他们以后再入社。

(二)要分析不自愿的原因，对症下药，解决问题。有些人是真正不愿而被迫入社的；有些人并不是不愿入社，而是因为社内政策不合心意而不愿留社，也有些人是因为看到社的生产至今缺乏安排感到后悔而想退社；又有些人，仅仅因为某些工作人员对他们态度不好，负气不愿留社。对这些人说一声自愿散伙了事是不会把事情办好的。所以应该针对不同的思想状况，耐心地交换意见，商量解决办法，具体地分别情况解决实际问题，转变这些人的摇摆不定的思想，以巩固社内团结。

(三)对某些只为了应付上级而徒挂空名并未正式建立的社，或虽有个空头组织，但并未联合起来进行生产的社，应该去掉空名，让大家各自去经营生产。

在大发展之后，进行整顿巩固工作，社数和户数有合理减少是必要的。有些地方怕数字减少，百分比下降，就不敢贯彻自愿原则，这是不对的，应该改变。

四、省、县农村工作部门，应派人下去切实帮助若干合作社制订社章，并运用已制好的社章，在附近的合作社内组织学习讨论，适时解决一些迫待解决的问题。例如种子草料的筹集，一般可用按亩均摊，加上鼓励社员投资的

办法解决。对于耕畜问题，为了减少社外波动，社内一时饲养不好和负债过多的困难，一般应提倡在初办社时实行私有私喂公用的办法，而不必过早实行公有公喂。不论肥料草料，不论牲畜农具，在作价付酬时必须经过反复发扬民主多次讨论逐户征询意见的手续，将价格和报酬订得公平合理，做到贫中农互利。互利的标准就是做到使双方在社内的收入预计下来都比单干时多，而不致吃亏。有了互利，合作社才能办下去，而把合作社办下去，正是贫中农的基本利益，也是一个基本的政策界线。

五、必须划定几个月的时间，由领导机关派人把现有合作社的办社骨干，主要是正副社长和会计员，普遍地做一次了解、挑选工作。社的骨干各方面均好的和基本具备条件的，应帮助他们做好工作，加强与社员群众的联系，继续加以提高。不具备公道能干条件的，要通过艰苦的群众工作，在实际工作中用个别串连办法物色培养出新的积极分子，逐步形成新的领导核心，有准备地在适当时机采取民主选举方式加以更换。没有好骨干，合作社一定办不好的。有的地方，特别是社数发展过猛过快又缺乏缜密准备的地方，在建社时不曾在挑选骨干工作上下功夫，这已成为必须补充完成的一项遗留任务，必须注意及时解决。

六、要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与部署下，筹调一切可以筹调的力量，投入生产工作和巩固合作社整理互助组的工作。要保证工作做到全面照顾，同时又要根据由点到面的规律去推进工作。

这个通知望迅速传达到县区。

中央农村工作部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根据《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刊印

当前基本建设中的几个问题*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薄 一 波

发展我国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全党和全国人民为实现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行动纲领。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的各项指标，正确地体现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要求。它的实现，将为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为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奠定初步基础。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定和公布，将极大地鼓舞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热情和信心，将大大地发挥全国各族人民精神的和物质的巨大力量，从而有力地推动我国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前进。

发展重工业，即发展冶金、动力、燃料、基本化学和机械制造业，正像计划草案中所指出的，是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中心环节，是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具有决定意义的关键。我国原有的重工业十分落后，不足以作为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重工业的许多部门，如优质钢冶炼业、

* 这是薄一波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发言，收入《薄一波文选》时有删节。

基本化学工业、汽车和拖拉机制造业、机床和工具制造业、农业机器制造业、飞机和坦克制造业等，则没有或等于没有。为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国防的现代化，根本改变我国经济上的落后和贫弱状况，必须将我国整个国民经济在现代工业技术的基础上加以改造，这就必须建立和发展我国的重工业。只有重工业，才能供给我国轻工业和交通运输业以最新式的装备。只有重工业，才能供给我国农业以拖拉机和其他农业机器，并帮助我国五亿农民最终地脱离贫穷状态。只有重工业，才能供给我国武装部队以最新式的装备，增强国防力量。也只有在重工业发展的基础上，才能逐步提高我国劳动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由此可见，重工业的建立和发展，是国家富强文明和人民幸福生活的主要源泉。在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中，把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五六项工程作为基本建设的重点，并把工业部门基本建设投资的百分之五十三点二用来保证一五六项工程和直接与之配合的工程，是完全符合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我国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的。

进行基本建设，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和解决我国长远经济任务的最重要的手段。国民经济的当前需要，暂时主要的还只能依靠改善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状况，充分发挥现有设备的潜在能力来完成。而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各经济部门间的比例关系和社会生产力分布状况的改变，亦即把技术落后的农业国变成技术先进的工业国，就非靠工业的基本建设不可。我国第一个

五年计划内基本建设的规模、速度和性质，已经在计划草案中确定下来了，这是以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法则为依据的。现在的问题是在于用什么方法来保证完成这一任务。

我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从一九五三年开始的。两年来，我们不仅扩建和改建了若干个小型厂矿，而且修建了新铁路干线一千三百九十五公里，新建、扩建和改建了一批规模巨大、技术先进的工厂，其中包括鞍钢部分的改建扩建工程，抚顺铝厂第一期建设、抚顺电站第一期建设、太原第一热电站、海州露天煤矿、第一汽车厂、风动工具厂、量具刃具厂、飞机发动机制造厂等新建工程。这些工程，除第一汽车厂将于一九五六年年底投入生产外，其余在一九五四年已全部或大部投入生产。在这些工程的建设中，逐渐组织了规模巨大的联合建筑企业，集结和培养了一批工业基本建设的管理人员、设计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他们初步学习和积累了勘测设计、组织施工、使用建筑机械和解决建筑中若干技术问题的经验。这一批力量在整个建设中的作用，我们应当重视，并在这个基础上更好地前进。

当然，丝毫也不能由此得出结论，似乎一切都轻而易举了，困难不大了。相反，今后三年的建设任务，较之过去两年要繁重得多、紧张得多、复杂得多，需要高度的组织性和技术水平。而我国的基本建设队伍，在组织上和技术上都很落后，建设任务和主观能力之间是有很大距离的。两年来，在基本建设中所表现的组织领导方面

的紊乱和相互脱节，计划上曾经发生的盲目冒进，设计上的忽视合理地使用国家资金和资源，施工上的不均衡、窝工抢工和质量不好，城市和民用建筑中的分散主义和形式主义，以及在各方面严重的铺张浪费等现象，都说明基本建设中的问题是很多很严重的。不充分认识或者过低估计这些现象的严重性，不认真从组织上和技术上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和克服这些缺点和错误，必将造成更大损失，阻碍基本建设计划的如期完成。

根据我国目前基本建设的情况和今后三年的任务，我想就下面几个问题讲一些意见。

一 集中力量完成以一五六项工程为中心的基本建设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基本建设的投资是很大的，而且是逐年加多的，这完全符合于国家的长远利益。但是，如果不重视投资效果，不能如期把新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并投入生产，那么就会延长建设期限，推迟建设进度，使国民经济遭受巨大损失。所以，集中力量完成以一五六项工程为中心的工业建设，保证建设进度和质量，保证经济合理，保证新建工程按期转为固定资产并投入生产，就成为我国基本建设工作的最重要任务。过去两年，这些重要的建设项目，除少数已开始施工、个别已完工并投入生产外，绝大部分只进行了一些准备工作。五年计划中的重大工程建设，实际上集中在今后三年，其任务的繁

重和紧张是可以想象的。根据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的工业基本建设任务，拿过去两年已完成的工作量和今后三年应完成的工作量来比较：中央八个工业部五年的全部基本建设投资额为二百二十九亿九千五百万元，一九五三年和一九五四年共完成六十四亿八千八百万元，占全部投资额的百分之二十八，后三年需完成一百六十五亿零七百万万元，占全部投资额的百分之七十二；铁道部五年计划新建干支线四千零八十四公里，前两年只完成一千三百九十五公里，占百分之三十四点一六，后三年需修建二千六百八十九公里，占百分之六十五点八四。另一重要情况是，前两年完成的工程中，职工宿舍和办公用房比重较大，后三年工业厂房和设备安装的比重则将大大增加；五年计划期间，限额以上的工矿建设单位六百九十四（内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百五十六个），其中前两年已完工并投入生产的有一百三十六个（内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十五个），后三年应完工并投入生产的则有三百零四个之多。最后一个重要情况是，前两年很多厂矿的新建、扩建和改建，都是在工业基础较好的地区进行的，而且有可能以全国的力量来支援它们，即使这样，也还是十分吃力的。今后几年，大批工厂则是在完全没有基础或基础较差的包头、西安、兰州、洛阳、大同、富拉尔基、武汉、太原、成都等地建设，全国各地也难以拿出像支援前述工厂那样的力量来支援这样多的新的工业建设了。所有这些情况，都说明了今后三年工业基本建设困难和繁重的一面。

为了保证重点建设工程和与之直接配合的工程的顺利进行,首先应注意投资效果,保证合理而集中地使用建设资金。国家要求每一个建设单位都要精打细算地使用资金,要保证把每一元钱用到目前绝对必需做的事情上去。其次,需要大力培养和合理使用全国的技术人才。我国是技术人才极度缺乏的国家,因此要根据统筹兼顾、重点使用的原则,正确地分配和使用现有的管理干部、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并在实际工作中从政治思想方面、业务和技术方面培养和提高他们,最大限度地发挥他们的组织才能、技术才能和工作的积极性。要有计划地训练管理干部、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使大批新的技术人员从高等或中等专门学校,从设计机关、工地和建筑企业中生长起来,源源不断地补充建设队伍。再次,必须根据需要,组织生产企业支援建设单位和施工现场,组织和调动现有的建筑企业支援新的建筑企业,组织现有的工业基地支援新的工业建设基地。同时,还需要加强建设工作的协作和配合。特别是新工业区的建设,在正式开始建设之前,应正确地搜集设计资料,做好城市规划和厂外工程的设计,正确地划分国外国内设计的分工和设备供应的范围,合理地解决交通、电源和给水、排水工程,组织中央有关部门和地方有关企业进行建筑材料的生产。在建设过程中,更应保证设备、器材的供应,并和施工计划密切衔接,竣工前要做好生产准备工作。对所有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负责进行的工程,要正确地制定整体计划,并根据这一计划对未来年度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计划、年度施

五计划和与之相适应的劳动计划以及设备、材料的供应计划作出周密的安排,把各种工作很好地组织起来,充分发挥内部的潜在力量,保证基本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

自然,我们反复强调集中力量保证重点建设,即重工业的基本建设,决不是说可以忽视轻工业、交通运输、农林水利以及其他小型厂矿等的基本建设,而应以必要的人力、物力保证它们的进度和质量。这不仅为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所需要,也是重工业本身的发展所需要的。

二 改善建筑工业的组织和工作, 提高建筑工业的技术水平

目前,我国建筑工业还处在从手工业式的民用建筑逐步地转到工业化机械化施工的大工业建筑的过渡时期中。一般土木建筑力量过剩,机器、电气、管道等专业建筑安装力量不足,技术水平很低,这和今后必须担负的国家基本建设任务很不相称。我国建筑工业如果不大加改进和提高,便难于担负国家工业建设特别是重工业建设比重日益加多的建设任务。

逐步推行建筑工业化,是根本改造建筑工业的决定性的条件。由于我国技术落后,资金有限,目前还不能普遍采用工业化施工方法,特别在一般民用建筑中,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主要的还是靠手工的和半机械的劳动。但这绝不是说我们不需要建筑工业化。相反,要求我们采取积极的步骤,使我国的建筑工业逐步地有重点地过

渡到工业化。

当前，应从下列几方面改善建筑企业和施工状况。

第一，加强施工前的准备工作。过去我们对大工业建设的复杂性认识不足，很多工程没有做好必要的准备就仓促开工，造成严重的混乱、浪费和被动现象。各种工作不能互相衔接，经常发生停工待图，停工待料，停这一工程待那一工程，一边窝工、一边赶工，结果浪费了人力和材料，并延迟了建筑期限。建设一个大的工业企业，在批准初步设计以后，即应开始施工的准备工作的，着手研究设计文件，了解建设单位的生产要求、各建筑物投入生产的次序及其相互关系、主要工程量概数，以及供电、供水、供热及各种管路的概略情况等；调查施工地区的经济和自然条件，正确地制定施工进度计划，适时调配人力，准备材料，合理地安排附属企业，平整场地，搞好水、电、道路及临时工程，确定存放材料的地点，尽可能争取利用建设单位的房屋、建筑物和交通管道供施工之用，以减少临时工程；熟悉施工图纸，并保证经常的一定数量的图纸储备等。

第二，整顿施工组织，统一现场指挥。根据工业建设的需要，按照专业化的原则，组织厂房建筑、机械安装、电气安装、金属结构、工业管道、基础工程等专业建筑公司。由于近代工业建设的技术要求一般都很高，建筑安装工程量又很大，而施工现场面积有一定的限度，要进行这些复杂的土建和安装工程，就需要组织许多工程公司同时进行施工，需要有一定的机械设备和一定数量的附属企

业，需要供应大量的建筑材料和构件。在这种情况下，要避免施工现场的紊乱现象，就必须有统一的指挥和统一的调度。因此，任何一项大的工业企业的建设，都必须指定施工的总承包人，由他统一指挥，对按期完工负总的责任。负责总承包的施工单位，不仅在施工前应对施工现场的准备工作进行统筹安排，在施工当中还应按照施工组织设计和综合作业计划，将各施工单位的工作组织起来，做到有秩序地协调地进行施工。

第三，保证工程质量。我们的建筑物必须是坚固的和适用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建设的工厂、矿山和铁道，都是我国逐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改造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如果在质量上发生问题，就会造成无可补偿的损失。

目前，在建筑当中质量不好的现象是相当普遍的。要提高工程质量，就必须对全体建筑工作者加强“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教育，加强全体建筑工程技术人员和建筑工人对保证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的责任感，提高建筑工业的技术水平，建立严格的材料检验制度和质量监督制度，坚决同一切不遵守技术操作规程的现象作斗争。

第四，合理地使用建筑材料，降低工程造价。合理地节约地使用建筑材料，是降低造价的主要方法。在全部建筑造价中，建筑材料的费用通常占百分之六十到七十。而我们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建筑材料的采购、储存、搬运和使用方面，都存在着严重的不合理和浪费现象，一个工业部积压的材料和设备的价值往往在四五千

万元以上。很多工地都是砖瓦垫脚，黄沙铺地，各种建筑材料任人取用。在建筑当中，大材小用、优材劣用的现象也很普遍。而在重点工程的建设中，浪费现象往往更为严重。

从一九五五年开始，主要建筑企业已采取了包工包料办法，这对改善建筑材料的管理和使用是一个重要的措施，可以大大减少浪费。而更重要的，则是从各方面合理地节约地使用建筑材料。根据燃料部计算，修一百公里十一万千伏安的输电线路，采用钢架，需要钢材一千三百六十五吨，造价一百五十万元；采用钢筋水泥架（这是完全可以的），只需钢筋八百一十吨，造价八十一万元，可节省五百五十五吨钢材，降低造价六十九万元。今后三年，全国共计划修建输电线路三千三百公里，如果一律采用钢筋水泥架，就可节省钢材一万八千三百一十五吨，节省资金二千二百七十七万元。

所需的建筑材料，除水泥、木材、钢筋、钢管及其他重要金属材料，由国家统一组织生产、统一调配供应外，沙石、砖瓦、小五金等均应充分利用当地资源、就地取材，由当地政府组织地方企业和生产合作社进行采掘生产。要推广使用竹子搭脚手架，尽可能节省木材。

第五，提高建筑工业的劳动生产率。提高劳动生产率，是克服浪费、降低工程造价的重要因素，是使我国的建筑工业由落后的工业部门逐渐变为先进的工业部门的重要条件。两年来，建筑工业中的劳动生产率虽逐年都有提高，但由于大量窝工、每年实际的工作日太少和劳动

力组织方面的缺点，总的劳动生产率还是很低的，远远落后于各生产部门。这种落后情况，也说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有着巨大的潜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正像列宁所说的，是“保证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条件”。对于建筑企业来说，尤为重要。

目前，提高建筑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方法是：减少窝工停工现象，增加北方冬季施工和南方雨季施工的工作量，从各方面增加每年实际的施工时间；改善劳动组织，正确地使用劳动力，提高工人的专业技术与作业水平，严格劳动纪律；注意安全生产，加强劳动保护工作；继续推行计件工资制，逐步调整建筑工人的工资；开展劳动竞赛，开展合理化建议，推广苏联的先进经验和群众的发明创造。

三 做好生产准备工作

基本建设就是国家的固定资产的建设。它的规模和速度，反映着国家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和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过程，反映着国家经济实力和军事实力增长的过程，以及劳动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提高的过程。但所有这些，都必须在固定资产动用起来之后才能实现。按期地把新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并及时地投入生产，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极大的意义。

谁都知道，有了厂房，安装好机器，并不会生产任何东西。要生产所需要的东西，首先就要有会指挥和运转这些机器的人才，否则就不可能投入生产，即使勉强投

入生产,也会招致设备的损坏,甚至可能造成长期不能进入正常生产的危险。第一个五年计划内新建、扩建和改建的大型工厂,特别是一五六项工程,都是采用最新的科学技术成就,用最新技术装备起来的,因而掌握这些企业的新技术,熟练这些企业的技术操作过程,是不容易的。

准备新厂矿所需的各类人员,是一个十分艰巨的任务,必须用各种方法积极培养训练:(1)主要应在工作中培养和提拔新生力量。无论新老企业,均应设立技术教育部门,订出通盘的培养训练计划,组织训练各类人员。(2)按照国家计划派遣实习生出国实习。出国实习的人员,应尽早确定专业,最好能学好外国语文和基本知识再出国。(3)委托老厂培养训练技术人员。这应签订合同,纳入计划,经常督促检查。老厂应将为新企业培养生产人员当作一项重要的任务。(4)各新厂在技术设计到达后,应大力组织学习,按各专业要求,分别熟悉和掌握有关的设计资料,明确工作内容。(5)车间主要人员应参加设备安装和试运转的工作。施工期间,车间主任、工程师、工长、主要技工等,应参加设备安装和试运转,以熟悉设备的性能和布置情况。但准备生产人员时,一般均应按设计规定配备人员,不允许有浪费人力的现象。

做好生产准备工作,还必须大力解决工艺装备和协作产品的生产。以第一汽车厂为例,它所需要的一千多种规格的钢材、有色金属产品、非金属材料 and 四百多种零配件,都要其他工厂协作。如果工卡量具全由自己制造

的话,就需要好几年的时间。飞机、坦克、大炮制造厂,也和汽车、拖拉机制造厂同样复杂。实现这样大规模的协作,要有极严密的组织工作,要在签订协作合同、分配订货时作出周密的计划,要使供给这种协作产品的小工厂尽量专业化。只有这样,才能使各种部件和零件的生产日臻完善,供应充足。工厂专业化和协作,不但适用于汽车、机床制造业,也适用于其他制造业。所有进行成批生产、尤其是进行大量生产的企业,都有很多部件和零件需要其他工厂协作生产,因为这些部件和零件由专业工厂来生产是最合理的,不仅可以大大降低成本,而且能够改进生产组织和充分利用设备。

做好生产准备工作,还必须制订出一个全面的进度计划,把各项准备工作全面地组织起来,使各职能机构之间、基本建设和生产准备之间的工作相互衔接,取得密切配合。根据目前经验看,一般可通过以下三个综合计划来掌握:(1)初步设计到达后,应编好建厂整体计划。建厂整体计划是建设单位的工作依据,而生产准备工作的轮廓计划又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2)技术设计到达后,应将生产准备工作进一步具体化。(3)施工图和技术操作过程文件到达后,应将生产准备工作计划加以核对和校正,并在这些文件的基础上,编制好生产调整计划和新产品试制计划。这三个计划的内容,应随着工作的发展而逐步具体,逐步完备。这些计划的编制,都必须按照开工的先后次序,严格遵守时间的期限,必须符合技术资料的规定和工艺的要求,以保证质量。生产准备阶段的组织

机构,应当按生产组织设计的规定,随着生产准备的逐步开展而逐步建立,并适时地配备人员。应当注意,不允许在准备初期即大搭架子,浪费人力;只有到机器安装前,才应将全部职能机构和车间筹备机构组织好。

四 树立正确的设计思想, 提高设计质量

设计是基本建设的主要环节之一,是建筑、安装的基础和根据。国家基本建设的合理实现,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设计工作的质量。设计的质量和先进性,将关系到我国在今后一定时期内整个工业生产的技术水平。因此,加强和改善设计工作,在我国基本建设中占有极重要的地位。

两三年来,我们已集结了相当多的设计人员,完成了很多工业和民用设计,并在实际工作中提高了他们的政治觉悟和技术业务水平。总的说来,设计工作是有成绩的。但由于我国整个工业水平是落后的,所以设计的技术水平也是不高的,设计工作中还存在很多问题须加以解决。

当前设计思想的主要倾向是不重视经济问题。

在民用建筑的设计思想方面,几年来滋长和发展了一种形式主义的倾向,不是全面地根据适用、经济、美观的原则,而是片面地强调美观,在提倡“民族形式”的借口下,设计了不少宫殿式、庙宇式的办公楼、医院、学校和疗

养院等，建筑物上增加了很多虚设结构和豪华装饰，采用了价格高昂的建筑材料。这样奢侈的建筑物，居住起来并不感到舒适，柱子很多，光线昏暗，有些建筑物的有效使用面积不及建筑面积的百分之四十五。这种形式主义和不注意经济的倾向，其结果是浪费了建筑材料和劳动力，大大提高了工程造价，并延长了建筑期限。这和我们集中力量保证工业建设的精神是完全不符合的。在这一个问题上，设计人员当然要负责任，但有些业主要求这样做并批准这样做，更要负重要的责任。

设计民用建筑物，除了反对那种形式主义和豪华而造成浪费的现象外，还要注意住宅的标准不要太高，不要脱离我国当前的经济条件和劳动人民的生活水平。

不注意经济问题，在工业设计中也是存在的，所造成的损失远比民用设计方面为大。我国第一个五年基本建设计划中，有一部分是改建工程，其目的是为了充分利用原有设备，用少量的投资发挥最大的经济效果。但是，有些工厂在改建时竟丢掉了旧厂房，另建新厂房，对原有工厂的机器并未利用多少，而又安装了新设备，名为改建，实际上等于新建，不合理地使用了国家的资金。

设计人员必须关心经济问题，必须全面地正确地贯彻设计的各项原则，绝不能认为设计是单纯的技术工作。我们的设计人员必须具有强烈的国家观念和高度责任心，我们的专家不仅应该是他自己所喜爱的那门业务的专家，同时还应该积极关心国家的整个利益。

要克服设计中的浪费现象，在设计中充分利用国家

资源,节约地合理地使用国家的建设资金,首先必须在设计人员中树立正确的设计思想。设计人员应普遍重视经济问题,认真地进行设计的经济分析和经济比较,认真地研究建筑的造价、结构和建筑的有效使用面积,合理地使用建筑材料,考虑施工的方便、生产的经济合理以及适当的劳动条件。一九五五年,全国共有三千万平方公尺的建筑面积,如果设计时使每平方公尺的造价降低五元,就可以为国家节约一亿五千万元的投资。

为克服设计工作中的浪费现象,除开解决设计人员的思想问题外,还应正确地制订各种设计和预算定额,建立和健全工程预算制度。在编制初步设计的同时必须编制工程概算,编制技术设计的同时必须编制工程预算,使技术工作和经济工作密切结合起来。严格地审核设计和预算文件,将会节省大量建设资金。

为了加快建设速度,降低工程造价,提高设计质量,必须加强标准设计的工作,推广标准设计,提倡重复使用图纸。采用标准设计的好处是,可以弥补我国目前设计力量的不足,使经常因等待图纸而停工的情况获得一定的改善。因为标准设计总是经过多次研究的,在质量上是比较有保证的,这样就可以避免因设计错误而引起的返工浪费,可以减少设计费用;图纸现成,随时可以修建,便于建设单位,也有利于逐步实行工业化施工。

设计是一件科学的工作,必须有正确的资料作根据,按照一定的程序进行。过去,有些工程往往不按照程序办事,设计任务书没有批准,必需的资料不具备,就开始

设计；没有初步设计就进行技术设计，技术设计没有批准就交付施工图纸，甚至根本不分阶段不要程序，边勘察，边设计，边施工，造成了严重的浪费。无数经验证明，不严格遵守设计程序，不仅不能确保设计的质量，还往往推迟建设的进度。因此，我们今后必须遵守设计程序，即没有批准设计任务书，没有必需的设计资料，不应进行初步设计；没有初步设计，不应进行技术设计；没有批准技术设计，不应交付施工图纸。重大的改建工程，必须先有总体的设计。在特殊情况下，经过负责审批设计机关的许可，程序可以简化。

这里，我特别提一下学习成套设计的问题。几年来，我国设计人员的设计水平已经有所提高，但至今还不能独立设计一个完整的重要工厂，就是说还没有过关。为了逐步地担负起今后工业设计的全部任务，我国设计人员必须努力向苏联专家学习，掌握工业成套设计的技术，这是提高我国设计水平的重要关键之一。

五 加强新工业城市的建设，克服 城市建设中的分散现象

随着国家工业建设的需要，新工业城市的建设和若干旧有大、中城市的改建和扩建工作，已日益显得重要和迫切。城市建设，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解放以来，我国的城市建设，是按照为工业建设、为

生产、为劳动人民服务的方针进行的。到目前为止，新的工业基本建设较多的十一个城市，已经编制了初步的总体规划、第一期修建概略计划和住宅区的详细规划，工厂、职工住宅、公用事业的建筑都可以比较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了。

根据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工业建设的速度和投资能力，决定了我国城市建设只能而且必须采取重点建设的方针。首先，应该集中技术人员和投资力量，建设工业项目多、任务紧迫的城市，如西安、兰州、包头、太原、武汉、洛阳、成都、大同、富拉尔基、吉林等城市，并应注意首都的建设。对建设项目少或建设项目虽多而原来基础较好的城市，适应工业建设的迫切需要，只进行部分的扩建和改建。完全没有新的工业建设的城市，则以维持现状、加强维修为原则。同时，所有重点城市也只能是有重点地进行建设，就是说要把人力财力物力用于直接为工业建设所需要的上下管道、交通运输和其他迫切需要的公用事业和必不可少的福利设施方面。

工业的分布和城市远景的规划，对目前城市建设的部署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必须有明确的方针和大体的规划，否则必将造成战略部署上的不合理和资金方面的巨大浪费。

工业的分布，首先要考虑到我国目前还处在资本主义包围的形势下，战争的威胁仍然存在，而且特别要考虑到原子战争的特点，工业和人口过分集中是不利的。其次，要考虑到生产力的合理分布，就是说生产要接近原料

产地和消费地区，更好地利用自然资源，消除不合理运输，并节省劳动力。为了发展落后地区特别是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要有计划地把工业分布在全国各地。在从前是落后的农业地区，建立起新的工业中心、新的工业城市和新的村镇型的工业点，可以使农业和工业接近起来。

我国旧时代遗留下来的工业，不但基础薄弱、技术落后，而且在地区分布上也是不合理的，因而使城市也不能有合理的分布。旧有的工业，主要集中在东北地区的南部和华东、华北沿海的少数几个大城市中，而中部、西部广阔的腹地工业极少。如按已设市的一百六十六个城市分布来看，京汉线以东和东北地区有九十八个，占城市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九；京汉线以西和内蒙古地区仅有六十八个，占百分之四十一。而且前者多半还有些近代的工业，后者则大多是居民集中点，只有一些商业、手工业和小型工业。这不论从军事或经济方面看，都是与社会主义城市分布的原则不相符合的。为了把我国变成一个独立、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现有工业中心和城市分布加以逐步改变。

正是根据这种情况，中央决定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把新建的工业，特别是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五六个建设项目，尽量摆在京汉线以西，这是完全正确的。同时，为了充分利用原有的工业基础，加速建设进度，在东北等地新建扩建一批工厂，也是完全正确的。根据现代战争特别是原子战争的特点，工业的分布应充分考虑到沿海和内地、集中和分散配合等问题。把新建工业尽量

摆在我国的深后方，这是考虑到在陆上作战时对我有利；适当的分散，可以防止和减弱敌人原子弹的破坏。一般说，工业不应过分集中，尤其是一个系统的工业，比如航空工业系统、造船工业系统，不应过多地摆在一个城市；但考虑到经济上合理的原则，亦不宜过分分散，应该是适当集中和适当分散相结合。根据这一原则来考虑，现在已摆定的新工业城市，除包头外，太原、西安、兰州、武汉、大同、石家庄、洛阳等城市均应适可而止，不要再往这些地方摆新厂了。今后以建设中、小城市为宜，并可考虑多建一些只摆一两个厂子的村镇型的工业点。

社会主义城市的主要物质基础是工业，没有工业建设就谈不到社会主义的城市建设。社会主义城市的大小，决定于工业的合理分布和工业摆的多少，不是可以想大就大，想小就小的。许多城市所拟定的规划方案，所设想的工业集中程度和远景人口发展规模，往往是偏高的。经过几年来的摸索，现在已经有很大缩减，比较接近客观实际了。

在城市建设中，目前比较突出的有三个问题，即：城市建设落后于工业建设的问题；既要考虑到原子战争的特点，又要考虑到经济、适用，有计划地建设新工业城市和改建有新建工业的旧城市的问题；充分利用旧有城市的问题。

新工业城市的建设，特别是给水排水工程等的设计，配合不上工业建设的需要。在新建工业城市的给水、排水、道路、桥梁等工程的施工组织、材料准备、生产管理和

技术措施等方面,都还没有做出通盘计划并加以布置,这就很可能在工业建设和市政工程施工中形成紊乱,造成严重的浪费,并影响工厂的建设进度。为了加强新工业城市的工作,克服城市建设落后于工业建设的状况,除国务院已成立城市建设总局外,所有新工业城市均应设立城市建设委员会,新工业城市较多的省份亦可考虑设立适当的机构(厅或局),以统一城市建设工作的领导。要积极充实城市建设力量,特别是技术人员。其方法可以是:由地方党委配备,从沿海大城市分批调配,新工业城市选派干部到老的大城市学习。

考虑到原子战争的特点,并照顾到经济、适用,按照总体规划、总平面图有计划地建设新工业城市和改建有新工业建设的旧城市,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过去,一方面由于远景计划未定,做不出城市总体规划;另一方面也由于城市建设缺乏统一领导,以致发生城市建筑中相当严重的混乱现象。有不少改建城市,在远离城市中心的地方孤独地建筑起文教区或住宅区,没有上、下水道,没有福利设施,没有学校,没有商店,居住起来既不方便,而旧城市又未得到应有的改造。北京市自解放以来,建筑了将近一千万平方公尺的房屋,大多不是在城市总体规划、总平面图的基础上进行的,有不少建筑物的位置摆得不适当。另外,北京市仅礼堂一项,一九五三年到一九五四年两年中,就建筑了八十六个,重复建筑,利用率很低。这种不按总体规划、总平面图无计划地建设的现象,必须加以克服。

合理地对待和利用旧有城市的公用设施、建筑物和劳动力的问题,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同时也是一个社会问题。旧有城市的住宅、公用设施和文化福利设施,当然是比较陈旧的,但并不是不能使用的。充分利用它们,并设法发挥它们的潜力,就会给国家节省大量资金。

为了克服城市分散建设和不重视对旧城市利用的现象,须采取如下措施:(1)进一步做好城市总体规划和第一期修建计划。在满足工业建设需要、切实照顾居民便利的条件下,尽可能地利用旧有的建筑物。(2)各工厂、机关、学校等修建时,要服从城市总体规划,反对各自为政。(3)机关用房、职工宿舍和公共建筑,应争取逐步由城市管理部门统一建筑、统一分配、统一管理,改变过去分散建筑的做法。(4)新建和扩建企业,除必需的技术人员、职员、技术工人可从外地特别是从沿海大城市中吸收调用外,一般的工人均应就地招收,就地训练。

根据《薄一波文选》刊印

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 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 监察委员会的决议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通过)

(一)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在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发布了关于成立中央和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决定。中央和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以来，在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下，检查和处理了大量的有关党员违法乱纪的案件，清除了党内的一些不可救药的分子，惩处了一部分犯有各种严重错误的党员。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通过上述案件的检查和处理，对于清除党内的资产阶级思想，加强党的纪律，纯洁和巩固党的组织，保证党的路线、政策的正确执行，起了积极的作用。

(二)现在我国正在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正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上复杂的尖锐的阶级斗争正在不断地从各方面反映到我们党的生活中来。同时，党的组织的不少部分发生了因为忙于领导经济工作和其他专门业务而忽略思想政治工作的现象。因此，钻到党内来的坏分子就乘机活动，党内一部分不坚定的党员也因受到资产阶级思想侵蚀而蜕化变

质,以致发生不少贪污、腐化、违法乱纪的事件,并在最近发生了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阴谋分裂党、夺取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的严重事件。针对着这种情况,各级党组织必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对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和党内不良倾向的斗争,并加强党的纪律。目前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组织和职权已不能适应在阶级斗争的新时期加强党的纪律的任务,因此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决定成立党的中央的和地方各级的监察委员会,代替中央的和地方各级的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借以加强党的纪律,加强反对党员中各种违法乱纪现象的斗争,特别是防止像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这一类严重危害党的利益的事件重复发生。

(三)本届党的中央监察委员会由本次全国党代表会议选举,并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批准;党的地方各级(省、自治区、直辖市、市、自治州、专区、县、自治县)监察委员会由各该地方最近召集的党的代表大会或代表会议选举,并由上一级党委批准。党的各级监察委员会在各级党委指导下进行工作。

(四)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的任务是经常检查和处理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案件。党员违反国家法律、法令的行为,除应依法由人民法院审理或政府监察机关惩处外,其应受党纪处分者即由党的监察委员会负责处理。

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有权检查和处理一切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案件。各级党

委委员如有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行为，应由同级党委处理；但上级党的监察委员会认为必要的时候，有权直接加以处理。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在对上级党委委员和同级党委委员进行检查的时候，以及在对上级和同级党委所管理的干部职务名称表内的干部给以撤销工作以上的处分的时候，应分别征得上级和同级党委的同意。如地方监察委员会认为同级党委的决定不适当的时候，有权向上一级党委提出申诉。

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有权检查下级党的组织有关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案件，并向同级党委提出处理意见。

(五)各级党委对一切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案件，除同级党委委员和按照党章应由党的区委和支部处理者外，均应交由中央的和地方各级的监察委员会统一办理。县、市以上各级党委必须经常地指导和支助党的监察委员会同一切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党员进行经常的坚决的斗争。

(六)党的上级监察委员会有权检查下级监察委员会的工作，并有权审查、批准和改变下级监察委员会对案件所作的决定。党的下级监察委员会应向上级监察委员会报告工作，并忠实地报告一切党员和党的组织违反纪律的情况。

一切党员有义务向党的监察委员会报告他所知道的党员违法乱纪的情况，并帮助党的监察委员会同违反党

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党员进行斗争。

(七)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必须同国家检察机关和各级政府的监察机关密切结合进行工作，以便充分有效地发挥党和国家的监督机关的作用。

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必须同各级工会、青年团、妇女联合会、合作社的监事会以及其他群众组织取得经常的联系，并依靠这些组织联系广大群众进行工作。

(八)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应设立办事机关，建立经常工作，并制定自己的工作细则。

党的监察委员会的一切工作人员都必须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树立严肃负责、实事求是的作风，以身作则地严格遵守党章、党纪和国家的法律、法令，坚定地同坏人坏事进行斗争，正确地检查和处理案件。

根据一九五五年四月五日
《人民日报》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接收高级知识分子 入党问题给上海局的复电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上海局：

原华东局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一月二十二日曾来电提出关于接收一些高级知识分子入党的意见，中央基本上同意他们的意见。在高级知识分子中发展一些党员是需要的，对党团结、改造知识分子有很重要的作用，应积极地去进行这项工作。但为了同样的目的，经过党的培养教育，在进步的高级知识分子中，有目的、有计划地培养一些具有共产主义观点对党忠诚合作的党外朋友，即非党布尔什维克也是很重要的。在实际工作中必须注意到这两方面。对上面所说的这样的党外朋友，党的组织应同党员一样地教育和帮助他们，并应吸收他们参加党内讨论同他们工作有关的会议。

关于民主党派省(市)级负责人中的高级知识分子入党问题，应按照一九五五年一月《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执行。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司法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

(一九五五年四月五日)

董 必 武

陈云同志在他的报告中，提出教育、文化、卫生、行政、司法、国防等工作要和经济建设主管部门工作配合。我是在司法工作岗位上服务的一员，我想就司法部门在为完成五年计划而奋斗的过程中应该作些什么，讲点意见。

一九五二年底，政务院政治法律委员会和中央各司法部门在结束了司法改革以后，为了准备从司法方面迎接国家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就派了几个工作组到工矿区和铁路、水运方面去了解情况。一九五三年四月第二届全国司法会议在决议中，就强调提出司法工作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党的总路线提出后，也就更明确了这个方针。在这个方针指导下，我们人民司法工作的锋芒，是通过审判活动，配合公安和检察工作，镇压危害国家安全和破坏经济建设的反革命分子和间谍、特务分子，打击不法资本家和贪污盗窃分子；同时通过工矿企业中

* 这是董必武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发言。

的责任事故案件的处理,加强对职工群众的守法教育。各级法院在一九五四年一月至九月,审理了有关经济建设的案件就有十五万八千余件。有些法院把审理这些案件中所发现的问题和我们工作中的漏洞,向主管部门提供了改进工作和预防犯罪的积极建议。

我们在具体的司法建设上,曾在铁路上建立了十一个铁路运输专门法院,两个水上运输专门法院,在最高人民法院设立了铁路、水上运输审判庭;在各省市区法院中设立了一百二十二个经济建设保护庭或组。原只有几处的公证工作,在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确定下来后,也逐渐开展起来了。据现有材料统计,大、中城市和县设立的公证机构已达二百九十四处。各公证处在一九五四年一年中就办理了十二万三千多件公证事项。很显然这些机构的建立和公证工作的开展,在保障经济建设的工作上起了一定的作用。自第二届全国司法会议以来,县级人民法院广泛地设立了巡回法庭,目前全国有三千八百多个;在农村和城市街道相当普遍地设立了调解委员会。这些组织,吸收了成百万人民群众的积极分子参加国家的司法活动,便于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团结生产。

所有这些工作,对保障国家经济建设事业的顺利开展,提高人民群众的政治觉悟和革命警惕性,以及对法院本身提高审判质量和加强政策观点,都起了积极的作用。

我们在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工作中仍有不少的缺点。

首先,对司法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并不是每一个司法工作人员都有深刻的认识。特别对司法工作怎样为经济建设服务,还缺乏系统的经验。比如,在城市对不法资本家的斗争和在乡村怎样从司法方面保障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我们还没有深入地调查研究和系统地总结经验。“法律要下工矿”,即法院要认真处理有关工矿生产的刑事和民事案件。这是某些工矿的党政负责人早就提出的,我们司法工作也在若干工矿企业中进行了重点试验,但实际上还未深入下去。其次,法院系统中还存在不良的作风,如错捕、错押,刑讯逼供,不调查、不研究,重口供、轻证据,主观臆断,草率结案,以及曲解审判独立,孤立办案等。这些恶劣作风的存在,实际上就是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在司法部门中的反映。过去对司法工作人员中的旧法观点虽经清理,但对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未给以系统的批判。这对贯彻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当然是很大的障碍。因此在司法部门中加强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教育,进一步改善司法工作人员的作风,是目前一项重要而迫切的任务。

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经党中央批准,再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计划就成为法律。司法工作人员应当和经济工作人员一样学习研究,并站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努力为完成这一计划而奋斗。有了计划,经济建设的内容就容易了解些。司法工作人员应根据两年多来为经济建设服务的经验,大力克服本身存在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提倡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

风，遵照毛主席在开幕词中关于处理反革命问题的指示，从审判方面配合其他各部门的工作，为保障五年计划的完成而奋斗。

为了系统地总结经验，清除司法工作中残存的恶劣作风，中央司法部门打算派得力干部出去视察，希望各级党委予以支持。

计划草案中在“实现工业生产计划的必要措施”项下，在“手工业”一节内，在“稳定市场的措施”项下，在“加强对外贸易的工作”项下，在“统一商业的领导”项下，规定要推行合同、遵守合同或研究改善合同制等等，提到合同有十余次之多。可见各经济部门要按计划进行工作必须重视签订合同。签订合同是一种契约行为，是需要法律保障的。国家必须设立公证处，为那些合同公证，合同才少出毛病以至于不出毛病。我们现有的公证处不普遍，要进行公证的文件本来很多，但我们现在还只限于合同，而且多属于公私间的合同，公家与公家、私人与私人间的合同，进行公证的还很少。我希望逐渐增设公证处，公证工作的范围也应逐渐推广。增设公证处、推广公证工作范围，自然要牵涉到扩大编制的问题。公证处是有经常收入的机关，工作推广了，收入一定会增加。

为着便于解决政府各部门间或各部门所属各企业单位间所发生的有关财产的争议，国家除设立公证处外，还应设立公断处，这是附设于行政机关的机构。因为政府各部门间或各部门所属各企业单位间发生有关财产争议时，如果都经过法院解决，手续就复杂多了。公断机构可

以有国家公断处，设于国务院下；有主管机关公断处，设于政府各部门或各企业系统内。我国可先从管辖企业单位较多的部门开始设置，然后由国务院设置，并逐渐推广到地方去设置。

政府各部门和较大的企业都应设法律室，周恩来同志在国务院一月十三日的常务会议上指示政府各部门视实际情况需要着手建立法律室。为了实行合同制，各部门建立法律室是必要的，当然，法律室的工作是较广泛的，不止于帮助推行合同制。

我国宪法和法院组织法公布后，从司法工作来说，无疑义地是大大地前进了一步。但由于五年计划的实现需要司法工作的密切配合，更由于从司法工作方面如何保障经济建设存在着不少新的问题，而部分司法工作人员还存在着各种不正确的思想观点，因此希望各级党委对各级人民法院在政治上、思想上和具体政策上，要抓紧领导。我们相信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司法工作将为完成五年计划的任务而配合得更好。

根据《董必武选集》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总结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二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市委，中央各部、委，国务院各部、委、办党组：

中央批准李富春同志关于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的总结报告和国家计划委员会党组关于农业、地方工业、国内商业、地方文教、地方交通邮电、地方财政、城市公用事业、劳动工资等八个专题报告，望各地区、各部门切实动员群众，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各项计划指标。中央特就修改农业生产指标、开展全面节约和加强计划工作等三个问题，作如下的指示：

一、鉴于一九五三年和一九五四年的农业生产计划因为自然灾害的影响和计划指标定得过高而没有完成这一情况，中央认为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所提出的今后三年的粮食和棉花的产量计划指标是过高的，因此作了如下的调整，即：一九五五年，粮食的总产量计划由原拟的三、七二二亿斤减为三、六〇八亿斤，棉花的总产量计划由原拟的二、八〇三万担减为二、六〇六万担（播种面积计划由原拟的八、六三一万亩减为八、〇四八万亩）；一九五七年，粮食的总产量计划由原拟的四、〇七三亿斤

减为三、八五六亿斤，棉花的总产量计划由原拟的三、七一〇万担减为三、二七六万担（播种面积计划由原拟的九、八三七万亩减为九、五〇〇万亩）。这种调整，主要是为了使国家的农业生产计划定得更加可靠，从而使国家的粮食和轻工业原料的供应计划、农产品出口的计划以及财政收入的计划也更加可靠。

由于我国小农经济在农业经济中仍占优势，对防止自然灾害的能力还比较薄弱，因此，要完成上列修正后的粮食和棉花的生产计划指标，仍然需要作很大的努力。那种认为不费力气就可以完成农业生产计划的想法显然是错误的。同时，必须指出：这次降低粮食和棉花的产量国家计划指标，绝不是意味着各地方增产粮食和棉花的任务的减轻。中央认为我国农业虽然在目前还不能使用太多的机器开荒和大规模兴修水利的情况下，仍然有着很大的潜在力量。只要全党加强对农业的生产和建设的领导，在发展和办好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同时，认真地充分地利用已耕土地，同时尽可能地开垦荒地和兴修水利，并研究和推广当地有效的各种增产措施，那么，农业生产计划的完成和超额完成，是完全可能的。因此，各地方在制定年度的地方农业生产计划的时候，在可能的条件下，应该定出本地方超额完成国家计划的指标，使地方农业生产计划更加积极。这样，不仅对全国农业生产计划的完成和超额完成将更有保证，而且对全面完成五年计划也将起重要的作用。必须了解，农业增产速度的迟缓是我国目前整个国民经济的薄弱环节，全党和全国人民必须在

这方面进行突击，来克服这方面的弱点，因此，在增加农业生产方面的消极情绪，是完全不能允许的。

由于粮食和棉花的产量指标的变动，轻工业生产以及其他有关的指标也要相应地变动，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指标也有某些变动。以上这些变动，在一九五五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中和中央向党的全国代表会议所提出的五年计划草案中已经作了修正。

二、开展全面节约运动是增加社会主义积累的主要关键。

由于我国工农业生产落后，由于小农经济在农业经济中占优势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在工商业中占很大比重，因而国家资金的积累是缓慢的，这同我们集中力量建设重工业是有矛盾的。克服这一矛盾的最主要的办法是：在进一步发展生产的基础上增加收入和在保证建设事业的条件下厉行节约。在目前，厉行节约对我们有更重大的意义。

在实际工作中也的确存在着克服资金不足这一矛盾的极大可能性，这就是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存在着很大的浪费现象，这些浪费都集中表现为资金的浪费。这种浪费：在基本建设方面，主要是资金使用得不合理，建筑造价过高，材料的积压、浪费和人力的浪费很多，对限额以下项目不加控制等等。在城市建设方面，主要是由于盲目的大城市观点所造成的城市规划过大，城市中的建设过分分散。在生产和经营（工业、商业、交通）方面，主要

是由于管理工作薄弱特别是财务成本管理工作薄弱所造成的,资金周转缓慢,原材料、燃料消耗过多,劳动组织很差,成本过高,产品质量差,废品次品多,物资损失大等等。在劳动调配问题上,一面处处嫌人多,一面要调人又调不动,新企业用人不从老企业调配,不从大城市招收,而盲目地从农村大量招收,这就造成人员愈来愈多,往往超过编制定额。在行政机关方面,主要表现为机关臃肿庞大,层次太多,人浮于事,中央部门和地方重复(如中央各部在许多城市设有办事处),房屋建设过多过好(如礼堂)。在其他方面无例外地都存在有不少的浪费现象。

浪费现象之所以大量地普遍地存在,主要是思想上有障碍,工作上有漏洞。

思想上的障碍有以下几点必须得到克服:第一种思想是要建设就想处处动手,急于想“处处工业化”“样样现代化”。这显然是和我们逐步工业化和重点建设的基本方针相违背的。今后必须认真贯彻重点建设的方针,合理地使用资金。第二种思想是只管建设,不计花钱,在设计和施工中缺乏经济观点,房屋建筑过分讲究形式和美观。今后必须强调经济核算,降低工程造价,在房屋建筑中贯彻适用、经济和可能条件下美观的原则,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形式主义和复古主义的设计。第三种思想是宽打窄用。既然宽打就必然宽用滥用,我们应该是打的紧,用的严。第四种思想是认为缺乏经验,浪费不可避免。这是一种逃脱责任的错误想法,必须是兢兢业业,力求节约,克服浪费。第五种思想是只看到个别现象,没有综合起

来看问题，认为多花一点钱是“小事情”。不知道我们只要在一九五五年把建筑造价降低百分之一，就可节省四千五百万元（新币，下同），中央六个工业部和地方国营工业把成本降低百分之一，国家就可多收入八千七百万元。“小事情”集中起来就是大事情。应该指出：上述那些不注意经济核算、不注意节约以及过分讲究形式等思想，都是资产阶级的思想，也就是造成浪费的思想根源。全党的同志必须认识：我们是在财力、物力不足的状况下进行五年计划的建设的，而且特别重要的是我们还受着帝国主义的包围，必须提高警惕，准备应付可能的突然事变。因此，我们务必继续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防止和克服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纠正各种浪费的现象，来保证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必须系统地严格地进行工作的检查，堵塞工作上的漏洞，纠正工作中的缺点：第一，一切基本建设项目（包括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必须分别编入计划，必须按规定经一定领导机关审查批准。应该提起注意的是：我们不仅需要建设大型的企业（这是我们经济建设中的骨干），而且还需要建设中小型的企业，不仅要新建，而且要善于利用原有企业，凡是不必要和可建可不建的项目，一律不得批准。在建设进度上，必须作全盘的合理的安排，经验证明：凡在事先作好准备工作的，其结果是既快且省，而那种不作准备或盲目地备工备料，过早地设置庞大的筹备机构的建设单位，都会造成浪费。一切工程必须坚决地降低造价，中央要求在工业建设的建筑安装方面和铁道、

公路、农林、水利等工程的建设方面，今后三年在原有预算标准的基础上，至少降低造价百分之一〇；一切房屋建筑至少降低造价百分之一二。第二，一切国营企业必须贯彻经济核算制度，重视财务成本工作；必须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原材料消耗定额，改善劳动组织，提高产品质量，力求降低成本，坚决地完成并争取超过年度的和五年的财务成本计划。第三，一切部门的劳动调配必须纳入计划，增加人员必须通过劳动部门统一调配，不准随便招收人员，更不准随便从乡村中招收人员。今后劳动调配必须执行以下原则：老企业老机关增产、增事不增人，新企业新机关首先从老企业老机关抽调；精简机关，充实企业，企业中要精简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充实生产人员；凡是需要人员的单位首先从原行业（公的私的）中抽调，从有多余劳动力的城市中抽调。机关工作人员和企业职工必须遵守政府调动工作的命令。

彻底解决节约问题也必须像我们过去解决任何重大问题一样，要在全国内开展一个全面节约和反对浪费的运动。这一运动，应该以基本建设、国营企业、劳动调配等方面为重点，并应该和各部门各地区的中心工作相结合，按期总结经验，规定必要的制度，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继续发扬我党艰苦奋斗的传统和克勤克俭的作风。

三、目前我们的计划的主要缺点，就是不全面、不确实和不透彻。要完全克服这些缺点，当然要经过长期的艰苦的努力才能达到，但是我们必须从现在开始，有效地加强计划工作，逐步地把国民经济计划编得比较全面、比

较确实和比较透彻。

国民经济各部门是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互相间必须平衡和衔接，这就要求各经济部门（如工业、农业、交通）之间，各地区之间，各种经济成分之间，以及需要和可能之间，能够平衡地互相衔接地发展。那种只顾本部门、本地区，而不顾其他部门、其他地区，只顾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不顾其他经济成分，或者只顾需要，不顾可能，就必然使计划发生彼此脱节、互不衔接或互相抵触的盲目混乱现象。当然，国家所要求的平衡，应该建立在积极和可靠的基础上，例如农业的发展要适应工业发展的需要，一方面农业生产应该有效地发掘一切潜力，使农业计划在可靠的基础上带有更大的积极性，另一方面工业生产应该尽量地节约原料，并把依靠农业供应原料的生产计划订得更加可靠些。又如工业生产中，那种资源不缺和人民需要的产品（如煤），应该充分发挥设备能力，提高质量；那种设备有余、销路很好，但原料不足的产品（如纱、布），就应该在努力节约原料的条件下，提高产量；那种设备有余、销路不广或者已经有积压的产品，必须严格控制，并抓紧现在的空隙时间来试制和生产社会需要的新种类产品。

国民经济计划应该是一个全面计划，既要包括经济和文化的各个部门（如工业、农业、商业、交通、文教等），又要包括各种经济成分（如社会主义的、半社会主义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资本主义的、个体的经济），既要包括大型的、集中的、现代化的经济，也要包括小型的、分散的、

落后的经济。这是为了把各种经济逐步地纳入计划轨道,加以安排,并经过改造,把非社会主义经济逐步转变为社会主义经济。因此,计划中有直接计划的部分(如国营经济),有间接计划部分(如私营工业经济),以至有带估算性的间接计划(如个体经济)。只管直接计划不管间接计划,是错误的,由于对私营工业扩大了加工订货和统购包销,因此,已经逐渐增加了对这部分间接计划实行计划管理的可能。我们应该在巩固和提高国营经济直接计划的基础上,采取多种多样的方式,把其他各种经济逐步地纳入计划。当然,对于直接计划、间接计划和估算性的计划,应该加以区别,不能一律看待,同样要求。同时,还应该把计划工作逐步推行到基层单位中去,不仅工厂矿山要作计划,而且乡村也要在县的领导下有重点地试做乡计划,逐步推广。这种计划开始时可能粗而不准,但是只要开始工作,就有可能逐步地提高。

为着加强全国的和各地区、各部门的计划工作,必须注意下列各点:(一)建立和健全各级计划工作机构。在一九五五年内,必须把县级的和基层企业的计划、统计工作机构都建立起来,并充实人员;中央各财经、文教等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的计划工作机构,也必须有所加强,并建立经常的工作。(二)加强调查研究。各级计划、统计机关,都必须加强对情况的调查研究,加强统计工作,有系统地收集和整理有关的典型资料,进行分析,并逐步地制订经济、技术方面的定额。(三)加强对计划统计工作干部的训练,提高他们的政治和业务的水平。在

职的计划、统计工作干部除应该经常地进行关于党的政策、政治经济学的学习和关于苏联计划、统计工作先进经验的学习，还应该分批地离职参加短期轮训班的学习。（四）为着交流经验，交换情况，研究年度的或长期的国民经济计划，以及计划中的重大问题，今后全国的、省市的、县的计划会议，应该每年召开一次。（五）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对计划、统计工作的领导，定期地讨论计划、统计工作，总结经验和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

（九个附件^{〔1〕}中的货币额都是按照旧币计算的）

中 央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附件《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讨论五年省（市）劳动、工资计划的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地方交通五年计划和地方邮电若干问题的报告》、《李富春同志在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上的总结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审查省（市）文教五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地方工业五年计划总结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农业生产计划讨论的总结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五年零售商业公私比重计划的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讨论城市公用事业投资问题的报告》、《第二次全国省（市）计划会议关于地方五年财政计划问题的报告》本书均从略。

加强对商业工作和 私商改造工作的领导*

(一九五五年四月)

李 先 念

一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向前发展，国家在一九五四年超额完成了粮食、油料的统购任务，加强了其他农产品的收购，扩大了工业品的加工订货，掌握了主要工农业产品的货源，加上粮食、油脂、布匹统销的措施，因而在许多商品供不应求的情况下，稳定了市场，基本上满足了广大人民的需要，特别是保证了城市、工矿区供应和出口的需要，支援了国家的工业化。这是一年来我国财经战线上的重大成就，也是目前市场情况的主要方面。

但是另一方面，一九五四年入秋以来，城乡市场上出现了若干严重的情况。这就是：第一，城市私商的营业额大部下降，经营困难，失业增加，不少私商有赔累，靠吃老

* 这是李先念给毛泽东、周恩来并中共中央的报告。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二日，中共中央将此报告作为中央的指示，发给各级党委执行。

本维持。批发方面，国营商业所占经营比重，已达百分之八十八以上，私营批发商已大部为我排挤代替。对已排挤的批发商从业人员，各地虽根据中央七月指示部分地进行了安置，但很多还未安置或未安置妥当，问题还待进一步解决。在零售方面，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所占经营比重，已达百分之五十七点五四。私营商业的零售营业额，据八大城市一九五四年第四季度统计，只有上年同期的百分之六十三点一一。一九五四年全年，私营商业的总营业额，包括批发和零售，为一九五三年的百分之五十四点五三，下降了将近一半。不论批发和零售，私商营业额均日益萧条。据调查，天津五十三个行业九千五百七十三户中，赔累者四千三百九十一户；武汉四百四十户中，赔累者二百五十户；广州二十八个行业四千一百八十五户中，赔累者二千五百四十四户。赔累户数占总户数百分之五十至六十。私商生活难于维持的，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仅上海一地即达十二万人。惶惶不安的情绪继续发展。第二，农村私商多数无法经营，农民要的某些必需品不容易买到，国家要的农产品收购也有困难，农民的生产情绪很不安定，农村情况相当紧张。据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初步估计，一年来农村私商被排挤了的有六十九万户、一百万人左右，这个数目约占一九五三年底农村全部私商从业人员的百分之二十二点二。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中的零售比重，从一九五三年底的百分之四十四点二，到一九五四年底上升为百分之六十四点二八。一九五四年一年内，供销合作社的零售额超过计划三十四亿余元，超

过原计划将近三分之一。这个数目主要是在农村。农村中许多无法维持的商贩，转业无路，有的流入城市，增加城市的困难；能够勉强维持的，营业也日渐清淡。同时，农村里食油、粉条、豆腐、熟食等供应不足，糖、煤油和其他工业品，有的也供应紧张，到处排队，有的要跑得很远才能买到。农民反映“合作社忙死，农民等死，私商闲死”。因为农民有钱买不到东西，就不愿意卖出自己的农产品。这样，回过头来又影响着一九五四年下半年国家棉花、烟叶、油料等收购计划的完成，从而影响工业生产和工业品的供应。特别严重的是，不少地方，农民杀牛、杀母猪小猪的现象相当普遍；积肥不热心，春耕准备不积极，生产情绪不高。

可以看出，目前城乡的情况是紧张的。城市紧张，农村更紧张。城市紧张主要表现在公私关系方面；乡村则收购、供应、公私关系和农民同国家的关系都很紧张。这种情况除部分地区外，是普遍存在的。不少地区已引起注意，并开始着手解决。必须指出，这种情况如果让其继续发展下去，将不仅严重地影响城乡经济的活跃，影响农业生产的发展，影响正常的社会秩序，而且由于农民滋长着不满情绪，也将严重地影响工农联盟，以至影响整个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正常进行。

二

由于国家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市场关系

进一步发生着根本的变化和改组。农民觉悟提高后，他们同私商的来往逐渐减少，因此不可避免地要使城乡公私关系日趋紧张，使私商的经营发生困难。一定时期内，由于我国农业增产的速度赶不上工业增产的速度，而社会购买力则不断提高，许多商品供求之间的差额继续扩大。为了保持市场的稳定，以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不得不加强农产品的计划收购，并增加计划供应的品种，扩大计划供应的范围。这就不可避免地使社会主义经济同小农经济自发习惯之间的矛盾日益显著，因而形成我们同农民之间的紧张关系。

这种紧张情况，在国家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是不能完全避免的，一九五四年严重的自然灾害也有影响。但我们的工作如果做好了，紧张的程度可以有若干缓和；反之，工作有毛病，会更加助长这种紧张。这一点中央是早已看到了的。一九五四年五月，中央曾责成当时的中财委进行了专门的研究，并于七月发出关于加强市场管理和改造私营商业的指示。有关同农民的关系问题，中央也曾一再提示。这些指示所提出的方针是正确的，这个时期的许多工作取得了成绩，这是应当肯定的。但同时必须承认，这个时期我们在工作上也有着缺点。首先，我们的批发没有组织好。我们注意并且解决了如何将商品掌握到手的问题，但对如何通过批发系统将这些商品分配出去，特别是如何抓紧这一环节，适当地统筹安排公私商业、改造私商的问题，却没有足够注意，没有明确地加以解决。第二，国营和合作社的零售商

业进得太快。我们决定要原地踏步，但相应的具体措施不够、不及时；对于新情况下私营零售商的货源供应，对于公私商业、国营和合作社商业之间价格悬殊等问题，没有及时解决；特别是因农村集镇供销合作社不做批发，多做零售，更使得私商维持困难，使得我们的零售阵地不但未能原地踏步，反而前进了很多（当然其中很多并不是有意识的前进，各地前进的程度也不同）。第三，在农村购销工作上，对于如何有利于充分发挥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注意不够。有些地方在粮食统购中对产量估计偏高，农民留量不足；不少地方统销工作没有及时搞好，对农民副食品和饲料等的需要照顾不够，许多重要物资供应不及时。这些是我们工作中的主要缺点。另外，还应指出，许多业务部门，对于过渡时期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艰苦性及商品交换的复杂性估计不足，对广大干部的思想工作和解释工作做得不够，因而干部中对于私商改造存有简单从事的想法，对于供不应求的物资有惜售的情绪。在具体业务中还存在着其他缺点和某些干部的强迫命令作风。所有这些都是构成前述紧张情况的主观因素。

三

根据以上情况，我们认为：

第一，工农业产品的主要货源已为我所掌握，私营批发商业已大部为我所代替。我们掌握了货源，掌握了批发环节，就有足够的力量控制市场，就能够有计划地组织

整个社会商品的流通，有效地对城乡私营零售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必须肯定，掌握批发环节是社会主义商业工作的重要关键。在这一环节上，目前我们的工作还有缺点，机构和制度还不能适应客观的需要，必须继续加以整顿和加强，不能放松。对于已经代替的私营批发商，应继续贯彻吸收使用的方针。

第二，在城市零售阵地上，社会主义商业前进过多的部分，应该考虑作必要的退让，使所有私营零售商能够在可以维持的水平上继续经营，以维持生活，并使其服务于商品流转。在这个基础上，然后进一步贯彻逐行逐业安排改造的方针，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各种各样形式或其他方式，加以改造，经过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使它们逐步过渡为国营商业的分销处、门市部，或由国家吸收使用其人员。

第三，农村的小商贩担负着收购、分配和短距离运输等三种重要的社会任务。他们之中，绝大多数人的生活来源是依靠或者主要依靠自己在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劳动，他们是劳动人民，性质上有别于商业资本家（城市小商小贩也有相似的性质）。但是他们分散落后，无领导，无计划，自发性很大，在目前情况下维持也有困难。从商品流通所需要的商业人数来看，目前农村商业人员，包括全部私营商贩在内，人数并不算多。因此，在农村除了少数商业资本家可用经销、合营等形式加以改造外，对于上述小商小贩，改造的方针应该是：根据自愿的原则，在供销合作社领导和计划下，通过各种形式加以组织，使之经

过互助合作的道路，分担农村商品流转的任务，并逐步过渡为供销合作社商业。

第四，统购统销方面，除了加强对农民的教育，提高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并改进工作以缓和农民对这一社会主义措施的抵触情绪外，为了刺激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有必要根据国家的需要和农民的可能，规定一个适当的购销数字，并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办法，春耕以前向农民宣布，使农民心中有数，努力进行生产。同时，对统购任务完成后农民的多余产品，应根据市场管理的原则，允许并组织农民自由买卖。对其他一般农产品的买卖，不能滥加限制。在供应方面，则应尽可能地满足农民需要，尽可能地给农民以方便。

上述方针是中央一九五四年七月关于加强市场管理和改造私营商业的指示的进一步具体化，是符合于目前客观情况和党的总路线的要求的，是可行的，必要的。

必须看到，我们在掌握了批发环节的基础上，把私营零售商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把乡村商贩组织在供销合作社周围，这实质上将是大大地前进一步。我们提出将农村商贩“包下来”，将批发商吸收过来，并在零售阵地上作适当的退让，对公私商业统筹兼顾，统一安排，其目的不但是为了缓和目前的紧张情况，而且也是为了有利于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目前私营商业的从业人员，包括饮食、服务性行业在内，在农村约有三百余万，在城市约有六百余万，其中批发的从业人员约十余万。这些人原来都是靠经商为生的，他们千方百计推销商品，

维持生活，有我们所不具备的长处和经验。他们还有一定的资金和设备。只要他们遵守政府法令，服从国营经济领导，并接受社会主义的改造，就应该给予生活出路，或让其能够继续经营，使他们有饭吃，并使他们的长处、经验、资金和设备得到利用。必须肯定，今后一段时间，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一般不得在现有私商以外，另外吸收人员；除有必要，一般不得在现有的私商设备以外，花钱新置设备。对于转业不久、生活确实无法维持而又有条件转回来的私商，亦可按现有私商处理。应该懂得，工人阶级当了政，必须负责对社会各阶级的生活出路进行适当安排，这样做是符合国家利益，有利于工人阶级的。还要看到，目前零售商已经受到若干的限制，特别是为国家经销代销的部分，性质上已有很大改变，因此对公私比重的概念，不能不作新的了解。社会主义商业有无前进，主要应看对整个社会商业的计划领导程度，对私营商业改造的进展程度，而不能仅仅计算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本身的营业额。这一点是重要的。

其次，统购统销政策在调节供需，稳定市场，保证建设，切断农民同资本主义联系，推动社会主义前进等方面，其作用是巨大的。但统购统销的措施，使农民经济生活发生极大的变革，它同农民的自发倾向发生抵触；我们工作上如有缺点或发生错误，就必然要助长这种抵触的情绪。要求产品归自己支配，这是农民的一般倾向。如果他们不知道国家究竟要统购多少，如果对于他们努力增产的部分，国家统购时不给予必要的照顾，其结果就

必然要影响农民增加生产的积极性，而我国目前的农业生产是经不起任何挫折的。为了使农民生产有计划，城乡供应和出口需要有保证，使农民大体上知道自己生产多少，卖出多少，自留多少，国家供应多少，从而情绪稳定，心中有数，放手发展生产，那么规定一个适当的数字并进一步采取定产定购定销的办法，就十分必要。

同时，农产品的统购数目，应尽可能限于国家必要的部分。农民自己的需要，例如食油和猪肉等，除特殊情况外，最好由农民自己解决。农村的调剂，要依靠供销合作社的收购、供应，也要有农民之间的有无调剂。对于农民的经济生活，不能限制过死过严，不能企图单纯用行政手段，过多地加以干涉。如果那样，不仅在经济上行不通，政治上也将遭受损失。在我国目前的情况下，农民的自发倾向已经受到一定的限制，我们的做法应该是：顺应农民增加生产、改善生活的要求，积极地引导他们努力生产，逐步进入合作化的道路。

四

根据上述情况和方针，我们认为，为了缓和目前城乡的紧张情况，必须采取如下措施：

第一，对私营批发商：(1)仍按中央一九五四年七月指示规定，能继续经营者，让其继续经营；为国营商业所需要者，可为国营商业代理批发业务。(2)目前无法经营或经营困难的私营批发商，应按行按业将其所有人员包

括资方实职人员在内，吸收到国营批发的机构内安置使用，以充分运用并吸收其原有的经验、技术和业务关系，利用其资金和设备。对这些人，基本上应在原地区吸收使用；必要有所调整时，亦应限于距离不远、条件相近的地区。目前已在训练中的批发商从业人员，亦应按上述原则迅速处理。(3)目前经营有困难，但抽出部分职工，减少开支，尚能勉强维持者，可采取部分改造办法，吸收部分职工，使他们继续经营。(4)次要商品的小批发商和城乡之间短距离贩运的小商贩，应充分加以利用，使他们经营国营商业、合作社商业所不经营或不可能经营的商品。(5)对私营进出口商，基本上仍应采取上述对私营批发商的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第二，对城市零售商：除仍贯彻中央一九五四年七月指示，通过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逐步改造安排外，(1)在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前进过多或私商维持困难的城市，应适当采取撤点、撤品种、调整批零差价、确定批发对象和给予部分贷款等办法，使其能维持经营。(2)国营商业应改进批发工作，增设批发点，改善对私营零售商的批发业务。对于冷、背、残、次商品，可用代销、低价等办法处理，不得硬性搭配。(3)各城市可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各自定出一个既可以稳定市场价格、又能够维持私商经营的公私比重，作为调整公私商业的尺度，在一个时期内基本不变。由于社会购买力增长而增加的营业额，私商亦可得到一部分。(4)私营商业的从业人员过渡成为国营商业职工时，其劳动所得的形式可以是多种多样的，

也还可采取基本工资加奖励工资的办法，以保持其原有的长处和积极性。(5)对城市摊贩，除按上述办法维持其生活外，进一步的改造形式，各地可作典型试办，以便经过一个时期取得经验，再行推广。对饮食业和服务行业，因情况了解不够，希望各省市注意组织力量，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改造的意见。

第三，对农村集镇私商：仍按中央一九五四年七月指示，由供销合作社负责安排，负责供给货源，限期将合作社零售价格和国营商业零售牌价拉平，并适当调整批零差价，使私商的售价能够和合作社接近或一致，以维持私商一定的营业额。在农村集镇，县、区供销合作社的出售任务，应主要放在批发方面，而在零售方面作必要的退让，以便维持私商经营，并在此基础上抓紧进行改造。改造的组织形式，主要有以下几种：(1)对农村小商小贩，有一定资金、一定设备、自愿组织起来的，可在供销合作社领导下，采取“统一进货、分散经营、各负盈亏”的方式，同供销合作社联系，组织为经营小组；或采取“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的方式，组织为合作小组或合作商店；其他小商小贩、偏僻地方的小商店和货郎担，可由供销合作社同他们建立代销代购的联系，作为合作社的代销处、代销员和代购员。同时，对未组织起来的私营商贩的营业额也应加以适当的照顾。(2)对农村商业资本家，一般可由供销合作社同他们建立经销代销关系。在全行业改造的前提下，有条件的可试办一种合营方式，将资方的资财适当作价入股，并吸收其人员共同经营，分给一定

利润，逐渐将他们的商店变成合作社的门市部。

第四，对农民关系方面：(1)粮食的计划收购，按中央关于迅速布置粮食购销工作，安定农民生产情绪的指示办理。油料的计划收购，也应事先将国家需要收购的数字向农民宣布，发动农民普遍种植，一部分卖给国家，一部分自己使用。生猪的收购，采取派养派购的办法，国家需要的数目，要农民喂养；农民多养的部分，归农民自己处理。对于油料和生猪，管理上采取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方针，中央商业部所负责的部分，限于三大城市的供应、出口需要和必要的周转需要，其余由地方负责安排。(2)在供应方面，供不应求的副食品，优先供应大城市、工矿区；城乡都需要的工业品，优先供应农村。除粮食、油料按计划出口外，若干出口需要的商品，内销服从外销。在农村集镇，制作熟食、豆腐、粉条和饲料等所需要的粮食，应看作是必不可少的需要，必须适当供应，在不过分消耗粮食又能切实满足需要的原则下，适当地放宽供应尺度。同时，大力做好粮食、油料、布匹、食糖的供应工作。对手工业所需的铁、木、竹、皮革等原料，应由有关部门负责纳入计划，组织供应。(3)在当地政府领导下，以供销合作社为主，负责恢复原有的农村集市，以便农民能够出卖完成国家统购任务后的多余产品和其他产品，以互通有无，调剂供需，减轻国家的供应负担。在城市，也可以开辟若干市场，以便农民进城出卖自己的产品。但农民利用农闲，买进卖出，经营商业的行为，则应通过货源和价格的掌握，适当地给以限制，以免农闲拥挤、农忙

中断，影响正常的商品流通，并影响农业生产和农业合作化运动。对于富农兼商，有条件的可令其弃商就农；弃商有困难的，仍应就地维持。对于富农向经商方面发展的倾向，应加限制。(4)除国家正式公布的统购统销商品外，任何机关都不得擅自宣布其他商品的统购统销。对于供不应求的若干商品如煤油等，各地可按具体情况，实行限量供应或定量分配办法，以免排队拥挤。

五

鉴于目前供销合作社既要负责农村供应，负责农村私商的改造，又要受国家委托办理统购统销的业务，并办理其他各种各样农副产品的采购，任务十分繁重复杂。为了减轻它们所担负的若干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任务，以便它们加强供销业务和其它收购任务，并为了使整个组织机构适应客观情况的需要，除粮食由粮食部直接采购，油料、生猪由商业部负责采购外，建议另行成立农产品采购部，负责主要农产品的采购，并逐步把统一掌握国家农产品采购计划的责任担负起来。同时，建立这一机构，也可以逐步减轻各级党委在农产品采购方面的事务负担，减轻商业部和对外贸易部的部分负担。但因机构建立后，短时期内还不可能负担所有主要农产品的采购任务，因此拟先将棉花、烟叶、麻等产品的采购和分配工作，交采购部负责。其他农产品的采购，以后看情况逐步移交。业务转移时，应连同原有人员、设备，一并移交。关于

地方采购机构的设置，建议先在采购品种较为集中的几个省份建立采购厅，其他省份待需要时再行建立。采购机构应深入集中产区，设站直接采购；分散产区可仍委托供销社负责代购。

今后商业部门的工作，应该把更多的注意力放在批发方面，不仅国营商业如此，合作社商业也应如此。而在这一方面，目前我们的机构和制度，还远不能适应客观的需要。把千万种商品收购进来，发运下去，分配到各个零售单位，是一项十分繁重复杂的工作；而我们原有的批发机构，人员少，经验不足，分工不细，很难适应这种新的情况。同时，这些商品的分发，已经改变了旧的批发渠道和方法，全部由国营商业自上而下进行调拨，完全采取这种流转方式，很难适应各个地区的实际需要。因此必须集中力量，加强批发工作。必须充实批发机构，增加人员，摸清产销情况，增加计划品种，加强批发工作的计划性；必须按照商品流转规律，改进调拨方法，逐步扩大自下而上的直接采购；努力做好城乡交流、地区调拨、适时供应等方面的工作。这是国营商业的主要任务。

今后商业部的任务，除努力做好上述工作外，还须负责市场的统一领导和安排，负责整个社会商品的流转计划，负责掌握物价、城市供应和城市私商的改造，并做好加工订货和收购的工作。今后供销社的任务，除了进行批发业务外，主要是负责对广大农民的供应和农村私营商贩的改造，还有其他农产品的采购业务。在这种新的情况下，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各部门应充分认识自

己所担负任务的重要性,具体地贯彻前述方针和措施,分别做好自己的工作,并加强经营管理,节约费用,积累资金。这样,不仅目前的紧张情况可以缓和,而且可以将我们的工作大大向前推进一步。

必须指出,改造私营商业是一件艰苦的工作,其复杂程度不下于对私营工业的改造。商业资本家是唯利是图的,不要以为这样一来,他们就会满足,就不再采取各种各样的方式进行反抗了。他们还会进行囤积居奇、制造黑市、掺杂掺假、大斗小秤、尺码不足等违法破坏活动。不在这些方面注意警惕,进行经常的和长期的斗争,并进行系统的思想改造,是错误的。小商小贩带有很大的投机性,这是他们和劳动农民显著不同之点。不看到这一点,并经常地进行批评、教育和斗争,也是不对的。特别应该注意的是,在进行对资本主义商业改造的同时,必须高度警惕,防止腐朽的资产阶级思想对我党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的侵蚀。其次,对于农民,则应继续加强社会主义前途的教育,不断提高其社会主义觉悟。另外,对于城乡私营商贩,有必要划分一下成分,以便区别不同对象,分别进行改造。其中有些逃亡地主、旧官吏和反革命分子等,应在划分成分中清理出来,加以处理。但要注意,划分城乡私营商贩的成分,应掌握宜宽不宜紧的精神,步骤上宜稳不宜急,做法上先典型试验,创造经验,不能一下铺开,更不要形成运动。

商业工作对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越来越具有重大影响。商业的任何环节发生问题,都会对工农业生产和人

民生活产生不利的影响，这就是两年来各级党委在这方面使用很大力量的原因。现在商业工作已经有了一定进步，我们已经能够在改进工作、改造私商等方面提出较为系统的意见，就是这种努力的结果。但是商业工作业务复杂，牵涉很广，变化很快，不随时注意情况的发展和变化，具体地加以领导，及时解决，那一定还要发生问题。因此要求各级党委继续加强对市场的领导，经常关心商业工作。目前还没有成立财贸工作部的县以上党委，应从速建立；有较大集镇的区委，必须有一委员负责这一方面的工作，以便统一领导财经各部门的工作，使能步调一致，协同动作。地委、县委的财贸工作部，可同时作为专署、县人民委员会的财贸办公室。农村基层供销合作社可以企业为单位逐步建立支部，以加强党的工作。同时，各级党委必须注意加强各级商业行政机构，加强商业部门的干部配备，并进一步加强对他们的政治教育和政策教育。

根据《李先念文选》刊印

中共中央批转陕西省《关于检查用地单位浪费土地情况及处理意见》的意见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三日)

上海局、各分局、省(市)委并中央各部委党组：

特将陕西省委所批转省人民委员会民政厅《关于检查用地单位浪费土地情况及处理意见》〔1〕转去。从陕西省民政厅对部分用地单位浪费土地情况的检查看来，在国家建设征用土地中，浪费土地的现象是很严重的。浪费土地不只增加了农业生产的损失，更严重的问题还在于过多引起农民与市民失业的现象，陷于无法解决，对城市建设亦不相宜。估计这个问题不只在陕西省，在其他有工厂建设的各城市都会存在的。这是关系到工农联盟问题，望各省及中央各部委党组对这个问题均予以深切注意，务必切实进行一次检查与处理。要对那种有意浪费国家财资，过多征用土地或任土地荒芜而不顾的单位及负责人，查明其责任，正式给以批评或处分，以防错误继续发生。对于已征未用的土地可仿照陕西所提办法处理，务必做到不荒芜土地。

(此件及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三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复印

注 释

〔1〕 中共陕西省委一九五五年一月十六日批转的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民政厅《关于检查用地单位浪费土地情况及处理意见》中说：自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开始以来，本省征用土地工作逐年增多，据不完全统计本年一至九月共征用土地四万一千二百四十九亩，较一九五二年增加二倍半，比一九五三年全年增加百分之七十六。仅据国棉一厂、西北工学院等二十四個用地单位检查，自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四年八月征用而未用的土地达一千二百八十七亩九分。造成这一问题的发生一是用地单位对节约用地的精神认识不足，工程设计不确，没有精密计划；二是有的单位，为了占用土地或上级拨的建设经费，而征用了土地；三是各级民政部门对国家建设征用土地审批制度执行不严。并认为，土地的浪费、荒芜不仅浪费国家的资金，影响粮食增产，而且也影响党和人民政府与群众的关系。为了处理各用地单位已征未用的土地，防止浪费、荒芜现象的继续发生，提出如下处理意见：（一）检查出之浪费土地，凡在夏、秋田从播种至收获期间暂不修建者，一律由当地县（市）人民政府按不同情况，统一进行管理；（二）用地单位应根据实际需要，与节约用地原则，详密计划，确实做到用多少征多少，各级民政部门应认真执行审批制度，严格审核，严禁不施工铲除青苗的错误行为；（三）各地专县对本县（市）所属境内，已征用之土地，应作一次全面深入的检查。如发现浪费、荒芜土地情况，应按上述处理意见进行处理，并将检查处理情况逐级上报。

在亚非会议全体会议上的发言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九日)

周 恩 来

主 要 发 言

主席、各位代表先生：

举世瞩目的亚非会议已经开始。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能同与会的各国代表团一起在这个会议上讨论我们亚非国家的共同问题，感到非常高兴。我们能够在这里会晤，首先要感谢缅甸、锡兰、印度、印度尼西亚和巴基斯坦五个发起国家的倡议和努力，我们还应当感谢这次会议的主人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为会议作了很好的安排。

亚非两洲有这么多的国家在一起举行会议，这在历史上还是第一次。在我们亚非两洲的土地上生活着全世界半数以上的人民。亚非人民曾经创造过光辉灿烂的古代文化，对人类作出了巨大的贡献。近代以来，亚非两洲的大多数国家在不同程度上遭受了殖民主义的掠夺和压迫，以致被迫处于贫困和落后的停滞状态。我们的呼声受到抑制，我们的愿望受到摧残，我们的命运被旁人摆布，因此我们不得不起而反对殖民主义。由于同样的原因

而受到的灾难和为了同样的目的而进行的斗争，使我们亚非各国人民容易互相了解，并在长期以来就深切地互相同情和关怀。

现在亚非地区的面貌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越来越多的亚非国家摆脱了或正在摆脱着殖民主义的束缚。殖民国家已经不能用过去那样的方式来进行掠夺和压迫。今天的亚洲和非洲已经不是昨天的亚洲和非洲。亚非两洲的许多国家，经过长期的努力，已经把他们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我们的会议反映了这一深刻的历史变化。

虽然如此，殖民主义在这个地区的统治并没有结束，而且新的殖民主义者正在谋取旧的殖民主义者的地位而代之。不少亚非人民还在过着殖民地的奴隶生活，不少亚非人民还在受着种族歧视，他们的人权遭受着摧残。

我们亚非各国人民争取自由和独立的过程是不同的；但是，我们争取和巩固各自的自由和独立的意志是一致的。不管我们每一个国家的具体情况如何不同，我们大多数国家都需要克服殖民主义统治所造成的落后状态，我们都应该在不受外来干涉的情况下按照我们各国人民的意志，使我们各自的国家获得独立的发展。

亚非人民曾经长期遭受侵略和战争的苦难。许多亚非地区的人民曾经被殖民主义者强迫充当进行侵略战争的炮灰。亚非人民不能不痛恨侵略战争。他们知道，新的战争威胁不仅危害到他们国家的独立发展，而且还要加强殖民主义的奴役。因此，我们亚非人民更加深切地

感觉到世界和平和民族独立的可贵。

基于这些情况，保障世界和平、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并为此目的而促进各国间的友好合作就不能不是亚非各国人民的共同愿望。

接着朝鲜停战之后，日内瓦会议曾经在尊重民族独立的基础上，得到科伦坡五国会议的支持，达成了印度支那的停战。当时，国际的紧张局势确曾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和，给全世界人民特别是亚洲人民带来了新的希望。但是，跟着而来的国际形势的发展却和人民的希望相反。无论在东方和西方，战争危机都在增加。朝鲜人民和德国人民要求和平统一的愿望受到阻挠。日内瓦会议关于恢复印度支那和平问题的协议有被破坏的危险。美国在台湾地区继续制造紧张局势。亚非以外国家在亚非地区建立的军事基地越来越多。他们公开鼓吹原子武器是常规武器，准备原子战争。亚洲人民不能忘记第一颗原子弹是落在亚洲的土地上，第一个死在氢弹试验下的是亚洲人。亚非各国人民和世界其他地区的人民一样，不能不关切日益增长的战争威胁。

但是进行侵略、准备战争的人究竟是极少数。世界上不论是生活在哪一种社会制度中的绝大多数人民都要求和平，反对战争。世界各国人民的和平运动有了更加广泛和深入的发展。他们要求终止扩军备战的竞赛，首先各大国应该就裁减军备达成协议。他们要求禁止原子武器和一切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他们要求将原子能用于和平用途，为人类创造幸福。他们的呼声已经不能被忽视，

侵略和战争的政策已经日益不得人心。战争策划者日益频繁地诉之于战争威胁，作为推行侵略政策的工具。但是，战争威胁是吓不倒任何具有抵抗决心的人的，它只能使威胁者自己陷于更加孤立和更加混乱的地位。我们相信，只要我们同世界上一切愿意和平的国家和人民一道，决心维护和平，和平是有可能维护得住的。

我们大多数亚非国家，包括中国在内，由于殖民主义的长期统治，经济上还很落后。因此，我们不仅要求政治上的独立，同时还要求经济上的独立。当然，我们要求政治独立并不是要对亚非地区以外的国家采取排斥的政策。但是，西方国家控制我们命运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亚非国家的命运应该由亚非各国人民自己掌握。我们要努力实现各国的经济独立，这也并不是要排斥同亚非地区以外的国家的经济合作。但是，我们要求改变西方殖民国家对东方落后国家的剥削状态，我们要求发展亚非各国独立自主的经济。争取完全独立是我们大多数亚非国家和人民长期奋斗的目标。

在中国，自从人民作了自己国家的主人以后，我们的一切努力就是要消除长期的半殖民地社会遗留下来的落后状态，把我们的国家建设成为一个工业化的国家。五年以来，我们恢复了遭受长期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并且从一九五三年起开始了经济建设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由于这些努力，我们在各个主要生产部门，例如钢铁、棉布、粮食的生产量，都已经超过了中国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的水平。但是，这些成就比之于我们的实际需要还微

小得很，比之于工业高度发展的国家，我们还落后得很。正像其他的亚洲国家一样，我们迫切地需要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来发展我国独立自主的经济。

反对殖民主义、维护民族独立的亚非国家更加珍视自己的民族权利。国家不分大小强弱，在国际关系中都应该享有平等的权利，它们的主权和领土完整都应该得到尊重，而不应受到侵犯。所有附属国人民都应该享有民族自决的权利，而不应遭受迫害和屠杀。各族人民不分种族和肤色都应该享有基本人权，而不应该受到任何虐待和歧视。但是，我们不能不注意到：对突尼斯、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和其他争取独立的附属国人民的暴力镇压还没有停止；在南非联邦和其他地区进行着的种族歧视和种族主义的迫害还没有制止；巴勒斯坦的阿拉伯难民问题还没有解决。

现在，应该说，反对种族歧视、要求基本人权，反对殖民主义、要求民族独立，坚决维护自己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已经是觉醒了的亚非国家和人民的共同要求。埃及人民为收复苏伊士运河地区的主权和伊朗人民为收复石油主权而进行的斗争，印度对果阿和印度尼西亚对西伊里安岛恢复领土权利的要求，获得了亚非地区许多国家的同情。同样，中国解放自己领土台湾的要求也获得了亚非地区一切具有正义感的人民的支持。这证明我们亚非各国人民是互相了解、互相同情和互相关切的。

只有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和平才有保障。对于任何一个国家主权和领土的侵犯，对于任何一个国家

内政的干涉，都不可避免地要危及和平。如果各国保证互不侵犯，就可以在各国的关系中创造和平共处的条件。如果各国保证互不干涉内政，各国人民就有可能按照他们自己的意志选择他们自己的政治制度和生活方式。日内瓦会议关于恢复印度支那和平的协议就是在有关各方保证尊重印度支那各国的独立、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并对其内政不予任何干涉的基础上达成的。据此，日内瓦会议并规定，印度支那各国不参加军事同盟和建立外国军事基地。这就是为什么日内瓦会议能够为建立和平地区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但是在日内瓦会议之后，我们却看到了一种相反的情况在发展，这是不利于印度支那各国人民的利益的，也是不利于和平的。我们认为，日内瓦会议关于恢复印度支那和平的协议应该严格地和忠实地予以履行，任何方面不得加以干涉和阻挠。朝鲜的和平统一问题也应该按照同样的原则予以解决。

我们亚非国家需要在经济上和文化上合作，以便有助于消除我们在殖民主义的长期掠夺和压迫下所造成的经济上和文化上的落后状态。我们亚非国家之间的合作应该以平等互利为基础，而不应该附有任何特权条件。我们相互之间的贸易来往和经济合作应该以促进各国独立经济发展为目的，而不应该使任何一方单纯地成为原料产地和消费品的销售市场。我们相互之间的文化交流应该尊重各国民族文化的发展，而不抹煞任何一国的特长和优点，以便互相学习和观摩。

在我们亚非地区的各国人民日益掌握了自己命运的

今天，即使我们在目前经济和文化的合作规模还不可能很大，但是，可以肯定地说，这种建立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的合作是有远大的发展前途的。我们深信，随着我们亚非国家工业化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随着各国间贸易关系中人为的外来的障碍的消除，我们亚非各国间的贸易来往和经济合作将会日益增进，文化交流也将日益频繁。

根据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的原则，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是可以实现和平共处的。在保证实施这些原则的基础上，国际间的争端没有理由不能够协商解决。

为了维护世界和平，我们处境大致相同的亚非国家首先应该友好合作，实现和平共处。过去殖民统治在亚非国家间所造成的不和和隔阂，不应该继续存在。我们应该互相尊重，消除互相间可能存在的疑虑和恐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完全同意南亚五国总理在茂物会议联合公报中所确定的关于亚非会议的目的。我们并认为，为了对于促进世界和平和合作作出贡献，亚非各国应该首先根据共同的利益，谋求相互间的亲善和合作，建立友好和睦邻的关系。印度、缅甸和中国曾经确定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指导相互关系的原则。这些原则获得了越来越多的国家的支持。本着这些原则，中国同印度尼西亚关于两国侨民国籍问题的初步谈判已经取得了良好的结果。在日内瓦会议时，中国也曾表示愿意在这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印度支那各国发展友好的关系。根

据这五项原则，中国同泰国、菲律宾等邻国的关系没有理由不能获得改善。中国愿以严格遵守这些原则作为它同亚洲其他国家建立正常关系的基础，并愿促进中国和日本关系的正常化。为了增进我们亚非各国间的相互了解和合作，我们建议亚非各国的政府、国会和民间团体实行互相的友好访问。

主席，各位先生，任意摆布亚非人民命运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我们相信，如果我们决心维护世界和平，就没有人能够把我们拖入战争；如果我们决心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就没有人能够继续奴役我们；如果我们决心友好合作，就没有人能够分裂我们。

我们亚非国家所需要的是和平和独立，我们并无意于使亚非国家同其他地区的国家对立，我们同样需要同其他地区的国家建立和平合作的关系。

我们的会晤是难得的。尽管我们中间存在着许多不同意见，但是这不应该影响我们所具有的共同愿望。我们的会议应该对于我们的共同愿望有所表示，使它成为亚非历史值得珍贵的一页。同时，我们在这次会议中建立起来的接触应该继续保持，以便我们对于世界和平能够作出更大的贡献。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苏加诺阁下说得对，我们亚非人民必须团结起来。

让我们预祝会议成功。

补充发言

主席，各位代表：

我的主要发言现在印发给大家了。在听到了许多代表团团长的一些发言之后，我愿补充说几句话。

中国代表团是来求团结而不是来吵架的。我们共产党人从不讳言我们相信共产主义和认为社会主义制度是好的。但是，在这个会议上用不着来宣传个人的思想意识和各国的政治制度，虽然这种不同在我们中间显然是存在的。

中国代表团是来求同而不是来立异的。在我们中间有无求同的基础呢？有的。那就是亚非绝大多数国家和人民自近代以来都曾经受过、并且现在仍在受着殖民主义所造成的灾难和痛苦。这是我们大家都承认的。从解除殖民主义痛苦和灾难中找共同基础，我们就很容易互相了解和尊重、互相同情和支持，而不是互相疑虑和恐惧、互相排斥和对立。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同意五国总理茂物会议所宣布的关于亚非会议的四项目的，而不另提建议。

本来，对于美国一手造成的台湾地区的紧张局势，我们很可以在这里提出如同苏联所提出的召开国际会议谋求解决的议案，请求会议加以讨论。中国人民解放自己领土台湾和沿海岛屿的要求是正义的，这完全是内政和行使自己的主权，并得到许多国家的支持。我们也很可

以提议会议讨论承认和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地位问题。去年，科伦坡五国总理会议，还有亚非其他国家，都曾经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地位。而且，中国在联合国所受的不公正待遇，也可以在这里提出批评。但是，我们并没有这样做。因为这样一来，就很容易使我们的会议陷入对这些问题的争论而得不到解决。

我们的会议应该求同而存异。同时，会议应将这些共同愿望和要求肯定下来。这是我们中间的主要问题。我们并不要求各人放弃自己的见解，因为这是实际存在的反映。但是不应该使它妨碍我们在主要问题上达成共同的协议。我们还应在共同的基础上来互相了解和重视彼此的不同见解。

现在，我首先谈不同的思想意识和社会制度问题。我们应该承认，在亚非国家中是存在有不同的思想意识和社会制度的，但这并不妨碍我们求同和团结。第二次大战后，亚非两洲兴起了许多独立国家，一类是共产党领导的国家，一类是民族主义者领导的国家。前一类国家并不多。但是某些人所不喜欢的，就是六万万中国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属于社会主义体系的政治制度，而不再为帝国主义所统治了。后一类国家很多，像印度、缅甸、印度尼西亚和亚非许多国家都是。我们这两类国家都是从殖民主义的统治下独立起来的，并且还在继续为完全独立而奋斗。我们有什么理由不可以互相了解和尊重、互相同情和支持呢？五项原则完全可以成为

在我们中间建立友好合作和亲善睦邻关系的基础。我们亚非国家，中国也在内，不论在经济上或文化上都很落后。我们亚非会议既然不要排斥任何人，为什么我们自己反倒不能互相了解、不能友好合作呢？

次之，我要谈有无宗教信仰自由的问题。宗教信仰自由是近代国家所共同承认的原则。我们共产党人是无神论者，但是我们尊重有宗教信仰的人。我们希望有宗教信仰的人也应该尊重无宗教信仰的人。中国是有宗教信仰自由的国家，它不仅有一百万共产党员，并且还有以千万计的回教徒和佛教徒，以百万计的基督教徒和天主教徒。中国代表团中就有虔诚的伊斯兰教的阿訇。这些情况并不妨碍中国内部的团结，为什么在亚非国家的大家庭中不能将有宗教信仰的和没有宗教信仰的人团结在一起呢？挑起宗教纷争的时代应该过去了，因为从挑起那种纷争中得到利益的并不是我们中间的人。

第三，我要谈所谓颠覆活动的问题。中国人民为反对殖民主义所进行的斗争超过一百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族、民主的革命斗争也经历了近三十年的艰难困苦的过程，才终于达到了成功。中国人民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蒋介石统治下所受的苦难是数也数不尽的，最后才选择了这个国家制度和现在的政府。中国革命是依靠中国人民的努力取得胜利的，决不是从外输入的，这一点连不喜欢中国革命胜利的人也不能否认。中国古语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我们反对外来干涉，为什么我们会去干涉别人的内政呢？有人说，中国在国外有一千多

万华侨，可能利用他们的双重国籍来进行颠覆活动。但是，华侨的双重国籍问题是旧中国遗留下来的，蒋介石至今还在利用极少数的华侨进行对所在国的破坏活动。新中国的人民政府却准备与有关各国政府解决华侨的双重国籍问题。又有人说，在中国境内有傣族自治区威胁了别人。中国境内有几十种少数民族共四千多万人，其中傣族和相同系统的壮族将近千万人。他们既然存在，我们就必须给他们自治权利。好像缅甸有掸族自治邦一样，在中国境内各个少数民族都有他们的自治区。中国少数民族在中国境内实行自治权利，如何能说威胁邻邦呢？我们现在准备在坚守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与亚非各国，乃至世界各国，首先是我们的邻邦，建立正常关系。现在的问题不是我们去颠覆别人的政府，倒是有人在中国的周围建立进行颠覆中国政府的据点。比如在缅甸边境就存在着蒋介石集团的残余武装分子，对中缅两国进行破坏。因为中缅友好，我们一直尊重缅甸的主权，信任缅甸政府去解决这个问题。

中国人民选择和拥护自己的政府，中国有宗教信仰自由，中国决无颠覆邻邦政府的意图。相反的，中国正在受着美国政府公言不讳地进行颠覆活动的害处。大家如果不信，可亲自或派人到中国去看。我们是容许不知真相的人怀疑的。中国俗语说：“百闻不如一见。”我们欢迎所有到会的各国代表到中国去参观，你们什么时候去都可以。我们没有竹幕，倒是别人要在我们之间施放烟幕。

十六万万亚非人民期待着我们的会议成功。全世界

愿意和平的国家和人民期待着我们的会议能为扩大和平区域和建立集体和平有所贡献。让我们亚非国家团结起来，为亚非会议的成功努力吧！

根据《周恩来选集》下卷刊印

目前合作化运动情况的分析与今后的方针政策*

(一九五五年五月六日)

邓 子 恢

第一、首先讲目前情况的分析

这一次大会发言,各地同志意见一般是一致的,没有什么分歧的地方,但有些地方也还要讲清楚。我想分这样几点来讲:

1. 首先一点,应该肯定,我们的成绩是主要的。从去年到今年(一九五四年到一九五五年)这一年度,我们的成绩是很大的。事实摆在那里,那样短的时间,任务那样繁重,还要完成计划,把决议变成了实际,虽然中间有些地方社发展多一些,有些地方出了一些毛病,但是一般讲,运动发展是正常的,大部分是在互助组的基础上,特别是在办好十万个社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此,今年六十儿万个社大部分可以巩固的。这一点应该肯定。我在第一次讲话中也讲到了这一点,向中央报告也是这样

* 这是邓子恢在全国第三次农村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记录稿的第六部分。

讲的。不能说因为现在我们有些紧张，有些地方有些毛病，就把成绩否定了，或者说缺点是主要的，成绩是次要的，不能这样说，我想这一点应该肯定下来。正是因为我们发展了几十万个社，就是去年我们在农村当中建立了几十万个社会主义据点，初步地建立了农村合作化的阵地，是我们今后合作化很重要的依靠。把社办好了，我们就在农民当中扩大了党的教育，扩大了党的影响。这是一般来说的，当然有的地方也有不好的影响，但是总的说来是教育了农民，扩大了党的影响，从而又为今后进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条件。那么我们的成绩从哪里来的？我想来源是：有十万个合作社和过去几年的互助组的基础，十万个合作社办好是主要的；党的政策明确，依靠贫农，巩固团结中农；经过这几年来工作，群众的觉悟提高了，有些地方是高涨；再加上各方面工作的配合，比如说统购统销也帮助我们，推动了合作化。还有其他各方面的配合，整党建党，宣传教育，青年团的工作，镇压反革命，没有这些部门配合，我们也搞不好的。此外，我们农村工作部门确实作了很艰苦的工作，有许多地方群众工作是做得好的，走群众路线，我想这是第一点应该肯定的。

2. 关于目前紧张形势的问题。是不是有紧张形势呢？显然是有的。当然，程度不同，比如西南就比较缓和一点，但也不是完全没有紧张，那一天云南的同志讲，他那里有一部分地方也紧张了，四川恐怕也有些地方紧张了，其他各省都有相当程度的紧张，只是程度不同。这一点

我想应该承认的，不承认这一点对我们工作没有好处，就不能引起我们的警惕。

这种农村紧张情况的本质是什么？本质是工农关系的紧张，中贫农关系的紧张。造成紧张的原因，许多同志发言是对的，应该分作两方面：一方面，这种紧张是农民小生产者对社会主义改造的抵触情绪的表现，也是农民小生产者两重性不可避免的过程。这个社会主义改造，不仅是合作化，而且包括统购统销，包括私商改造，这是社会主义改造的几个方面，当然以生产合作为中心了。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手工业合作、私商改造、统购统销，这一系列的社会主义革命的措施，就改变了农民多少年来的习惯。习惯性的抵抗，是不可避免的。农民的本质是这样，你搞社会主义改造，他就感觉不习惯，他就有抵触情绪，就表现了紧张，这是客观事实的表现。另外加上我们宣传当中出了一些毛病，特别是“三年合作化”，这当然不怪下面，我们提出一九五七年百分之五十吧！老区百分之七十以上吧！这就是三年合作化了吧！还有些不适当的宣传，比如“两条道路”，台湾一条，甚至跟着杜鲁门去了，跟着艾森豪威尔去了，这就增加了动摇、恐慌，促进了紧张。这是造成紧张的一方面的原因。另一方面就是我们在政策上、工作上有毛病。在政策上、工作上的毛病是什么呢？就是说，计划上有些地区大了一点，因此就免不了出偏差。政策上，对互利、自愿政策贯彻不够，甚至违反互利政策和自愿政策。工作上的行政命令作风，缺乏深入的群众工作，这是相当普遍的。客观

上存在着农民小生产对社会主义改造的抵触情绪，加上我们工作上、政策上有毛病，就紧张起来了。

为什么产生这些政策上、工作上的毛病呢？是我们上面负责。对于下面来说，确实这三点也是产生毛病的原因之一，就是：任务繁重，经验不足，再就是我们目前的组织形式与当前的革命任务不相称。黑龙江的同志讲得很对，我们今天的组织形式与当前的革命任务不相称，组织形式还是民主革命时期的，而今天已经进入社会主义革命了，有些地方已经走得很远了，组织形式还是旧的。组织形式应该为政治任务服务，应该适合于政治任务，政治任务改变了，组织形式没有改变，这就会发生问题。现在中央正在研究改变省县区乡的编制。任务繁重，这个任务是硬家伙，又是新东西，从前没有搞过的，老百姓是新的，干部是新的，我们也是新的，斗争很复杂。经验不足，大家都是如此。任务主要是三项：一个是合作化；一个是粮食统购统销；一个是私商改造。其他还有征兵、复员，但主要是这三项。这三项都是社会主义革命，统购统销也好，私商改造也好，合作化也好，都是属于社会主义改造范畴的。三管齐下，都是新任务，这个任务就很重！这三种都是造成紧张的带根本性的因素，同意同志们的意见。当然应该承认，合作化是最根本的。农村的社会改造——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统购统销，是以生产合作为中心环节的，生产合作是改变生产关系主要的一环，这是最根本的。这一条如果大家不承认是不对的。我开始说私商改造、粮食统购是临时因素，我收回这

个话，同志们的意见是对的，但是不能三条并排。合作化这一条对农村工作部门是很重要的。当前最突出的是粮食问题，但是最根本的还是合作化。就是说，我们必须把这个搞好，必须慎重，必须稳步前进。这如果出乱子就是很大的乱子，比如杀牲口，砍树。当然这与粮食也有关系了，但是主要的还是合作化。不仅是农业生产合作，南方那个林业合作（我下面要讲），恐怕现有树木的生产合作还值得研究。荒山造林关系不大，现有树木你把他合作起来，那中间价格很难搞，就很容易使那些没有树木的人揩人家的油。放火烧山与这个可能有关系。所以，这个东西是改变生产关系的主要方面，我们如果不承认这一点，不认识这一点，我想是不符合事实的。在去年十二月以前，那时我也感到粮食问题压到我们身上，但是去年十二月以后，今年一月以来，我越看越感到合作化是主要的。我们这里有好几个人回家的，没有合作化的那些地方牲口都很好，没有什么乱子，那些地方也有统购统销，就是没有合作化，一个合作社也没有，所以那些地方有牲口的就不那样恐慌，这是很明确的。当然，牲口大批的杀卖也与粮食统购统销有关，不是没有关，但合作化是最根本的。所以，这方面我们农村工作部门要更慎重，不能说你们统购统销搞好，我们这方面没有关系，这样看法是不对的，我们必须正确的认识，因为这是事实存在，这是改变生产关系最根本的东西。粮食是当前最突出的因素，这也是事实，特别有些省份，比如浙江、黑龙江、河北、山东、湖北、广东、广西。今年闹统销，去年闹统购，这当然

是当前最突出的因素，但是最根本的还是合作化。这三种都是属于社会主义改造这个范畴，都是造成紧张的带根本性的因素，但是合作化是最根本的，而粮食是当前最突出的因素。大家研究一下，这样讲是不是合乎事实，如果不对，再改变，没有关系，要把是非弄清楚，要合乎事实。

3. 究竟有没有冒进现象呢？大家很怕“冒进”这两个字。当然“冒进”这个大帽子是难戴的。但是，我们现在要研究什么叫冒进，首先弄清这一点。主席在全国党代表会议闭幕时说，超过了实际可能就是“左”，就是冒进。超过了干部的经验水平和群众的觉悟水平，实际不能做这样多，你搞了这样多，超过了实际可能，这就是冒进。如果说这个定义对的话，那么我们应该说，冒进现象不是全国性的，比较多一点的是少数的省份，大部分的省份并不是那样多。比如四川省有两万八千个，还不多，因为它有六千万人口，十六个地委，一百多个县，它的干部可以控制。比如北京市户数很多，有七百多个，当然，户数过了一点，但他们还可以管得了，因此他们也没有出什么大乱子。根据这个定义，今天应该这样讲，冒进现象不是全国性的，只是少数省份。这少数省份也是不平衡的，有些地方冒进，有些地方是正常的。比如浙江、山东、河北、安徽，这些地方比较多了，但是就是这些地方也不平衡，山东有两三个地委占了一半，其他有些地方还并不是那样多，干部还是可以控制得住的，所以还是比较正常的。其他省份虽然总的数目不大，但是也还有一些县份多了一

点，如湖北××县，他们就感觉到多了一点，云南也是不平衡的。所以，某些省份，某些县份有冒进现象，就是超过了实际可能。我想另外还应该讲，有些县份，有些地方可能还有些自流，当然，一般的不多，但是也还有。这个分析大家看怎么样，是否合乎实际。冒进现象不是全国性的，是少数省份，少数县份，也有一些地方还有自流，但是我感觉干部中的冒进情绪是带普遍性的。这种冒进情绪如果不讲清楚，如果不克服，它将来还要冒进，今天不冒进，明天冒进，今年不冒进，明年冒进，而这个冒进对我们的工作只有损害，会造成我们将来的困难，新建的社长期不能巩固。

究竟为什么干部中的冒进现象比较多呢？我想就是这样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对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估计过高，对农民小生产的本质认识不足。实际上农民对社会主义不是那样容易接受的。我们总路线宣传以后，对农民，特别是对贫农和新中农是起了积极的作用，他们的觉悟提高了，这是确实的。有些地方农民觉悟是有高涨，比如社办得好的地方，老社有基础，互助组有基础，互助组办得比较多，比较好，社会主义旗帜在那个地方有个榜样，那个地方农民的觉悟当然就有高涨了，这个不可否认。但是你说那样的普遍高涨，普遍的高潮，没有看到不平衡，这样看也是不对的，这只看到了他的表面，没有看到他的本质；只看到了表面现象，没有看到他的内心。把这个高潮估计过高，把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估计过高，这是主观主义的，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是实事求是的。

是的，而是为表面现象所迷惑。不从本质来看，就是不看究竟办好了多少社，互助组究竟办得怎样，合作社办得怎样，已经有多少合作社摆在那里，不是从这个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光看他的表面：高高兴兴，双手举起来，甚至哭啼啼地要求入社，你就认为他们是社会主义觉悟高了，这样看会使我们犯错误的，就助长了干部的冒进情绪。高是高呀，这是不是好呢？这是好的。是不是那样好呢？不一定。是不是所有地方都是那样好？也不一定。要看你的互助组办得怎样，合作社办得怎样，看你的工作基础如何，不从这些方面来看，光看表面形态，那是靠不住的。我们应该承认群众觉悟是有高涨，特别是新中农、下中农、中中农，这个不能否认，否认是不符合事实的，不客观的，不是唯物论的。但是，空喊高涨，盲目的认为普遍高涨，到处高涨，这里高涨，那里高涨，这是没有好处的。这只有助长干部的冒进情绪，这是我们干部中有冒进情绪的主要原因。

第二个原因，对合作化是改变生产关系，是社会主义革命，是最深刻的阶级斗争这一点认识不足，因而对把合作社办好，对增产的艰巨性认识不足。这一点包括我个人在内，因为我们没有经验，把办社看得容易一些，看到办得不错，看到农民硬是有这样的本事，把社办好了。事实上，办社并不是那样容易的，因为我们是在小农经济的基础上，我们不是苏联，不是匈牙利，他们是工业化的国家（匈牙利工业占百分之七十），我们就没有这个条件，没有这个物质基础，我们是在小农经济基础上搞工业化，可

以想见，真正使合作社增产，那是很费劲的。当然不是不可以增产，也不要悲观失望，但是过分乐观，认为合作社办起来自然就会增产，那除非天老爷保护它。认为只要插上社会主义旗帜就增产了，那就不是唯物论。要把合作社办好，真正增产，内部团结好，样样上轨道，样样制度化，不是那样容易的事情。当然，也不是那样难的了不起，像四川的道路一样，“蜀道难，难于上青天”，是可以办好的，只要你摸，就可以积累经验，可以办好，中农也可以团结好，可以增产，社也可以巩固，这是肯定的。但是真正把社办好，把中农团结好，社又增产，这不是轻而易举的，不要把这个事情看得太轻易了，应该承认比土改难，而且也不是一、二年的事，而是长期的事，合作社不是办几年就不办了，而是要办到底，要办“万岁”。我想这是干部中产生冒进情绪的第二个原因。

这次各省的同志发言中都体会到了这两点，是很好的，要把这个道理在办社的干部中间讲清楚，尤其是在派去办社的工作队中间和县区干部中间讲清楚。这次会议把这两个弄清楚很重要，这就是说，这样我们的脑袋就清醒了一点，不至于为表面现象所迷惑。

第二、今后的方针政策有四条

1. 要求一般停止发展。原来我们说今年秋天停止下来，以后主席说，干脆就停止下来，到明年秋后再看，停止一年半。为什么要一般停止发展呢？就是说还有少数的

省份，比如中南、西南数量不大，像中南的河南就不行，已有四万多个社，这也就够数了，把四万多个社整顿好，其他五省只有一万多社，还可以酌量发展一点。究竟发展多少，各省同志回去再慎重研究一下，现在并不忙，七、八月也可以，六、七月还可以。基本上要看今年的灾情如何，就是说基础要打稳。当然，部分发展的省份，秋前也要准备，不准备将来就被动了。现在是五月，回去研究一下，到七月或者八月，最好是七月以前把意见提出来，我们再来研究，原则上不要发展的太大了，开始时还是要由小到大，由少到多。另外，就是各省要控制区和乡，特别是控制落后区和乡，落后区乡不要发展，改变过来以后再讲，没有改变过来以前不要发展。其他的空白区、空白乡可以发展一些，但是要遵守两个原则：

第一个原则，凡是没有办过社的地区，应该经过试办阶段，但不要试办的太多，一个乡试办一两个就行了。因为没有感性知识是不行的，做一个样子让干部看一看，让群众看一看，然后再推广。这个原则必须确定。

第二个原则，就是要发展一段巩固一段，不要连爬带滚往前进，连爬带滚往前进就是一下子擦屁股，越擦越多。现在我们不是跃进的扩大，不是两倍、三倍的扩大，而是每年增加农户百分之十到百分之十几。社户数的扩大也是以增加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为限，三十户的社再扩大七、八户，二十户的社再扩大五、六户，这样就容易消化。盲目增加的太多了，就不容易消化。这是一条方针，要一般的停止发展。停止发展是为了巩固，并不是停止

不前，让它自流，停止发展是为了巩固现有的社，特别是发展比较多的省份，今年要停止下来。

2. 立即抓生产，全力巩固。老社十万个，新社五十几万个都要巩固。特别是要巩固现在的新社，如果新社建社以后没有时间去整顿它，现在如果不把它巩固起来，那么将来社会主义的基点就不像样子，不成基点了，成了包袱了。所以，巩固现有的社，特别是巩固现有的新社，是打好社会主义的基点，是搞好一个榜样，是巩固前进的出发地，是打基础，是为了将来更好的前进。基础是必须打好的，把老社办好，那就可以抽出干部，所以，这也是培养新干部的来源。我们就可以培养中心社，中心社可以带动一般的社。我们党建设部队也是这样，发展一些就巩固一些，不是经常的发展，经常的扩大。根据地的建立也是一样的，都是发展一步，再巩固一步，巩固地向前发展。在扩大到一定范围的时候就停止下来，再发动群众，搞好工作，把根据地巩固了以后，力量就巩固起来，就生长起来，我们再往前发展。

大家都知道，今天这个社的巩固是有好处的，这几十万社如果不巩固好，将来就没有办法再前进，所以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但是同志们要认识，巩固这一批社，是很不容易的事，要有干部，要有时间，特别是要抽调一批干部出来，集中力量才能做好。这里要特别提出的是，有些地方原来的老社就不是那么很好的社，是问题不少的社，如果再往前发展，再要巩固这些社就更难了，问题就更多了。

3. 少数的省县要适当的收缩。收缩是为了什么呢？不是消极不干了，如果这样，就是错误的。是为了抽出力量，做好合作社的巩固工作，丢掉一些包袱，不是消极的退却，是为了更好的前进，更好的巩固。正像给各地区已指出了的办法，要下决心，不要犹豫不决，告诉他们不要勉强巩固，不要顾面子，否则就长期不能巩固，就要长期地背包袱，年年都要擦屁股，那就没有办法巩固了。该巩固的社、可以巩固的社都搞垮了，在这样的情况下来收缩，那就不好了。将来我们还要发展更多的社，现在的问题，不是嫌太多了，问题是今天我们要丢掉一批，如果去巩固没有办法巩固的社，长期下去，那就被它们拖住了。这不仅是发展多的省份如此，其他的省份中个别的县区也要注意。有些县发展的太多，更应该注意。究竟收缩多少，这也不是死板的规定，也不是平均摊派，这就要看各地自己的情况，无法巩固的就要收缩。

收缩是指那些确实没有办好的社，对他们已花了九牛二虎之力，还是没有办好，这些社就应该丢掉。这是指的无法巩固的社。凡是可巩固的社，还是要加以巩固。有些入了社以后又不愿意的，就可以告诉他们，下年再来，让他们退社好了。问题很多的社，群众有意见的，只有少数愿意，大部分不愿意，那又何必要留下来呢，干脆的退社好了。好来好去，不一定要拖到八月十五以后再散伙，在端午散伙也可以，好来好往，这样还不伤感情，和和气气的来，和和气气的走，不要打架。像这样的社不要留恋，不要可惜它。为了留恋它，结果给它花了三、四个

月，还是不能巩固，这样一来，我们把可以巩固的社，也没有巩固起来。我前一次在开幕的时候讲了，一九四五年中央决定我们的军队，从江南撤出，新四军由江南撤到江北，东北放弃四平，收一收阵地，这正是为了加强力量，更好地前进，而不是消极地退却。当然，现在有困难，我的方针是提得迟了一些，再早上两、三个月，在二月能够提出来那就好了。

我们先把自愿互利政策与群众见面，像浙江一样，省县出布告，要全面的讲，不自愿的就退，姜太公钓鱼，愿意者上钩，不愿者不来，把互利政策讲清楚。没有办法巩固的社，就采取快刀斩乱麻的办法，使政策和群众见面。有些不是全县范围的也可以不出布告。凡是有名无实的，问题很多将要瓦解的，实在没有办法巩固的，或者被坏分子把持的社，我们就可以宣布解散。这就要争取时间，不要拖下去，可以巩固的社就巩固下来。在巩固的过程中，还有一部分不能巩固的，以后再说。这少数不可以巩固的社，社员可以退社，不要勉强，不要用其他的方法把他们硬控制起来，那是没有好处的。固然，要做工作，不做工作那就不能巩固，做了工作，还没有办法巩固，就让他走好了，社办好了再来，和上面说的一样，采取好来好往的办法。有的社退出去了一部分社员，能力不足，我们就帮助他，或者几个小社合并。首先我们要向社员解释清楚，不要害怕退的多了，我们的自愿互利政策与群众见面后，群众要退就可以退。这样是不是说我们的大部分社都办的坏？那不是这样的。如果事前不把这个问题讲清

楚,那就会发生很多的问题。所以我们不要害怕讲,我们要设想到,如果今天我们没有一部分收缩,等到将来我们就被动啦,如果将来的工作被动,那就不好办了。今天我们主动的收缩,只能说我们工作没有做好,等到将来被动了,那就会说我们合作化不好,那就便利于坏分子活动,给反革命分子造谣留下了空隙。

在收缩的时候,要打通干部的思想,要保护干部的积极性。思想不通的要打通,干部下不了台的,面子上不好看的,我们帮助他解释一下,说责任在我们,不能怪他们,来帮助他们挑担子。当然,有些干部作风很坏,我们还应该批判,我们也不是统统把担子给他挑上。有些干部在工作中强迫命令,很坏,甚至贪污,那就不能给他挑担子,要批判,应该让他向群众作自我检讨,来挽救他在群众中的信仰。干部的作风不好,其中有些是坏分子,他硬用各种手段不适当地把社办起来,这就不是很好的社,收缩时应该对这些社加以慎重的处理,坏分子必须洗刷。目前正在生产,是马上解决好,还是将来解决好,还可以研究,还可以灵活。总而言之要慎重,收缩社时要慎重处理,不是一推了事。

4. 把互助组办好,整顿好,照顾个体农民。这就是为了搞好生产,为了将来合作社的再发展。合作社是经过互助组转过来的,合作社就比较巩固,也容易办好。为了当前的生产,也要把互助组办好,去帮助个体农民解决困难,使他们安下心来搞生产。把今年的生产搞好了,互助组也就办好了,明年就会再发展,这就给办合作社打好了

基础。所以，今后的互助组应该分配一定的干部由专人负责，特别指定那些社，或者指定那些干部来专门负责。有些人讲社办的很多，把搞互助组的干部都调走了，搞得互助组乱七八糟，所以如果不整顿一下，就会影响我们当前的生产，影响将来合作社的发展，这些情况就值得注意。这就必须指定社来带动组，带动个体农民。

根据《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1949—1957)刊印

中共中央转发浙江省委 《关于当前改变耕作制度 工作中几个问题的通报》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二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

浙江省委关于改变耕作制度工作中几个问题的通报很好,特转发各地供研究参考〔1〕。

为了实现粮棉增产,各地根据具体条件,进行若干农业改革,这是完全必要的。事实证明,许多切合实际的改革措施业已获得了显著的增产效果。但也有些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做法,造成了若干减产的损失。这种情况亟应引起各地注意。

中央认为:

(一)农业的地区性是很大的,各个地区的具体条件有很大差别,甚至一区一乡之内也各有不同。因此在确定农业耕作方面的改革时,必须注意因地制宜,绝不能用一套办法在一省一县之内硬性普遍推行。在推广成功的典型经验时,必须根据不同地区的群众条件和经济条件逐步地进行,要总结一步,发展一步,绝不可冒然前进。

(二)我国农业的生产和技术装备是落后的,至于耕

作制度和耕作技术并不能一般看成是落后的。它是我国广大农民几千年来在生产实践中长期经验的积累，必须重视这种宝贵的民族遗产。各地进行农业耕作方面改革时，必须重视群众的生产经验，反复研究，比较得失，绝不能粗暴地轻率地否定群众的经验，强迫群众改变。低估或忽视群众长期积累的丰富的生产经验，就会犯错误，就会造成生产上的严重损失。

(三)改革耕作制度必须与提高其他技术相结合，才能充分发挥增产作用。譬如有的地方，单纯追求复种面积而不注意技术和物质条件（特别是肥料）是否跟得上，盲目推行一年两熟，结果两熟收成加在一起反不如一熟打粮多。

(四)推行农业改革，必须树立全面增产、全年打算的观点。在计算增产效果时，不应孤立地计算某一种作物、某一个季节的增产与否，必须从全面算帐，从全年算帐，不能只图这一季增产，而造成下一季减产，耽误下一季的种植。也不能不根据当地技术条件和物质条件（特别是肥料），轻率地否定群众合理轮作的经验，挤掉必要的季节休耕或绿肥种植的面积，以致使地力衰退，算起总帐来反而减产。

(五)农业耕作方面的改革是极其错综复杂的工作，它基本决定于各地自然条件、耕作技术和其他物质条件，决定于各地劳动组织状况。当推行这种改革而群众有抵触的时候，绝不能简单看成只是群众的落后习惯和保守思想，应该再做仔细考虑。就是确实可行的一种改革办

法，如群众没有亲身经验一时尚不能接受，也只能先在国营农场实行示范，待取得良好效果后，再吸引群众参观评比，向群众宣传教育，在群众自觉自愿的基础上逐步推广。改革计划开始不要定得过大，计划确定之后，还必须充分考虑和征求下边提出的修正意见。单纯自上而下地硬性规定实行耕作改革的面积指标，势必助长主观主义和强迫命令作风，从而带来不利于生产的后果。

根据浙江经验，中央要求各地结合春耕，对去年推行农业改革的结果，进行一次深入检查。在检查中要注意实事求是，肯定正确的，批判错误的，补充不足的。要有全面的具体的分析，不能只看增产的典型而不问减产的事例。还要充分发扬民主，倾听群众的真实反映，以便认真地总结经验教训，实事求是地订正今年的改革计划。

（此件及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浙江省委《关于当前改变耕作制度工作中几个问题的通报》本书从略。

**中共中央关于批准中央
手工业管理局、中华全国
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
筹备委员会党组《关于第四次
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
的报告》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

中央基本上同意并批准《关于第四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的报告》，特批转各地，希认真研究并贯彻执行。

手工业在过渡时期内，支援农业生产、满足城乡人民生活需要、辅助大工业产品不足和特种工艺品出口等方面都有其重要作用，是地方工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自一九五四年六月中央指示加强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领导以来，各级党委一般都重视并加强了这一工作，这是好的。但尚有若干地区还缺乏应有的重视。为此，对目前的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特提出如下注意之点：

(一)我国手工业经济，行业复杂、分散、面广，变化

多，有关部门曾作过不少调查研究，但至今情况还是不全不透。为此，各地在对手工业的某些行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生产安排中，同时必须继续对当地各种手工业进行全面的深入的调查研究，务期在今明两年内，把手工业重要行业的基本情况彻底摸清楚，以便于对手工业进行安排和改造；并注意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新问题，及时地加以研究和解决。

(二)目前除少部分已在没落的手工业行业外，绝大部分手工业行业一般地可以逐步通过合作化的道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因此，各地、各部门，特别是地方工业部门应在对各种经济类型工业进行统筹安排时，必须将对手工业的安排和改造同时予以考虑；将手工业部门的各种计划，首先是供产销计划，逐步纳入地方工业的计划之内。以便通过计划平衡，贯彻对手工业“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改造方针；逐步克服大工业与手工业、手工业同行业之间、手工业组织起来与未组织起来之间及手工业与其他有关行业之间在供产销方面的不协调现象；并注意劳动力的合理安排。这样才利于有准备、有步骤、有目的地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发挥其对国营工业的有力助手作用。

(三)一九五四年手工业合作社(组)的经营管理，虽有了一定改进，但存在的问题还是不少的。一九五五年应当比较普遍深入地进行一次整顿、巩固和提高的工作。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民主管理、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节约原材料，特别是扩大利用废品

和代用品,并改善财务工作,逐步扩大公共积累。为了实现这个目的,同时必须发展党、团组织,加强社会主义教育,克服资本主义经营思想。以争取一九五五年生产任务和组织发展的顺利完成,为今后进一步作好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创造更有利的条件。为此,各级党委必须进一步加强对手工业工作的领导,经常地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及时地予以在工作上的指导和帮助。

(四)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至今,绝大多数省市已建立了手工业管理机构和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或筹委会)。但有些地方至今还没有把机构建立与健全起来,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的顺利进行。为此,各地应迅速抓紧这一工作,在精简节约的原则下,调配与充实各级手工业部门的干部,特别是领导骨干。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亦应视基层社的建立情况,争取尽早建立。

(本指示和附件,均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关于第四次全国手工业 生产合作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央、主席:

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八日到一九五五年一月六日召开了第四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出席会议的有二十九个省市(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的代表一六七人。朱德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指示。代表们并听了陈云同志关于资本主义工业生产问题的报告。苏联专家叶夫谢也夫在会上作了《苏联社会主义计划化和工艺合作社系统经济计划工作的组织》的报告。会议总结了一九五四年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确定了一九五五年的任务,讨论了基层社的社章草案,并成立了中华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兹摘要报告如下:

(一)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照耀下,根据中央《关于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的报告》的指示和第三次会议的决定,各级党委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普遍地引起了重视并加强了领导,因而把这一改造工作大大地推动了一步。迄一九五四年底,全国组织起来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供销生产合作社、供销生产小组预计达四万一千多个,比一九五三年约增加八倍多;组织起来的社(组)员预计达一百一十六万人,比一九五三年约增加二·七倍。在手工业的各行业中,组织起来比较多一点的行业是:金属制品业,木器业,棉针织业、麻、毛、丝纺织业,各种手工艺品业,砖、瓦、砂、石、石灰业,采煤、采矿业,缝纫业,竹、柳、棕、藤、草编织业等。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的总产值一九五四年预计达十一亿元(新币),比一九五三年约增加一·一倍左右。全国已有十四个省

(市)和六十个省辖市建立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或筹备委员会),已有十二个省(市)建立了手工业管理局。这些事实都说明一九五四年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是有相当成绩的。

(二)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对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应该而且必须和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对农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密切联系起来考虑,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手工业生产的方向,应面对农村,为农业生产服务,并为城乡人民生活需要及国家工业建设和出口需要服务。一九五四年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由于各级手工业管理机构(或生产合作社联合社)很多尚未建立,或开始建立尚不健全,也无经验,对于手工业合作化的工作注意较多,而对于手工业和外部的联系及其内部的联系考虑较少,因而对下述各项有关政策方针的重大问题还缺乏深刻的认识。这主要是:

(1)手工业和大工业按行业统一安排问题。在大工业和手工业并存的行业中,目前大体存在三种情况:一种是大工业和手工业的原料不足,设备有余的行业。最突出的是织布业(全国三人以下的手工织布业,有铁机、木机共一二四万台,最低年产布有九千万匹的能力;大工业一九五四年底织布能力达一亿六千万匹,而一九五五年全国计划生产棉布只一亿四千万匹左右),其次是麻、毛纺织业、锯木和木器家具业、皮革业等。第二种是大工业的设备不足,大工业的发展对手工业的影响还小,或手工业的产品还有传统性的销路的行业。如制糖业和造纸

业等。第三种是大工业的产品不足，非常需要手工业生产补大工业生产不足的行业。如煤、铁、铜、水银、磷灰石等采掘、冶炼业，砖、瓦、砂、石、石灰采掘制造业等。此外，还有很大一部分手工业，目前还没有机器生产去代替，或将来机器生产也难代替的行业，前者如铁、木农具制造业，后者如刺绣、景泰蓝、雕塑、手工地毯、挑补花、编织业等各种手工艺品。因此，在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按行业统一安排大工业和手工业，使手工业发挥其对大工业有力的助手作用，是很必要的，否则有的行业生产就要发生矛盾。

(2)手工业和农副业的统一安排问题。这主要是省、县范围内原料和劳动力的安排问题，由于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农业中有了多余的劳动力，这些多余的劳动力，除用在因农产品商品化的发展，而相应地增加农产品的技术加工需要外，势必还相应地发展着副业生产，这在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是很自然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若干种依靠农业原料进行生产的城市手工业及产品向来销售农村的城市手工业也很自然的就发生了某些困难。例如北京市的编筐手工业，原料桑条来自冀东，现在当地组织了编筐业，使北京市的编筐手工业者得不到桑条了。再如河北、山东等省的大部分村镇组织了铁木农具生产社，提高了产量，因而使许多中小城市的铁木农具手工业者的生产受到极大的限制。因此，省、县范围内，对农副业和手工业，在供、产、销的平衡上(特别是原料分配上)、劳动力的使用上统一考虑，合理安排是很重

要的。安排的办**法**，除逐步在原料产地与产品需要的地区发展，适当紧缩城市外，对那些技术性较高又是销行全国的产品，则必须注意适当加以保护，以免过早地或不适当地打击这些产品而影响市场供应和造成城市失业的现象。

至于农村多余劳动力发展副业生产，究应发展那些副业？以及手工业与农村副业的分工问题、城市手工业和农村手工业及副业如何合理安排问题，除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和中央各有关部门积极进行研究外，并要求各省市党委根据当地情况组织有关部门的力量，深入研究提出具体意见上报。

(3)地区之间产销的统一安排问题。在组织发展手工业合作社和提高生产中，许多手工业产品的原销区内发展了新的手工业行业或产品，因而影响了原产地的手工业生产。如上海、天津的手工业品大大减产，辽宁制的大车一向销东北的北部，潍坊产的刨刃一向销华北各地，现在都不好销了；甚至有些产品的原销区，为了保护本区新发展的落后产品的推销，而限制原产地好产品的推销，这就造成了人为的紧张情况。实际上是不合理的。类此情况不少，并且还在发展中。当然，在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地方工业特别是手工业，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就地销售的原则是正确的，也是必然趋势。但要求明确，凡带有全国性的手工业产品，其生产、销区、原料供应，应逐步逐业的经省(市)计委平衡后，再由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和全国手工业联合总社全盘安

排。尽量避免改造工作中的盲目性。

(4) 现有手工业者和非手工业者劳动就业的安排问题。在不少手工业和服务性行业中，特别是在技术比较简单的行业中，就成为私营工商业中的多余人员，未能升学的初中、高小毕业生及其他失业人员转业的对象行业。其中突出的是大城市和某些中等城市的服务性行业，如缝纫业，上海的理发业、修表业等。目前大中城市的主要服务性行业，其从业人员应设法逐步控制，避免盲目增加。新发展的城市(如包头)和缺乏某些服务性行业从业人员的城市，似应尽可能从多余这些人员的城市调配，不要从农村招工，也要防止在城市组织转业的盲目性，以便合理的统一进行安排。

(5) 手工业同行业中，组织起来和未组织起来的统一安排问题。手工业生产在供销上和农业有很大区别，特别是手工业者如不能取得原料，就无法生产。一年来手工业生产合作工作者较多地注意了手工业合作社的生产，对于同行业中未组织起来的个体手工业者的生产较少注意，因而使若干未组织起来的手工业者在生产上发生了一定困难。因此，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必须按行业对组织起来的和未组织起来的统筹安排。

从上述各点，我们得到以下基本经验：

第一、中央指示“各级人民政府应将手工业视为地方工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必须同地方大工业的发展、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农业的改造，统筹兼顾，就原料基地，产品品种数量，销售地区，劳

动力等全盘合理安排。手工业按其产品的产销情况来划分,大体可分为由县平衡(包括推销邻县的产品),由省平衡(包括推销邻省的产品),全国平衡的三种。三种都应该逐步纳入地方工业的计划,全国平衡的行业,应由中央手工业管理局或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商同中央各有关工业部,在其编制各种经济计划时充分考虑手工业的各种计划,如手工织布业,商同纺织工业部予以通盘考虑,手工造纸业,商同轻工业部予以通盘考虑等。只有这样,才能做到一面改造,一面安排,统筹兼顾,各得其所。

第二、手工业从小生产发展为大生产,是一个必然的过程。手工业社会主义的改造包括:所有制的改造(生产关系的改变),人的改造(思想的改造和从业的改造)和行业的改造,这是在进行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必须全面考虑到的问题,否则就要产生片面性和盲目性。行业的改造是说,除去一部分手工艺品等行业,长期不能实现机械化以外,手工业中相当大的一部分行业,在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过程中将为机器工业逐步代替。机器工业代替手工业的办法设想可以有三种情况:一种是通过合作化的道路,逐步实现半机械化和机械化;一种是一部分转到大工业,一部分手工业合作社机械化;还有一种是手工业衰亡,从业人员转到大工业。因此,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必须根据供需情况、国民经济发展情况、人民消费习惯,对手工业各行业分别进行适当发展(如陶瓷业、若干手工艺品并应积极提高其技术)、利用(如棉针

织业)、限制(如铜器、锡器制造业),有的手工业行业,应进行逐步转业或淘汰的方针。

第三、必须把手工业行业的发展(即扩大从业人员,增加设备或不增加设备)、生产的提高(不增加从业人员,提高劳动生产率)、合作社的发展三者区别开来。一年来的经验证明,手工业中有一部分行业,适应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的条件,补大工业生产的不足,并充分利用废料,生产可以相应的提高,但行业应不应发展,则必须仔细调查研究,慎重决定;另一部分行业,因技术落后,原料困难,不仅行业不能发展,产量也不能增加;除少部分已在没落的行业外,一般都可以经过合作化的道路,予以改造。

第四、我国劳动力有余,按照生产的需要,使所有剩余的劳动力就业,这是要在比较长的时期内才能解决的。因此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合理安排劳动力是一个复杂的、艰巨的工作。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必须把手工业者和农民兼顾,城乡兼顾,这一地区和那一地区兼顾,手工业中组织起来的和未组织起来的兼顾,以保证劳动人民各得其所。

(三)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的报告中指出:“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方针上,应当是积极领导,稳步前进;在组织形式上,应当是由手工业供销生产小组,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在方法上,应当是从供销入手,实行生产改造;在步骤上,应当是由小到大,由低级到高级。”一年来的实践证明,这些决定是完全正确的。不过,在组织起来的工作上,一年

来,也存在着一些缺点,这主要是:

(1)对供销生产社这一组织形式在合作化初期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很多地方对组织供销生产合作社不够积极,而是嫌从供销入手麻烦,甚至不顾可能条件,追逐高级形式,一开始就组织生产合作社。一九五四年的组织工作,供销生产社只能完成计划一半,业务是只能完成计划的三分之一左右。这显然是有缺点的。

(2)很多地方对供销生产小组的领导也不够积极,这主要表现在对生产小组向供销生产社和生产合作社的过渡不够重视,以致有很多百人左右的生产小组长期存在。另一方面,不少地区对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和扩大则比较积极,有些社的发展和扩大是带有不同程度的盲目性的。

一年来的经验证明,第三次会议关于供销生产合作社是改造手工业的最好的过渡形式的决定是正确的。手工业生产的基本特点是分散的、落后的、保守的、盲目的,手工业者既是劳动者又是小私有者。因此一般地要经过供销生产合作社和对社员的政治教育与生产改造才可以逐步做到:(1)统一供销,改变私商的控制和剥削;(2)改变社与社员之间的供销关系为加工关系;(3)组织技术研究,克服保守思想,提高产品质量;(4)改善师徒关系;(5)划分工序,逐步分工;(6)按劳动平等入社,取消雇工;(7)扩大公共积累;(8)掌握主要生产环节组织集中生产小组,并逐步改变生产资料所有制。

已经组织起来的生产合作社和供销生产合作社的健

全程度怎样呢？我们根据一九五一年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发布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社章草案的基本精神，提出四个条件作为衡量的标准：（1）组织纯洁，有一定的民主管理制度；（2）生产正常，比较有计划；（3）财务制度不乱，没有贪污；（4）产品质量至少不低于合作以前的正常标准。凡具备这四个条件者为健全社；只具备一、三两条，二、四两条较差者为中间社；四个条件都差的为不健全社。拿北京市、山西省晋城县等市县来看，则健全社约占三分之一左右，中间社和不健全社约占三分之二左右。特别是贪污浪费、偷工减料的情况在全国是相当不少的，一部分社是严重的。因此整顿和巩固提高现有社，还是一个重要的繁重的任务。

（四）关于手工业和农副业、工商业的分工管理和几个政策性的问题。

（1）关于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对象和目前组织重点问题。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已指出，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对象是：“独立手工业者，家庭手工业者和手工业工人”。现在对手工业从业人员数量的估计是：独立手工业者约九百万人左右（城市家庭手工在外），农业兼营商品性手工业生产的从业人员约一千万人左右，受雇于十人以下的工厂手工业资本家的手工业工人约一百余万人。农业兼营商品性手工业生产的，除特殊行业外，一般以由农业生产合作社组织附属小组为好，雇佣十人以下的工厂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目前还在试点。因此，目前手工业合作化的组织重点应该是独立手工业

者。对于生产手工艺品的各行业，应予特别重视。

(2)此次会议中，中南、华东地区许多省的代表都提出，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中应该明确：“以依靠手工业工人，团结独立劳动者，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互助”的阶级路线。根据独立劳动者都参加主要劳动，有手艺，他们和学徒的关系是师徒的关系，雇工的不多，有一些雇工的和雇工的关系是主要劳动和助手的关系。这种关系，一般的并不存在阶级剥削关系，和手工业资本家对雇工的剥削关系根本不同。因此，我们认为，在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引导手工业劳动者在自愿原则下，逐步改变个体私有制为集体所有制，并根据需要与可能改变小生产为大生产，这就是工人阶级的阶级路线。“依靠手工业工人，团结独立劳动者”的提法可能发生弊病，我们认为还是不提为好。

(3)关于农村副业和农业兼营商品性生产的手工业的领导关系问题。我们建议：农业和农副业在未分化以前，一般均由农业生产合作社组织领导；但应贯彻农业和手工业生产两不误的原则并最好各计收入、盈亏，以保证从业人员的积极性。农村中，在手工业较集中、农业兼营商品性手工业、农户收入以手工业为主要来源的地区，建议第一：组织手工业和农业的混合社，并以手工业联社领导为主。第二：手工业生产带有季节性者，手工业和农业分别组社，社员可以跨社。

(4)关于雇佣三人以上十人以下的工厂手工业小资本家的改造问题，根据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手

工业工人中工会工作的请示报告》中指示，由手工业联社负责。这一改造工作，尚无经验，今年各省市应选点试办，取得经验。在吸收工厂手工业小资本家加入手工业合作社时，必须掌握：（1）资本家放弃剥削，参加劳动；（2）让他们参加较大的和基础巩固的手工业生产社，并须经社员大会通过；（3）入社后，将他们分散编入不同的生产组内，并不让他们担负领导职务；（4）生产资料及其他所需固定资产，除折价入股部分外，多余部分可以存款计息，利息大小由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筹委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商定；（5）接收小资本家入社的合作社，要继续对这些小资本家进行思想改造，并对他们提高警惕。

（5）关于手工业生产联社的供销业务和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的关系问题。一九五四年各地手工业生产联社领导的生产社（组），产品通过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销售的占百分之七十至八十；原料通过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供应的占百分之五十左右。实践证明：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有力地支持了手工业生产社的发展，这样大大地节省了手工业生产社的资金和人力，这条经验，必须继续贯彻。有些同志想搞手工业联社的商业网，这是不对的。根据第三次会议总结：“基层生产合作社或上级联合社可以设立自己的供销业务批发机构和门市部。这种供销业务机构是为了洽订合同以购买原料和批发产品，这种门市部是为了向人民宣传自己的商品，与消费者直接见面，以便直接地迅速地听取消费者意见以改进自己的生产。”一年来各地已取得不少经验，应该加以很好总

结。并由全国手工业生产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与中央商业部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商量统一安排办法，以便具体贯彻。

(6)关于手工业劳动者协会的组织领导问题。一年来各地试行组织手工业劳动者协会的经验证明，经过这一组织，对了解手工业和手工业者的情况，团结教育手工业者，划清手工业劳动者和资本家的界限，为组织起来作一定的准备工作，指导手工业生产和交流技术经验等方面都起一定的作用，因而，一九五五年仍应重点试办，取得经验，再加推广。手工业劳动者协会是手工业劳动者的群众组织，组织对象是手工业独立劳动者和手工业工人、学徒，吸收个体手工业者入会的条件宜宽不宜严。关于受雇于工厂手工业的工人，仍以参加工会为宜。手工业劳动者协会是地方性的组织，以县(市)为单位组织，如有必要区可设分会，省、专区不必建立；劳动者协会在从业人员较多的大中城市应按行业分别组织。手工业劳动者协会可以协会名义参加手工业生产联社，作为团体社员，以便于联社作组织起来的准备。手工业劳动者协会由县(市)手工业管理机关指导。参加联社的协会，手工业管理机关可通过联社进行指导。

(五)一九五五年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中心任务是：把手工业主要行业的基本情况继续摸清楚，分别轻重缓急按行业拟定供、产、销和手工业劳动者的安排计划，以便有准备、有步骤、有目的地进行改造；整顿、巩固和提高现有社(组)，每一县(市)分别总结出主要行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和整顿社的系统的典型经验，为进一步开展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奠定稳固的基础。在上述两项工作的基础上，从供销入手，适当地发展新社(组)。这就是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方针的具体贯彻。

(1) 调查研究工作的具体要求：手工业调查工作，一九五四年在全国范围内已进行过一次，国务院(四办)已指示各级人民委员会对这次调查要加以很好研究与总结。现应在这一基础上，对全国手工业进行一次系统的完整的排队工作(材料不完整时，可进行补充调查)。行业排队，按从业人员多少，产品销区大小进行两种排队，并分别行业扼要说明产量消长，原料有无困难，与大工业是否已经发生矛盾等情况。县(市)平衡的行业，由县(市)综合，省(市)平衡的行业，由省(市)综合，全国平衡的行业，由中央手工业管理局综合。县(市)、省(市)、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对于综合的重要行业，分别轻重缓急拟定改造、安排计划。县(市)综合研究的结果报省(市)，省(市)平衡和全国平衡的行业，省(市)综合研究的结果报中央手工业管理局。一九五五年应将棉织业、针织业、制糖业、造浆造纸业、铁业、木器业、陶瓷业、皮革业、特种手工艺品(如地毯、雕塑、刺绣、景泰蓝等)等九个行业基本上搞清楚。

(2) 整顿巩固和提高现有社(组)就是要按上述第三节提出的四项标准，进行组织的整顿、业务的整顿、财务的整顿，以达健全组织、改善经营管理、增产节约的目的。

必须认识整社是一个十分细致、艰巨的工作，必须认真办理。整社中要巩固一批，提高一批，只有对整顿无效的经上级社批准适当淘汰一部分。

(3)一九五五年社(组)员数要求达到一百九十万人，即比一九五四年增加七十四万人左右。一百九十万人中，生产合作社的社员数要控制在八十七万人左右，供销生产合作社的社员数应不少于四十五万人。组织行业的重点放在产品迫切需要及同大工业矛盾较少的和对农民、城市居民、出口有重要意义的产品的各行业上。总产值要求达到二十亿元，在供、产、销平衡，按行业全盘安排，增加产量，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的基础上争取超过。为照顾大中城市个体手工业者的资金周转困难，我们认为可以试办手工业信贷合作社，具体办法由中央手工业管理局与中国人民银行商定。

(六)根据中央的指示，此次会议上督促还没有建立手工业管理机构的各省(市)、专署、县(市)迅速建立起来。并规定手工业管理局的中心任务是：全面研究手工业的情况，分行业拟定手工业的改造安排计划，并指导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工作。会议决定凡有五个以上的生产合作社的县(市)，都可以成立县(市)生产联社，省(市)应在一九五五年内联合县(区)联社成立省联社，省、县联社是手工业生产合作的业务领导和组织领导的机构，其中心任务是按行业统筹兼顾，指导生产，组织并调度供、销。省、县联社组织与编制人数，应视业务的大小繁简，由当地人民委员会决定，并由联社报上级联社备案。会议上

并选举成立了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关于全国手工业合作社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召开日期，约在今冬明春，视筹备工作进行情况再定。会议上还讨论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供销生产合作社、供销生产小组三个章程草案，待修改后另报。

(七)一九五五年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任务是繁重的，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和全国总社筹备委员会机构新建，力量薄弱。为完成上述任务，必须各级党委进一步积极领导，大力支持。因此，建议各级党委领导手工业管理机构把手工业主要行业的基本情况摸清楚，并拟定改造、安排方案；在现有手工业合作社中，“加强党的政治领导，有步骤地进行发展党团员的工作，并建立党的领导核心”，以切实整顿现有社(组)，并稳步地建立新社(组)。要求中央再调二至三人担任手工业管理局副局长和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副主任，以加强领导。此外，还建议各级党委再“有计划地派遣、选择并培养训练一批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干部”和手工业管理机构的干部。除中央手工业管理局成立中央的干部学校，培训较高级的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领导干部和业务干部外，各省(市)手工业管理局及各级生产合作社联合社，亦应积极办理手工业生产合作干部训练班，并在可能的条件下筹办适当的学校，有计划地训练基层生产社主任以上的领导干部和会计、计划、统计、生产等业务干部，以适应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日益前进的工作要求。

各省市及若干县的生产联社现正在建立与健全中，

干部逐渐增加,业务逐渐开展,因而,所需的生产周转资金、职工工薪、干部培训及开办费等尚有不少困难,但生产联社经济基础薄弱,在三、二年内,无力全部解决。因而除各级联社住房要求各级党政在现有房屋内加以调剂解决外,其他费用细数,我们正与各方研究上报,并请中央能予批准,以利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顺利开展。

以上报告,当否,请中央审查指示。

中央手工业管理局
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党组
联合总社筹备委员会

一九五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人民代表 到各地视察工作的通知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中央各党组和群众团体中央各党组：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将于一九五五年七月初召开。在开会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全体代表，除病人外，将分赴各地或就近在城市和乡村视察。这次视察的重点，在城市中主要是粮食和建设等方面的问题，特别是浪费问题，在乡村中主要是粮食统购统销、社会治安、农业生产和互助合作等问题。各地对于代表的视察，应该采取积极和欢迎的态度。

中央认为不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应该下去视察，各省、市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也应该下去视察，并且每年一般地应该视察两次，时间以春耕以后和秋收以后为好。

中央认为这种视察，对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省市人民代表大会和它们的代表们的职务的履行，甚为必要。因为通过这种方法，可以使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

级人民代表大会能够集中地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从而能够正确及时地解决国家和地方的主要的和重大的问题，并便于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例如在最近，党外人士和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就对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和工
作，提出了不少的批评和怀疑；还有一些人要求大赦和特赦，而对目前反革命活动的猖獗情形，却不愿接触。对于党外人士的这些观点，必须加以重视，最好的办法，就是帮助他们去接触实际。通过实地的考察，就易于使大多数人对当前的重大问题取得一致的正确认识，使那些错误的反动的意见陷于孤立，并受到多数人的反对，所以它不仅是对于代表们的一种实际教育，而且是对某些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反人民意见进行斗争的一种有力的方法。

中央认为，采用这种方法的最大好处，还在于它能够对于各级党和国家机关的工作起一种非常有益的鞭策和推动的作用。必须了解，我们工作中的缺点是很多的，我们有一些干部的作风是很恶劣的。如果党和政府的领导同志每年能同全体代表一道出去视察两次，检查各方面的工作，对于发扬成绩和纠正错误；对于发现坏人坏事；对于克服领导机关中的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和目前在干部中普遍存在着的骄傲自满情绪，必然会有很大的益处。同时，因为这种视察有各阶级的代表人物参加，他们从各种角度来考察问题和提出问题，就比较容易反映和暴露当前各阶级的利害关系，即矛盾的焦点，就比较容易使我们集中地了解各阶层人民的动向和意见，及时地

抓住问题正确地加以处理。

因此，中央认为，代表们定期下去视察工作，应该成为党和国家领导机关联系群众、调查研究的一种工作制度。

这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视察时间，一般为两三个星期到一个月，实在没有时间的，出去视察三五天也比不出去视察好，当代表们在各地开始视察前，当地的人民委员会应当邀集他们开会，由党政负责同志就粮食、治安等当前的主要问题及他们所提出或所需要了解的其他问题向他们作一次介绍。对于情况的介绍，应该采取是就是，非就非，好就好，坏就坏的实事求是的态度。在选择视察地区和对象时，应该分别选择比较好的、比较坏的和中等的三种不同的类型给代表们看。要使代表能够真正实地进行考察，接见他们所要接见的人。各级党政领导同志和一般干部应该用诚恳、谦虚的态度，欢迎他们对各种工作提出批评和意见，不要怕民主人士发现、挑剔我们工作中的错误和缺点，不要怕麻烦。对于他们提出的批评和意见，凡是正确的应该采纳，不正确的也应该耐心的倾听，让他们提出来，然后平心静气地向他们加以解释或作适当的批驳。那种惧怕揭露工作中的错误和缺点，即惧怕揭露工作中的矛盾的心理是错误的。

各地对于代表们的视察工作，应尽可能给以各种工作上的便利，在生活招待方面要热忱和朴素，务须注意不要铺张浪费，不要举行专门的欢迎宴会和晚会。

关于视察工作中所发现的问题和代表们对工作的意见,望及时报告中央。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讲话*

(节录)

(一九五五年五月十七日)

毛泽东

合作社问题,也是乱子不少,大体是好的。不强调大体好,那就会犯错误。在合作化的问题上,有种消极情绪,我看必须改变。再不改变,就会犯大错误。对于合作化,一曰停,二曰缩,三曰发。缩有全缩,有半缩,有多缩,有少缩。社员一定要退社,那有什么办法。缩必须按实际情况。片面的缩,势必损伤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后解放区就是要发,不是停,不是缩,基本是发;有的地方也要停,但一般是发。华北、东北等老解放区里面,也有要发的。譬如山东百分之三十的村子没有社,那里就不是停,不是缩。那里社都没有,停什么?那里就是发。该停者停,该缩者缩,该发者发。

发展合作社的原则是自愿互利。牲口(连地主富农的在内)入社,都要合理作价,贫农不要在这方面占便宜。在土地、农具、牲口上,贫农都不要揩油。互利就能换得

* 这是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召集的十五省市委书记会议上讲话的一部分。

自愿，不互利就没有自愿。互利不损害中农，取得中农自愿入社，这首先有利于贫农，当然也有利于中农。所以必须坚持这个原则。半妥协，半让步，不能解释成为损害中农的经济利益。有人说，“让中农吃点亏”这句话是我讲的，我不记得讲了没有，但是马恩列斯从来没有这样说过。对于贫农，国家要加点贷款，让他们腰杆硬起来。在合作社里面，中农有牲口、农具，贫农有了钱，也就说得起话了。合作社章程要快点搞，要做到完全不损害中农利益。这样，合作社就可以迅速发展起来。

发展合作社，河南七万、湖北四万五、湖南四万五、广东四万五、广西三万五、江西三万五、江苏六万五，也是自愿互利。发展合作社对国家是有利的，对你们各个地区也有利，如果你们自愿，那就拍板，把这个数字定下来。东北、西北、西南、华北，由林枫、马明方、宋任穷、刘澜涛去召开一个会，把精神传达一下，讨论解决。今天在会上已经认定了的，就照这样办，大体不会错。但是，发展起来的合作社，要保证百分之九十是可靠的。

根据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
的《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
(上册)刊印

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问题和关于加强对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管理和改造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五月二十日)

上海局、各分局、各省、市委，国务院各办，国家机关各党组，青年团中央、各人民团体党组、人民日报：

中央同意文化部党组关于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的请示报告和关于加强对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领导、管理和改造的请示报告，现转发你们，望各地党委和有关部门研究执行。

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是传播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反动的、腐朽的思想的主要方法之一，也是目前资产阶级对工人阶级实行思想进攻的重要工具之一。全国解放以后，各地文化行政机关和公安机关曾对这类图书进行过取缔和收换，但因对这个工作重视不够，方针不明确，对于著绘、摄制、印行、贩运、租赁这类有毒图书的各个环节缺乏有效的社会主义改造措施，同时，出

版和发行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通俗读物的工作又做得很差，以致至今这类有毒图书仍在公开地或暗中地流行。这对于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年、少年、儿童的身心健康，对于社会公共秩序的巩固，对于国家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推进，都有很大的危害。因此，坚决地有计划地有步骤地处理这类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是当前阶级斗争中必须完成的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

鉴于过去曾发生乱禁书刊和乱禁戏曲的教训，今后查禁书刊和戏曲必须有严格的控制。即凡要查禁书刊和禁演剧目，必须经省市以上政府文化部门审查，在党内报经省市以上党委宣传部批准，然后执行，同时必须将书刊和剧本报送中央文化部，以备中央文化部的检查和复审，不准其他任何机关和个人胡乱查禁。为此，文化部和各省市文化局（文教厅）应组织图书和戏曲审查委员会，专门负责对于查禁的书刊和戏曲的审查工作，所有应行查禁和收换的书刊和剧目都必须经过该委员会审查通过。这个委员会应该吸收一些党外文化界人士参加。

要扩大和巩固社会主义思想阵地，加强对人民群众的思想教育，必须大力发展群众性的文化事业，而发展和改进通俗图书特别是适合思想水平较低的读者阅读的故事性、趣味性较强的图书的出版和发行，是其中重要的一环。出版机关和发行机关应努力做到这点。现在不少出版和发行机关轻视通俗读物的出版发行，不注意对思想水平低的广大劳动人民进行宣传教育，这是一种脱

离群众、脱离实际的倾向，必须坚决克服。须知我们的出版物只有为广大劳动人民所需要所接受，才能达到教育和提高他们的目的。报刊和广播电台应注意组织对于具有一定教育意义而又读者范围广泛的图书的评介工作，以推广这些读物，并指导读者阅读。

与处理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图书同时，应该积极地对租书铺摊和有关行业进行社会主义的改造。这类有毒害的图书之所以能大量地流行，一方面固然是由于这类图书能够迎合一部分落后群众的喜好，而我们新的社会主义的文化事业还远不能满足广大人民的要求；另一方面也还由于这些租书铺摊和少数著绘、摄制、印行、贩运这类图书的人看到这种行业确还有利可图，就群趋以赴。这正反映出资产阶级在思想战线上向我们的进攻。因此，如果不对租书铺摊和有关行业加强领导和管理，实行进一步的社会主义改造，并对从事这些行业的人员的生活加以妥善的安排，这个问题还是不能从根本上得到解决的。中央责成各地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对私营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照像业、租赁业加强领导和管理，实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并逐行逐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各地文化行政部门应该责成和指导文化馆负责把租书铺摊用一定形式组织起来，改造成成为流通通俗图书的据点，并引导它们中的一部分兼营或改营书刊发行业务。对于流散在社会上的旧的著译、绘画、编辑人员，除反革命分子和不可救药的流氓分子外，应一律加以收罗，或以组稿办法发挥他们的力量。维持他们的生活，并逐

步改造和提高他们。

对于其他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也应采取统筹安排、利用改造方针。在我们加强文化工作的思想政治领导，掌握影片、戏剧、出版物及其他文化活动的內容的前提下，正确地利用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力量，不但可以满足人民群众的一部分文化需要，而且可以为国家节省很大一笔资金，使我们可以集中力量进行重点建设。对私人举办电影院、剧场等，可允许私人修建房屋，但在经营上应由国家与之进行公私合营。那种对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盲目排挤，不加安排的作法，已给国家带来了不少困难，是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但在利用和改造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时，必须防止反革命分子和不法资本家的反抗和破坏，并且决不允许放弃领导，放松警惕，以致削弱工人阶级的思想阵地。

（本件和两个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五月二十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附件一〕

文化部党组关于处理反动的、 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问题 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中央并主席：

我们在接到刘少奇同志和周总理对青年团中央关于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毒害青年儿童的报告的批语以后，先后调查了几个城市的这类有毒害的图书和租书铺摊的情况，召集了北京、天津、上海、武汉、广州、重庆、沈阳、西安等八大城市，辽宁、河北、江苏、河南、广东等五省和通县文化行政机关的负责人，协同中央一级有关部门的同志，共同研究了处理办法，并曾经提请全国财经会议讨论。现将情况和意见报告如下：

目前省会以上城市约有租赁书籍和连环画的店铺、摊子和流动摊贩一万个以上，其中八大城市就占了约七千个左右。在这一万个以上的铺摊中，只有百分之十左右出租旧小说，其余都是出租连环画的。在大城市的，大部分都是专业性质，在中等以下城市的，大部分由其他行业（水果铺、纸烟摊等）兼营。人员成分十分复杂，有：（1）原

来的旧书商；(2)失业人员、孤寡老弱残废以及烈士家属和军人家属；(3)隐藏的或被管制的反革命分子、国民党宪警军官官吏、会道门头子、逃亡地主、破落的资本家、流氓地痞。但以城市贫民占多数。小户每月营业额多数在五十万元(旧币)以下，但极少数的大户有达三、五百万元的。后者都设在大城市的繁华地区。估计全国租书铺摊共有图书二万种以上，一千万册左右，读者每天达一百五十万人次左右。连环画的读者以少年儿童占多数，但成人也占很大数量。旧小说的读者有：工人(特别是小工厂和手工业工人)、店员、商人、家庭妇女、失业知识分子、大中學生。此外，上海、广州等大城市，有夜市流动摊贩，租售淫书、淫画。

我们过去在发展社会主义文化事业同时，对于私营书刊出版社、印刷业、发行业、租赁业曾经作了一些管理和改造，对于反动、淫秽、荒诞图书也曾经作过一些取缔和收换。私营出版社已由一九五二年底的三五六家减为一九五四年底的九十七家。现存的私营出版社的投机性也有所削弱。过去依赖私营出版社为生的著作者、绘画者、编辑者也大多数作了安置。这就大大减少了有毒害的图书的新的来源。现在编绘有毒害的图书的人已经很少，公开地以铅印印制这类图书的场所已经绝迹(但秘密印刷的场所估计还有)，经过登记的书刊发行业已不发行反动、淫秽书刊，租赁旧书铺摊所出租的图书内容也有不少改变。其中以连环画租赁业的变化较为显著，小部分铺摊已专门出租解放后出版的新书，约有半数以上铺摊是

新书、旧书都租，很少完全租赁旧连环画的。但还有一千
家左右租赁旧小说的铺摊却改造得很少。

除了连环画铺摊还出租一部分有毒害的旧连环画
外，上述一千户左右旧小说铺摊所出租的图书，只有百
分之十左右是新文艺作品，百分之十左右是旧的说部演
义，其余百分之八十是带有色情淫秽成分的“言情小说”
和荒诞的武侠小说，以及描写特务间谍活动和盗匪流氓
行为、鼓吹战争和杀人的反动小说。有的还秘密地或公开
地出租淫书淫画。这些图书，散播了大量的地主、资产阶
级的反动腐朽思想和堕落无耻的生活方式，对于广大人
民群众，尤其是青年、少年、儿童的毒害很大。许多人读了
这些书籍后，身体败坏，精神颓丧，胡思乱想，神志昏迷，
有的企图上山学剑，有的整日出入下流娱乐场所，以致学
习旷废、生产消极。其中还有一些人甚至组织流氓集团，
拜把子，称兄弟，行凶殴斗，称霸街道，戏弄异性，奸淫幼
女，盗窃公产，杀人放火，并且不以为耻，反以为荣。这就
严重地影响了社会公共秩序的巩固，并妨碍社会主义建
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进行。

新中国成立已经五年，这类有毒害的图书仍然经由
租书铺摊大量流通，这一方面固然是由于旧社会遗存下
来的这类图书为数极多，而且为一部分落后群众所喜好，
有它一定的社会基础，而我们新的社会主义文化事业还
不能满足广大人民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刻印、摄
制、贩运、租售这类图书确还有利可图，因而群趋以赴。我
们已发现至今还有个别堕落文人专门著绘和油印淫书，

某些照像馆秘密翻印春宫图片，并有一批人数不多的流动书贩往来大中城市，从事收罗和贩运淫秽、荒诞书刊。而帝国主义和蒋匪分子正在由香港、澳门用各种方法偷运反动、淫秽、荒诞书刊进来；某些不法资本家开设书铺专门出租这类图书，引诱工人、店员、青年、儿童阅读，借以向工人阶级进行思想进攻。这正反映出资本主义因素的侵袭，反映出阶级斗争的尖锐和激烈。如果我们不对一般租书铺摊和有关行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对广大摊贩的生活加以全面的妥善的安排，问题是不能得到根本的解决的。最近因为社会上失业增加，而我们过去工作中又存在着一些缺点和错误，某些城市的租书铺摊有所增加，许多过去曾被取缔和收换的有毒害的图书又复流行，这应该引起我们严重的注意。

我们过去工作中的主要缺点和错误是：在整顿和改造私营出版业中，有少数从业员没有安置，也有某些应该安置的著作者和绘画者还没有被联系起来或收罗进来。随着私营出版业的整顿和改造，上海的私营书刊印刷厂生产下降，我们没有及时地拨给足够的印刷生产任务。私营发行业的营业额日益萎缩，国营书店不但没有积极地发展代销、经销，以维持他们的营业，反而紧缩了对他们的批发额。这就使得某些私营书店改营租赁业务或其他行业，甚至变成失业。对于私营图书租赁业，即租书铺摊，我们的领导和管理更为薄弱，而且还缺乏有效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措施。过去在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上，方针不明确，步调不一致，有时胡乱查禁，有时放任自流，

更重要的是—般地没有结合着进行对私营图书租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而适合那些落后群众阅读而又能起一定的教育作用的图书的出版也十分不够，因此，不能确实地巩固成果，根本解决问题。

目前国家已进入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阶级斗争日益尖锐和复杂。帝国主义、蒋介石匪帮和资产阶级不法分子，正在利用反动、淫秽和荒诞的图书散播他们的思想影响，腐蚀和毒害劳动人民的生活，勾引他们走上腐化堕落的道路，破坏我们社会主义的建设和改造事业。因此，改造租书铺摊和其他有关行业，清除反动、淫秽、荒诞图书的毒害，清除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腐朽思想和下流无耻生活方式的影响，提高人民社会主义的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已经成为当前阶级斗争中的一项严重任务。必须引起全党的注意，并动员各方面的力量配合工作，来胜利地完成这一战斗任务。

我们对于清除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和改造图书租赁业，提出如下意见：

(一)清除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的毒害和对图书租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一个长期的、严重的、复杂的斗争和工作，必须坚决地有计划地有步骤地进行。必须把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与积极地对一般租书铺摊及其他有关行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结合起来进行，并对一般的编著者、绘画者、印制者、贩运者和租赁者的生活作全面的确实的安排，以杜绝反动、淫秽、荒诞图书的来源，同时大力加强通俗图书的出版和供应工作，才能根本

解决问题。那种企图用一次两次运动就把反动、淫秽、荒诞图书彻底肃清，求得“一劳永逸”的想法是错误的。几年来的事实证明：只取缔或收换反动、淫秽、荒诞图书，而不改造租书铺摊和其他有关行业，或者只注意取缔或收换坏的图书，而不同时输送新的适宜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有益无害的图书，那都是效果不大的。对于反动、淫秽、荒诞图书必须坚决地严肃地处理，但步骤应该慎重、稳妥。对于现有的一般的书铺书摊应该积极地利用、改造，要由国家行政机关和国营文化事业的力量配合，并以一定的形式和方法把它们组织起来，逐步地改变它们所租赁的图书的内容，成为国家领导的流通图书的据点。这在今天中国公共图书阅览工作很不发达，而租书铺摊又拥有大量读者的情况下，是完全必要的。同时，要用国营和公私合营企业委托经销或代销报刊图书的办法，争取租书铺摊，尤其是一千家左右资金较多的出租旧小说书铺，改营或兼营报刊图书的零售业务。必须把对待有毒害的图书的态度和对待一般租书铺摊的态度严格地加以区分，不要因为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而打击一般租书铺摊（他们大部分是城市贫民）。只有对极少数专门著绘、摄制、印行、贩运、租售反动、淫秽、荒诞图书的反革命分子和坚决抗拒改造的不法分子，才应给以严重打击。八大城市的公安、司法机关应该逮捕其中个别罪大恶极的分子，提付公审，予以法办，必要时甚至处以极刑，以事儆戒。

（二）对书刊的处理，必须既严肃又谨慎，严格掌握处

理标准，对毒素轻重程度不同的书刊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并应经过一定的审查批准手续。应该把有关的书刊分为三类：

(1)查禁。凡内容极端反动和极端淫秽的，例如：《我的奋斗》、《中国之命运》、《蒋先生奋斗史》、《请看今日之华北》、《苗疆风云》、《科学原子弹》、《第一号勋章》、《性史》、《淫妇性史》，春宫图片等等，一概宣布查禁。这次查禁时，不搜查，也不登报，一般地由书铺书摊自行检查上缴。为了照顾铺摊生活，在这次查禁时，可以按收缴图书的数量，酌给一部分款项，作为救济；或发给一部分新书，帮助他们维持营业。但这类被查禁的图书，以后再有租售贩运，即属犯法，应将这一部分图书没收，并给予适当处分。

(2)收换。淫秽的色情小说和荒诞的武侠图书，例如：《云破月圆》、《红杏出墙记》、《蜀山剑侠传》、《青光剑侠》等等。一律收换，即以新书与之调换。

(3)保留。为了防止轻率地胡乱处理，保护古典著作，并免使摊贩生活受到太大影响，必须建立一条防线，规定下列图书一律准予照旧租售。即：“五四”以前出版的图书（包括封神榜、西游记、聊斋、白蛇传、七侠五义等旧小说。但近来有人专门掇拾古典文学中的淫秽文字编辑成书，如《金瓶梅补遗》等，则不在保护之列）；“五四”以后的一般新文艺作品，如郁达夫、沈从文等人的作品；鸳鸯蝴蝶派作家所写一般谈情说爱的“言情小说”，如张恨水的《啼笑姻缘》；虽有一些色情描写但以暴露旧社会黑

暗为主的书，如《如此人家》；一般的侦探小说，如《福尔摩斯侦探案》；神话、童话及由此而改编的连环画，如《天方夜谭》、《鲁宾逊漂流记》、《漫游小人国》等；真正讲生理卫生知识的科学书，如《婚姻与健康》；以及其他不属于查禁和收换范围的一般图书。

在上述三类中，查禁面应窄，凡采取查禁手段稍嫌过严，而任其流通又为害很大者，可以加以收换。对于保留类的这个界限，必须明确肯定，不允许破坏，否则就会搞乱阵线，造成错误。凡可收换可不收换者，目前可以暂不收换。鉴于过去对连环画已收换数次，而对旧小说则很少处理，这次应特别加强对有毒害的旧小说的处理。为了便于各地掌握，我们开列了一个查禁和收换两类典型图书的目录，已经中央宣传部审核批准。各地可依照这个目录的原则标准，制定详细的分类处理书目。为了防止重犯胡乱查禁图书的错误，各省市文化局应组织图书审查委员会，吸收一些党外文化界人士参加，共同审定查禁和收换这两部分的图书目录，并在党内报经省委或大市委宣传部批准，然后执行。在收缴的图书中，应选取样书保存，并报文化部备检。文化部也应在吸收党外文化界著名人士参加下，组织图书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图书的工作。

(三)对于一般租书铺摊，采取加强管理，利用改造，限制发展的方针。即对现有的一般租书铺摊和人员，加强领导管理，进行教育改造，使他们出租正当的有益无害的图书，并争取他们兼营或改营书刊发行业务，为新文化

服务。同时，应限制新的租书铺摊的设立和登记，以免增加对现有租书铺摊改造和安排上的困难。

为了正确地利用和改造现有租书铺摊，并保障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工作的顺利进行，必须进行一系列的工作：

(1) 必须加强对书铺书摊经常的管理、教育和改造工作。各地文化行政机关和工商行政机关应即举办租书铺摊的登记，凡是要经营图书租赁业务的，必须向市文化(教)局申请核准营业，然后才能向工商行政机关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市委宣传部应指导市文化(教)局、区文教科和区政府街道办事处经常召集书铺书摊人员座谈，了解他们租赁图书的情况，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和业务指导，并应指定专人负责抽查铺摊中出租的图书，定期开出处理书目，经过一定的批准手续，将有毒害的图书逐步地加以取缔、收换或收购。城市的文化馆应在市委或区委宣传部领导下，担负起组织和辅导租书铺摊的任务，把他们用一定的形式组织起来，并与之保持经常的联系，指导他们改进租赁业务，使他们逐渐成为自己的进行群众文化工作的基点。八大城市的文化馆，应该适当地增加图书经费，添置一批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正当有益的图书，试行轮流借给图书租赁业者，由他们租给读者，并且定期收回另换，保障图书经常和广泛的流通。各省市文化局应在组织和辅导租书铺摊上，注意创造办法，总结经验，并及时报告文化部。

(2) 必须加强和改进艺术作品、通俗读物和少年儿

童读物的出版工作，努力使这类出版物更能适应广大读者的需要，并以低廉价格发行，积极地扩大供应，用以代替书铺书摊中下流的旧小说、旧连环画。出版机关应重视通俗读物的出版，注意直接地为工农兵群众服务。尤其是文艺书籍出版社、通俗读物出版社、美术出版社、音乐出版社和地方人民出版社，要多出版一些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和青年、儿童的心理、兴趣的读物，例如：描写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和国防前线斗争的故事，惊险小说，描写反间谍斗争和科学幻想的小说，神话、童话、戏曲、唱本，以及上述主题的连环画。文化部和上海市人民政府，还应在北京和上海，各指定一个或几个公营或公私合营出版社，专门出版许多故事性趣味性强烈的、适宜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书籍（包括有益无害或益多害少的旧小说）、连环画和文娱材料。国营书店和公私合营书店，应该与租书铺摊建立密切联系，从他们那里了解读者的需要情况，积极地介绍适合租书铺摊读者阅读的图书，并以优待折扣批给他们出租和零售。现在某些出版机关和发行机关忽视水平低的读者的要求，轻视通俗读物的出版发行工作，以致这类读物出版得太少，在内容和形式上都缺乏改进，有些读物内容公式化，概念化，故事性不强，连续性不够，而书店又以本子薄、利润低不积极推销。这种现象必须加以改变。

（3）必须在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时，对一般租书铺摊的生活加以妥善的照顾和安排。为此，在收换旧书时，应该有意识地提高收换的比价，以减轻铺摊的困

难,加速收掉坏书换上好书的过程。各地应该大体上以二比一的比价(如以一元新书换取二元旧书),发给新书书券,让他们到国营书店领取新书。我们估计,大部分租书铺摊,更多地租赁新书,是可以维持生活的。但因新书一时不能完全满足旧书的读者,一部分租书铺摊的营业可能受到影响,其中影响较大的将是一千户左右原来租赁旧小说的铺摊。因此,应该推动那些租书铺摊,尤其是租赁旧小说的铺摊,扩大营业范围,同时租赁新小说和新连环画,并兼营或改营图书发行业务。对于那些生活确实困难者,尤其是烈属军属,应由政府在一定时期内酌予救济。文化部拟拨出经费一百万元,以七十万元用于收换旧书、三十万元用于救济。以生活困难应予救济者占十分之一,即一千户,平均每户每月救济十五元计,三十万元可用一年半以上。这笔经费主要地拨给上海、广州、武汉、天津、北京、重庆、沈阳、西安等八大城市,由他们包干使用。

(4)对于与图书租赁业有关的私营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照像业必须加强领导和管理,进行改造工作,并逐行逐业作全面的安排。关于私营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的管理和改造,和对于社会上一般旧的著作绘画人员的处理,将另有报告。对于承印商业印件的印刷厂,应由地方工商行政机关或工业局举办登记,加强管理,规定缴送样本、样张的办法,并有计划地安排他们的生产任务,防止偷印非法印件。对于私营照像业,应由各地工商行政机关和公安机关加强管理,引导他们经营正当业务,

禁止偷印淫秽图片。

(四)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必须以政治动员和行政处理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必须进行充分的政治动员，取得社会力量的支持，并消除一般铺摊的疑虑，然后进入行政处理，决不能简单地仅仅以行政命令行事，甚至进行普遍搜查，使自己陷于政治上不利的地位。必须提高政治警惕性，防止反革命分子和阶级敌人的反抗和破坏。各个城市必须由市委统一领导，各方协作配合，共同行动。在这场严重的斗争中，既要反对缩手缩脚，踌躇不前，容忍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长期毒害人民的右倾情绪；也要防止急躁粗暴、简单轻率的“左”的偏向。根据过去的经验，后一种偏向，在进入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时，是极容易产生的，应该引起足够的注意。

(1)在行动开始前，应动员党、政府、工会、青年团、民主妇联、文化教育机关的力量，在报刊和广播电台，在工厂学校中，在街道里弄间，进行广泛的加强共产主义道德，反对资产阶级腐化堕落的思想的宣传，并揭露若干典型事例，说明反动、淫秽、荒诞图书的毒害，宣传政府严加处理的必要，号召阅读正当的有益的图书，借以取得社会力量的充分支持，使租书铺摊感到不得不在政府的政策和行动面前就范，并造成一种抵制下流的文化娱乐的社会风气。但报刊电台的宣传，应与实际行动密切配合，一般地应多作正面的思想工作，不要发表对于普通租书铺摊的过激的言论，以免在人民群众中产生不好的反作用，并使敌人得到造谣诽谤的借口。

(2)应该由文化行政机关和工商行政机关出面，通过书业同业公会或书摊联谊会等组织，召集铺摊人员进行充分的动员教育，说明租赁反动、淫秽、荒诞图书之害和租赁并发行正当图书之利，表明政府处理有毒害的图书的决心，公开交代清楚政策，讲明查禁、收换和保留的界限，并宣布“过去从宽，今后从严”的方针，限期自行检查上缴和送换。同时，应该在启发铺摊人员思想自觉的基础上，特别争取一批过去已经或今后愿意专租或多租新书的积极分子，团结在政府周围，帮助我们进行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的工作，并在同业中起带头作用，推动大家接受改造。对于一般的书铺书摊一律不进行任何搜查，也不派公安人员监视，以免影响他们的营业，并引起社会上的不安。只对个别的一贯租售反动、淫秽图书，而又拒绝缴纳或大批隐匿这类图书的分子，才由公安机关加以搜查，并只限于搜查查禁的部分。如有反革命分子或不法资本家造谣破坏，应该坚决追查和处理。对于家庭藏书一概不予处理。公共图书馆和机关、团体、企业、学校图书馆的藏书，应由各个管理系统的上级领导机关另行拟定妥善办法分别处理，在没有妥善办法以前不得任意进行处理。

(五)各地在进行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图画前，应作好充分的准备工作：(1)由党委统一领导，在省市人民委员会下组织党、政府(包括文化、教育、公安、民政、劳动、工商行政等部门)、群众团体的力量，建立临时的不增加编制的办事机构，调集必要干部，学习有关文件，弄通

政策界限，制订工作守则。（2）摸清摊贩和图书的情况，特别注意掌握秘密著绘、秘密印制、秘密贩卖和秘密租赁的线索，对于人和书进行分类排队，确定分别对待的办法。（3）准备好调查表格、代替旧书的新书、救济款项。代替旧书的新书，应是那些比较能够接近旧书原来读者的故事性强、生动有趣的小说、剧本、民间故事、神话、童话和连环画，文化部应制发新书参考目录，各地可适当补充当地出版的这类书籍。各地新华书店应根据当地图书租赁业的情况，估计需要收换的旧书的种类和册数，事先储备适量的新书。（4）组织好宣传队伍，配合实际工作部署，及时地正确地展开宣传动员工作。

（六）和改造租书铺摊和处理反动、淫秽、荒诞书刊的同时，必须积极地加强对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年儿童的社会主义教育，并发展新的群众性的文化事业和艺术活动，以扩展和巩固社会主义思想的阵地。现在教育部和青年团、工会、妇联对此已经开始注意，并正在进行许多工作。出版机关和发行机关应大力增加和改进文艺作品，通俗读物和儿童读物的出版发行工作。城市的文化馆、图书馆应向工厂、工地、街道、里弄展开广泛的活动，特别注意小工厂、手工业工人、店员、学徒、家庭妇女、失学的少年儿童的工作，更多举办文娱活动，并充分利用文化馆、工会图书室和租书铺摊发展图书的阅览工作。我们希望报纸刊物经常地组织图书评介，特别多介绍那些具有思想教育意义而又读者范围广泛的读物，并指导读者正确地选择和阅读书刊，担当起读书顾问的责任。

(七)建议这次全国省辖市或相当于省辖市以上城市,在七月初开始进行处理反动、淫秽、荒诞图书的工作。至于其他县、市这次是否行动,可由各地党委视当地情况决定。我们特别着重地建议各级党委抓紧对这个工作的领导,随时给当地文化行政机关和政府其他有关机关以方针政策的指导,并及时总结经验,纠正偏向,保障工作的正确进行。而在这次运动过去以后,还要注意经常的督促检查,使政府有关机关真正加强对书铺书摊的管理和改造,并逐步地清除社会上的有毒害的图书。

以上报告是否妥当,请批示。

文化部党组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附件二〕

文化部党组关于加强对于私营 文化事业和企业的领导、管理 和改造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中央、主席：

(一)

现在全国私营的文化事业和企业还很多。根据现有的初步调查材料，截至一九五四年底，全国有私营出版社九十七个，从业人员约一千人，所出版的图书占全部图书的百分之七。在三十个大中城市中，有私营书刊印刷厂(零件印厂不在内)七三二家，职工约二万人，拥有年印约一、〇五九、〇〇〇令的铅印生产力，占全国的百分之二〇左右；年印约一、八二九、〇〇〇令的胶印生产力，占全国的百分之三九左右。私营图书发行业约三千五百家，职工八千人，大部分是兼营性质。私营书刊租赁业，约一万户，一万五千人以上，每日出租图书约一百五十万册次。民间职业剧团二、二五八个，约十万人，如每团每日

演出的一场，每场观众平均以五百人计，每日即有观众一百多万人。私营电影院一〇八个，职工一千九百多人，座位七七、三二九个，如每日放映三次，每场上座百分之六十，全年可容观众五千万人次。私营剧场（只算简单砖木结构以上的；戏棚、茶社等在外）六五七座，职工约九千七百人，座位无统计。此外，还有私人经营的电影器材工厂和作坊，可以修理和制造放映机、幻灯机和炭精，与我们发生加工订货关系的就有十九户，约三百人。私营的旧娱乐场所遍布全国各地。估计全国私营的文化事业、企业的从业人员至少在二十万人以上，如果加以很好的领导、管理、利用和改造，是一支不小的力量。

（二）

几年来，我们曾对一部分私营的文化事业和企业进行了不同程度的领导、利用和改造。曾大力整顿和改造了私营出版社，将它们由一九五二年底的三五六家变成了目前的九十七家，削弱了它们的投机性，并在整顿改造的基础上，建立了十六家公私合营出版社，这就克服了过去粗制滥造、错误百出的读物泛滥市场的局面。开始有计划地进行对私营印刷厂委托印制，基本上制止了书刊印刷生产力的盲目发展。改造了私营大的和中等的书刊批发商，控制了出版物的货源，掌握了几乎全部的批发环节，稳步地降低了书价，并开始加强了工厂和农村的发行工作。对连环画租赁业进行了初步的管理和改造。扶

助和辅导了民间职业剧团，推行了戏曲改革，并初步改进了剧团内部的管理制度。掌握了电影制片工作，并实行统一排片统一票价办法，把私营电影院纳入了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这些工作对满足广大人民文化生活的需要起了一定的作用。

但是，我们对于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领导和管理距离统筹安排的要求还很远。它们的力量还没有充分地利用，它们还有许多困难待解决。一九五四年以来它们的生产和营业大部分下降，经营困难，不少赔累，甚至倒闭歇业，增加社会上的失业。在整顿和改造私营出版社中，有一部分没有安置就业，并有一部分一般的著译者和绘画者没有吸收进来或联系起来。由于全国书版印刷厂生产力过剩百分之四十左右（如果加上报版印刷厂、机关印刷厂和零件印刷厂，生产力就剩余更多），对私营印刷厂委托印制的书刊减少，上海若干私营印刷厂以变卖机器和铅字度日。私营书刊发行业的营业额，一九五四年较一九五三年猛跌百分之五十，歇业、转业者在三百家左右，估计生活受影响者不下一千人。民间职业剧团盲目发展、盲目流动，有的收入减少，生活困难，被迫作低级庸俗的表演。电影院、剧场的上座率普遍下降百分之十五左右，天津、广州等城市有的下降百分之四十。资本家无心经营，以各种办法抽走资金，对院子不加修缮，并挑拨职工和政府的关系；有些剧场已因营业无法维持而倒闭。只有私营书刊租赁业畸形繁荣，不少老弱残废、鳏寡孤独以及失业人员，以小量本钱经营租赁业务，维

持生活。整个情况是紧张的，而尤以沿海大城市为甚。这种情况必须坚决地和逐步地加以改变，以有利于整个国家的建设和社会秩序的巩固。

(三)

上述现象的产生有它的客观原因。旧中国文化事业的发展原本是畸形的、盲目的、不合理的，它的分布偏于沿海大城市，尤以上海最为集中，而在大城市又集中于商业繁盛的地区。现在，由于政治中心的改变，北京成为第一个文化中心，而且我们的文化走着向工农兵普及的道路，向各地分散发展，因而往往北京和某些工业区及中小城市感到文化力量不足，而上海等沿海大城市则暂时地表现为大量的过剩。随着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推进，经济上和文化上已经并正在发生剧烈的变化，例如：出版的数量虽然增加，但日益分散印制和分散发行，商业印件大量减少并集中印制，电影、戏剧的观众成分大大地改变，这就直接地或间接地影响大城市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营业。此外，整个市场的紧张状况，也给了各种文化事业和企业以不同程度的影响。

我们工作中的主要缺点和错误是：国家观点和全局观念薄弱，对总路线的了解存在片面性，缺乏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思想，对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管理很差，没有逐行逐业根据不同情况进行适当的利用、限制和改造。国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发展盲目性很大，

既没有把其他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的力量列入计划之内，也没有考虑如何充分地利用和改造私营的力量。因此，有些事业已经大量过剩，但仍在盲目发展。对于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管理，有的根本没有方针，有的方针不明确，有的虽有方针而未及时下达，或下达而未向下级说通，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贯彻。一般地存在着只顾公、不顾私和盲目排挤、不加安排的偏向。对私人举办的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性质，缺乏认真的调查和分析，实际上在工人阶级领导国家政权和国家掌握影片、剧目和出版物的条件下，大部分私营文化企业已经是半社会主义性质，有些经营私营文化事业、企业的人员是资本家，但有些是劳动人民，而我们曾笼统地一概目为资产阶级，总想把它们早日完全排挤和淘汰干净，不了解我们如能正确地利用这些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力量，不但可以满足人民群众一部分的文化需要，而且可以为国家节省很大一笔资金。例如我们在整顿和改造出版社时，由于出版物绝大部分由国家掌握，私营印刷业和发行业的生产 and 营业必然下降，就应及时调拨适当的生产任务和营业额给私营印刷厂和私营书店，而不应在印刷、发行上同时前进。尤其是国营书店，由于图书贸易市场已经发生根本变化，必须在党委统一领导和商业部门统一指导下，负责计划和安排全国市场，担负对所有私营发行业的改造任务，而不应再与私营书店争零售比重。但我们的国营书店却是零售继续增长，批发更加收缩，形成统购独销局面，置私营书店于困境。电影、戏剧事业，我们主要

地应掌握影片生产和剧目演出，至于影院、剧场不妨利用私人力量，但有些地方和有些同志却想过早地淘汰私营影院、剧场，因此，对它们要求过高，限制过严。这是目前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不能有效地利用和改造的主观原因。

(四)

根据上述情况，今后我们应在加强文化工作的思想领导，掌握影片、戏剧、出版物及其他文化活动的思想内容的前提下，对一切国营的、公私合营的、合作社性质的、私营的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切实地实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加强管理，并逐行逐业进行进一步的利用和改造。文化部和各地文化行政机关必须进行认真的调查研究工作，透彻地了解各项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状况，把一切力量逐步纳入计划之内，充分地加以利用和发挥，然后在需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在全国全面平衡的基础上，有计划地有控制地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同时，应积极地领导、管理、利用和改造现有的私人举办的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首先使他们能够继续经营、维持生活，在这基础上，依据各项事业、企业的不同情况，采取不同步骤，逐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应该允许私人举办那些为国家所需要的、能够控制的文化事业和企业（如电影院、剧场），以补国家力量的不足，更好地满足人民文化生活的要求。根据上述方针，今后对于各类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应

采取下列的具体方针和办法：

（一）私营出版业：图书的出版是党和国家对人民进行政治、思想、文化教育的工具，是思想战线上的有力武器之一，必须由国家完全掌握。因此，应该贯彻执行一九五四年八月中央宣传部对出版总署党组的批示，继续整顿和改造私营出版社，并争取在一九五五年将宗教出版单位以外的私营出版社基本上整顿和改造完毕。但在继续整顿和改造私营出版社中，应该更多地采取联营、合并和合营的办法，其必须淘汰者，对其从业人员，包括实职的资方人员，应一律妥善安置。对于过去尚未安置就绪的著作、绘画、编辑、出版人员，除反革命分子和不可救药的流氓分子外，也应以各种方法在国营和公私合营的出版发行单位中进行安置。有些人因身体、年龄和生活习惯关系，无法吸收到国营或合营出版发行企业工作，但有著译、编绘能力，也应与之发生组稿关系。在对他们组稿和安置就业时，应充分地照顾和利用他们的特长。国营和合营的出版发行机关应把安排他们的生活，并对他们进行教育改造，当作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而不应弃置不顾。这些人如果安排和改造得好，可以发挥一定的积极作用，著绘出一些有益无害或益多害少的东西，帮助国家出版事业的发展。反之，他们会进行许多投机活动，为害国家和人民。同时，应在北京和上海指定一家到数家公私合营出版社，专门出版各种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各种小说、戏剧、唱本和文娱材料，廉价出售，以活跃图书出版发行市场，适应广大读者的需要。

(二)私营印刷业:加强对全国书刊印刷厂的管理,实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注重改进经营管理,训练干部和技工,提高印刷技术和印刷质量,逐步利用和发挥现有国营和公私合营印刷厂的力量和逐步利用和改造私营印刷业,严格制止印刷力的盲目发展。

(1)请国务院通令各部、各省市,一切国营、地方国营和公私合营的印刷厂,均应着重进行整顿巩固,改进经营管理,充分利用原有设备,训练干部和工人,提高印刷技术和印刷质量,一律不得增置新机器、增加新人员、增开新班次。各机关、团体、企业、学校如有必需建立新的印刷厂,或增加人员和设备者,应由文化部和各地地方工业局(厅)在现有的印刷厂的力量中调剂。外贸部和第一机械工业部,除了得到文化部的签证同意者外,不接受任何委托订购和制造印刷机的任务,机关性的专业印刷厂,其任务为满足本机关印刷上的需要,不得到市场招揽印件。其已成为营业性质者,应逐步缩小营业,将多余设备点交地方工业局,自身改为机关印刷厂。

(2)在全国平衡的基础上,依照各地书刊印刷生产力的状况,统一调度和分配印刷生产任务。方针是将集中在北京的印刷生产任务适当地外调,照顾全国各地,重点维持上海。各地文化局和地方工业局(或工商行政管理局)应将当地所有的和北京调去的印刷生产任务,结合当地印刷生产力状况,在“有所不同,一视同仁”的原则下,确定正确的公私比例,统一分配,全面安排,就地平衡。

(3)有计划地组织对私营书刊印刷厂的委托印制工

作,规定加工管理办法,凡在省会以上城市委托私营印刷厂印制书刊者,必须通过市文化局或出版处介绍和安排。鼓励稍具规模的私营书刊印刷厂实行联营或合并,改进生产组织和经营管理,以便委托加工,并为今后进一步改造创造条件。对个别规模较大、技术较好的私营印刷厂,根据需求和可能,实行公私合营。

(4)实行归口管理。文化行政部门管理所有直属报版和书刊印刷厂,负责一切公私营的报版和书刊印刷厂生产的计划工作。政府各专业部门的印刷厂(如人民银行,税务局和军委的印刷厂)由各专业部门管理。机关文件印刷厂,在中央由党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分别统一管理,在地方由省市委办公室和省市政府办公厅(或工业局)管理。

(三)私营图书发行业:新华书店应在当地党委统一领导和商业部门统一指导下,负责计划和安排全国图书贸易的市场,掌握整个社会的图书流转计划,并担负对私营发行业的进行改造的任务。在私营图书发行业和租赁业没有全面改造和妥善安排以前,新华书店应积极发展批发业务,充分利用和改造私营零售商,并指导和协助私营书刊租赁业改营或兼营发行,保证私营发行业能维持营业,不发生歇业和失业现象,而自己则一般地不发展零售业务。在某些大中城市零售还应适当地退让,只在私营书店力量无法达到的地方(如涉及国防机密的工矿区)才可酌量发展零售业务。其具体办法如下:

(1)新华书店应加强与私营图书发行业和租赁业的

联系,通过同业公会、摊贩联谊会和营业来往关系,加强对他们的思想教育和业务指导。在省会以上城市,新华书店应在商业厅(局)的领导下,召集私营图书发行业者座谈,公开宣布安排和改造私营图书发行业的办法,消除他们的疑虑,征求他们的意见,并说服他们接受国家的改造措施。一九五五年内,在原则上省会以上城市应将专营的私营发行零售业改为代销店,将兼营性的私营发行零售业改为经销店,并委托私营书刊租赁业,首先是一千家左右旧小说租赁业,兼营或改营书刊发行。但专营的私营书店如不愿代销,也可经销;兼营的私营书店如条件适合也可代销。在将私营发行零售业改为新华书店代销店或经销店时,各个城市应作全行业的统一安排,同时分别地挂出代销处或经销处的招牌,而不要一家一家地零碎去搞。在农村中,应在供销合作社的指导下,委托小商小贩经销书刊。现有的私营图书批发业(或批发兼零售者),凡能继续经营者,帮助其继续经营;不能继续经营者,促其改营零售,或吸收其人员加以安置。为此,新华书店应制定代销、经销章程,并迅速地作好组织代销店、经销店的各项准备工作。

(2)新华书店和公私合营的上海图书发行公司合共应提高批发指标到二千万元(去年新华书店的批发额为六百亿元),即占除教科书外的一般图书发行营业额的约百分之十五左右,并保证充分供应私营书店所需要的出版物。凡新华书店所有的图书,如私营书店需要发行,应一概允许批给,不得因系畅销货而扣留不批。在各个不

同的地区，新华书店还应适当地让出一部分品种，由私营书店零售。让出的品种以适于私营书店销售，而又不致使读者到新华书店买书时感到太大不便为原则。例如：某些字典、地图、戏曲、唱本、旧小说、年画、连环画、文娱材料等。对于那些适合于私营书店发行和购买力低的读者阅读的出版物的批零差价应适当地扩大。差价的扩大，用出版社多给书店以折扣的办法解决；至于书价则只能低降，不能抬高。

（3）新华书店应控制门市和书亭的发展，凡有私营书店的地点，不得新设立门市和书亭。今后新增设的销售据点应限于私营书店力量无法达到的地方。门市和书亭过多的城市，应适当地撤销一些据点。有些地方的新华书店还可每周在星期一至星期五之间停业一天，并不再延长每天的营业时间。

（4）建议邮电部和各地邮电局增加报纸、杂志的零售数量，并交给私营书铺、书摊、书贩零售，在今后一定时期内，自己不再在城市增设零售据点。

（5）新华书店分店以上组织应设立专门的机构，在当地党委领导下，负责管理对私营书店的改造和安排工作，包括调查研究情况，组织分配货源，指导业务经营，调整发行网，掌握私商思想动态，教育和改造私商从业员，审查和吸收人员，进行财务、会计监督等，并由经理或副经理一人领导。各地分支店也应采取相应的组织措施。

（四）私营书刊租赁业：加强对书刊租赁业的领导和管理，以国家行政机关和国营文化事业的力量配合，把现

有的一般的租书铺摊，用一定的组织形式和方法组织起来，改变它们所租赁的图书内容，成为国家领导的流通图书的据点，并尽可能组织他们下乡作流通图书的工作。同时，逐步地争取租书铺摊兼营和改营书刊发行业务。其具体办法如下：

(1) 举办租书铺摊登记，凡经营书刊租赁业务的，必须向市文化(教)局申请核准营业，然后才能向工商行政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在市委宣传部指导下，由市文化(教)局、区文教科、区政府街道办事处经常召集书铺书摊人员座谈，了解他们租赁图书的情况，对他们进行思想教育和业务指导，并指定专人负责抽查铺摊中出租的图书，定期开出处理书目，经过一定的批准手续，将反动、淫秽、荒诞的图书逐步地加以收换或收购，以改变它们所租赁的图书内容。

(2) 由城市文化馆负责组织和辅导租书铺摊，用一定的组织形式把它们组织起来，试行轮流供给书刊租赁业者以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的正当有益的图书，由它们租给读者，并定期收回另换，把它们改造成为文化馆进行群众文化工作的据点之一。

(3) 积极地出版更多的适合于水平低的读者阅读和青年、儿童的心理和兴趣的、故事性趣味性强烈的文艺作品(包括许多有益无害或益多害少的旧小说)、通俗读物、少年儿童读物，并广泛地廉价供应，以代替租书铺摊中的有毒害的图书。

(4) 国营书店和公私合营书店与租书铺摊建立密切

联系,积极地介绍适合租书铺摊读者阅读的图书,并以优待折扣批给它们,由它们租赁或发售。

(五)民间职业剧团:加强对民间职业剧团的思想领导和业务辅导,继续推行戏曲改革,有计划地组织上演,防止盲目发展和盲目改为国营。

(1)举办民间职业剧团的登记工作,固定班社,克服盲目发展和盲目改为国营的现象。

(2)继续推行戏曲改革,帮助整理和改进上演剧目和上演计划,更多地排演有益的新戏,建立适合于艺术发展的各种制度。

(3)有计划地组织民间职业剧团在各个城市的不同剧场演出,并到工厂农村举行巡回演出,提高他们的上座率和票价收入,克服在演出上的过苛限制和过高要求。

(4)通过组织观摩、举办讲习班等,建立剧团内部自觉自愿的学习制度,进行社会主义教育,逐步提高艺人的政治、文化、业务水平。

(六)私营电影院、剧场:应该采取积极领导、充分利用、逐步改造的方针。

(1)加强对私营影院、剧场的领导和管理,大力维护现有院场,充分利用和发挥它们的潜在力量,改进排片方法,有计划地组织国营和私营剧团在不同剧场轮流演出,提高上座率,使他们有正当利润可得,改善经营管理,并在这个基础上稳步地进行进一步的社会主义改造。允许私人投资修建新的影院、剧场,在经营上则由国家与之公私合营。过去规定的对于影院剧场的若干管理制度,例

如禁止三尺以下幼童观剧，场内不得饮食茶水和带壳皮食物，开幕后谢绝观众入场等，对有些私营影院剧场是要求过高了，应加以适当的改变，同时应多作保持场内秩序和卫生的宣传。

(2) 国营影院、剧场的建设，必须在全国各方面平衡的基础上（即既要准确估计节目和观众的可能增长的情况，又要充分地估计现有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的礼堂、俱乐部和国营、私营影院的力量），有计划地、有控制地、有重点地发展，并必须使它们在地区分布上逐步合理化，防止盲目发展、喜新厌旧和排挤私营的现象。

(3) 积极地繁荣文艺创作，增加新的影片和新的戏剧节目，使影院、剧场有更多的新片新戏演出。

此外，对于旧娱乐场所、私营电影器材工厂和作坊等等各项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都应逐行逐业进行调查研究，制定具体的方针和办法，贯彻利用、限制和改造政策。总之，要做到既掌握思想教育的工具，又充分地利用私人的力量，并把私营的各项事业和企业逐步地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

在对私营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加强领导管理和利用改造的同时，必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反对资产阶级错误思想的斗争，端正文艺思想，整顿文化队伍，并改进领导作风。必须防止反革命分子和不法资本家的各种各样的反抗和破坏活动。在吸收私营企业的人员参加国营和公私合营企业时，必须进行认真的审查，防止反革命分子混入。必须加强干部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党的

方针政策的学习,提高国家观念和全局观点,克服主观主义和片面观点,正确地 and 全面地执行党的政策,既要反对对私人举办的文化事业和企业,不作调查分析,盲目排挤的情绪,也要防止放弃领导、麻痹大意、听任自流和无原则地扶植,对不法资本家的不法行为熟视无睹,以致削弱工人阶级思想的阵地,以及肥私损公的偏向。

(五)

为了加强对私营文化事业和企业的领导、管理和改造工作,文化行政机关还必须注意如下三点。

(一)分别主次、轻重、缓急,对各项文化事业、企业,逐行逐业继续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工作,务求在一九五五年年内对各项重要事业做到心中有数,克服主观地盲目地发号施令现象。在调查研究中,既要搜集和整理统计资料,又要重视典型调查,并把两者正确地结合起来。

(二)重视计划工作。领导干部必须把制订计划和监督检查计划的执行,当作经常的中心工作之一,以减少和克服工作中的盲目性和事务主义。在计划工作上,必须贯彻全国平衡,统筹安排、增产节约、重点建设的方针。必须把一切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力量逐步地纳入计划,并与各个有关方面联系,了解人民群众的真实需要,谋求计划上的平衡和分布上的合理。根据已经摸出和今后可能摸出的情况,应该对五年计划草案和一九五五年计划进行修正,无论事业指标、财务指标、基建指标、劳动

指标都应作必要和适当的调整。调整时,应以充分利用和发挥现有潜在力量,大力精简节约,减少支出,增加收入,少花钱,多办事,并把事情办好为原则。

(三)文化部和各地地方政府对于文化事业、企业的领导和管理应有正确的分工。文化事业中的大部分是地方性的事业,它们应由地方政府领导和管理;文化部应根据中央的方针政策,加以指导和检查。地方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诸如电影院、放映队、剧团、剧场、创作室、报社、出版社、书店、书摊、印刷厂、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俱乐部、艺术学校等,均应由各地地方政府根据当地的情况和主观力量,制定计划,文化部则从全国平衡的要求出发加以审核和汇总。地方文化事业和文化企业的财务预算,应由地方政府编制,列入地方预算,并监督其执行。凡能企业化者均应实行企业经营,收入打足,支出打紧,收支相抵以后的不足之数,由地方政府层报中央财政部,由中央实行差额补助。此项补助款项应逐年减少,原则上要逐步做到由地方自力更生,以事业、企业收入来发展新的事业、企业。地方文化事业、企业由地方政府负责经常的具体管理,文化部除在方针政策上加以指导外,应多作调查研究、交流经验的工作。

以上报告,是否妥当,请中央批示。

文化部党组

一九五五年三月四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 加强农民业余文化教育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日)

当前农村工作的基本任务是开展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增产运动，逐步进行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为了实现这个任务，不仅需要不断地提高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还需要提高农民的文化水平。五年来，人民政府对农民业余文化教育事业虽然作了很大的努力，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农村的文化依然处在很落后的状态，文盲依然占农村人口的绝大多数，若不逐步加以改进，将成为今后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发展农业生产的一个障碍。从一九五三年冬季在农村进行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的宣传教育以来，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已在不断地提高，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已有很大发展，农民对文化的需要也逐渐增长和日益迫切。事实证明，要办好农业生产合作社，要不断地提高农业生产，农民没有文化是有不少困难的。必须了解，社会主义是不能建立在大量文盲的基础之上的。因此，适应当前农村新情况和新任务的需要，积极开展农民业余文化教育，扫除文盲，克服我国农村文化落后状态，已成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为此，特作如下指示：

一、今后农民业余文化教育，必须紧紧跟着和密切结合着农村互助合作运动和农业生产的发展，积极地有计划地扫除农村中的文盲，并逐步提高农民的文化水平，有效地为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发展农业生产服务，要求在过渡时期内基本上扫除农村中的青壮年文盲。在今后三、五年期间，争取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扫除主要乡干部中的文盲；在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较早和较有基础的地区，扫除大部分现有合作社社员和积极分子中的青壮年文盲及一部分非社员的青壮年文盲；在其他地区，争取一部分合作社社员、互助组组长、积极分子和其他青壮年农民中的文盲入学，并逐步扫除一部分文盲。同时，对已经摆脱文盲状态的农民和小学生应当组织他们学习，以继续提高他们的文化水平。各地应当根据上述方针任务，结合当地具体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少数民族地区可以根据上述基本精神和当地具体条件，制定开展农、牧民业余文化教育的方案。各地制定的计划和方案都要报告教育部审批，然后贯彻执行。

二、农民的学习组织应当和生产组织逐步地结合起来。近年来有些地方以农业生产合作社为基础，开办农民业余学校（包括冬学、常年民校等），以互助组为基础，建立学习小组，由合作社、互助组统一管理农民的生产和学习。这种把学习组织和生产组织结合起来的作法是正确的，应当成为今后发展农民业余文化教育事业的基本方向。各地要很好地总结这方面的经验，逐步加以推广。对已经建立学习组织的合作社和互助组，要加强领导，

把它确实办好。生产已上轨道又具备办学条件的合作社、互助组，要积极地结合生产，组织农民学习。至于建社不久，生产还没有走上轨道，基础还不巩固，目前办学条件还不够的合作社，则不宜操之过急，要创造条件然后再办。

提倡合作社办学，决不是说对那些不是合作社办的农民业余学校可以放弃领导，听其自流。相反的，对那些学校应当加强领导，切实办好，等到合作社办学条件成熟的时候，再由合作社来办，把它办得更好。

三、农民业余文化教育要和农事季节相适应，要善于利用农事空闲组织农民学习，使学习在不妨碍生产的条件下进行。为此，必须对农民的生产、会议和学习时间作统一的安排，以保证农民有一定的时间学习。各地必须抓紧冬季农闲，广泛地开办冬学，使冬季真正成为农民的学习季节。冬学结束后，应当认真组织有条件进行学习的人坚持常年学习。在这期间，更要恰当地安排学习时间，放慢学习进度，减轻学习分量，在夏收、夏锄、秋收等农忙季节可以主动放假。同时，农民学习的组织也应当根据农事忙闲和农民生活情况，因时、因地、因人制宜，分别采取集中或分散学习的形式。一般说来，冬季可以采取比较集中的形式；春耕之后，除能够集中的仍然集中教学外，对不能集中学习的人应该采取比较分散的形式。不根据学员的具体情况，不适当地强调集中或者只强调分散的做法，都是不对的。

如何有效地组织乡村干部学习文化，并使他们坚持

下去，是一项很重要的工作。乡村干部工作忙，会议多，组织他们学习时，必须适应这一特点，采取一些有效的办法，如单独编班、编组，包教包学，个别辅导等。对主要乡干部，还可以采用轮流离职学习的办法，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扫除他们之中的文盲。

四、当前农民文化教育应当着重对文盲进行识字教育。原来的文盲在读完全部识字课本，学会阅读通俗书报，学会写简单的农村应用文的时候，就应当看作达到扫盲标准。如果有条件，还应当学会珠算。

对已达到扫盲标准的农民，仍然要积极地组织他们继续学习，以巩固学习成果。在文化水平较高，教师不困难的地区，可以把已达到扫盲标准的农民中学习要求较高、学习条件较好的人组成高小班(组)。高小班的文化课，主要是语文、算术两科。语文课要求达到高小毕业程度，算术课要求达到初小毕业程度。常识课(包括生产常识和政治常识)是否设置，可以根据教师等具体条件决定。

对从事农业生产的高小和初中毕业生，要组织他们自学，进一步提高他们的语文程度和计算能力，并增进有关农业生产的科学知识。

五、在进行文化教育的同时，必须进行政治教育。农民业余学校都应当设政治课，向农民进行社会主义的教育和各种政策及时事教育，以提高其政治觉悟和政策水平。各地应当密切结合当时当地的中心工作和群众的思想情况，切实有效地进行政治教育。在文化课中，也

应当有政治思想内容和生产知识内容。那种孤立地进行文化教育，脱离政治的倾向，和只重视政治教育，忽视文化科学知识的做法，都是错误的，必须防止和纠正。

六、农民业余文化教育，必须坚持“以民教民”的原则。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方面要采用适当和有效的办法，广泛组织和动员识字的人，利用业余时间教不识字的人，并使他们真正理解到这是一个义不容辞的光荣任务。一般说，农村业余教师的文化水平是不高的，应当积极地采取有效办法帮助他们提高文化业务水平。过去各地采用教学研究小组、短期训练班等方式来训练和提高业余教师，收到了一定的成效。今后各地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采用。其中教学研究小组推行较广，收效较大，应当作为今后提高业余教师的一种重要方法。县、区的领导机关对于业余教师的培养提高，应当给以足够的重视，并作具体的安排。小学教师应当在不妨碍本身业务工作的条件下参加这一工作。

对于业余教师应该适当地使用，不要使他们负担过重，以免影响生产。对那些工作较好，生产和生活有困难的人，可以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在群众自愿的原则下，采取变工互助、减免勤务等办法，在生产和生活上给以适当的帮助。此外，还可以定期地进行评模、奖励，以资鼓励。

七、农民业余文化教育的经费，除少数专职人员的开支、业余教师训练费、主要乡干部离职学习的办公杂支以及一定的奖励费外，都应当由群众自筹。自筹的办

法，可以采用学员自出、学员集体生产、合作社统筹等等。各地应当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在自愿原则下，由群众自行决定。

八、为了贯彻执行农民业余文化教育的方针、任务，必须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应当把这一工作列入工作日程，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制定计划，督促检查所属教育部门积极贯彻执行计划，并协助解决困难问题。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教育部门必须设立专门机构，配备一定数量和质量干部，负责管理工农业余文化教育工作，并把这一工作做好。要纠正轻视工农业余文化教育工作、放弃领导的现象。

农民业余文化教育是群众性的工作，必须大力动员各种社会力量，协助政府共同进行。青年团、妇联、农村工作部门、人民武装部、文化馆(站)、合作社等有关部门都应当积极地协助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开展这一工作。青年团、妇联更应当成为有力的助手，积极发挥其应有的作用。此外，还要动员农村的知识分子，热心农民教育事业的人，参加这一工作。为此，各地应该吸收有关方面试办扫除文盲协会，以便动员和组织各种社会力量，参加这一工作。在创立扫盲协会的时候，应当先选择几处地方作试验，待取得经验后再逐步推广。

以上指示，务希各地切实贯彻执行。

总理 周恩来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日

根据一九五五年六月六日《人民日报》刊印

在中国科学院学部 成立大会上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六月二日)

郭沫若

委员们、来宾们：

中国科学院要设置学部，分工进行科学工作的具体领导，经过一年的筹备现在正式成立了。在目前的情况下，我们设置四个学部，即物理学数学化学部、生物学地学部、技术科学部和哲学社会科学部。这是我国科学发展中的一件大事。从今天起，二百三十三位学部委员，中国优秀的科学家，要更有组织地参加中国科学事业的领导工作了。这二百多位学部委员在科学工作中是有成就的，具有丰富的专门知识，站到领导工作的岗位上，就可以了解和研究科学工作中各方面的问题，提出宝贵的意见，使得中国科学院的机能大大加强，能够胜任愉快地担负起在国家建设中所接受的崇高任务。各学部的委员们今后将有许多经常工作要做，而在这次会议上，我们的主要任务就是要来研究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国科学院的工作纲要，研究如何改进中国科学院的工作以推动全国科学事业发展的办法。我现在想简略地报告一下

当前我国科学工作的情况，提出一些意见，供各委员们讨论。

我们祖国正在进行着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正以大力来提高工农业生产、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促进国防的现代化。为了胜利地完成这些任务，必须充分地利用我国的自然资源和经济资源，必须不断地改进生产技术，因而也就必须加紧进行科学研究工作。同时，在社会主义改造事业中，在文化建设和思想斗争中，也一定要进行一系列刻苦的科学研究工作，才能胜利地完成任务。经验证明：由于缺乏充分的科学根据的原故，不少工作不得不带有盲目性，因而遭受到损失。几年来党和政府一直是关心着科学工作的发展的。在科学研究机构的调整和充实方面，在研究方法的改进和指导方面，在科学工作者的精神生活和物质生活的提高方面，党和政府都表示了深切的关怀，并且经常采取着必要的措施，使得科学工作能适应国家建设事业的迫切要求，发挥出应有的作用。

中国科学尽管有长远的辉煌的历史，但由于我国长期停滞在封建社会的阶段，近百年来更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我们的近代科学的基础是薄弱的：人数少，水平不够高，发展不平衡，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如果我们不急起直追，到了若干年之后，科学工作仍然会落在后面，那对国家建设是会发生很不利的影响。世界已经进入了原子能时代，科学知识发展得异常迅速，在这样的新形势之下更不能容许我们停滞不进。

在党和政府的深切关怀下，中国的科学事业自建国以来有了不少的改进。首先是科学研究机构获得了调整和充实。拿中国科学院来说，我们在工作的开始便曾经用很大的力量来改变国民党统治时期遗留下来的机构重叠、人力分散等现象，并逐步建立了必要的新的研究机构。到目前为止，中国科学院研究单位比一九五〇年增加一·四倍，研究人员增加四倍多。此外，政府各部门所属的研究单位和研究人员也有很大的发展。一九五四年到一九五五年学年初全国高等学校经过院系调整之后，科学研究工作已经初步展开了。

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下，经过三十多年的斗争，中国革命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这个伟大的历史事实教育了中国人民，也教育了中国科学家。中国人民、中国科学家以有中国共产党和伟大的科学家和思想家毛泽东主席的领导而感到骄傲。中国科学家接受了革命的教训，是衷心感谢并拥护党和政府的，是愿意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和方法的。解放以来，我们一直在遵照毛主席的指示，进行着思想改造的自我教育。特别在一九五二年与一九五三年之交，中国科学家和整个文化教育工作者一道更集中地进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使理论联系实际，努力改造自己并改进工作。

经过自我教育运动的结果，中国科学家们在思想上的进步是很显著的。政治觉悟加深了，工作热情提高了，除掉极少数人外，都愿意和国家建设密切配合，做出成绩来为人民服务。一九五二年在反对美帝国主义进行细菌

战的斗争中，许多科学工作者到朝鲜前线 and 朝鲜科学工作者一道进行了忘我的工作而获得胜利，是一突出的表现。西藏和平解放后，为了巩固祖国的边疆，为了增进藏族同胞的幸福生活，科学家们跋涉重山峻岭，进入西藏进行自然和社会的调查而有所创获，是又一突出的表现。绝大多数的科学家已经认识到建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重要意义，积极地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作为本门科学研究的指导思想。还有在国外的科学家也有不少的爱国人士冒着生命的危险回到祖国的怀抱，把他们的学识贡献给祖国的建设。我们知道在目前还有好些人陷在美国和台湾，正以不能自由解脱而感到苦闷，我们希望他们能够冲破美帝国主义和蒋介石集团的封锁，回到人民的队伍里来。

科学研究机构经过必要的调整和充实，科学家的思想和研究方法也有了显著的改进，几年来尽管用在科学研究工作上本身的时间并不充裕，然而在研究成绩上比较解放前的年代却有了更多的收获。有价值的科学论文不断地在学术刊物上发表，在学术会议上宣读，受到社会的重视。科学刊物和科学论著的出版，其种类和销售数量之多都是在解放前所不能梦想的。在自然科学方面，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地学等领域中都有新的创见，对于进一步的研究工作具有重大的意义。还有一部分研究成果在国家建设中已经发生了重要作用。地质矿产的调查和研究，提高了对铁、铜、锰等重要金属矿藏和煤矿的已知储量，并发现了新的矿苗。冶金的研究对新

的钢铁工业提供了设计数据；球墨铸铁和锰铝合金钢的研究对机械工业提供了良好的金属材料。天气预报的研究，提高了预报的准确度，对于国防、交通、农业、水利等有了重要的贡献。选育并推广了优良作物品种，找出了对螟虫、蝗虫和几种主要棉虫的防治方法，提高了棉粮的产量。对人民保健事业有重要关系的抗生素的综合研究也取得了重要的成绩。此外，关于土壤、植物、水产等方面的调查研究，华南和黄河的综合考察，科学家们都在进行着不懈的努力，同样有着前所未有的成就。

同时，我们不应该忘记在哲学和社会科学方面所表现的飞跃的进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我们国家建设的领导思想，几年来全国各界都在进行着这项中心思想的学习，但在这里必须特别提到的是从去年十月开始的对胡适、胡风等反动思想批判的展开。对于这一思想斗争，半年多来，许多学术工作者发表了不少的论文，进行了不少次的讲演。中国科学院和作家协会已经联合举办过三十二次的批判胡适思想的学术讨论会。这一规模宏大的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思想的运动，目前正继续积极开展中，已经收到了很大的效果。通过对反动思想的批判，我们具体地学习和运用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特别是揭发了二十多年来潜藏在革命阵营里面进行反党、反人民、反革命的胡风集团^{〔1〕}，更提高了各界人民的警惕性，在思想斗争上又获得了一次伟大的胜利。这对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是有清除障碍的作用的。

我们许多科学研究成绩的获得是和学习苏联先进科

学分不开的。在过去几年中，科学家们相当普遍地学会了俄文，介绍了苏联先进科学思想和成就，翻译了大量的苏联科学著作，对提高我国科学水平起了相当大的作用。

几年来爱国的科学家们在科学研究上的成就是应该肯定的，科学的方面多，成绩也有大有小，我在这里不准备一一列举了。有一些比较重要的成就在各学部的报告里面是会有更详细的说明的。

然而无可讳言，同国家建设的需要比较起来，我们的成就依然是有限的。事实告诉我们：许多重要的学科，我们还根本没有人研究；好些重要的问题，我们也根本没有人接触；我们所接触到的研究题目有好些还是比较次要的；科学和生产建设的结合也还不那么紧密。当然，我们知道，科学研究是高度复杂的脑力劳动，重要的研究成果不是短时期内可以得到的，往往要费十年八年，或甚至更多的年月。因此，关于这一层，我们要特别希望在产业部门担负实际建设的同志们能有深切的谅解。特别是科学成果要见诸应用，那还需要产业部门和研究部门作一番共同努力才能办到。但我们科学家们也不能够借此以作自我解嘲。我们的科学队伍确实还很小，科学基础确实还很薄弱，工作方法中应该改正的缺点确实还很多，而科学任务却又十分艰巨，我们是没有丝毫理由可以允许自满的。

中国科学院是组织并领导科学研究的中心机构，当然不能推卸掉自己所应该担负的很大的责任。中国科学

院几年来在组织科学家为国家建设服务方面，不能否认，是作了不少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所存在着的缺点确是很多，特别在院的领导工作方面。

我们应该承认：科学院领导工作中最主要的一个缺点，就是没有认真研究国家建设的需要，来制定科学发展计划；推进我国科学事业。我们和政府各部门的联系是很不够的，政府各部门对于科学研究工作的要求我们不很清楚。近代各门科学发展的现状和我国科学工作者的潜在力量，我们也不很清楚。直到现在，我们还没有提出过一个科学发展的远景计划。我们没有能够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提出我们应该发展哪些科学部门，研究哪些重要题目，建立哪些研究机构。哪些研究机构先设，哪些研究机构后设，应该设在甚么地方；研究工作需要多少、这些人从哪里来，怎样培养；这些问题我们并不曾加以认真的研究。直到现在，我们对国家建设的配合多半是零碎的、被动的，有些最重要的研究部门和研究项目反而被忽视了。例如地质科学的发展对于工业建设具有决定意义，可是这几年来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却没有甚么发展。当然要做好这些工作，不是没有客观困难的，但我们的主观努力不够是毫无疑问的。

充分发挥科学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是科学院领导工作中一个重要的任务。党和政府一再指示我们必须依靠科学家来做好科学工作，必须正确地执行团结科学家的政策。可是，正是在这个根本问题上，我们的工作是不能令人满意的。近两年来这方面的工作虽然有所改进，

但是我们毕竟没有很好地组织各方面的科学家们进行研究，没有很好地和科学家们在一起研究并解决科学工作中的各种问题。这就妨碍了科学家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的发挥。我国的科学水平，一般说来，是比较低的，但也必须看到，我国优秀的科学家并不在少数，有多数的科学家也具有相当的水平，而且也在不断的提高当中。因此，只要能够充分发挥科学家的积极性，科学工作是可以作出更好的成绩的。我们应该相信自己的力量。对这个问题过去我们的认识不够明确，而对科学家进行政治上、思想上的帮助工作，也进行得不够，这就不能不影响到科学研究的成就。

科学院的任务既是组织和领导研究工作，除了要做好一般的政治思想领导和做好行政管理工作外，科学院就必须树立坚强的学术领导。在这方面的的工作，我们尤其是不能令人满意的。科学院担负领导工作的同志，没有深入到研究所里去了解研究工作的具体情况，自己没有进行科学研究。因此，对各研究所工作的方向、重要研究题目、研究力量的组织、研究工作的指导思想，我们差不多常常是没有能够及时地提出意见，采取必要的措施。我们也没有很好地组织和领导学术讨论会和科学会议。我们许多负责同志，忙于开会、批公文和处理日常行政事务，而对于学术领导却注意得不够。

这样的情况是不能允许继续存在的，必须加以改变。我们所以要成立学部，集中多数优秀的科学家来分工进行科学研究的具体领导，其主要目的也就在这里。

各位委员，我们的国家建设事业已经进展到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第三年度了。根据我们对国家建设和科学研究力量的了解，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准备以下列十项作为科学院的重点工作：（一）原子能和平利用的研究；（二）配合新钢铁基地的建设的建设的研究；（三）石油的研究；（四）地震的研究；（五）配合流域规划与开发的调查研究；（六）华南热带植物资源的调查研究；（七）中国自然区划和经济区划的研究；（八）抗生素的研究；（九）我国过渡时期国家建设中的各种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十）我国近代、现代史和近代、现代思想史的研究。这些重点工作大部分已经在进行当中，中国科学院应该集中更大的力量来做，同时还必须组织全国各方面的科学研究力量共同加紧完成任务。

当然，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国科学院研究工作的范围，决不应该局限于上面提出的十项工作，许多其他科学工作都是非常重要的，都必须有计划地积极地来发展。

要解决一个对国家建设起重大作用的科学问题，往往需要许多学科结合起来进行综合性的研究。以往我们对于这种工作不够重视，今后必须予以加强。为此，中国科学院要设置一个综合考察工作委员会来专门负责综合性的考察工作。

结合上述重点工作和今后科学发展的需要，我们准备以物理学（特别是原子核物理学），化学（特别是无机化学和分析化学），地质学（特别是矿床成因的研究），技术

科学(特别是动力和冶金学的研究)为最近几年内发展的重点,采取有效的措施来加速这些学科的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哲学和经济学也应该大力发展。

研究机构的地区分布方面还存在着很不合理的现象。我们的研究机构偏于沿海地区,并且集中在少数几个大城市里面,好些单位是和自然资源和自然资源不相配合的。这种不合理的状况也必须加以改变。我们准备积极地在内陆建立研究机构,使研究机构接近生产基地,促使内地科学文化事业得以更好的发展。从国防观点来考虑是尤其应该这样的。在少数民族地区我们也准备逐渐设立科学研究机构。

在进行科学研究工作中我们必须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加强苏联先进科学的学习并吸取世界科学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此外,我们还必须珍视祖国科学遗产。关于这些问题,遗憾的是至今还有一些很不妥当的看法。有的人认为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对自然科学的研究没有甚么用处,或者说苏联科学并没有甚么了不起。也有的人认为资本主义国家的科学成就应该根本抛弃。这些都是错误的见解,是应该加以改正的。祖国许多值得珍重和发扬的科学遗产更是长期被忽视,特别是几千年来对中国人民的健康有重大贡献的中国医药知识被一部分卫生工作人员视为“封建医”,而蓄意加以消灭,这种十分恶劣的资产阶级错误思想最近虽被揭发,但还没有展开充分的批判。我国的农业生产和手工业生产中极其丰富的经验直到今天也依然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这样的

严重错误是急需克服的。我们认为，研究并整理祖国科学遗产应该是我国科学家当前的一项重大任务。

为了实现上述任务，改进今后工作，我们提出五点建议，请大家讨论。

一 加强科学工作的计划性，研究并制定我国科学发展的远景计划

我国科学工作必须有计划地进行。国家大规模的建设事业是长远的，科学家的培养和科学成果的收获也都需要相当长远的时间。一般说来，由一位刻苦努力的大学毕业生培养成为科学家，需要五年到十年的岁月；一个新成立的研究机构，也要经过大约五年的时间才能提供有价值的科学成果。因此，科学发展的远景计划就尤其重要。只有有了远景计划，才能够正确地安排今天的工作。

几年来，中国科学院的研究工作是逐步向有计划性方面发展的，在计划工作上也初步积累了一些经验，但是科学计划工作还是很落后的，今后必须加强。

在制定计划时，理论与实际的密切结合是必须遵行的原则。忽视这一原则，不认真考虑国家建设的需要，强调个人的兴趣，在任何时候都是不應該的。但我们决不能认为科学工作的任务就只限于解决眼前的问题。大体说来，科学院主要的应该是研究基本的科学理论和解决对于国民经济具有重要意义的关键性的科学问题，生产

部门的科学研究机构主要的应当解决生产中的实际技术问题，高等学校的研究部则根据其具体条件研究基础的科学理论或实际生产中的科学问题。我们应该按照这样分工的原则来制定我国科学发展的远景计划。

二 充分发挥科学家的力量， 积极培养新生力量

为了充分发挥科学家的力量，科学院和各科学机关的责任就必须深切关怀科学家的工作和他们的生活。我们应该为科学家保证必要的工作条件，保证他们的研究工作时间，解决他们在工作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同时，我们也应该使科学家了解我们的国家要集中主要的力量完成主要的任务，因此，生活水平的提高、工作条件的改善是有一定的限度的；我们必须本着节约的原则，克服各种困难，积极进行科学研究。我们应该深入了解各个科学家的专长，按照他们的专长并结合国家需要予以适当的工作安排。我们应该尊重科学家的专门知识和他们的辛勤劳动。我们应该在政治上、思想上关心他们的进步，帮助他们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克服科学家中间还存在着唯心主义、自由主义、个人主义、宗派主义等等错误思想。

大力培养科学研究的新生力量，以壮大科学工作的队伍，是发展我国科学事业、保证我国建设进展的重要环节。这也是现有全体科学家的光荣职责。科学机构和科学

家都必须十分重视这项工作。科学机构和高等学校应该建立或健全研究生制度，对青年科学工作人员订出培养和晋级的办法。青年科学工作人员的研究成果必须加以重视，各种学术会议应该尽可能吸收青年科学工作人员参加。高等学校最优秀的毕业生应尽可能让他们从事科学研究工作。要按照科学发展的需要有计划地、大量地派遣留学生到苏联等国家学习。为了实现这些任务，我们拟订了一项《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暂行条例（草案）》〔2〕提交本次会议讨论，修正后将呈请上级批准、实施。此外，科学院还将设置科学干部培养部来专门负责培养新生力量的工作；没有这一工作的负责推进，要希望科学队伍的日益壮大是不能设想的。

三 建立学位制度、院士制度和学术奖励制度

为了确立学术标准，鼓励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积极性，建立学位制度的条件我们认为是已经成熟了。我们将和各有关部门共同研究学位授予法的问题，在半年之内拟出草案，以便国家制定法律，并根据法律授予具有一定学术水平和成就的科学家以学位。《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暂行条例（草案）》中已规定将初级学位授予毕业的研究生和通过论文答辩审查合格的科学工作人员。这个条例在获得法律效力后，即可实施。

科学院是科学家的组织。发扬科学民主最好的形式

就是院士制度，即以院士大会为科学院的最高机关的制度。我们也将和有关部门草拟关于院士制度的法律，经过批准后，我们将遴选我国最优秀的科学家作为第一批院士，呈请政府任命。根据国际的先进经验，第一批院士是由国家任命的，以后的院士将由院士大会选举产生。院士制度建立后，中国科学院即将召开第一次院士大会，通过选举，建立科学院的领导机构。院士大会的召开，将使科学院在现有基础上更进一步民主化，从而更好地领导我国科学事业的发展。

对于科学发展和国民经济具有重大意义的科学成就，必须予以奖励。我们拟订了一项《中国科学院科学奖金暂行条例(草案)》〔3〕，这个条例获得法律效力后，科学院将与高等教育部和各有关部门共同研究，在一年内颁发第一批科学奖金。除中国科学院科学奖金外，我们还需要研究各种形式的科学奖励办法。科学奖励制度的实施，对我国科学工作者将发生很大的鼓舞和推动作用，是毫无疑问的。

四 加强国际间的科学合作

加强国际间创造性的科学合作是我们迫切的需要，也是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共同要求。我们必须认真地实践这项任务。以苏联为首的和平、民主、社会主义阵营的兄弟国家同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旗帜之下，从事着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建设，在好些科学工作的计划上，

一定要取得密切的配合；不少的科学问题，要进行协同的研究；各种科学会议，要互相派人参加；科学书刊和资料，要更多地互相交换和赠送。特别在我们方面，希望有更多的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科学家来参加和帮助我们的工作和建设，同时也要不断地愈来愈多地派遣我们的科学工作者到兄弟国家去学习。过去，这方面的工作我们做得不够，今后要积极地采取各种措施，予以加强。

我们也要加强和其他国家特别是亚非国家科学家之间的联系和合作，交流经验，相互协助，为促进科学进步和维护世界和平而共同努力。

五 加强学术领导

我们有必要反复地说：科学院的领导工作是必须改进的，而改进科学院领导工作的关键即在于加强学术领导。我们今天成立四个学部，目的也就在这里。中国科学院各学部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和科学发展的规律，根据我国的现状，制定科学工作发展的长远规划和目前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保证计划的顺利实现，并且根据情况的发展，在实践中改进计划。同时，各学部还有责任组织全国的科学力量，联系和调整各研究单位的工作，避免科学工作中的重复和遗漏的现象，充分运用和发挥各单位的特长，将分散的力量集中起来，用以解决国家建设的重要的任务。

中国科学院本部和各学部还须要有计划地有领导地组织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采取各种适宜的方式去组织学术批评与讨论。发扬科学民主、开展学术批评和讨论是先进科学发展的关键，必须掌握这个关键才能领导科学。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是我们的敌人。任何方面的工作，哪里受到了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腐蚀，哪里便不能健康的发展。科学领域尤其是这样。我们必须彻底批判资产阶级唯心主义，扫清科学前进道路上的障碍。

现在，在全国范围内，广大干部和知识分子中，展开了反对胡风反动思想和反革命集团的规模壮阔的思想斗争，这是新中国政治生活中的重大事件，中国的科学家们应该勇敢地参加这个斗争，要认识到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彻底粉碎胡风反革命集团才能保证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顺利进行。我要着重指出：不要说我们科学工作系统中便无胡风分子或类似胡风分子，这种想法是完全错误的，要知道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是无孔不入的，特别因为科学家们经常埋头于具体业务常常不过问政治，这一弱点更容易给胡风集团与类似胡风分子以可乘之机。我们必须加以警惕，在科学系统中展开反胡风斗争来肃清敌人和纯洁自己。

此外，各个科学部门中的重要科学理论问题和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意义的实际问题，这是科学院和学部的经常工作，必须经常召开会议来进行讨论。各个学术刊物也应该积极地负责组织和领导学术批评和讨论工作。

除成立学部外，中国科学院还准备在某些地区组织地区性的学术委员会，各研究所也将成立学术委员会，组织院内外的优秀科学家分别领导各该地区和研究所的学术工作。通过现有二百三十三位学部委员以及将要参加到各学术委员会里来的学术委员的通力合作，科学院毫无疑问地将大大改进它和全国科学界与产业部门的联系。

各位委员，我上面所提到的工作任务和改进工作的建议，请各位仔细讨论，希望能够得到修正和补充。

我的报告快要结束了，请允许我把大家的责任再提醒一下。在国家建设中科学工作既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党和政府根据人民的要求把领导学术工作这样崇高的任务交给了我们，我们要怎样才能担负得起这样的任务呢？我们有责任壮大我们的科学队伍，积极参加到国家建设事业的最前线。我们有责任把中国科学逐步提高到国际先进科学的水平，并能够提高整个人类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这个责任我们是一定要完成的，也一定能够完成的。我们应该有这样的信心。只要我们能够团结在党和毛主席的周围，认真地学习，认真地研究，认真地工作，实事求是，不断改进，不虚夸，不气馁，照顾到全局，照顾到未来，我们一定能够在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建设事业中逐步贡献出愈来愈大的力量，并使中国科学得到应有的发展。这样我们也就能够保障世界的和平和人类的幸福。

祖国的前途是无限光明的，科学的前途也是无限光

明的。

让我们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旗帜之下胜利前进!

根据《新华月报》一九五五年第七期刊印

注 释

〔1〕 见本册第35页注〔1〕。

〔2〕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暂行条例》，一九五五年八月五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一九五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国务院发布命令，公布施行。

〔3〕 《中国科学院科学奖金暂行条例》，一九五五年八月五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一九五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国务院发布命令，公布施行。

中共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决定

(一九五五年七月四日)

中央同意李富春同志在中央各机关、党派、团体的高级干部会议上所作的《厉行节约，为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任务而奋斗》的报告，现将这个报告发给各地方和各部门的党组织〔1〕。

根据检查，目前在基本建设中，企业经营管理中，各机关、学校、企业、部队的办公开支和生活设施中，均存在着严重的浪费现象，这是违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要求的，这同中央历来强调的厉行节约的方针和我党一贯的艰苦奋斗的作风是不相容的，这是社会主义建设中的最危险的事情之一，必须坚决地加以纠正。为此，中央特作如下决定：

(一)在基本建设上，除了新建的主要厂房、主要设备和其他主要的生产性工程及技术性工程（如广播电台的播音室）应该按现代技术的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安装，并保证其进度和质量外，其他次要的和附属的各种建筑工程项目，必须从我国当前的实际情况出发，尽量地组织现有企业和新建企业协作，凡能削减者应当削减；不能削减者，也应该降低设计标准和工程造价。特别是在非生产性的建设上，必须严格控制，削减非急需建设的项目，认

真地降低设计标准和工程造价，以适合我国目前的经济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从一九五五年下半年到一九五七年的基本建设投资（生产用的必需设备和国外设计的厂房投资除外）和各种费用，必须在现有计划的基础上，再削减百分之十五到二十；在一九五五年下半年的数额中要求先做到削减百分之十五左右。

一九五五年下半年在贯彻以上节约要求的过程中，应当特别注意减少和避免可能引起的工人窝工、材料积压等另一方面的损失或浪费，为此，国务院已于七月三日颁发了《关于一九五五年下半年在基本建设中如何贯彻节约方针的指示》，各部和各地区应该认真地加以贯彻。

（二）各经济部门，必须改善经营管理，贯彻经济核算制，加强财务成本工作，节约资金，杜绝浪费，降低成本，增加上缴利润。特别是工业企业，必须加强技术领导，加强试验研究工作，进行必要的技术措施，认真地进行新产品的设计和试制，不断地总结新产品的制造经验，推广先进经验和先进定额，节约原材料，开辟新的原料来源，以求达到扩大新产品、增加产量、提高质量和降低成本的目的。

（三）各部门必须严格地遵守老企业、老单位增产增事不增人，新企业、新单位增人从老企业、老单位多余人员中调配和优先录用复员建设军人的原则。积极地整顿劳动组织，建立和健全编制定员制度。在一九五五年下半年一律停止从社会上招收新职工，必需增人者，由劳动部门统一调配解决，为此必须加强中央各部门和各地区

的劳动力的调配工作。对被精简人员必须予以妥善安置，具体办法将由国务院另行规定。

(四)在机关、学校、企业、部队的生活设施方面，必须简洁朴素，不许铺张浪费，现行行政办公杂支的开支标准，特别是有关汽车、宿舍、家具的使用标准应当降低，具体办法将由财政部另行规定。

厉行节约不是消极的措施，而是加速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积极的方针，各部门和各地区在厉行节约的同时，还应该努力增加生产。

请你们根据中央的决定和李富春同志报告中所提出的各种节约措施，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情况加以讨论，按照一九五五年下半年和一九五六年、一九五七年的不同情况，分别制订出各该省市与各该部门的节约方案和节约指标，并指导各企业、机关、学校、部队也同样订出节约的指标。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是全国普遍的长期的经常的政治任务，应动员全党，团结全国人民，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养成节约风气，为有成效地实现这一任务而奋斗。

各地方和各单位党组织，应该将讨论和执行本决定的情况随时报告中央。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李富春一九五五年六月十三日在中央各机关、党派、团体的高级干部会议上的报告《厉行节约，为完成社会主义建设任务而奋斗》本书从略。

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节录)

(一九五五年七月五日、六日)

李 富 春

第一个五年计划概要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是根据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提出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概括地说来，就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百五十六个建设单位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六百九十四个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建立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并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对于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地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建立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是实现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重大的步骤。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设规模是很大的，

* 这是李富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的报告的第二、第三部分。

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发展速度是很快的。

在五年内，全国经济建设和文化教育建设的支出总数为七百六十六亿四千万元，折合黄金七万万两以上。用这样大量的资金来进行国家建设，这在中国的过去历史上，完全是不可想象的，只有在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全心全意为人民的利益而工作的政府，才可能来这样做。

在五年经济建设和文化教育建设的支出总数中，属于基本建设投资的是四百二十七亿四千万元，占支出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五点八。其他的百分之四十四点二，即三百三十九亿元，一部分用于基本建设所需要的资源勘探、工程勘测、工程设计和器材储备等；一部分用于发展工业生产和运输邮电，如设备大修理、技术组织措施、新产品试制、零星固定资产购置等；一部分是各经济部门的流动资金；再有一部分是经济和文化教育各部门的事业用费和培养专业干部用费。

五年基本建设的投资四百二十七亿四千万元，是这样分配的：

工业部门为二百四十八亿五千万元，占百分之五十八点二；

农业、水利和林业部门为三十二亿六千万元，占百分之七点六；

运输和邮电部门为八十二亿一千万元，占百分之十九点二；

贸易、银行和物资储备部门为十二亿八千万元，占百分之三；

文化、教育和卫生部门为三十亿八千万元，占百分之七点二；

城市公用事业建设为十六亿元，占百分之三点七；

其他为四亿六千万元，占百分之一一点一。

从上列的基本建设投资的分配比例可以看出，投资的重点是工业。同样可以看出，投资的分配也已照顾到工业以外的其他各部门事业发展的需要。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农业方面国家投资的比例不算大，这是因为五年内农业还不可能广泛地实现机械化，更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和林业建设也还不可能全面展开；同时，农业、水利和林业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额并没有包括农村救灾费、农业贷款等项，更没有包括农民自己投入生产的资金。如果把这儿笔钱都算进去，则五年内为发展农业的资金总数将接近于工业的投资数字。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运输方面的投资比例也不算大，但在基本上可以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和第二个五年计划初期的需要。

五年内我国工业基本建设的新建和改建的单位，包括苏联帮助我国建设的单位在内，在限额以上的⁽¹⁾有六百九十四个，加上农业、水利、林业方面的二百五十二个，运输和邮电方面的二百二十个，文化、教育、卫生方面的一百五十六个，城市公用事业方面的一百十八个，其他方面的一百六十个，全部限额以上的基本建设单位共有一千六百个。除了限额以上的基本建设单位以外，还有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六千多个，其中工业方面约有二千三百个。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能够在五年内建设完成的，

工业方面有四百五十五个，加上其他方面共有一千二百七十一一个；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绝大多数可以完成。这些建设单位的完成，就将大大地提高我国工业的生产力，推动农业的发展，增长运输能力，扩大文化教育事业。

以工业说，包括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在内，其主要工业品的建设规模和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的数字如下列：

铁：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五百七十五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二百八十万吨。

钢：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六百一十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二百五十三万吨。

电：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四百零六万千瓦，五年内增加的发电能力为二百零五万千瓦。

原煤：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九千三百一十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五千三百八十五万吨。

冶金机械和矿山机械：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十九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七万吨。

发电设备：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八十万千瓦，五年内建成。

载重汽车：全部建成后的年产能力将为九万辆，五年内达到的年产能力为三万辆。

拖拉机：全部建成后的年产能力将为一万五千辆，一九五九年建成。

化学肥料：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九十一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二十八万吨。

水泥：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三百六十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二百三十六万吨。

棉纺锭：全部建成后增加的纺锭将为一百八十九万枚，五年内投入生产的纺锭为一百六十五万枚。

机制纸：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十八万六千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九万五千吨。

机制糖：全部建成后增加的年产能力将为五十六万吨，五年内增加的年产能力为四十二万八千吨。

以运输业说，五年内新建成的铁路干线和支线共四千公里以上，加上恢复铁路、改建铁路、新建复线、延长车站站线、修建工业和其他的专用线，则增加的铁路总长度约为一万公里。五年内由中央投资修建的公路共一万里以上，新增加的通车里程为七千公里以上。五年内新增轮船四十万载重吨。

以农业和水利说，五年内将新建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的国营机械化农场九十一个，拖拉机站一百九十四。五年内除建设十三个大型水库外，修濬河道的土石方工程就有十三亿立方公尺，并将开始进行黄河的治本工程。

五年内，包括工厂厂房、工人职员宿舍、学校、医院等在内的房屋建筑面积，约有一亿五千万平方公尺。

工业建设是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中心，而在苏联援助下的一百五十六个工业单位的建设，又是工业建设的中心。苏联帮助我国建设的一百五十六个工业单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施工的是一百四十五个单位，其他十一个单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进行勘察和

设计，将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进行施工。这些工业建设单位，规模大，技术新，许多是我国工业史上完全崭新的创举。例如：

鞍山钢铁联合企业在原有生产规模的基础上，从一九五三年到一九六〇年这八年时间内，将基本上完成以下四十八个主要工程的改建和新建：三个铁矿，八个选矿厂和烧结厂，六座自动化的炼铁高炉，三个新式的炼钢厂，十六个轧钢厂，十座炼焦炉，二个耐火材料车间。这些厂矿和车间的改建和新建，都将尽可能地利用苏联最新的技术成就。这个我国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在改建完成以后，它的生产规模可以扩大到年产生铁二百五十万吨，钢三百二十二万吨，钢材二百四十八万吨。它所生产的各种规格的钢材、钢板和钢管，可以基本上供应国内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初期制造火车头、轮船、汽车、拖拉机等等的需要；它所生产的各种规格的钢轨，每年可以用来铺设三千多公里的铁路。

在改建鞍山钢铁联合企业的同时，将进行武汉和包头两个钢铁联合企业的建设。

五年内进行建设的电站，发电能力在五万千瓦以上的火力发电站就有十五个；丰满水电站在改建完成后，发电能力可以达到五十六万千瓦以上。这些建设单位的完成，将大大地加强各地区的电力供应能力。

五年内进行建设的煤矿企业，包括国内设计的在内，设计能力（包括原有的生产能力在内）在年产煤一百万吨以上的就有三十一一个。其中五个最大的煤矿企业在一九

五七年将达到的年产能力如下：抚顺矿务局所属煤矿为九百三十万吨，阜新矿务局所属煤矿为八百四十五万吨，开滦矿务局所属煤矿为九百六十八万吨，大同矿务局所属煤矿为六百四十五万吨，淮南矿务局所属煤矿为六百八十五万吨。

五年内建设并完工的第一汽车制造厂，在它发挥了生产能力以后，每年能够出产载重汽车三万辆，供应运输业的需要。设计能力比第一汽车制造厂大一倍的第二汽车制造厂，也将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建设。这两个汽车制造厂将为我国建立汽车制造工业的基础。

五年内开始建设的拖拉机制造厂，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建设完成后，我国将能够每年出产五十四马力的拖拉机一万五千台，供应农业的需要。

五年内开始建设的二个重型机器制造厂（其中一个 是苏联帮助设计的，一个是我国自己设计的），在建设完成后，按照设计能力，它们的产品每年可以装备一个年产一百六十万吨钢的钢铁联合企业，供应炼铁、炼钢、轧钢和炼焦的全套设备。

五年内开始建设的制造发电设备的工厂，在它们全部建设完成后，我国就能够制造每台容量一万二千千瓦、二万五千千瓦以至五万千瓦的发电设备，供应国民经济各部门建设电站的需要。

我国许多轻工业工厂是由国内自己设计和建设的，许多工厂的规模也是相当巨大的。例如在我国首都北京建设的三个棉纺织厂，共装备纺锭二十三万枚，布机七千

多台。五年内进行建设的规模较大的纺织厂，共有三十九个。

不只是许多工业建设单位的规模是很巨大的，许多铁路、公路、水利等等的建设单位的规模也是很巨大的。例如：

五年内进行建设的贯通甘肃和新疆的兰新铁路，贯通西北和西南的宝鸡到成都的铁路，贯通江西和福建的鹰潭到厦门的铁路，连结我国和蒙古人民共和国及苏联的集宁到二连的铁路，不仅线路很长，而且它们或者要经过沙漠地带，或者要穿过高山峻岭，建设工程都是很浩大的。

五年内继续进行建设并已在一九五四年通车的康藏公路和青藏公路，全长共有四千三百多公里，它们都是在人烟稀少的海拔几千公尺的高山上开拓出来的，建设工程是特别艰巨的。

五年内继续进行建设的淮河根治工程，计划建成南湾、薄山、佛子岭、梅山等四个大型水库，共可蓄水三十八亿立方公尺以上；同时对洪河、汝河、濉河、北淝河等主要支流进行防洪排涝工程。在一九五四年已经建设完成的官厅水库，可蓄水近二十三亿立方公尺，对免除永定河下游的水患将起重大的作用。

五年内将开始进行黄河的根治和综合开发工作。黄河全长四千八百多公里，流经七省，流域面积七十四万五千平方公里，在我国历史上一直就是为害最严重的河道。根据黄河的综合利用的规划方案，在黄河中下游及其主

要支流将修建水坝几十座，在三门峡等五处将建设足以调节流量的巨大水库，并建设巨大的水力发电站。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黄河的根治和综合开发工作将完成流域规划，并开始建设三门峡的水利、水力枢纽工程。

在苏联直接帮助下建设的国营友谊农场，将开垦荒地三十七万五千亩。这个农场拥有由苏联赠送的大批现代化的机械设备，它将在我国今后农业机械化的发展道路上起重要的示范和带头的作用。

在苏联的直接帮助下，五年内我国将开始和平利用原子能的建设，使之为国民经济服务。

上面所举的一些例子，已经足以说明，我们正在做着为全国人民和后世子孙谋幸福的大事。完成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所规定的工业建设和其他建设的任务，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并从而改变我国经济落后的面貌，无疑将起极其重大的作用。这种社会主义的经济建设，代表着中国人民整体的长远的利益和最高的利益。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由于原有工业企业的生产能力的发挥，加上新建和改建的工业企业投入生产，将使我国工业生产力有很大的提高。到一九五七年，现代工业在工业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二十六点七上升到百分之三十六。

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我国工业总产值将增长百分之九十八点三，即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十四点七。其中，现代工业增长百分之一百零四点一，即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十五点三。我国这种工业发展速度，无疑是比

较高的，在资本主义国家是没有的，也是不可能有的。

五年内，我国各种工业产品的产量都将有显著的增长，主要产品在一九五七年的计划产量比一九五二年的产量增长的情况如下列：

钢：从一百三十五万吨增加到四百十二万吨，增长二点一倍。

发电量：从七十二亿六千万度增加到一百五十九亿度，增长一点二倍。

原煤：从六千三百五十三万吨增加到一亿一千三百万吨，增长零点八倍。

发电机：从三万千瓦增加到二十二万七千千瓦，增长六点七倍。

电动机：从六十四万千瓦增加到一百零五万千瓦，增长零点六倍。

载重汽车：达到四千辆（一九五二年还不能制造）。

水泥：从二百八十六万吨增加到六百万吨，增长一点一倍。

机制纸：从三十七万吨增加到六十五万吨，增长零点八倍。

棉布：从一亿一千一百六十三万匹增加到一亿六千三百七十二万匹，增长零点五倍。

机制糖：从二十四万九千吨增加到六十八万六千吨，增长一点八倍。

或者有人认为：我国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之后，钢的产量仍然不过四百多万吨，不仅远远落后于美国和英

国，而且也落后于日本，这和中国作为一个大国这样的地位相称吗？我们认为：这只看到事情的一面，没有看到事情的另一面。美国、英国、日本这些国家，以及其他工业比较发达的国家，它们工业发展的历史已有一两百年，少的也将近一百年，我国工业发展的历史比它们落后了一百多年，或者几十年，仅仅在人民掌握了国家政权以后，才有可能有计划地进行建设。我国在一九〇七年才建设起一个汉阳钢铁厂，当年的钢产量只有八千五百多吨。到一九三三年，全国钢产量也只有二万五千吨。一九三六年全国钢产量超过四十万吨，但其中三十六万四千吨是由当时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下的东北生产的。我国历史上钢铁生产的最高年份是一九四三年，出产生铁一百八十多万吨，钢九十多万吨，而其中绝大部分是在日本侵占下的东北。由于蒋介石反动派的破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这一年，即一九四九年，全国生铁产量只有二十四万六千吨，钢产量只有十五万八千多吨。由此可见，我们承受的是旧中国极其可怜的遗产。在全国解放以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才把改变中国经济和文化落后的艰巨任务担当起来，在短短三年时间内使国民经济得到恢复并有一些发展，接着又将在五年时间内使工业生产提高一倍。我们没有《封神榜》上那种呼风唤雨的本领，那能用五年时间就赶上工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斯大林曾经说过：“决不可把工业发展速度和工业发展水平混为一谈。”我们工业发展的速度将是很快的，可是就工业发展的水平来说，在相当时期内，我们比一些资本主义

国家将还是落后的，因此，我们必须赶上去。我们可以确定地说，赶上它们，或者赶过它们的工业水平，并不需要一百年，有几十年的时间就够了。我们仅仅用五年的时间，就能够赶过中国反动统治时代的几十年，这样的工业发展速度难道还慢吗？

我国要实现的国家工业化，是社会主义的工业化，是以苏联为榜样并在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直接帮助下的工业化，而不是资本主义的工业化，所以我国工业——特别是制造生产资料的工业部门就能够有高速度的发展。按照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规定，在工业基本建设投资中，制造生产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八十八点八；制造消费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十一点二。同时，按照计划，五年内生产资料的产值将增长百分之一百二十六点五，消费资料的产值则增长百分之七十九点七，因此，生产资料的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十九点七到一九五七年上升为百分之四十五点四，消费资料的产值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六十点三到一九五七年下降为百分之五十四点六。

社会主义工业和资本主义工业的生产增长的比例的变化，也表现着我国工业发展的社会主义的特点。五年内国营工业的产值增长将为百分之一百三十点一；合作社营工业和五年计划前已有的公私合营工业的发展速度也很快；私营工业的产值在五年内将有一半要转变为公私合营。因此，到一九五七年，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国营、合作社营（包括供销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的加工工

厂，不包括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公私合营的工业产值所占的比重将上升为百分之八十七点八，私营工业产值所占的比重将下降为百分之十二点二，而且其中的主要部分将接受国家的加工定货，基本上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

第一个五年计划对农业规定了适当的增产指标。五年内，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增长百分之二十三点三，即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四点三。

按照计划，主要农业产品一九五七年的计划产量及其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的情况如下列：

粮食：达到三千八百五十六亿斤，增长百分之十七点六。

棉花：达到三千二百七十万担，增长百分之二十五点四。

黄麻、洋麻：达到七百三十万担，增长百分之十九点七。

烤烟：达到七百八十万担，增长百分之七十六点六。

甘蔗：达到二百六十三亿斤，增长百分之八十五点一。

甜菜：达到四十二亿七千万斤，增长百分之三百四十六点四。

油料作物：以播种面积计算达到一亿一千八百万亩，增长百分之三十七点八。

克服农业的发展过分落后于工业发展的矛盾，是五年计划的一个重大任务。我国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时期，

农业生产不仅没有发展，相反地还遭受了严重的破坏。一九三六年的粮食产量是三千亿斤，此后差不多年年下降，到一九四九年，粮食产量只有二千二百六十亿斤，棉花产量只有八百八十多万担。解放以后，仅仅经过三年的时间，我国在一九五二年的粮食产量就达到三千二百七十八亿斤，棉花产量达到二千六百万担，都超过了解放前的最高年产量。五年农业计划又在一九五二年的基数上再提高到上列数量，在我国目前的具体条件下，农业发展的这种速度是不能算很低的，应该努力完成并争取超额完成。

农业生产合作社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农业增产的基础，也是改造小农经济的必由之路。到一九五七年，参加现有的初级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在全国农户总数中的比重，将达到三分之一左右。

适应于工业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对交通的需要，运输和邮电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也将有相应的发展。到一九五七年，铁路货物周转量将达到一千二百一十亿吨公里，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一倍；旅客周转量将达到三百二十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五十九点五。内河轮驳船货物周转量将达到一百五十三亿吨公里，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三点二倍；旅客周转量将达到三十四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七十八点七。沿海轮驳船货物周转量将达到五十七亿五千万吨哩，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一点九倍；旅客周转量将达到二亿四千万人哩，增长将近一点四倍。公路汽车货物周转量将达到三十二亿吨公里，即比一九五二

年增长三点七倍；旅客周转量将达到五十七亿人公里，增长将近二倍。民用航空货物周转量将达到八百零五万吨公里，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二点三倍。邮路总长度将达到一百九十七万公里，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四十五点二；其他邮电业务也将有相当的发展。

在上述工业农业发展以及各种比重变化的基础上，一九五七年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将达到四百九十八亿元左右，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八十左右。其中：国营商业约增长百分之一百三十三点二，合作社营商业约增长百分之二百三十九点五。原有私营商业在五年内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将有半数以上转变为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由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合作形式的小商业，这两部分商业和私营商业的零售额合并计算，在五年内仍将有所增长。到一九五七年，在社会零售总额中，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将占百分之五十四点九，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合作形式的小商业将占百分之二十四，私营商业将占百分之二十一点一。

五年内文化、教育和科学研究的事业将有相当的发展。一九五七年同一九五二年比较，高等学校在校学生的人数将增长百分之一百二十七，在一九五七年达到四十三万四千人；高级中学在校学生的人数将增长百分之一百七十八，在一九五七年达到七十二万四千人；初级中学在校学生的人数将增长百分之七十八点六，在一九五七年达到三百九十八万三千人；小学学生的人数将增长百分之十八，在一九五七年达到六千零二十三万人，即

占全国学龄儿童的百分之七十以上。五年内科学研究事业将有较大的发展，只是中国科学院所属的研究机构即将增加二十三所，研究人员将增加三千四百人。在出版、广播、文学艺术、电影、社会文化等方面，五年内也都有不同程度的比较快的发展。

五年计划对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作了适当的规定。五年内，就业人数共增加约四百二十万人，工人职员平均工资以货币计算约增长百分之三十三；国营企业和国家机关所支付的劳动保险基金、医药费、福利费和文化教育费将共达五十亿元以上；国家拨款为工人职员建筑的住宅，将约达四千六百万平方公尺。五年内，农村人民的生活将逐步地得到改善，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产品商品化程度的提高，购买力将增长近一倍。国家将拨付一定数量的款项，救济因受灾而在生产上和生活上发生困难的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人民保健事业将有较大的发展，五年内病床将增长百分之七十七，医师人数将增加百分之七十四，中医师的力量将被发挥。

谁都能够看到，实现第一个五年计划将使我国国民经济发生重大的变化。五年内，我国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迅速发展，将使我国的经济面貌开始发生变化，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建立初步的基础。五年内农业和手工业的合作化的迅速发展，将为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初步的基础。五年内资本主义工商业将经过公私合营、加工定货、代销经销等等方式而被逐步地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为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

基础。这一切变化，无疑地将进一步地巩固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进一步地加强我国的国防力量，并为进一步地改善我国各族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创造条件。因此，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胜利完成，是关系着我国国家命运和人民幸福的大事情。可以说，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使我国繁荣富强和人民幸福的第一个长期计划，这个计划的实现，也将增强世界和平民主阵营的力量。

我国在胜利地实现了第一个五年计划以后，当然还不可能解决国民经济发展的一切方面的任务。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建设的许多重要的建设工程，有的要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才能建成，有的要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才能在生产上起重要的作用。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终结的时候，在工业方面，我国机器制造的能力和水平都还不可能满足国民经济各部门实行技术改造的需要，许多大型和精密的机器设备还不能制造，某些工业部门如石油工业的落后状况还不可能有很大的改变；同时，工业的地区分布，虽然在内地建设了不少新的工业企业，但还不能完全克服原来偏集于一方和沿海的不合理状态。在农业方面，对小农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只在三分之一左右的农户中实现了初级形式的合作化，大规模的技术改造还没有开始，农业发展落后于工业迅速发展的状况还不能完全改变。对资本主义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只是实行了第一步，还需要较长的时间，才能把它们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在文化方面，我国科学技术水平还落后于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广大人民的文化水平还是不高

的,并且还有相当大量的文盲存在。此外,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失业现象,也还不可能完全消灭,剩余劳动力还不能得到充分利用。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在第二个和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继续努力,加以解决。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若干问题

(一)关于工业和运输业的基本建设问题

现在我想就关于工业和运输业的基本建设的以下问题作一些说明。这些问题就是基本建设规模的大小问题,轻重工业投资的比重问题,大中小型企业的配合问题,工业的地区分布问题,基本建设的标准问题,保证工程的质量问题。

第一,基本建设规模的大小问题。

对于这个问题,在五年计划的编制过程中,我们曾经作过反复的考虑和多次的研究。我们认为在目前条件下,已经确定的建设规模是适当的,是五年内应当而且可以争取完成的。

有人怀疑过这样的建设规模是否过大。他们的理由是:我国现在还是一个在经济上很落后和很贫穷的国家,国家财力有限,技术力量不足,资源情况很多不明,在五年内进行这样巨大规模的基本建设是不能胜任的。因此他们觉得可以把这个建设规模加以缩小。他们说不要搞得这样紧张,把任务减轻下来吧。他们又说“农民太苦”,慢一点搞工业化吧。我们不同意这样的主张。我们的理

由正像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的：摆脱我国在经济上很落后的地位，除了加速工业的建设以外，并没有别的出路。同时，我们工业化的建设，也正是为着使农民有可能摆脱贫穷的状况。五年计划已经确定的工业建设单位，都是必需的，如果削减，就将延缓我国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速度，同时打乱国家的建设部署。

我们国家的财力是不是有可能来适应这样的建设规模呢？我们答复这是可能的。其所以可能，就是因为我们的革命已经为我们提供了以下的积累来源：

一、我国人民已经推翻了帝国主义者在中国的统治，帝国主义者已经不可能像过去那样掠夺我国人民的大量财富，这样就提供了我国建设的一个重要积累来源。

二、我国人民推翻了封建主义，把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变成了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农民过去要向地主交纳高额的地租，现在不再交纳了，农民用劳动的所得改善了自己的生活，同时也可以用其中的一部分帮助国家的建设。

三、我国人民推翻了官僚资本主义，把官僚资本家的财产变成了全民的财产，现在工人已经不为官僚资本家的利润而生产，而是为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而生产，这也是我国建设的重要积累来源。

四、在私营工厂做工的工人，现在虽然仍旧要拿出一部分劳动成果作为资本家的利润，但是现在资本家只能得到法令所规定的适当的一部分利润。资本主义企业利润中相当大的一部分或则缴纳所得税，投入国家的建设；或则变为企业公积金，用于企业的扩大再生产。这在我们

人民民主专政的条件下也是对于国家和人民有利的。

所有这些都证明：我国并不是没有建设资金，而是以前大量资金都装进了帝国主义者、地主、资产阶级的腰包，只有人民革命胜利以后，我国人民才有可能把自己劳动所创造的资金用于国家建设，为我们自己和我们的后代创造美好的将来。我们应该及时地和好好地利用这种资金。

说到技术力量不足和资源情况很多不明，这是不错的。可是难道我们不可以在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帮助之下一面建设一面学习吗？难道我们不可以在建设中逐步地学会本领、逐步地摸清情况吗？毛泽东主席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著作中说过：“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革命战争是民众的事，常常不是先学好了再干，而是干起来再学习，干就是学习。”毛主席在这里说的是关于革命战争。可是要做好任何的人民事业，都是必须在实际中去学习，这却是普遍的真理。几年来的事实证明：我们在实际的建设中已经学会了不少事情，对于资源情况比以前也知道得多了。显然，等待并不能够增加我们的本领和知识。认为一切都必须“先学好了再干”，因而主张削减五年建设的规模，打算减轻自己所应该担当并且能够担当的责任，这种主张是不能采纳的。

那末，基本建设规模能不能够更加扩大呢？

按照我国的需要来说，无论是重工业、轻工业，无论是钢铁、有色金属、化学肥料、石油、机器、纺织等工业，五

年计划草案规定的基本建设计划和生产计划，都还是不能满足国家的需要的。但是建设规模能否更加扩大，不但必须根据是否需要，而且必须根据是否可能。我们不是空想家，而是马克思列宁主义者。我们所以认为五年计划建设规模是适当的，削减它是不应该的，这就是因为按照我国现在客观的条件，实现它是可能的。而且，我们认为：在年度计划中，还可能适当地扩大一些必要的建设，例如煤矿、石油、铁路等等，我们已经在准备这样做。特别是我国的石油工业的产量很低，同需要的程度相差很远，我们必须努力地去找寻更多的石油资源和研究发展人造石油工业的办法，以便把石油工业的建设规模加以扩大。但这是不是说，我们可以不顾财政力量、技术力量和设备供应的各种可能的客观条件，而任意地、无限制地去扩大一切建设呢？当然，事情也不可以这样做。从财政力量方面说，五年内国家对经济建设和文化教育建设的支出已经达到七百六十六亿四千万。从技术力量方面说，五年计划所已经规定建设的巨大的复杂的新企业都是苏联帮助设计的，我国的工程技术人员目前还缺乏条件来独立设计这样的新企业。从供应设备方面说，在我国机器制造工业目前还缺乏制造重要设备和复杂机件的能力的情况下，也难于增加很多设备的供应。根据这些条件，我们在五年内可能再扩大的建设，也还是有一定限度的。认为可以不顾可能的客观条件而无限制地扩大建设的规模，或者不注意最合理地和最有效地利用物力、人力和财力，而无把握地去处处动手，这些都是错误的。

反对右的保守主义，也反对“左”的冒险主义。这就是我们关于基本建设规模大小问题的结论。

第二，轻重工业投资的比重问题。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重工业投资的比重特别大，而且比苏联第一个五年计划重工业投资的比重还要大。前面说过，在五年内的工业基本建设的投资中，制造生产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八十八点八，制造消费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十一点二。而苏联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执行的结果，制造生产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八十五点九，制造消费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十四点一。我国重工业投资占这样大的比重，而轻工业投资占较小的比重，这是否适当呢？是否可以减少重工业的投资，增加轻工业的投资呢？

大家知道，轻重工业的投资的比例关系，必须根据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原理来决定。而在每个发展时期中，这种比例关系的具体规定，又应该照顾到当时的具体条件。我国现在的情况是：原有的重工业的基础特别薄弱，需要我们积极地长期地去扩大重工业的基础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同时，国营和私营的轻工业还有相当大的一部分没有使用的潜在力量，并且还有广大的手工业可以做重要的补充。在我国，一方面许多轻工业品不能充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另一方面许多轻工业设备还有空闲，原因就在于缺少原料。所以说，我国目前发展轻工业的问题，主要不是增加投资的问题，而是增加原料生产的问题。在轻工业的一些原料还不能大量地增产

以前，增加轻工业的投资，是不能发挥投资效果的，因为原料供不上，即使工厂建成也不能开工生产。但如果农业丰收，轻工业原料有很大的增产，在现有的轻工业设备不足的时候，我们可以在年度计划中考虑增加一些轻工业工厂的建设。因为轻工业工厂的建设比较容易，建设时间比较短，也就不致于拖延建设进度。

因此，我们认为第一个五年计划关于轻重工业的投资比例的规定是适当的。

第三，大中小型企业的配合问题。

我们强调集中力量保证重点工程的建设，是不是说就可以不注意或者放松中小厂矿的建设呢？毫无疑问，苏联帮助设计和供应设备的那些大企业，像钢铁联合企业、汽车制造厂、拖拉机制造厂、重型机器制造厂等等，都是我国工业化事业决不可少的工厂，没有这样一批巨大的、带有工业骨干性质的工厂，我们就无法实现工业化。但这决不是说，我们只要大企业，可以不要中小企业。相反的，中小企业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建设完工和投入生产，能够迅速地发挥投资效果和增加生产能力，不但对于增加工业品的供应和支援农业的生产有重大的作用，而且对于资金积累的增加以及支援和配合重点工程的建设，也都是不可缺少的力量。因此，我们必须纠正两种错误的偏向：一种偏向是看不见全局，不区别轻重缓急，盲目地到处建设，从而妨碍重点工程的建设；而另一种偏向则是单纯地醉心于巨大企业的建设，轻视中小企业的建设，不适当地使国家资金过多集中在少数巨大企业的

建设单位，以致不能迅速地发挥投资的效果。

我们的任务就是要在工业建设的进行中适当地分配巨大企业和中小企业的投资，使大中小型的企业建设能够互相配合和互相协作，以达到既能保证必要的重点工程的建设、又能保证许多企业能够迅速地发挥投资效果的目的。

第四，工业的地区分布问题。

我国原有工业的地区分布是很不合理的。据一九五二年的统计，沿海各省的工业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七十以上。逐步地改变旧中国遗留下来的这种不合理的状态，在全国各地区适当地分布工业的生产力，使工业接近原料、燃料的产区和消费地区，并使工业的分布适合于巩固国防的条件，逐步地提高落后地区的经济水平，这是有计划地发展我国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任务之一。

五年基本建设计划，对地区的分布作了比较合理的部署，这就是：一方面合理地利用东北、上海和其他城市的工业基础，发挥它们的作用，而特别是对于以鞍山钢铁联合企业为中心的东北工业基地进行必要的改建，以便迅速地扩大生产规模，供应国民经济的需要，支援新工业地区的建设；另一方面则积极地进行华北、西北、华中等地新的工业基地的建设，在西南开始部分的工业建设。根据这样的方针，五年内开始建设的限额以上的六百九十四工业建设单位，分布在内地的将有四百七十二个，分布在沿海各地的将有二百二十二个。为着适合工业建

设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为着把原有工业基地和新工业基地连接起来，五年内关于铁路的建设也作了相应的部署。同时，根据这种工业部署的方针，我们现在关于城市建设的任务不是发展沿海的大城市，而是要在内地发展中小城市，并适当地限制大城市的发展。现在沿海城市有些盲目发展的毛病，是应该加以纠正的。

显然，五年计划草案规定的关于工业和铁路的基本建设的地区分布，是符合于国家长远利益的。按照这个计划的部署，到第二个五年计划完成的时候，我国就不但将加强东北的工业基地，而且还将有分布在华北、西北和华中各地区的一些新工业基地，这样也就将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改变我国广大地区的经济生活。这种工业的地区分布是建立在发展重工业的基础上的，因此也就开始改变了过去工业分布的性质。

第五，基本建设的标准问题。

不论是企业或城市的新建和改建，我们必须把生产性的建设和非生产性的建设这两种标准区别开来。在过去几年中，我们疏忽了这个区别，因而在许多非生产性的建设中犯了方针上的错误，使得许多非生产性的建设标准远远地脱离我国现在经济发展的水平，脱离我国现在社会的生活水平，在许多地方不适当地建造起许多高楼大厦，而且有不少企业把那些可以从简的附属建筑、工厂办公室、职工宿舍、食堂等也都建成现代化的，甚至有的在新建厂矿还未有效地投入生产以前，一切福利设施如礼堂、俱乐部等等，不但都已建设齐全，而且还是采用

了很高的标准。不少新工业区的城市建设也标准过高，过早地要求现代化，过分地讲究街道市容。所有这些，也就浪费了资金，浪费了人力和物力，违反了重点建设的方针。根据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的指示，我们正在改正这个错误。我们区别的标准是这样：许多限额以上的、特别是属于重点建设的厂矿，必须力求采用最新的技术，厂房也要尽可能地适合最新技术设备的要求；至于其他非生产性的建设标准则一律都要大大降低下来，城市规划的标准也要降低。区别了这两种标准，就使我们有可能节省那些不应有的和可以节省的支出，而用于增加生产性的建设，来加速我国建设的速度。这是有关我们国家建设长远利益的一个重大的决定，从中央到地方的一切国家机关和一切企业部门都必须遵守这个决定，不能违反这个决定。我在下面说明节约问题的时候，还将联系到这个问题，这里就不再多说了。

第六，保证工程的质量问题。

上面我所说的关于工业和运输业的基本建设的几个问题，是属于方针上的问题。当然，只有正确的方针是不够的，有了正确的方针之后，重要的是必须把工作做好。大家都知道，我们现在的技术水平还很低，而且为着争取时间，我们有些建设工程不得不边勘察、边设计、边施工，并在建设的过程中来试制各种机器设备，因此，某些工程就存在着质量差、进度慢、浪费多等严重缺点，而放在我们面前的任务，就是要努力去克服这些缺点，特别重要的

是要保证工程的质量。应该看到新建厂矿、铁路的工程质量的_{好坏},对于这些厂矿、铁路在长时期中有着完全不同的后果。国民党统治时期所筑的宝鸡一天水铁路,因为工程质量极端低劣,如果今后不加改建,就不能改变这条铁路一年中许多日子处于瘫痪的状态。过去几年,我们曾经修复了许多厂矿、铁路,但是必须看到修复原有厂矿、铁路是一回事,新建厂矿、铁路是另一回事,决不可以把新建看成修复那样简单。因此,今后必须加强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以求保证工程的质量:

一、提高设计工作,在设计人员中确立正确的设计思想和负责的工作态度,力求避免在设计中造成差错;

二、加强施工的技术指导,严格地按照设计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同时积极地推广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职员中的先进施工经验,鼓励合理化建议;

三、各有关方面必须认真地协同地工作,保证基本建设所需要的设备和材料能够合乎设计的标准,并及时地供应;

四、国家机关和基本建设主管部门经常对工程的质量进行切实的检查。

(二)关于工业的生产问题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工业总产值增长百分之九十八点三,即每年递增百分之十四点七。这个速度比恢复时期要低,但就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条件说来,这个速度是高的,是带有积极性质的。

建设时期和恢复时期的情况不同，建设时期工业生产增长的速度低于恢复时期工业生产增长的速度，这是自然的。原因是：旧企业生产的恢复比较容易，新企业的建设和新技术的利用比较困难，而且工业产值的基数又一年一年地增加。虽然是这样，但根据我国现有工业设备的生产潜力，五年内工业生产增长的速度是可能更高些的。如果我们努力设法去克服困难，那末我们就不但能够完成计划，并且有可能超额完成计划。

五年内工业生产计划的完成，主要地依靠我国原有的企业。按照全国的工业总产值大体计算，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新增加的产值中，由原有企业所增产的约占百分之七十左右，由新建和重大改建的企业所增产的还只占百分之三十左右。原有企业除供应新建企业以设备、材料和满足人民所需要的日用品外，还担负着为国家积累资金和培养干部等重大任务。因此，除了新建和扩建的企业应该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争取提早投入生产外，必须重视现有企业的生产工作，充分发挥现有企业的潜在力量，争取超额完成生产计划。有些部门和有些地方，只顾建设新的厂矿，不重视利用原有的厂矿，不设法发挥原有厂矿的生产能力，这显然是很错误的，必须加以纠正。

我国的地方工业和手工业，在供应城乡人民的生产需要和生活需要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过去几年中，由于计划工作方面的缺点和其他原因，地方工业的某些行业曾经发生过盲目发展的毛病，使全国工业生产的安排

增加了一些困难。但总的说来，地方工业的积极发展是正确的。今后应该适应国家计划的要求，贯彻为农业生产服务的方针，继续正确地发挥地方工业的作用，发挥手工业的作用。有些部门和有些地方，对地方工业和手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估计不足，因而不去积极地有计划地领导和帮助地方工业和手工业的发展，这显然是错误的，必须加以纠正。

完成和超额完成五年计划规定的工业生产指标，有决定意义的问题是：增产和节约工业原料，试制新种类产品，提高企业管理工作的水平。我现在就这三个问题作如下的说明。

第一，增产和节约工业原料问题。

五年内增加工业品产量的一个困难是工业原料不够。我在前面说到轻重工业投资比重问题的时候已经提出这点。所谓原料不够，首先是农产品的工业原料不够，这就是棉花、麻、油料、烟叶、甘蔗等等原料增长的数量暂时还将低于工业生产增长的要求。其次是来自重工业的原料不够，这些原料有的是产量还少，有的是目前国内还不能生产。当然，有些原料是可以争取进口的，但是由于农业上产品的增产不够，或者国内消耗过多，使土产品的出口数量不够，减少了外汇收入，因而也减少了工业原料的进口。

为着克服工业原料不足的困难，我们必须增加棉花、黄麻、洋麻、烤烟、甘蔗、甜菜、花生、芝麻、油菜子等工业原料的产量。五年计划规定的关于扩大上述各种技术作

物的播种面积的指标，必须保证完成并争取超额完成，同时，这些技术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必须尽可能地提高。以棉花来说，五年内扩大播种面积一千一百多万亩，是有可能实现的，而且因为主要产区大部是老解放区，只要在 这些地区对于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工作给以特别的注意，国家对于棉农尽可能地加以援助，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还是可能的。以烟叶和甘蔗来说，五年内扩大烟叶的播种面积一百多万亩，扩大甘蔗的播种面积一百多万亩，也是能够实现的。我们应该尽可能地扩大粮食的播种面积，另一方面要力求在不影响粮食增产的条件下，多增加一些技术作物的播种面积。多种五十万亩烟叶，就能增产五十万箱纸烟；多种四十万亩甘蔗，就能增产十万吨糖。以油料作物来说，如果广大农民群众都尽可能地利用空隙土地动手种植，五年内扩大播种面积三千二百多万亩的计划，是不但可以完成，而且可以超过的。

我们必须增加出口土产品的产量，以便换取外汇，增加工业生产所必需的进口原料。只要各地方国家机关和全国农民加以重视，出口土产品的增产是完全可能的。

在工业原料问题上，我们除积极地增产以外，必须节约地使用原料，克服浪费。如果每件棉纱平均少用两斤棉花，全国每年就可以至少增产两万件棉纱。根据我们最近得到的材料，上海市在一九五五年上半年第一季度，公私纺织厂每件纱的平均用棉量已降低到三百八十六点一斤，比全国一九五五年上半年每件纱的计划用棉量降低将近七斤。其中国营棉纺织厂每件纱的平均用棉量为

三百八十四点九八斤，公私合营棉纺织厂每件纱的平均用棉量为三百八十六点六五斤，私营棉纺织厂每件纱的平均用棉量为三百八十七点四二斤。这种节约用棉的先进经验，应该认真地在地推广。又如，只要每百斤油料平均多出一斤油，全国每年就可以至少增产一亿余斤食油。吉林省四平市李川江的“大豆榨油操作法”，使每百斤大豆的出油量在一九五四年提高到将近十三斤半，比全国每百斤大豆的平均出油量多二斤左右；李川江所在的榨油车间于一九五五年四月份，每百斤大豆的出油量在最高的时候曾经达到十四斤以上。这个先进的操作方法，全国各地都应该认真地加以研究和推广。对于某些原料不足的工业品，我们还应该积极地研究某些代用材料，扩大原料的来源，来增加生产。

有许多产品，例如原煤、磷肥、盐等，还有提高产量的潜力，只要我们加以组织，并给以必要的投资，那末，增加产量是完全可能的。

第二，试制新种类产品问题。

五年内增加工业品产量的另一个困难，是有一些企业由于技术水平低，能够制造的产品不适合需要，而有销路的产品一时还不会制造。

某些急需的东西一时不会制造，这是我国工业前进过程中不可避免的现象。国家的机械工业部门正在设法改进。但是新产品太少并不只是机械工业部门独有的现象。应当考查的是各级主管部门对于新产品的制造工作，是否作了应有的努力？全国各个方面首先是各个工业部

们是否已经把这件工作看成是共同工作而共同努力？我们以为，我们的努力还不够。我们必须集中一切可能的力量，设计新产品，试制新产品，给新产品试制工作以充分热情的协助。有些市场需要的工业品，例如若干金属产品、若干机械产品、若干化学工业产品、若干医疗器械，我们不但有原料，也有自制的能力，仅仅因为没有去组织生产，所以没有制成。因此企业管理机关必须经常了解国家建设和市场需要，制造适合国家建设和市场需要的产品。

必须了解，试制新产品这一工作的意义，决不只限于提高目前的工业生产，更重要的在于这是提高我国工业技术水平的必要途径，而提高工业技术水平，又是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任务的一个基本条件。

国家的经济工作部门，应该设立关于研究和试制新种类产品的领导机构，以便有系统地了解 and 收集国内外关于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新种类产品的生产情况，加强关于新种类产品的计划、设计、试验和制造的工作，不断地总结新种类产品试制的经验，经常地检查新种类产品的试制计划，保证计划的实现。国家应该制定办法，奖励公私企业和手工业制造新种类产品，奖励科学家、技术人员和工人群众的发明和创造，并鼓励公私企业注意利用他们的发明和创造，进行试制的工作。认真地注意新事物的出现，并对它们的生长给以热情的帮助，是我们国家工作人员的责任。那种不重视新事物，对新事物丧失感觉的人，是应该受到批判的。

增加新种类产品和工业品产量的一个重要关键，是加强企业内部、各个企业之间、各工业部门之间的协同合作。工业生产是互相联系和需要互相配合的，只有协同合作起来才能生产和增产。我国原有工业设备的零散和不相配合，要求我们更加广泛地协同合作，使企业的专业化同企业生产之间的协作进一步地结合起来，彻底地改变那种只在本企业或本部门范围内关起门来生产的想法和做法。不仅企业内部在生产上要协同合作，一个部门的各企业之间在生产上要协同合作，而且各部门之间在生产上也要协同合作。为了能够很好地协同合作，各个车间或工段、各个企业、各个部门都应该树立全局观点，克服局部观点。

有关企业和企业之间、部门和部门之间重大的协同合作的项目，应该分别地列入国家和部门的生产计划；同时，应该普遍地推行企业同企业之间的合同以及企业内部各车间的联系合同，使各工业部门、各企业单位在生产中能够很好地相互配合和相互衔接，提高工业的组织程度。

第三，提高企业的管理工作水平问题。

几年来我们企业的管理工作是有很大改进的，因而全国每年都超额完成了生产任务。但是，有不少的企业并没有完成计划，有的没有完成产值指标；有的只完成了产值指标，没有完成产品的种类和质量的指标；有的完成了产量和质量的指标，没有完成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成本的指标。有不少的企业在执行计划的时候，存在着

忽松忽紧和前松后紧的现象，生产很不均衡，增加了生产中的混乱。有不少的企业仍然经常发生伤亡事故和设备事故，造成损失。由于企业管理工作的缺点和水平不高，工业品中种类少、质量低、成本高等等现象还相当普遍地存在着。因此，一切工业企业，必须按照五年计划草案第三章第二节中关于实现工业生产计划的必要措施的第六条规定，不断地提高企业管理的水平，特别是加强技术管理和经济核算制，并加强企业中的政治工作，使政治工作和经济工作互相结合，提高广大工人职员群众的政治觉悟，充分地发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劳动生产率。

我们应该看到工业生产计划的完成，是存在着一些困难的，那种对于完成工业生产指标满不在乎地认为“没有问题”的态度，是不对的。但是，只要全国劳动人民共同努力，增加工业生产，提高工业品的质量，完成和超额完成在五年内工业生产增加产值百分之九十八点三的计划指标是完全可能的。那种害怕困难、丧失信心的情绪，也是不对的。

(三)关于农业的增产问题

农业生产供应全国人民的食粮，同时，用农产品作原料的工业产品，在目前又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五十以上，而且进口工业设备和建设器材所需要的外汇，大部分也是农产品出口换来的。因此，发展农业是保证工业发展和全部经济计划完成的基本条件。我们集中力量

发展工业，但决不能够减轻发展农业的意义。没有农业的相应发展，我们的工业化事业是不可能实现的。防止和克服农业同工业的脱节，是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重大而又迫切的任务。

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在五年内增长百分之二十三点三，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五百九十六亿六千万万元；以产量说，粮食增长百分之十七点六，即增产五百七十八亿斤，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三千八百五十六亿斤，棉花增长百分之二十五点四，即增产六百六十余万担，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三千二百七十万担。上述指标，虽然已经比原来拟定的有所降低，但因为是以农产品丰收的一九五二年为基数，所以仍然是很高的；而且因为一九五三年和一九五四年两年的农业生产都由于灾荒没有完成原来拟定的增产计划，就增加了五年计划的后三年的增产任务。因此，要达到上述指标，还必须作很大的努力。

我现在要说的是关于农业的合作化、农业的增产措施、对农业生产的领导这三个问题。

第一，农业的合作化问题。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必须积极地有步骤地在自愿互利原则的基础上，依靠贫农（包括全部原来是贫农的新中农），巩固地团结中农，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是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说，这还只是实现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但是，这种初级形式的合作化把分散的

小农经营组成几十户的联合经营，就有可能比较合理地组织劳动力和使用土地，就有可能积累资金，来增加农业的投资，使用改良农具，兴修水利，提高耕种技术，以及实现个体农民难于单独进行的种种其他增产措施。根据各地的许多材料看来，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初建的一、二年内，如果办得不坏，一般可以增产百分之十到二十左右，往后还可以在每年保持某种的增产比例，比互助组高，比个体农民经济的增产率更高出很多。按照目前情况来说，这是一种投资少、收效大、收效快的农业增产办法，又是引导农民走向社会主义的必要步骤。经过这种初级形式的合作化，结合初步的技术改良，而后再逐渐地过渡到高级形式的合作化，结合农业机械化和其他的技术改革，这是引导我国农业生产不断地进步的道路。

根据几年来互助合作运动的经验和各地方已经达到的成就，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参加现有的初级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将占全国农户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其中东北各省和山西、河北、山东、河南及其他老解放区，合作化的规模都将达到农户半数左右。在技术作物地区和城市郊区，将努力地争取先一步合作化。这个农业合作化的计划，是有可能实现的，我们必须努力地争取实现。国家在财力物力上，将全力支持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

我们的农业合作运动有很大的成就。过去几年组织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百分之九十以上是巩固的，其中的绝大多数，它们的产量有显著的增加。但有些地方也有少

数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工作进行得较粗较急，发生了强迫命令的倾向和其他的缺点，这些毛病如不纠正，则非但不能增产，可能还要减产。我们对农业生产合作社必须贯彻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一面巩固，一面发展。在工作中，必须坚决地遵守群众自愿和互利的原则，防止和纠正强迫命令的做法和损害中农利益的行为，并妥善地解决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内部的各种问题，如劳动力的计算、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报酬、生产资金的筹集、公积金的比例等等问题。

在努力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同时，仍然必须进一步地发展和提高各种具体形式的农业劳动互助组织，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准备条件；仍然必须照顾单干农户的生产积极性，给单干农户以积极的帮助和领导，发挥他们生产的潜在力量，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第二，关于农业的增产措施，五年计划草案第四章已经写得很详细，现在我提出以下几点：

一、开垦宜于耕种的荒地。我国的人口很多，但已耕的土地还很少，必须积极地有计划地把宜于耕种的土地开垦起来，才能从根本上克服农业生产的不足。五年计划规定扩大耕地面积三千八百六十八万亩，是最低的指标，必须尽可能用各种办法超过这个数字。开垦荒地，一种办法是由国营农场开荒，一切原有的国营农场，应该根据当地可能的条件，适当地扩大耕地面积，同时，应该力求在宜耕荒地较多的地区，有计划地建设新的国营农场，进行开荒；另一种办法是使用机器和采用其他办法进

行开荒,有组织地移民耕种,这种办法因为工作复杂,规模较大,国家应该协同各地方统一地拟定具体方案,有领导地进行;再一种办法是农民就地开荒,这种办法因为进行较易,规模较小,可由各地方国家机关领导农民进行。不论是国营农场开荒,移民开荒或农民就地开荒,在今后三年,都应该积极地实施,作为增产的一种重要办法。国家从缩减非生产性建设的支出和行政机关的经费等方面所节约的资金,将有相当大的一部分用之于荒地的开垦。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应该积极地进行宜耕荒地的调查和勘察,完成一亿亩以上荒地的勘察工作,至少完成四千万亩到五千万亩荒地开垦的规划设计工作,为第二个五年计划大规模地开垦荒地做好准备。

二、兴修水利。水利建设,既能够扩大灌溉面积,促进农作物的增产,又能够防止水旱灾害,避免农作物的减产。许多水利设施,只要有几年增产或减灾的受益,就能抵偿水利的投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们曾经大力地进行了水利建设工作,新建的大型水利工程,几年来在同水旱灾害特别是一九五四年洪水斗争中已经发挥了巨大的作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除由国家投资建设的巨大水利工程以外,小规模农田水利,例如受益几十亩到几百亩的工程,也应该根据各地方的实际需要和可能条件,大量地举办。因为这种工程是分散的,建设较易,可以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群众来分头进行;在必要的时候,国家将给以财力和物力的帮助。

三、充分地有效地利用土地。我国人口众多这一特

点，使我们有必要并有可能来充分地利用土地。扩大土地的利用除了开垦荒地和增加灌溉面积以外，应该进行土壤的改良工作，如变碱地和砂地为良田，变山坡地为梯田，变旱地为水田。在气候、雨量、地形等自然条件和肥料、水利、劳动力、畜力等经济条件的可能情况下，应该适当地增加耕地的复种指数。在山区，应该适当地进行统一规划，使农业、畜牧业、林业、农家副业的发展互相结合，发展多种经济，并加强保持水上的工作。应该鼓励农民进一步精耕细作，加工加肥，并逐步地推行适合于本地的先进的种植方法，如在低洼地区多种耐水作物，在秋涝地区多种早熟作物和增种小春作物。上述各个方面，有些省份已经取得了初步经验，这些经验，应该加以总结，并因地制宜在各地方逐步地加以推广。各地方群众中行之有效的增产经验，也应该积极地和逐步地加以推广。

各种技术作物应该积极地和逐步地在适当的地区向山坡和山地扩大种植面积，尽可能地避免因为增加技术作物的播种面积而缩小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

四、增加稻米、玉米、薯类等高产量作物的播种面积。稻米的单位面积产量比小麦高至将近两倍，玉米的单位面积产量比别的杂粮可能增加百分之五十，薯类像红薯、土豆等则比一般杂粮的产量要多五、六倍（在使用上，二斤半薯类可以顶一斤粮食）。毫无疑问，扩大这些高产量作物的播种面积，对缓和我国粮食、饲料的紧张情况将有重要的作用。在全国的杂粮产区和其他适当地区，如果再把一、二千万亩粮田改种薯类，则虽然每年减少粮食二、

三十亿斤，但能增产薯类一百多亿斤到二百多亿斤。因此，在杂粮产区和适宜于薯类生长的地区，地方国家机关应该研究和计划扩大薯类和其他高产量作物的播种面积的问题，并积极地实施。农业机关和科学研究机关，应该认真地研究和培植薯类的优良品种，研究薯类的防治腐烂、改良储藏和加工的方法。

五、使用新式步犁、双轮双铧犁和双轮单铧犁，积极地蓄肥造肥和合理地施肥，推广优良品种，消灭农作物的病害和虫害等等，都是对提高农作物产量有效的措施，都应该因地制宜地加以实施。各级国家机关，应该加强发放农贷的工作，加强供应肥料、农具的工作，加强技术推广站、拖拉机站、抽水机站的工作，加强国营农场的示范作用，在农民中进行农业技术改良和种子改良的试验工作，并组织关于这种试验和推广的农民训练班，使国家对农民的援助同广大农民群众实行的增产措施结合起来。

第三，对农业生产的领导问题。

发展农业生产，除了必须在全国范围内对方针、政策、步骤有统一的领导以外，更重要的是发扬地方的积极性，加强地方党政机关对农业的领导，结合地方的具体情况，因地制宜地采取有效的增产办法。各省必须集中足够的力量放在领导农业增产上，至于专区、县、区、乡，则无例外地必须以领导农业生产和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为工作的重点。

地方各级党政机关，都应该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和实际经验，定出本地方农业增产的五年计划，并贯彻党和

国家关于农村工作和农业增产的各项政策，提高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保证这个计划的实现。地方的农业增产计划，应该适应于国家计划的要求，根据本地方的可能条件，拟定超额完成国家计划的指标，使国家计划有更加可靠的基础。同时，地方的农业增产计划，应该切实地照顾到当地群众的具体需要，使农作物的生产能够多样地满足农民的要求，刺激和发挥农民的经营积极性。

有些农村的地方国家机关和工作人员，还没有集中力量去领导农业生产，也没有认真地研究增产或防灾的有效办法，并动员群众去实行增产或防灾的措施，使农业生产的领导处于自流的状态。有的在推广增产的各种先进经验和措施的时候，不是根据当地的具体条件，因地制宜，而是千篇一律，不问效果。有的在发展农业合作化的时候，不是耐心地向农民进行说服教育工作和采取典型示范的方法，而是违反群众自愿的原则，实行强迫命令。所有这些农村工作中的缺点，都应该加以改正。

这里，我还要特别地说一说关于发展畜牧业的问题。畜牧业的发展，可以增加农业生产所需要的耕畜和肥料，可以增加轻工业所需要的皮毛等原料，可以增加市场所需要的肉类的供应量，可以增加农民和牧民的收入。因此，在所有的农业区和畜牧区，都应该切实地执行五年计划第四章所规定的有关发展畜牧业的各项措施，促进牲畜的迅速繁殖，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关于增加马、牛、骡、驴、羊、猪等牲畜数量的指标的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机关应该在财力上和技术上尽可能地扶助少数民族地区的

畜牧业的发展,并加强对牧区工作的领导。

(四)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问题

现在我要说的是国家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中的若干问题,即关于改造的步骤问题,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部署问题,资本主义商业改造的部署问题,资本家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接受改造的问题。

第一,改造的步骤问题。

我国目前还存在大量的复杂的私营工商业。以工业说,一九五三年私营工业(不包括个体手工业)的从业人员有二百多万人,其中十个职工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有四万五千多户,职工一百五十多万人。以商业说,一九五三年全国资本主义批发商的从业人员将近二十万人,资本主义零售商的从业人员有二百万人左右,小商小贩还有几百万人。在上述私营工商业的从业人员中,资本家占相当的数量。对于这样大量的复杂的私营工商业,要全部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是一件很艰巨的工作。

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应该区别资本主义性质和独立劳动者性质,而分别地采取适当的步骤和灵活的形式。

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分两个步骤实现的,第一步是把资本主义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是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

国家资本主义,这是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

会主义改造中的过渡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要鼓励和指导资本主义工商业“转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逐步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所有制”。这就是说，我们在过渡时期内，要消灭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并不是一下子实现的，而是通过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逐步地实现的。我们将让资本家有一个必要的时间，通过国家资本主义这个过渡形式，在国家和工人阶级的领导下逐步地接受改造。

国家资本主义有各种不同的形式。高级的形式是公私合营；中级和低级的形式，在工业中是加工定货和收购包销，在商业中是代购、代销和经销。

过去几年，我们对资本主义的改造工作，一般地是由低级、中级形式发展到高级形式，由主要行业推广到次要行业，由大城市扩展到中、小城市。这种有系统的稳步推进的办法，经验证明是比较适当的，我们以后将继续推行这种办法。

几年来的事实证明，把资本主义经济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以后，在性质上已经有不同程度的变化，即在不同程度上加进了社会主义这个因素，这就限制了资本主义的生产、经营的无政府状态和资本家唯利是图的活动，并使这一部分经济在不同程度上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同时，由于工人在生产中的地位的改变，就提高了劳动热情，从而提高了企业的劳动生产率和改善了经营管理，并使企业内部的劳资关系有可能得到适当的处理。由此可见，按照我国的条件，采取国家资本主义这个过渡形

式来逐步地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地克服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增长的矛盾，并由此便于逐步地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的所有制，这是必要的和行得通的。

国家对独立劳动者性质的私营工商业的改造，是按照它们不同行业的情况，根据自愿的原则，分别地用不同的合作形式把它们逐步地组织起来，经过各种低级的合作形式，逐步地过渡到较高级的合作形式，使它们能够有效地为国家和社会的需要服务。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预计对于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将达到如下的成就，就是：私营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而私营的现代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公私合营；私营商业中有一半以上将转变为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由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合作形式的小商业。

第二，资本主义工业改造的部署问题。

对于国营工业、合作社营工业、公私合营工业、私营工业，在分配生产任务、分配原料、收购产品方面，必须贯彻国家规定的统筹兼顾的方针。一方面，对于社会主义工业的发展，国家给予优先的权利，而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企业则没有这种优先的权利，在这点上，它们之间是有所不同的；另一方面，又应该适当地照顾私营工业在我国过渡时期的作用，在一些方面，特别是对于公私企业的工人职员，要一视同仁。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国家为着调整私营工商业，就已经对一部分的私营工厂（首先是棉纺织厂）实行加工定

货，这种政策，对安排私营工业的生产收到了很大的效果。一九五三年国家开始有计划建设以后，为了加强生产的计划性，对许多重要原料，有的由国家差不多全部收购，有的由国家大部收购，这些收购的原料，都由国家实行统一分配。这时候，国家对于私营工业的产品，绝大部分已经实行加工定货、统购包销，使这类私营工业成为中级形式和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工业。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抗美援朝期间和一九五三年开始大规模建设的时候加工定货数量的增加，由于商业部门在加工定货工作中存在某些盲目性，全国若干行业的工厂，包括国营的和私营的，都曾经盲目地扩充设备。一九五四年某些产品加工定货相对减少以后，若干行业就发生生产任务不足、开工不足的现象。同时，在开工不足的行业里，有过一段时间对公私工厂的原料和生产任务的分配不够适当，即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分得少些，因而私营工厂中的某些行业就遇到了较大的困难。这种情况已经有所改善。

根据国家的统筹兼顾的方针，对于公私工业的生产正在进行统一安排。对原料和定货的分配，国营工厂在必要的时候，可以分得多些，但同时必须适当地照顾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使它们能够维持生产。因为只有维持私营工厂的生产，才有利于巩固工人阶级的统一和团结，也有利于保持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在过渡时期中必要的经济联盟，同时有利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的顺利进行。中央各工业部在制定工业生产计划的时候，必

须把私营工业的生产能力计算在内，纳入计划，合理地加以利用。同时，中央和地方都将设立专门机构，协同有关工业部，来分工管理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厂的业务。

根据统筹兼顾的方针，国家采取逐行逐业并在原行业中全面安排的办法，来进行对私营工业的改造。这种办法，不是在一个行业中只安排几家工厂，而是把这一行业的所有私营工厂统一加以安排。例如：凡有条件实行公私合营的，就进行公私合营；目前还没有条件合营的，就尽可能地进行加工定货，或由国家收购它们的产品；中小工厂需要和可以联营合并的，就鼓励资本家采取以大带小的办法，逐步地联营合并，为接受公私合营创造条件；对于那些确实没有改造条件而必须淘汰的工厂，就帮助它们安排职工，淘汰企业。随着上述各种安排，有步骤地发展公私合营。

对于私营工业我们应该积极地实行公私合营，但又必须稳步前进，防止冒进。必须作好一切准备工作，使合营以后，生产管理的水平能够提高，防止无人负责、生产下降的现象。

在有盈利的私营企业中，应该依照法令规定让资本家得到适当的一部分利润；在公私合营企业中，也应该让私股得到法令规定的利益。但同时必须对那些重犯行贿、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偷税漏税、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所谓“五毒”行为的不法资本家，对那些抗拒国家领导、破坏工人阶级团结、破坏企业的不法资本家，给以应得的处分。

第三，资本主义商业改造的部署问题。

私营商业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批发商，一类是零售商。我们对于这两类私商应该采取下列的处理办法。

原来批发商的绝大部分都是拥有较多资金、雇用较多职工的资本家。如果让批发商掌握市场的货源，他们都必然唯利是图，进行各种投机囤积的活动，而有害于国计民生。因此，必须由国营商业来掌握主要商品批发的业务。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三年上半年，国家对于主要农产品的收购和主要工业品的加工定货、大量收购，批发商的业务已经逐渐缩小。一九五三年下半年到现在，国家对粮食、油料、棉花、布匹实行了统购统销，对绝大部分工业品从出厂到零售，一般不让批发商掌握货源，这样，就使许多供不应求的商品避免了批发商的投机囤积。国家对于已经没有货源的批发商，或则让他们经营二批发，或则正由国营商业部门录用其从业人员。有些商品，国家没有经营或者只经营一部分的，仍让批发商继续经营。国家将使这一部分现在还能经营的批发商，逐步地改造成为国家资本主义的批发商。

零售商是私商中的绝大部分。在零售商中，除商业资本家以外，大多数是店员和不雇店员的小商小贩，此外还有一部分是出卖产品的手工业者，还有一部分是饮食业和服务业中的人员。零售商的业务在近年同解放以前相比，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自从国家对于绝大部分工业品实行加工定货、统购包销和主要农产品由合作社收购以后，零售商中的大多数，不论是座商或摊贩，他们的

货源只能依靠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的批发，因此他们的业务大体上已经是为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进行代销、经销。

在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一九五三年冬季以来，由于某些地方的国营商业特别是合作社营商业的零售营业额增加得快了一些，使私营零售商的营业额下降得多了一些。现在已经加以调整。国家为了维持私营零售商，维持城市和农村的小商小贩，无论在城市或集镇，凡属国营、合作社营商业的零售额增加得太多了的，已暂时停止前进或者适当后退；在集镇上，合作社营商业也已适当减少零售，多做批发，并用代销、经销形式把小商小贩组织起来。同时，各个城市集镇，将根据当地情况，按照行业定出一个既能够稳定市场物价、又能够维持私商经营的关于零售额方面的公私比重，并尽可能地使这种公私比重稳定一个时期，以便有可能对私营商业的从业人员作适当安排，并便于逐行逐业地对私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的改造。

第四，资本家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接受改造的问题。

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私营工商业在生产上和经营上遇着某些困难是难于完全避免的。在国家的统筹兼顾和对私营工商业进行全面安排的方针下，工商业资本家应该努力克服困难，服从国营经济的领导，遵守国家计划，积极整顿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准备条件来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几年来，在工商业资本家中，出现了一批能够爱国守

法、对于接受社会主义改造采取积极态度并起带头作用的人。对于这样的人，国家是表示欢迎和重视他们的。但另一方面，仍有一些资本家，对社会主义改造抱着消极态度，其中有些人还在进行宪法所禁止的“危害公共利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破坏国家经济计划”的非法行为，用更巧妙的方法重犯“五毒”；有些人甚至抗拒或破坏社会主义改造。像这类人，就应该受到舆论的指责和法律的制裁。

对于资本主义工业和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所采取的各种复杂的形式，是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在过渡时期实行经济联盟的特殊历史条件下所产生的。同时必须看到，这也就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以为不经过斗争就能够改造的看法，是不符合社会发展的历史和实际情况的，因此是完全错误的。我们根据宪法规定，在过渡时期，依照法律保护资本家的生产资料所有权和其他资本所有权，并让守法的资本家在一定时期内得到法令所规定的利润；同时，对那些违法的资本家，则必须给以应得的处罚。不雇职工的私营零售商，虽然他们是自己劳动的人，我们对他们应该加以团结，但是他们所参加的是商品流通中的劳动，同时他们是私有者，所以很容易转变成为投机者。因此，对于他们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必须经过一定程度和一定形式的斗争。

几年来的经验证明了：对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需要同资本家思想的改造结合进行。我们鼓励资本家努力学习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各项政策，努力改造自己，

遵守国家法律，积极地拥护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

(五)关于保证市场的稳定问题

保证市场的稳定，是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必要条件。

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关于保证市场稳定的措施是这样规定的：

一、继续保持财政收支的平衡，增加财政和物资的后备力量；

二、随着工业农业的生产的发展，相应地发展城乡和内外的物资交流，扩大商品的流通；

三、对生产增长赶不上需要增长的某些主要的工业农业产品，在努力增产的基础上逐步地实施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很短的时间内，即在一九五〇年初就把市场物价稳定下来，这是同国家财政收支的平衡和国家掌握巨大的物资后备力量这类措施相联系的。由于国家财政的收支平衡，所以就稳定币值，因而也就能够稳定物价。由于国家有巨大的物资后备力量，所以就供应市场上所需要的物资，因而也就能够同私商的囤积居奇、投机倒把作斗争。这种市场稳定，是我国在经济恢复时期的一个重大的成就。这个成就对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起了显著的作用。毫无疑问，我们在有计划的经济建设时期，必须继续巩固这个成就。

发展城乡和内外的物资交流，扩大商品流通，以促进生产的发展和经济的繁荣，并巩固工农的联盟，这是我们的国家的一个重要的经济政策。第一个五年计划必须努力增加生产，开辟货源，来继续贯彻这个政策。根据五年计划的规定，公私商业出售给人民日常消费的各种主要商品，将有各种不同程度的增长。就几种主要的日常消费品来看，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将有如下的增长比例：粮食增长百分之十三点三，猪肉增长百分之五十七，食用植物油增长百分之六十五点九，水产品增长百分之七十一，盐增长百分之三十四点三，糖增长百分之一百二十二点九，棉布增长百分之五十五点一，针织品增长百分之一百零五点三，胶鞋增长百分之六十九点八，煤油增长百分之一百四十三点五，机制纸增长百分之八十九点二，卷烟增长百分之八十七。这些主要的日常消费品增长的比例，按照通常的情况来说，是不算低的，中国历史上从来也没有过在这样短的时间内有这样高的增长比例。

但是，由于人民生活的不断改善，人民购买力的迅速提高，同时由于国家投资建设的许多工业企业要经过一个时期才能够更多地增加商品量，而且目前农业原料增产进度比较缓慢的情况也不可免地使某些轻工业品的大量增产受到相当的限制，所以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人民购买力的增长速度将超过消费品生产的增长速度，而农村购买力的增长速度将比城市购买力的增长速度还要来得快些。许多商品供不应求的现象在一个时期内是很难避免的。

在一九五四年召开的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陈云同志的发言里已经详细地说明了粮食、食油、肉类、布匹等消费品供不应求的根本原因，是因为人民购买力增长的速度超过了这些消费品生产增长的速度，而不是像有些人所怀疑的那样，认为是消费品生产量的减少，或者是因为出口多了。

我们认为市场上某些消费品的供不应求的现象是不应该让它自流地发展下去的，必须采取有效的措施来逐步地解决这个问题。

人民消费品的供应量的增加，只能在发展工业农业生产的基础上逐步地实现。因此，解决某些消费品供不应求的问题，根本的道路是发展工业农业生产，这是全国人民的任务，特别是工人和农民的任务。

为着继续保持市场的稳定，除努力增加生产外，国家必须分别主要商品生产的不同情况，逐步地推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以便有计划地掌握货源和组织供应，严厉地同投机商作斗争，不让私商有操纵市场的可能。

国家在一九五三年十一月开始实行了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随后对食用植物油也实行了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在一九五四年九月，又对棉花实行计划收购，对棉布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在这两年内，国家也扩大了对工业品的加工定货和收购包销，扩大了对其他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事实已经证明：这种措施，无论对于商品生产者或广大消费者都是有利无害的，仅仅对于投

机者不利，因为他们无法投机倒把了。这种措施，对于国家实现五年计划，无疑是一个重要的保证，是符合于人民的目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当然，这个政策的实施，将要在一定的程度上改变儿万万人民的生活习惯，并改组市场供销关系，这样一项巨大的改革，在开始实行的几年内，工作中是很难不发生缺点的。但是必须看到，我们的成绩是主要的。

关于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国家已经在一九五五年春季开始采用了“定产、定购、定销”的办法，确定全国计划收购的总数今后三年不变。最近，鉴于城乡销量有些过宽或供应不当的情况，制定了改进粮食供应的具体办法，坚决压缩销量，以便有可能适当减少购量，并储备一些粮食。这些办法不仅使得国家能够掌握必要数量的粮食，保证国家对人民的粮食供应，而且将能够进一步地提高农民的增产积极性，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这对于改善城乡关系，加强工业同农业的结合，巩固工人阶级同农民的团结，是极其重要的。因此，我们必须说服工人阶级和其他缺粮人民，说服一切粮食消费者，尽量地节约粮食，减少国家的供应，使得国家有可能减少收购的数量，以提高农民特别是中农的生产积极性。

关于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曾经有过一些人采取怀疑甚至反对的态度。有些人借口我们在这个工作中所发生的一些缺点，而否认这个政策实施的重大成就。他们看不见一般情况是好的这个事实。当然，这些都是错误的。

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好处何在呢？农民对这个问题作了很好的回答。最近我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梁希先生从浙江农村视察回来说，绍兴新鉴乡的农民指出了十二个好处，这些就是：“支援工业好，支援解放台湾好，支援灾区人民好，稳定物价好，促进互助合作好，增加生产发展生产好，节约粮食减少浪费好，削弱资本主义好，银行优待储蓄好，改善生活好，合理供应好，节约工夫好。”我们把这些好处概括为如下几点：

第一，支援工业建设和国防建设。这就是说，保证城市、集镇和工矿区共有九千多万人对粮食的需要，保证几百万国防部队和公安部队对粮食的需要。大家知道，农民是不愿意反革命复辟的，是希望解放台湾的，而要避免反革命复辟，要解放台湾，没有工业建设和国防建设是不行的。因此，支援工业建设和国防建设，同时也就是保卫农民自己的利益，农民是很清楚地懂得这一点的。

第二，使粮食和其他主要农产品的买卖不受投机商人的操纵，避免生产者和消费者受投机商人的买贱卖贵的剥削。如果不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私商就要操纵粮食市场，大发横财，而整个国内市场物价的稳定就要被破坏，资本主义和农村阶级分化就要发展，成千成万的农民就要破产，工人群众和城市居民的生活就要恶化。显然：农民和其他广大的人民群众，也是很清楚地懂得这一点的。

第三，促进农业、畜牧业、林业、渔业、盐业和农村副业的发展。这就是说，保证贫农、农村的手工业者和其他

缺粮人民对粮食的需要，保证技术作物区的农民和牧民、林民、渔民、盐民、船民等非农业劳动者对粮食的需要，使他们能够按照合理的价格得到粮食，因而能够安心地从事生产。

第四，保证灾区人民对粮食的需要这一点上，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起了很大的作用。像一九五四年我国大片地区遇到百年来未有的洪水灾害，如果国家没有实行这样的粮食政策，灾区人民的生产和灾区生活的恢复是不堪设想的。灾区人民认为人民政府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好政府，这一点是很可以理解的。

第五，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打击了投机商人，打击了富农，就是说，打击了农村的资本主义经济，进一步削弱了资本主义在农民中的影响，也削弱了农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因而促进农业生产合作化的发展。

由此可见，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对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对于全体人民的切身利益，是有重大作用的，这是国家实现过渡时期总任务的一个重大的措施。经验证明，这个政策是完全必要和必须坚决地贯彻的，但是收购和供应的具体办法，应该不断改善，克服缺点，巩固成绩。

尽可能地充分供应和优先供应农民以他们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使农民卖粮所得的钱能够用来发展生产和改善生活，这对于粮食收购计划的顺利完成是有密切关系的；同时，这对于减轻农村购买力所加给粮食供应方面的压力，也有重要的作用。所以，一九五三年，

在实行粮食的统购统销的同时，国家就确定了“城市和农村都需要的工业品，应该优先地供应农村”的方针。两年来，国营和合作社商业部门对这个方针的贯彻，是有成绩的，但也存在着缺点。这主要是供应不及时，供应的品种不尽合需要。农民的需要是具体的，多样性的，各地都不同的。国营和合作社商业部门必须根据不同地区、不同季节和农民的不同习惯等情况，认真地改善对农村的工业品的供应。

(六)关于培养建设干部问题

科学技术人材的缺乏，显然是我们前进中的一个巨大的困难。我们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中必须完成的重大政治任务之一，就是培养大量的忠实于祖国、忠实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具有现代科学知识的工程技术人员，培养熟练工人，以及各方面的专门人材。

五年内，我们培养建设干部的工作是从两个方面进行的，即一方面是调整、扩充、新建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另一方面是利用企业和机关的有利条件，开办各种业余学校和训练班。

全国解放以来，国家对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积极地进行了调整和扩充，并进行了新院校的建设，学生人数有了迅速的增加。五年内，高等教育以发展高等工科学学校和综合大学的理科为重点，同时适当地发展农林、师范、医药和其他各类学校，到一九五七年，我国将共有高等学校二百〇八所。中等专业教育的重点也是培养工

业和农业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

在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中培养建设干部，今后应该着重提高质量，同时兼顾数量，使提高质量和增加数量正确地结合起来。那种片面追求数量而忽视质量的倾向，对于国家建设显然是不利的。现在各高等工业学校已经感觉到学生的数量增加过快，而学习的质量过低，厂矿方面也已经普遍地要求提高技术干部的培养质量。今后必须努力地注意学生质量的问题，在保证质量的条件下适当地增加数量，使培养出来的技术干部在政治上是可靠的，在业务上能够相当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知识，同时身体是健康的。当然，学生质量也只能逐步地提高，要积极地创造提高的条件，不能够一下子要求过高过急，也不能够强求一律，但必须有一个最低限度，例如高等学校招收的新生，最低限度的条件，应当是政治上可靠，身体能够坚持学习，学业上能够跟得上班。达不到这些最低限度的条件，是不能够或者很难培养出有用的建设人材来的。根据这样的方针，高等教育部已重新修订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后三年的高等学校的招生计划，并且决定将高等工业学校在两三年内逐步地从四年制改为五年制，逐步地取消两年或三年毕业的专修科；对中等技术学校则决定积极地加以整顿，提高质量，并适当地扩大。同时，决定深入地研究各种专业的招生比例，使学校的各种专业培养计划，能够同各业务部门的需要互相适应。

今后关于培养建设干部的计划，应该特别重视业余教育的计划。国家应该大量地同时是逐步地创办函授学

校和夜大学，使没有受过系统的科学技术教育的在职干部，能够有机会逐步地系统地提高自己的文化和科学技术的水平。在规模比较大的厂矿中或工矿地区，今后也应该逐步地普遍地设立正规的工人业余学校，从小学、中学一直到大学，来不断地提高工人的文化和科学技术知识。过去我们的教育领导机关和工会对于工人的业余教育没有予以充分的注意，任其自流，许多业余学校由于得不到领导，得不到适当的师资和教材而不能提高。今后必须改正这个缺点，把培养在职的工人职员作为培养建设干部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适应在全国范围内经济建设的需要，高等学校尤其是高等工业学校过分地集中在沿海城市的状况，在今后的发展计划中，应该逐步地加以改变。在沿海城市中，今后一般地不应该再新建和大规模地扩建高等学校。内地的高等学校应该按照合理的部署，逐步地建设起来。

为了适应少数民族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的需要，应该注意培养少数民族的工业、农业、运输业、商业和文化建设等方面的干部。

在积极地培养干部的同时，各级国家机关和各企业部门应该十分重视现有科学技术人员的合理使用问题。有许多工业生产单位，基本建设单位，以及其他经济单位和经济领导机关，对现有科学技术人员，还没有合理地分配和使用，或者把一些有专门技术的人放在其他岗位，或者虽然放在适当的岗位而不能发挥他们的专长和作用。一般说来，现有技术人员的分配，放在上层和管理

部门的是多了些，同时，有些企业部门和厂矿对他们的创造发明和合理建议支持不力。应该认识，任何一分技术力量的浪费，都是对国家建设的一个损失。利用某些借口，而把许多有专门技术的人长时期地放在不适当的工作岗位，使他们无法把自己的才能贡献给国家，这种现象决不容许继续存在。另一方面，我们也必须注意在工作中不断地提高科学技术人员的政治思想觉悟，使他们建立起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念，能够服从国家建设需要而不怕任何艰难困苦。

(七)关于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问题

人民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最高目的，就是要不断地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

全国解放以来，我国各民族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是逐步地提高的。在恢复时期的三年中，由于物价的稳定，就业人数的增加，工资的提高，农村中土地制度的改革，城乡人民的收入都有增加，人民的物质生活相当地改善了，文化生活也随着活跃起来了。少数民族人民由于政府对他们实行了扶助生产和发展贸易的政策，安定了社会的秩序，同时加强了文化和卫生的工作及其他有关措施，生活也都有了一定程度的改善。五年计划规定的各项指标和措施，如像我在报告的第二部分已经说过的那样，又将使全国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在原来的基础上有新的提高。

五年计划所规定的关于提高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的指标，是我国目前可能实现的限度。我们不可否认，我国人民目前的生活水平还是比较低的。但是，人民需要的满足决定于生产力的水平，决定于社会所拥有的现有物质资源，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必须建立在生产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我国工业农业的生产是逐年发展的，但目前生产的水平还是很低的；我国工业和运输业中的劳动生产率逐年都有提高，但劳动生产率的水平也还是不高的。我们要发展生产，并使生产的发展保持经常的高速度，为改善人民生活建立物质基础，就必须扩大重工业和其他各种事业的建设，这就不能把生产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果实都用来改善生活，而必须把适当的部分作为资金，用来满足国家建设的需要。放在我们面前的是这样一个问题：用必要的财力来保证国家建设，以便建立人民生活改善的物质基础好呢？还是减少和推迟建设，而不合理地随便增加工资或者随意开销好呢？我们认为，从全国人民整体的长远的利益来考虑，应该首先用必要的财力来保证国家的建设，同时按照五年计划规定的指标来提高生活水平。因为建设的目的就是为了将来能够提高生活水平；没有今天的刻苦建设，就不可能有将来更加幸福的生活。那种认为可以不经过刻苦的建设而希望一下子把人民生活提得很高的想法和做法，是纯粹的幻想，是错误的。

当然，国家机关和企业部门的所有工作人员，都应该随时随地关心人民群众的生活，在可能的条件下逐步

地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那种对人民生活采取漠不关心的态度，不注意解决那些必需解决而又可能解决的问题，是错误的。正确的做法是要把人民当前利益同长远利益结合起来，在保证国家建设的前提下，适当地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五年计划规定的提高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的指标和措施，必须尽可能地保证实现，使我国各族人民群众真正体验到国家建设的必要和对每个人的切身利益关系，从而更加积极地创造性地参加国家建设。

人们曾经提出这样的问题：可否比五年计划所规定的指标更多地增加日常消费品的生产量，来更多地供应人民的需要？我们认为应该努力增产，也应该努力增加供应量。但是应该看到，由于就业人数还会增加，农民购买力还会提高，过去对这些消费品消费得少的人都可能要增加消费量，而全国人口有六万万之多，因此，实际上每个人平均所能增加的消费量暂时还是有限的。我们当然应该继续努力去发掘可能的生产潜力，忽视这种努力是不对的，但是，正如我们在前面所说的，工业原料的增产是暂时受着一定的限制的。农产品或者用农业原料制成的消费品的大量增产，只有在大规模地实现农业机械化和大规模地使用机器开荒之后才有可能。

人们也曾经提出这样的问题：可否增加文化教育事业的设施，来适应人民在这方面越来越多的需要？我们认为应该采取更多的办法来适当地处理这个问题。我国的文化教育事业的各种指标，在一九五二年已经超过了

解放以前的最高水平，在这个基础上，五年计划又规定了进一步发展的指标。但是，由于人民对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某些文化教育的设施就还不能完全适应人民的需要，如像小学不能完全适应学龄儿童入学的要求，中学不能完全适应小学毕业生升学的要求等等。为着处理这个问题，国家除了继续有计划地发展文化教育事业以外，提倡由人民来自办某些文化教育事业，如小学校、农民业余学校、业余剧团等；这些文化教育事业，国家将在工作上给以指导，并在可能的条件下给以人力、财力、物力方面的援助。同时，各地方、各机关、各企业都应该尽可能地举办各种补习班、夜校、函授学校等等，而使那些不能升学的青年在劳动生产中继续提高文化水平。

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只能是一种稳步渐进的提高，人民的幸福要靠人民自己的辛勤劳动去取得。我们完全可以相信：经过六万万人克勤克俭的劳动，在进行几个五年计划大大地提高我国的生产力之后，就有可能大大地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这是我国人民提高生活水平的唯一的康庄大道，其他的捷径是没有的。

(八) 关于厉行节约问题

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以大力发展重工业为中心的五年计划。建设重工业，必须长期地投入大量的建设资金。这种工业化所必需的资金是要依靠我国内部积累来取得的。因此，必须实行极严格的节约制度，消除一切多余的开支和不适当的非生产的开支，不能

容许任何微小的浪费,以便积聚一切可能的资金,用来保证国家建设事业的需要,并增加国家必要的后备力量。

斯大林在总结苏联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时候曾经说过:“规定极严格节省的办法,积蓄为资助我国工业化所必需的经费,——这就是我们为达到建立重工业和实现五年计划目的所应走的道路。”苏联走过的这条道路,也就是我们现在应该走的道路。目前我国的国民经济,比苏联在实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还要落后,我国建设资金的积累也就会比当时的苏联还要困难。厉行节约以积累建设资金,对我国就更加重要,更加迫切。因此,我们就非学习苏联人民当时节衣缩食刻苦建设的精神不可,就非继续发扬我国人民克勤克俭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不可。

几年来,随着国家机关工作效率的不断提高,国营企业经营管理的不断改善,我们逐年地降低了建筑安装、生产、运输邮电的成本和商品流通费用。这样就增加了国家建设资金的积累,减少了国家建设资金的浪费。这些成绩,无疑是应该加以肯定的。但是,我们不应该否认,目前我们有些方面、有些部门、有些地方,有些企业仍存在着很严重的浪费现象。有相当的一部分工作人员忘记了中国共产党的艰苦奋斗的革命传统,不了解在人民革命胜利后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建设仍需要我们长期的自我牺牲的努力,因而时常地破坏了国家的节约制度,破坏了经济核算制。毛泽东主席在《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一文中指出:“节约是一切工作机关都要注意的,经

济和财政工作机关尤其要注意。”为着建设社会主义，我们现在的任务，就是必须更加认真地执行毛泽东主席的这个指示，有效地建立各种节约制度，真正地学会用节约的方法来管理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而在各个方面同一切的浪费现象作无情的斗争。

首先，我们必须大大地削减非生产性建设的支出。几年来在非生产性的建设中，铺张浪费的现象是普遍而严重的。

据国家统计局的材料：中央六个工业部在一九五三年和一九五四年的非生产性的投资占全部投资的百分之二十一点六，但苏联在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工业部门的非生产性投资只占全部投资的百分之十四点五。在一九五四年全国的基本建设投资中，非生产性的投资占百分之二十四点三。我们必须改变这种不合理的投资比例。

在非生产性的房屋建筑中，由于忽视“适用、经济、在可能条件下注意美观”的原则，盲目地追求所谓“民族形式”，讲究豪华装饰，大量地采用贵重的或特殊的材料，造成了惊人的浪费。单就“大屋顶”来说，北京市内各机关建筑的三十九座房屋即因此浪费了五百四十万元。被人称为“地质宫”的长春地质院校舍是一个很出名的豪华建筑，该院是利用伪满未建成的皇宫基础建设的，因为搞了好多不必要的装饰，每平方公尺造价为二百二十元，加上原有基础的造价则达三百元，超过国家规定造价一百二十五元的百分之一百四十。有些职工宿舍的造价也过高，例如鞍山钢铁公司在一九五三年修建的职工宿舍

十五万平方公尺，单位造价高达一百六十三元。

过分地增加装饰的结果，不但会使建筑物的造价大大增加，而且会使使用面积大大减少。北京有一个建筑物的主楼，每平方公尺的造价达二百九十三元，而使用面积只占百分之四十四。鞍钢设计大楼的造价高达二百四十元（比预算增高百分之六十，共浪费一百三十八万元），但使用面积还不到百分之五十。这些追求形式的豪华建筑，同时也无例外地都忽视了使用者的需要和利益，例如有一个疗养院的洗衣房，单位造价高达三百四十六元，安装上洗衣机后空隙太小，工人操作很不方便；其厨房面积四百五十平方公尺，单位造价高达二百七十五元，却无处存放米面。

建筑了豪华的房子，就必须相应地购置豪华的室内设备，因之购置地毯、沙发等高级奢侈品的风气也随着发展。

所有这类豪华的非生产性的建设，都是要不得的，都是同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建设方针不相符合的。

很显然，削减上述这些非生产性建设的支出和克服其他的浪费，这将节约出一笔很大的资金。

第二，我们必须大大地降低生产性建设的成本。

有些工业建设单位不按照建设程序办事，不弄清情况，不进行有系统的准备工作，甚至建设方案尚未确定，就盲目备料，仓促施工，因而普遍地发生了浪费资金、积压器材的严重现象。例如有一个钢铁厂的改建工程，就是浪费的典型之一。当这个厂的改建规模还没有确定的时

候,就开始了设计,设计没有作出,就进行施工,施工开始后,设计又经常发生重大的修改,致使施工图纸不能及时交付,或交了又作废,有些图纸交的先后和施工顺序颠倒,有的图纸注明“仅供参考”,都不能作为施工的依据。由于边设计、边施工,设计不断改变,施工计划也不断被打乱,这就造成有时窝工,有时赶工,而设备、材料就被积压。在这种情况下,工程进度想快反慢。该厂的建设工程还才开始,一九五四年完成的工作量还不到原定计划的一半,仅窝工开支就有二百万元,积压材料就达七百多万元。这种不作充分准备、不作好设计而进行施工的教训,必须引起一切基本建设单位的深刻注意。

愈是重要的建设单位,浪费的可能性愈大。因为进行这些工程,常常是全国支援和不惜工本的,人们注意的是希望它们建成,常常忽视和原谅它们的浪费。第一汽车制造厂的建设到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底为止,共积压器材一千零五十七万元,各种浪费如材料报废,设备损坏,大材小用,优材劣用,窝工,设计错误,以及管理不当等共计浪费六百三十万元。

施工中的浪费,还表现在劳动组织得不好,机械设备的利用率低,建筑质量低,其结果必然是劳动生产率低,建筑成本高。

很显然,降低生产性建设的成本,这也将节约出一笔很大的资金。

第三,我们必须大大地加强各生产部门、运输邮电部门和商业部门的经济核算制。

我们有许多企业的产品质量是很不好的，废品是很多的。例如第一机械工业部有些厂，由于技术掌握不住，产品质量低劣，造成生产中大量返修和报废，一九五四年全年的铸件废品率为百分之十二点五，报废的生铁达二万多吨，连同加工中的废品，全年共损失二千多万元。

一九五五年第一季度内，许多产品质量不好，特别是重工业部和第一机械工业部所属企业的产品质量不好的现象较为普遍。在重工业部所属企业的产品中，第一季度生产的生铁，由于含硫过多而不合规格的达四千六百三十二吨；鞍钢生产的大型桥梁钢，由于化学成分不合要求而有百分之三十不合规格；玻璃的生产，所有企业都没有完成一级品率的指标。在第一机械工业部所属企业的产品中，例如大连工矿车辆厂第一季度生产的五十吨敞车三百二十二辆中，由于性能达不到设计的要求，有百分之九十需要返工重修。特别是沈阳第二机床厂，该厂生产的三百八十台钻床，由于违反应有的试制程序，性能达不到设计的要求，全部需要返修，仅零件报废一项，即损失一百二十万元，以致从一九五四年九月起到一九五五年第一季度为止，都没有能够出产成品。犁铧的生产，由于犁铧的曲线不合要求，淬火后硬度达不到标准，致有百分之四十的产品是废品。在纺织产品中，纺织工业部第一季度内棉布和印染布的正品率计划都没有完成。轻工业部所属企业的某些产品，例如胶鞋、食糖等质量不稳定或下降的情况，也都比过去严重。

我们有许多企业因为管理不善而浪费了很多资财。

例如哈尔滨食品公司一九五四年一年中发生的浪费事件就有五十多次，有帐可查的浪费数字就达五十七万元之多。一九五四年这个公司的畜产加工厂共亏损八十多万元，但究竟浪费损失多少，至今还是一笔糊涂帐。

在报上曾经发表过一个材料，商业部所属的一些企业在一九五四年曾经因为管理不善，单是死猪和臭蛋就值八百万元。

我们还有很多企业，其中非生产人员过多，机构臃肿。例如本溪钢铁公司的生产工人只占职工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六，管理机构人员约占职工总数的四分之一。这类的例子是不少的。据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调查：石景山钢铁厂、石景山发电厂、清河制呢厂三个单位，可以减少三千六百多人，占三个单位职工总数的四分之一。

很显然，加强各经济部门的经济核算制，从而减少浪费，减少废品，降低消耗定额，降低成本和流通费用，减少非生产人员，这也将节约出一笔很大的资金。

第四，我们必须更进一步地缩减国家机关的行政管理费。

几年来，国家机关的行政管理费，在国家整个支出中的比重是逐年降低的。但是，一直到现在，我们有许多国家机关还是人浮于事，人员太多，而且有的机关还在盲目地招收人员，这样就使得行政管理费难于更大地削减下来。根据精简机构、紧缩编制、调整干部的方针，现在已经决定从中央各机关起，开始整编的工作，有计划地从中央各机关中调出一批干部以加强下层和基层的生产单位。

地方各级机关,也应该有步骤地来进行这种整编的工作。事实证明:凡属人员过多的机关,在减少一些人之后,非但不会减弱工作,而且会工作得更好一些。以后各机关需要增加的人员,应该加以严格的限制,而且应该尽可能地在原有的机关人员进行调整。国家应该制定法令,规定所有公务人员(企业职工也在内)都必须遵守政府调动工作的命令。这样才可以合理地使用人力,节省国家的财力。

至于许多国家机关还存在的许多铺张浪费的现象,那是必须立即禁止的。

很显然,在精简机构和杜绝国家机关的许多铺张浪费的现象以后,这又将节约出一笔很大的资金。

总之,今后国家必须在各方面建立一系列的节约制度和节约办法,规定哪些是允许做的,哪些是不允许做的。凡是那些不允许做的,如果做了,就是犯法。

国务院规定:在今后三年内,生产性建设的建筑安装的造价,应该比原计划至少节约百分之十;各种非生产性建设的造价,应该比原计划至少节约百分之十五。同时,在这个基础上,不论生产性建设或非生产性建设的成本,每年还应该力求降低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三,或者更多些。这样,就将至少为国家节约二十亿元。这一笔资金,如用之于工业建设,就可以建设一个年产一百五十万吨钢铁的冶金企业,或三十个五万千瓦规模的电站,或五个年产一万五千辆拖拉机的工厂;如用之于铁路建设,则可以新建铁路三千公里以上;如用之于农业建设,则可以开荒四千

万亩到五千万亩。由此可知，厉行节约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将起何等重大的作用。

为着厉行全面的节约，必须严厉地批判各种反对节约、助长浪费的思想。

一、必须批判那种“百废俱兴”的想法。因为所谓“百废俱兴”，就会使建设失去重点，而且因为把资金分散在过多的工程里面，结果将使工程建设的时间拖得太久，不能迅速地发挥投资的效果。

二、必须批判那种认为“既要建设现代化的工业企业，则其他非生产性的建设和福利设施也就必须现代化”的想法。因为生活现代化应该先要有工业现代化的基础，还没有工业现代化的基础和农业的现代化，而过早地要求生活现代化，实际上就会推迟工业现代化。

三、必须批判那种在预算上“宽打窄用”的想法。因为既然允许宽打，就一定不能窄用，宽打只能是宽用，结果就必然造成浪费。

四、必须批判那种认为“建设经验不够，工作经验不够，浪费一点不可避免”的想法。因为主管工作的本人有了这种想法，那末浪费就一定不可避免。

五、必须批判那种把浪费的事情一件一件地孤立起来看，而把浪费当作“小事情”的想法。现在这样的“小事情”，在任何一个工厂、企业，任何一个机关、学校，都是存在的，因为这叫做“小事情”，就天天熟视无睹。但是任何一项小的浪费，如果不加纠正，推算到整个部门、到全国，推算到一年、五年、十年、二十年，那就沒有一项不是巨大

的浪费。我们只有这样去观察“小事情”，才不致熟视无睹地继续浪费，才知道纠正这种“小事情”是大有必要，需要立即动手的。

克服上述的一系列的错误思想，是开展节约运动的条件。

国家必须加强财政监督，来保证节约制度的实施。不但财政部门要加强财政监察机构，各个企业部门和行政、军事部门也都要建立自己的财政监察机构。任何机关、任何人，都必须遵守财政制度，服从财政监察。任何机关、任何人，在浪费问题上，都不应该原谅自己，或者原谅旁人，或者用彼此原谅来代替彼此间的监督和检查。

节约运动必须是全民的运动。全国人民首先是全体职工都要动员起来，积极地参加各个企业和机关的节约资金、反对浪费、监督财务的斗争。

（九）关于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 同我国建设的关系

现在我来说一说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国际援助同我国建设的关系。

大家知道，我国所以能够这样迅速地实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同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援助分不开的，特别是同苏联的援助分不开的。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百五十六个工业建设单位，是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工业建设的中心。

苏联对我国建设的援助是全面的和系统的。苏联援

助我们建设的一百五十六个工业单位，从勘察地质，选择厂址，搜集设计基础资料，进行设计，供应设备，指导建筑安装和开工运转，供应新种类产品的技术资料，一直到指导新产品的制造等等，总之是从头到尾全面地给予援助。苏联提供的设计，广泛地采用了最新的技术成就，苏联给我们的设备，都是第一流的、最先进的。为着帮助我们，伟大的苏联工人阶级用最高的劳动热情力求更快地和最好地制造我们所需要的设备，伟大的苏联政府尽先地把最好的设备供应我们。苏联政府和我国政府还签定了科学技术协定，通过这个协定，苏联对我国经济建设的帮助也是很大的。苏联政府主动地建议在促进原子能和平用途的研究方面，给予我国以科学、技术和工业上的帮助，并同我国签定了和平使用原子能的协定。

苏联在繁忙的共产主义建设中抽出了大批的专家来帮助我们。他们给我们介绍了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先进经验，具体地帮助我们进行各项经济工作。所有苏联派来我国的专家，不仅具有精湛的科学技术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而且具有高度的国际主义精神和忘我的劳动态度。他们在我国工业、农业、水利、林业、铁路、交通、邮电、建筑、地质、教育、卫生以及其他各个部门中，在科学技术和文化的合作方面，忠诚无私地、毫无保留地将他们的经验、知识和技能贡献出来，他们把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当作他们自己的事业一样看待。苏联专家们那种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已经成为我国人民学习的榜样。应该说，我们在经济建设中的重要成就，是同苏

联专家的帮助分不开的。

苏联用了很大的力量，帮助我国培养技术人材。苏联接受了我国大量的留学生和实习生，并且给予学习和实习的各种方便的条件，这对于我们掌握工业的近代技术、保证新建企业的开工生产以及提高我们的科学水平，是极关重要的。来我国的苏联专家，在培养我国的技术人材方面，也有很多的贡献。

苏联政府给了我国重大的财政援助，以最优惠的条件陆续地贷款给我们，并且在两国之间的贸易关系上使我们得到廉价的技术装备和器材。这种贷款和贸易上的利益，也就帮助了我国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特别是帮助了我国的工业建设。

由此可见，我国现在的建设所以能够有这样大的规模，有这样快的速度，有这样高的技术水平，并且还还能够避免许多错误，苏联的援助起了极其重大的作用。

除了苏联的援助以外，我国的建设还得到了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罗马尼亚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等人民民主国家在经济上和技术上的援助。同时，蒙古、保加利亚和阿尔巴尼亚等人民民主国家同我国也有经济上的合作。

英雄的朝鲜人民和英雄的越南人民，他们争取祖国的独立和自由的斗争，在全世界的和平民主的运动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他们的斗争，对于我国的建设事业也有着巨大的意义。

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对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援

助，特别是对苏联的伟大的、长期的、全面的、无私的援助，表示衷心的感谢。为着巩固和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就必须进一步地巩固和发展我国同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经济联盟和友好合作，以促进社会主义阵营经济的共同高涨，增强世界和平民主的力量。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五年八月出版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刊印

注 释

〔1〕 国家为着便于管理和掌握重大的基本建设单位，按照我国的具体情况，规定出各类基本建设单位的投资限额。凡一个建设单位，不论其为新建、改建或恢复，它的全部投资额大于限额者，即是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小于限额者，即是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例如，在工业中，各类工业基本建设单位的投资限额规定如下：钢铁工业、汽车制造工业、拖拉机制造工业、船舶制造工业、机车车辆制造工业的投资限额为一千万元；有色金属工业、化学工业、水泥工业的投资限额为六百万元；电站、输电线路和变电所、煤炭采掘工业、石油开采工业、石油加工工业、除交通机械以外的机器制造工业、汽车和船舶的修配工业、纺织(包括印染)工业的投资限额为五百万元；橡胶工业、造纸工业、制糖工业、卷烟工业、医药工业的投资限额为四百万元；陶瓷工业、除制糖以外的食品工业、其他各项轻工业的投资限额为三百万元。

中共中央批转河北省委《关于 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中 几项政策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五年七月六日)

上海局,各省市市委,自治区党委:

河北省委《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几项政策问题的指示》,基本上是适用的。原指示的附件《邢台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牲口私有伙用办法的经验》,也很好。现在一并转发各地供参考〔1〕。应当着重指出:合作经济中贫农中农之间的互利政策乃是贯彻自愿原则的基础,为了进一步巩固去冬今春新发展的合作社,必须有计划地对各个社的具体政策,特别是对贯彻互利政策和自愿原则的情形,做一次检查。

一、经验证明:在初办社的时候,或者在合作社生产还没有显著提高和社员的经济力量尚差的情况下,对社员牲口入社采取私有私喂由社租用雇用的办法,是更为有利的。河北省委研究了邢台的经验,决定有领导有步骤地提倡和推广这种办法,并对某些业已实行牲口折价归社,致负债过多,草料缺乏,影响牲口瘦弱病亡的合作社,分别情况进行教育和说服工作,使之改变为社员私

有私喂由社租用或部分归社公有部分转为私有的办法，是合乎实际的。牲口采用租用雇用办法的时候，所付租金，一般应明确规定给以相当于当地社会畜租一样的报酬，使畜主除去牲口消耗之外，尚有利可得。但是，在提倡和改变为私有公用办法的时候，必须注意：不可生硬强迫，不要拘泥于上边订出的统一规格，不要无准备地一声号令说改就改，遗留下许多争议不予解决，反而影响社的巩固。如果有一些社组织基础和经济条件都比较好，对牲口归社所折价款和偿还期限的规定比较合理，贫农社员负担得起，就不要一律改为私有；其中有的未认真按约定期限偿付价款，则应督促它切实执行约定，不再失信于社员，并消除一般农民对发展牲畜的怀疑和顾虑。

二、土地报酬不论采取比例分益制还是定量分益制，均应固定一个时期。为了使土地报酬更趋合理，对于那些单纯按照负担产量作为入社产量的合作社，也须考虑加以改变。因为农业税的负担产量是以土地质量为标准评定的，而同等质量的土地由于经营的好坏实际产量并不一定相等，那些占有实际产量较高的土地的农民（主要是中农）对于单纯按负担产量评产入社是不满意的。如果改为按常年实际产量评定，同时注意对那些因无力经营而产量低于同等质量土地者加以适当照顾，这样做可以取得多数社员的拥护。此点请加研究。

三、按入社土地分摊的生产底垫，不要摊得过多，要以大多数社员出得起为限，再加上国家对贫农的低利长期贷款的扶助，贫困社员分摊不起的问题大体已可获得

解决。河北省委指示：“个别特别贫困者，经社员公议，可少交或免交”的规定可以删去；因为分期缓交是可以的，而少交免交则容易引起中农不满。

本件及附件可登党刊

中 央

一九五五年七月六日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件刊印

注 释

〔1〕 河北省委《关于整顿农业生产合作社中几项政策问题的指示》和《邢台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牲口私有伙用办法的经验》本书从略。

关于一九五四年国家决算和 一九五五年国家预算的报告*

(一九五五年七月六日)

李 先 念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向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出关于1954年国家决算和1955年国家预算的报告。

一、1954 年国家决算

1954年国家预算是在我国国民经济逐渐高涨的前提下实现的。预算执行的结果又帮助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1954年国家决算中收入总数为三百零七亿四千五百八十三万元(新币,下同),其中本年收入合计为二百六十二亿三千六百八十三万元,上年结余(包括历年存下来的结余)收入为四十五亿零九百万元。本年收入完成预算的113.15%。在收入中,各项税收共收到一百三十二

* 这是李先念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的报告。

亿一千八百零八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4%，占本年收入总数的 50.38%；其中工商税收到八十九亿七千一百五十四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4%；农业税收到三十二亿七千七百五十一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74%。国营企业收入收到九十九亿六千一百五十万元，完成预算的 119.53%，占本年收入总数的 37.97%。信贷、保险和其他收入收到三十亿五千七百二十五万元，完成预算的 190.98%，占本年收入总数的 11.65%。

在 1954 年国家决算的收入来源中，除国外贷款外，国营企业向国家的缴款（包括上缴的企业收入和税款在内），占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向国家缴款总数的 65.24%。这说明了国营企业的缴款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资金积累中已占多么重要的地位。

1954 年工商税收没有完成计划，这一方面是由于轻工业和商业受了水灾的影响，另一方面是由于公私经济比重的变化超过了预计的速度，一部分税款是以利润的形式缴给了国家。1954 年的农业税收入因为公粮从财政部门拨交粮食部门的实际结算价格比预算中的预计价格为高，同时又把粮食部门补缴以往年度的公粮价款也列入本年度农业税决算，所以超额完成了预算。

1954 年信贷保险收入大大超过原计划数，除因公债收入增收二亿三千六百一十三万元外，主要是由于这一项收入中增加了苏联政府的贷款。这是苏联政府对我国建设的又一次慷慨的援助。

1954 年国家决算中本年支出合计为二百四十六亿三

千二百四十四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8.74%。

1954年国家决算用于经济建设的支出一百二十三亿五千八百二十二万元，为预算数的109.15%，占本年支出的50.17%，居于各项支出的第一位。

1954年在基本建设(包括经济、文教、行政各方面)完成的投资总额比1953年增加了15%；其中各工业部比1953年增加了31%，占1954年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48%。进行建设的限额以上的工业建设单位有四百一十一个，中央五个工业部已全部完工的主要工程有三十三项。规模巨大的鞍钢的薄板厂和六号高炉、沈阳风动工具厂、重庆电厂等重大建设项目已经开始投入生产。炼铁、炼钢、采煤、发电、机械等工业的设备能力和固定资产有了很大的增加。

1954年虽然部分地区遭受了严重的水灾，全年工农业总产值仍然比1953年增长了9.4%。工业总产值比1953年增长了17%；其中国营工业增长了27%。1954年同1953年相比，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现代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30%上升到33%。在工业总产值中，国营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54%上升到59%，合作社营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3.4%上升到3.8%，公私合营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5.7%上升到12.3%，私营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36.8%下降到24.9%；同时，生产资料生产所占的比重已由41.2%增加到42.3%，消费资料生产所占的比重已由58.8%下降到57.7%。这说明我们的国家正在沿着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逐步前进。

1954年的农业、林业、水利、气象的拨款共达十三亿七千五百零八万元，其中包括防汛、抢险、堵口和复堤的费用二亿四千三百八十四万元。农业的拨款对于全国农业生产的改进、改良农具和农药农械的推广、农业病虫害的防治、水土的利用、畜牧兽医的发展都起了重要的作用。此外，1954年国家支出的以救灾为主的农村救济费三亿七千三百九十四万元，国家发放的农业贷款最高数达到九亿三千二百七十八万元，国家向农民收购的工业原料、土产、特产、副产总值达到六十亿元以上，这些也都使农民得到不小的利益。1954年全国各地方政府帮助农民新修和整修了许多渠塘堰坝，并贷放了水车十一万多辆，这就扩大了灌溉面积一千一百七十余万亩，改善了灌溉面积三千六百九十余万亩。在林业方面，1954年完成造林一千七百四十万亩，林区采伐后的迹地更新五十八万亩。1954年在水利建设方面共完成土方六亿五千万公方，石方八百七十九万公方，混凝土十九万公方。永定河的官厅水库、淮河的薄山水库和五河县以下干支流分流工程已全部完工，淮河的佛子岭水库已基本完工。这些水利工程在1954年防御洪水的斗争中收到了显著的效益。1954年全国农业生产虽因灾荒未能完成原定计划，棉花产量虽比上年有所减少，但由于全体农民的努力，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以及粮食的产量仍然比1953年有所增长。1954年国营机械农场发展到九十七个，耕地二百七十八万亩；农业拖拉机站发展到八十九个，服务面积六十五万八千亩。到1954年底，全国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

到将近五十万个，参加农户约占全国农户总数的11%，经营的耕地占全国耕地面积14%。

手工业的生产和手工业的合作化在1954年也有发展。全国个体手工业的产值增长了11%，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值增长了76%。组织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生产小组的从业人数已达一百二十一万，比1953年增长二·五倍。

在交通运输方面，铁路货运总量完成了计划的103%，比1953年增长了20%；汽车货运总量完成了计划的117%，比1953年增长了43%。在1954年开始和继续施工的新建铁路十七条，其中1954年铺轨的有十二条，共铺轨八百三十一公里。沟通中、苏、蒙三国的集宁——二连线已铺轨完成，兰新线已越过乌鞘岭到达武威以西的九坝，宝成线已越过广元接近陕西省境。新建和改建的主要公路有二十条，共计五千八百二十八公里。贯通祖国西南边疆的工程艰巨的康藏公路和青藏公路已经通车。其他沿海航运、内河航运、民用航空和邮电事业比1953年都有发展。

1954年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到三百九十一亿九千万元，比1953年增长了约12%。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所占的比重，已由1953年的41%增加到58%。同时，已经有大量的私营商户同国营商业、合作社营商业建立了代销、经销或代购关系。1954年的进口和出口贸易都超额地完成了计划，贸易总额比1953年增加4.5%。进口和出口大体平衡。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有了进一步的提高。1954年国营、合作社营和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职工人数增加了大约五十余万人，工资总额增加了19%。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设施也有改善。全国享受劳动保险的职工已达五百三十八万余人，比上年增加了11%。中央五个工业部门1954年为职工直接支付的劳动保险费、医药费、文教费和福利费，平均相当于工资总额的16.4%。国家建筑的住宅面积完成了一千三百万平方公尺；如以每户占用二十四平方公尺计算，新建住宅可以解决五十四万户职工的住宿问题。1954年底，城乡人民的储蓄和上年同期比较，增加了26%。

1954年国家决算中，社会文教事业支出三十四亿六千零五十一万元，为预算数的94.31%，占本年支出的14.05%。1954年高等学校学生达到二十五万八千人，比1953年增加四万二千人；中等学校学生达到四百二十四万六千人，比1953年增加六十一万七千人；小学校学生达到五千一百一十九万人，因水灾影响比1953年略少。卫生部所属全国医疗病床达到十七万八千张，比1953年增加二万二千张。其他文化、科学、图书、出版等方面也都有新的发展。优抚和社会救济费支出六亿一千七百六十万元，其中优抚费支出一亿九千八百零二万元，社会救济费支出四亿一千九百五十八万元。如前所说，社会救济费的绝大部分用于农村，特别是灾区。

1954年国家预算注意了少数民族地方的需要。1954年国家决算对少数民族地区运输交通投资约为一亿二千

七百万元，教育支出约为九千六百万元，卫生支出约为三千一百万元。这些拨款以及同它们有关的各方面的工作，帮助了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状况和文化状况的改善。

1954年国家决算中国防支出五十八亿一千三百五十三万元，为预算数的110.38%，占本年支出的23.6%；国家行政管理费支出二十一亿六千二百零七万元，为预算数的90.56%，占本年支出的8.78%；信贷保险和其他支出八亿三千八百一十一万元，为预算数的109.77%，占本年支出的3.4%。

1954年国家预算保证了国家建设所需要的拨款。但是基本建设和其他某些支出项目的预算拨款没有用完，这除了由于节约，由于利用过去的积压物资，由于某些技术上的原因以外，更重要地还由于某些部门有“宽打窄用”的思想，在设计预算时没有严格核实，计算偏高。后面的这种情形不但造成了浪费的条件，而且直接积压了国家的资金，妨碍了国民经济的发展；这种缺点必须在今后努力加以消除。

1954年国家决算中本年收入超过本年支出十六亿零四百三十九万元，加上1953年和1953年以前历年存下来的结余四十五亿零九百万元，本年结余共达六十一亿一千三百三十九万元。从表面上看，这是一笔不小的数字，但是它一般地并不能成为国家预算的实际收入，因为这笔钱已经通过银行存款的方式投入国家银行的信贷流通过程中去了。我们的国家财政和国家银行的信贷工作是互相结合互相支持的，国家预算的平衡同国家银行信贷

计划的平衡是不可分的，因此，历年的财政结余已经陆续充作国家银行的信贷资金，贷给工业、农业、商业、粮食、合作等部门作为流动资金，而对于这些本来缺乏资金、却在几年内迅速大量发展的国营企业，这种支持是必要的和正确的。这样，历年的财政结余基本上不应再作财政支出之用；如果硬要从国家银行和国营企业部门抽回，就必然要破坏国家银行信贷计划的平衡，并使有关的国营企业的经营陷入混乱状态。过去几年内由于我们在编制国家预算时没有注意使预算的平衡同银行信贷计划的平衡相结合，把历年结余一年一年地都通过预算滚存下来，以致1954年国家决算中形成了这样一笔从表面看去数额很大、而实际上并不能完全支用的结余资金。为了使国家预算能够正确地表现这一情况，财政部已根据国务院的指示对上述六十一亿一千三百三十九万元的历年结余作如下的解决：转出已经作为地方预算周转之用的周转金三亿零七百四十二万元；归还革命战争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政府向国家银行透支的款项二十一亿五千八百八十三万元；专户存入国家银行五亿零四百四十万元；其余三十一亿四千二百七十四万元转入1955年国家预算作为上年结余的收入，在1955年的国家预算中作适当的处理。上述归还历年财政透支和专户存入国家银行的两笔款项，实际上都早已充作国家银行的信贷资金贷放出去了。如上所说，过去几年来国营企业流动资金的很大一部分是通过国家银行采取贷款的方式解决的，而国家预算的历年结余存款则是国家银行发放这种

贷款的主要的资金来源。所以现在把1954年国家预算中历年结余作上述的处理,是完全符合实际状况的。

二、1955年的国家预算

1955年是我国进入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第三年,完成这一年国民经济计划,对完成整个五年计划有重大的意义。根据1955年3月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关于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的决议,1955年国家预算必须坚持贯彻增加生产、厉行节约的方针,以便积累资金,保证国民经济建设首先是重工业建设的需要,并保持相当的财政后备力量。

1955年国家预算根据前一年度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家预算的执行情况,依照本年度发展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规定收入总数为三百一十一亿九千二百五十二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为二百八十亿四千九百七十八万元,结转上年结余收入为三十一亿四千二百七十四万元;本年支出合计为二百九十七亿三千六百七十二万元,其中包括由上年结余增拨国营企业部门流动资金十六亿八千六百九十四万元;本年收入总数超过本年支出十四亿五千五百八十万元,成为本年结余。

1955年国家预算同1954年国家决算比较,本年收入增长6.91%(扣除苏联贷款和其他不可比的因素,实际增长6.55%);本年支出增长20.72%。支出增长这样多,一方面是由于财政支出适应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而逐年增

长，由于1954年基本建设和其他某些支出项目的预算拨款没有用完，需要结转到1955年继续支用；另一方面，更重要的却是由于1955年国家预算中由上年结余增拨了国营企业部门流动资金十六亿八千六百九十四万元，用以偿还它们历年所欠国家银行的一部分债款，由于国防费用在苏联军队从旅顺口撤退后有了相应的增加，还由于1955年公债还本付息和偿还苏联贷款本息的债款支出比1954年增加了四亿一千五百三十万元。所有这些因素，就使1955年预算支出总数比1954年有了比较大的增长。

1955年国家预算本年收入中，各项税收为一百三十七亿八千零五十七万元，占预算本年收入的49.13%，比1954年增长4.26%。其中工商税收为一百亿元，占预算本年收入的35.65%，比上年增长11.46%，扣除不可比因素，实际增长8.95%；农业税收入为二十八亿元，占预算本年收入的9.98%，公粮征收数量仍维持1952年的水平。

其次，国营企业收入为一百一十一亿一千五百八十一万元，占预算本年收入的39.63%，比1954年增长11.59%。国营企业收入所以有这样大的增长，除了由于国营企业的生产增长和商品流转扩大外，还由于国营企业的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成本。1955年计划规定，国营和公私合营工业的劳动生产率将比前一年提高7%，国营和公私合营工业生产成本将平均降低6%。国营和公私合营交通运输的成本将平均降低2.7%。国营商业的商品流转费用将平均降低12.9%。

信贷、保险和其他收入共列三十一亿五千三百四十

万元，占预算本年收入的11.24%，比1954年增加3.14%。其中信贷保险收入比1954年增加；而属于特殊性临时性的其他收入，则因财政逐年走向正规，比1954年减少。信贷收入的增加，主要是因为苏联政府在1955年5月底前自中苏共同使用的旅顺口海军根据地撤退苏联军队时，除无偿地向我国政府移交了设备外，并以贷款形式转让了许多军用物资。苏联政府对我国这样巨大的援助表现了苏中两国牢不可破的伟大友谊的日益增长，我在这里代表我国政府向苏联政府表示深切的感谢。

上述国家预算收入的来源，除国外贷款外，如果从各种社会经济成分缴纳所占的比重来看，同1954年比较有如下的变化：来自国营经济（包括上缴的企业收入和税款在内）的部分，由65.24%增长到69.47%；来自合作社经济的部分由3.65%增长到4.77%；来自公私合营经济的部分，由1.66%增长到1.98%；来自农民的部分（包括农业生产合作社），由14.23%下降为11.76%；来自私营工商业的部分，由13.34%下降为10.7%；来自不同社会经济成分的其余部分，由1.88%下降为1.32%。这种变化的原因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将有更大的增长；私营企业将继续有一部分转变为公私合营；国家对农民仍继续实行稳定负担的政策。

应当指出：鉴于1954年好几个省的农业遭受自然灾害，因而影响了去年的秋收和今年的很大一部分轻工业生产，1955年国家预算本年收入比1954年只增加6.91%，而1954年国家决算本年收入却比1953年增加20.56%。因

此，实现这个预算的收入计划应当说没有很大的困难。1954年预算执行的结果表明，在社会主义和半社会主义性质的企业中还存在着很大的潜力。努力发掘这些潜力，不但可以保证1955年的经济计划和财政计划的完成，而且还可以争取它们的超额完成。

1955年国家预算支出的首要任务是根据发展国民经济的计划，保证发展重工业并相应地发展轻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业和文化教育事业。

1955年国家预算规定经济建设支出为一百四十一亿八千八百七十六万元，比1954年增长14.81%，占本年支出的47.72%。在经济建设支出中，工业支出为六十三亿八千八百万元，占经济建设费总数的45.02%，比上年增长11.32%。其中：用于电力、煤炭、原油、冶金、化学、机械制造等重工业的拨款为五十六亿九千八百零七万元，占工业支出总数的89.20%；用于纺织、造纸、糖、食盐等轻工业的支出为六亿八千九百九十三万元。占工业支出总数的10.80%。农业、林业、水利、气象的支出为一十三亿一千二百二十一万元，占经济建设费总数的9.25%。比上年下降4.57%。交通运输支出为二十一亿四千五百七十三万元，占经济建设费总数的15.12%，比上年增长21.89%。商业、粮食、对外贸易等部门的支出为二十八亿四千四百六十三万元，占经济建设费总数的20.05%，比上年增长61.51%。此外，储备物资支出、市政建设支出、公私合营企业投资支出和其他经济建设支出共为十四亿九千八百一十九万元，共占经济建设费总数的

10.56%。

1955年基本建设的规模是巨大的。全部国家预算支出中用于基本建设(包括经济、文教、行政各方面)的部分将有九十五亿九千一百六十四万元，占本年预算支出的32.26%，比上年增长10.43%。五年计划所规定的大批重点建设单位，将在今年开始施工或继续施工。本年内施工的限额以上建设单位共有一千零七十九个，其中本年开始建设的二百八十七个，继续建设的七百九十二个。苏联为我国设计的一百五十六个重要项目中，本年内开始建设的有三十七个，继续建设的五十四个。1955年建设的结果，中央五个工业部将有六十七个重大建设单位，包括鞍钢五号高炉、鞍钢十一号和十二号炼焦炉、吉林电极厂、抚顺发电厂、太原热电站、鹤岗东山立井、哈尔滨量具刃具厂、沈阳低压开关厂、北京第二棉纺织厂、西北第四棉纺织厂、广州造纸厂等，完成建设或完成重要工程的建设。某些新的工业城市将要在我国内地开始建设起来。计划规定的基本建设的建筑安装费用比上年约节约10%。

1955年全国工业总产值，将比上年增长7.7%；其中，国营工业增长11.2%，合作社营工业增长21.3%，公私合营工业增长33.9%，私营工业可比部分增长2.2%。国营工业除棉纺业、卷烟业因上年水灾原料减产和部分机械工业在改制新产品过程中不能增产外，其他绝大部分的产品数量都比上年有所增长。中央各工业部门所属企业的产量增长情况是：发电量增长19.3%，煤增长

14.7%，原油增长31.6%，生铁增长13.8%，炼钢增长18.3%，水泥增长21.7%，机制纸增长8.9%，糖增长17.8%，盐增长50.1%。

1955年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将比1954年增长6.4%。增长的速度比较大，是因为1954年各种农作物的产量的基数比较低。计划规定，本年内粮食产量比上年增长5.3%；棉花比上年增长20.6%，烤烟比上年增长38%，甘蔗比上年增长16%。国营机械化农场将增加到一百一十七个，耕地四百三十三万四千亩；拖拉机站将扩大到一百零六处，服务面积一百二十万零五千亩。在粮食增产的条件下，饲养牲畜也要求有所增加。计划规定本年内开荒一千万亩，造林一千八百万亩，迹地更新六十万零六千亩。水利方面，本年内将在1954年冬堵口复堤工程的基础上，继续整理长江中下游、淮河、辽河、珠江和华北各河的堤堰，恢复洞庭湖湖滨的堤垸，增修黄河下游临时防洪措施，举办汉江下游分洪工程，续建河南南湾水库、安徽佛子岭水库和梅山水库、辽宁大伙房水库、安徽华阳河蓄洪垦殖工程，并治理淮河流域和河北等地的内涝；同时大力开展农田水利，扩大灌溉面积一千四百万亩。

适应工业和国防建设的需要，交通运输也将有相应的发展。1955年铁路拨款一十四亿三千三百六十四万元，比上年增长25.94%。新建铁路将铺轨一千零六十一一点九公里，其中兰新铁路将铺轨到张掖，宝成铁路在本年以内将完成大部工程，广西黎塘到广东湛江和北京丰台

到河北沙城的铁路都已于今年上半年修成。铁路货运总量将增长9.4%，客运总量增长2.7%。1955年修建公路一千三百四十二点八公里，汽车货运总量将比上年增长27.6%。沿海航运货运总量比上年增长22.3%，其中国营航运业增长19.6%。

1955年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预计将达到四百二十六亿元，比上年约增长10.4%，其中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占51.7%，私营商业（包括经销、代销和合营的部分）占48.3%；同1954年相比，前者略有减退，后者略有增长，这是由于1954年前者进得过快的原故。公私商业主要商品的零售计划同上年比较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其中，棉布增长6.8%，植物油增长20%，煤炭增长10.8%，糖增长6.7%，煤油增长1.1%，机制纸增长10.4%，针织品增长8.5%，胶鞋增长11.7%。

1955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将使我国工农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7%。现代工业在工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将上升为33.7%，而在工业总产值中，生产资料的产值将上升到45.1%。各类工业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国营将上升到59.3%，合作社营将上升到4.3%，公私合营将上升到15.4%，私营下降为21%。同时，将有不少的私营工商业要经过加工、订货、代购、代销、经销等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走上国家计划的轨道。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将发展到二万二千八百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在本年春季已经发展到六十七万个左右，本年内将在坚持自愿互利的原则下努力巩固并继续积极发展。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人民生活将有进一步的改善。本年内，国民经济各部门企业职工的平均工资(包括提级)将提高3.3%。1955年中央各部及其所属企业为职工修建的一千一百万平方公尺住宅完成以后，广大职工的居住条件将有进一步的改善。

在物价继续稳定、币值巩固的前提下，本年3月发行了新的人民币，新币每元等于旧币一万元，消除了历史上通货膨胀所遗留的痕迹。新币的发行大大便利了货币的计算和使用，在发行过程中既没有使人民受到任何损失，也没有影响物价。这是我国经济状况健全的一个显著的标志。

1955年国家预算规定社会文教事业支出为三十八亿五千零六十九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2.95%，比上年增长11.28%。

在社会文教事业费内，文教卫生支出为三十一亿八千六百三十三万元。1955年全国高等学校新招学生九万一千一百人，在校学生将达到二十九万人，比上年增长12.4%；中等学校新招学生一百六十七万人，在校学生将达到四百五十七万六千人，比上年增长7.77%；小学校新招学生一千五百八十六万人，在校学生将达到五千五百零二万人，比上年增长7.5%。1955年卫生部所属全国医疗病床将达十九万九千张，比上年增长约11.6%。1955年科学研究人员将增加36.3%。在文化方面，1955年计划摄制和译制影片一百六十九部，出版图书九亿九千零二十万册。

在社会文教事业费内，优抚和社会救济支出为六亿零一百一十六万元，其中优抚费二亿四千五百一十七万元，社会救济费三亿五千五百九十九万元。社会救济费中用于农村的救济费占二亿七千一百六十五万元。社会文教事业费中的其他支出为六千三百二十万元。

我们的国家坚持和平政策。我国人民都在从事着建设伟大祖国的和平劳动。1955年我国预算中经济建设费和社会文化教育费占本年支出的60.67%，这就充分反映了我国人民和平建设的愿望。但是帝国主义者还在包围着我们，侵占着我国的领土台湾，并用新的世界战争威胁着我们。为着保卫我们祖国的独立，保卫我国神圣主权和领土的完整，保卫国家的建设，并解放我国的领土台湾，必须继续增强国防力量，巩固国防。本年预算规定国防费支出七十一亿九千三百一十五万元，占本年支出的24.19%，这是完全必要的。

1955年预算规定国家行政管理费支出二十二亿四千一百五十六万元，占本年支出的7.54%，比1954年的比重下降1.24%。从1955年7月1日起，取消尚未实行工资制待遇的一部分国家工作人员的供给制待遇，一律改为货币工资制。对乡村干部的工资过低的，应作适当的调整。

1955年预算规定信贷保险和其他支出一十二亿四千五百三十三万元，占本年支出的4.18%；总预备费十亿零一千七百二十三万元，占本年支出的3.42%。

如上所说，1955年预算收入总数超过支出总数十四亿五千五百八十万元，这是上年结余收入三十一亿四千

二百七十四万元减去拨给国营企业部门充实流动资金的十六亿八千六百九十四万元的余数。这笔余数除补充地方预算周转金八千五百一十一万元外，将由政府根据本年国家预算执行结果和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结果来处理。

从以上的说明可以看出，我们的预算支出的项目和数字都是必要的。预算的大部分是用于工业建设，而这是为了加速社会主义工业化，从根本上改善我国人民生活以及加强我国国防力量所绝对必需的。预算规定的总预备费还很不充分。为了既能保证我国的工业化应有的速度，又使财政状况较为充裕，我们的出路就是厉行节约，尽可能地进一步节省支出，使每一元资金都不致浪费，使我们的建设计划能用更少的钱来完成和超额完成。

上述1955年的国家收支预算就是就全国收支的类别和性质加以区别的，这个数字包括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在内。如果按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的区别来划分，则中央预算支出为二百三十三亿二千六百八十八万元，占国家预算的78.44%，比1954年支出增长25.47%；地方预算支出为六十四亿零九百八十四万元，占国家预算的21.56%，比1954年支出增长6.1%。地方预算支出中社会文教费占39.86%，地方经济建设费占25.69%，行政管理费占26.01%。经济建设费中主要是农业、林业、水利和地方交通运输的支出。

1955年地方预算中，除了本年支出六十四亿零九百

八十四万元之外，还列有设置预算周转金三亿九千二百五十三万元，其中由1954年结转的部分为三亿零七百四十二万元，在1955年补充的部分为八千五百一十一万元。这项周转金的设置是为了供给地方在现金收入少而支出多的时候的周转之用，在现金收入多而支出少的时候则必须归还；无论使用和归还，都由财政部负责监督。因此，这项周转金必须长期保持，不能减少。

对于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的这种划分是符合统一领导、因地制宜的原则的。中央预算的增长速度大于地方预算，这是由于国家需要集中使用资金，以保证重点建设和各种全国性的支出。地方预算中各个地方的增长速度不同，有的地方增长较快，有的地方增长较慢或者没有增长，这是因为各个地方原有的经济基础不同，条件不同，国家重点建设的地区分布也有不同，而这是合理的。少数民族地区预算的增长一般比较快，这也是完全合理的，因为这些地区的经济文化都比较落后，需要给以更大的财政上的援助。但是在地方财政问题上，中央和地方收支范围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管理预算的职责还有一部分没有明确规定，有一部分原有的规定已经不适合目前的情况，特别是自治区的财政制度需要从新规定，这些问题必须在今年内加以解决。

地方预算占国家预算的比重虽然不大，但是国家预算收入的54%以上都要经过地方财政机关来完成。因此，地方财政机关工作的状况，不但直接影响着地方预算的完成，而且直接影响着整个国家预算的完成。地方各级

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委员会必须根据中央的统一计划，一方面认真审查监督本地的预算并严格保证它的正确的实现，另一方面严格保证地方财政机关对国家收入任务的完成。这是全国各级地方机关对国家所担负的重大任务之一。

三、增产节约，反对浪费，为完成 1955年的国家预算而奋斗

从上述的1954年的国家决算和1955年国家预算的内容可以看出，我们的国家预算是为有计划地发展国民经济服务的，是直接地或间接地为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服务的，是为巩固国家的独立和国防力量服务的。由于实现了1954年的国家预算，我们在发展国民经济、改善人民生活 and 巩固国防力量方面已经有一定的成就，而实现1955年的国家预算就要使我们在这些方面得到进一步的成就。完成1955年的国民经济的计划对于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是有重大意义的，而1955年的国家预算的首要目的，就是要集中和供应大量的资金来保证完成1955年的计划。为实现1955年的国家预算而奋斗，这是党、政府和全国人民的光荣的政治任务。

为了胜利地实现1955年的国家预算，这就要求政府各部门、各级地方人民委员会和各企业各机关的领导人严格遵守财政纪律，保证完成各个企业的产销计划、利润计划和按时地完成各种预算缴款计划，坚决地消除不按

时缴纳税款和不按时不按计划缴纳利润的现象，并在增产节约、超额完成生产计划和降低成本计划的基础上争取超额完成预算缴款计划。除政府各部门应当负责经常检查和改善所属企业和机关的财务状况并监督它们准确地执行预算缴款计划外，财政部门尤其应当积极负责组织收入，并对各部及其所属企业进行监督和检查，以保证预算计划的实现。对私营工商业户，财政部门 and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必须加强税收的稽征管理工作和守法纳税的教育，贯彻执行国家政策，防止偷税漏税现象。

1955年3月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的决议和中共中央的多次指示都曾着重指出增产节约、反对浪费在当前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中的严重意义。在这次大会上，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李富春同志在他的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中已经对增产节约问题作了重要的说明。现在我从财政工作方面，从1954年国家决算的情况和1955年国家预算执行的要求方面，根据中共中央的号召和国务院的指示，再对增产节约、反对浪费的问题提出一些意见。

我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从1953年开始的，现在已经过去两年半了。从已经过去的两年的成绩看来，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财务状况虽然有一些困难，但是这些困难是完全可以克服的，我们是完全有把握解决五年计划中的财政问题的。1953年的财政工作，如邓小平同志1954年6月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上所作的关于1954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所说，虽曾有过一些缺点，但

国家预算执行的情况基本上良好的。1953年的预算保证了国家在经济、文化、国防等方面所需要的拨款，而且收入超过了支出。1954年的财政工作和预算执行情况，在克服了1953年的某些缺点的基础上得到了更大的成绩。如我在报告的第一部分所说明的，1954年国家预算的执行状况是良好的。1954年无论国家财政工作和各企业各机关的财务管理工作比往年都有进步。国家预算的编制注意了国家预算平衡和银行信贷计划平衡的结合。国家预算的管理进一步贯彻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使国家预算建立在稳妥可靠的基础上，并充分发挥各地区、各部门管理财政的积极性。同1953年比较起来，国营企业部门的生产财务和建设单位的基本建设财务也有了进步。国营企业收入的缴库比较均衡和及时；国营企业中流动资金的周转比较迅速；基本建设的预算拨款进度同工程完成的进度比较接近。这些都为1954年国家预算的胜利实现造成了有利的条件。

1954年国家预算执行得良好，基本上应当归功于全国的工人和农民。他们努力地发展了生产，战胜了灾荒和其他困难，挖掘了各种潜在的经济力量，从而不仅完成了生产计划，并且在很多项目中超额完成了计划。工人阶级用种种方法提高了劳动生产率，降低了成本，使国营企业利润计划得以大大地超额完成，这对于保证国家预算收入起了决定性的作用。1954年全国国营和公私合营工业生产工人的劳动生产率比1953年平均提高了约15%，交通运输营业人员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了12%。中央六个

工业部(燃料工业部、重工业部、第一机械工业部、第二机械工业部、纺织工业部、轻工业部)所属国营企业职工由于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在1954年就增加了产值十亿零二千一百二十万元。其中,燃料工业部所属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比原计划提高3.39%,产值增加一亿二千四百三十七万元;纺织工业部所属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比原计划提高4.52%,产值增加一亿一千六百八十一万元。许多国营企业积极依靠职工群众,采取了各项有关的技术组织措施,部分的企业并在车间中推行了每班每组的经济核算,从而大大节约了原材料的耗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1954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同1953年相比,发电标准煤耗率降低了2.1%,原煤回采率提高了4.3%,页岩采油率提高了10.4%,高炉有效容积利用程度提高了4.7%,平炉利用系数提高了5.6%。在1954年内,仅中央六个工业部所属国营企业由于超额完成了降低成本计划,就为国家增加收入二亿一千零五十九万元。例如重工业部所属鞍山钢铁公司初轧厂1954年实行了“班组经济核算”和“定尺切钢”,全年节约钢锭一万七千吨。轻工业部橡胶工业管理局所属企业努力降低原材料耗用量,去年全年共节约混炼胶一百二十四吨。纺织工业部所属棉纺织厂1954年普遍采用了“纤维杂质分离器”和安装了“吸棉器”,因而使每件纱的用棉量由三百九十四·五市斤降为三百九十三·四市斤,全年共节约棉花二百八十一万市斤。铁道部铁路运输成本原计划降低1.1%,实际降低了3.27%;只是机车用燃料一项,由于每万吨公里消耗量比1953年

降低4.7%，全年就节约了燃料二万一千五百六十九吨。商业部中国食品公司长沙第一仓库由于改进对生猪的饲养管理，不但大大地减少了死亡、急宰、饿瘦等现象，并且做到全部存猪从1954年3月到1955年3月长肉增重一百六十七万斤，除去饲养成本，为国家净积累资金三十八万七千元。北京市油脂公司由于推行先进经验，1954年全年增产食油十三万二千三百一十一斤，麻酱一万二千二百五十八斤；由于用豆饼代替黄豆制豆浆等复制食品，全年就扩大油源十五万六千斤。粮食部1954年在粮食仓库的设计方面采用了苏联先进经验，使每平方公尺的造价由1953年的七十一元降低到四十九元，即比1953年降低了约31%。其他部门和其他单位还有很多类似的事例。

但是必须指出，我们在努力动员群众、发掘潜力、增加生产、厉行节约、健全制度、反对浪费的斗争中还是有很严重的缺点，因此我们绝对不能满足于现状。

基本建设拨款占国家预算支出的很大比重。我国在基本建设方面已经有了伟大的成绩，但是也有严重的浪费。在1954年完成的基本建设工程，基本上符合国家需要的，但还有不少工程项目是不急需的或不合理的，也还有不少项目的计划中途改变，这些都造成很大的浪费。一般地说，非生产性投资（包括各种文化教育建筑、卫生建筑、公用事业建筑、住宅等建筑的投资）在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中所占的百分比太高。在1954年这个百分比在全国约达24.3%，而在地方范围内，根据二十八个省市和内蒙古自治区的统计，则达49.6%。非生产性建设的无

计划性可以从下面的事实看出来：北京各系统机关在过去两年建筑了八十六个礼堂，结果平均每周只利用二十小时。这种情况，显然是同目前我国必须集中资金用于重点建设的方针不相符合的。在生产建设中的非生产性投资也过多。许多企业违反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生活的原则，甚至在还没有生产赢利的时候就已经花了很多钱办礼堂、俱乐部、休养所等福利设施，建设非急需的绿化环境。中央六个工业部在1953和1954年非生产性的建设投资高达21.6%，而苏联工业部门的非生产性投资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只占全部投资的14.5%。

基本建设计划中另一个严重的缺点是缺乏正确的定额，因此工厂、铁路的设计标准都一般地偏高，而民用建筑中设计标准过高的情形尤其严重。民用建筑的标准应当服从于整个生产发展的程度和广大劳动人民生活改善的程度，脱离这些条件去考虑建筑标准是完全错误的。目前，人住得简朴些，不但不会妨碍工业的发展，而且由于腾出了资金，正是工业发展的重要条件。有些民用建筑造价很高而使用面积所占建筑面积的百分比很低，这里的铺张浪费是惊人的。以每平方公尺的平均造价来说，北京饭店新楼高达二百六十八元，北京某疗养院洗衣房高达三百四十六元。铁道部在四川绵阳的一个小车站，不但铺了十四股道，而且修了十一个厕所，每平方公尺造价高达一百五十五元到二百九十八元。地质部所属东北地质学院，由于模仿宫殿式，使每一平方公尺造价高达二百二十元，加上原有基础的造价，则达三百元，超过1954年

国家规定高等学校校舍最高造价每平方公尺一百二十五元的140%。在鞍山的重工业部黑色冶金设计院办公大楼，每平方公尺造价二百四十元，而使用面积却不够建筑面积的50%。齐齐哈尔机车车辆厂新盖职工宿舍，由于标准过高，每户房租最低一个月十八元，最高四十一元，比旧宿舍高二倍至六倍，工人因为出不起房租，不愿意进去住。

对基本建设的工程成本估算过高也是产生浪费的重要原因之一。在1954年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审查的四千三百零八件工程设计预算中，预算总值共六亿三千零六十二万元，由于高估工料数量工料费用和运杂费用等原因而高估了工程造价，抬高了预算四千九百八十六万元，占工程总值的7.88%。该行1955年第一季度审查了价值一亿三千二百一十万元的设计预算，发现高估的部分占原预算9.6%，其中汉口肉类联合加工厂护岸工程的设计预算高估了29%，梅山水库设计预算中移民经费部分高估了24.92%。但是经过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审查的设计预算目前还只占全国基本建设工程的一小部分，其余设计预算中所包含的浪费可以想见。这种抬高预算的情形就使不少建筑企业虽然在施工中有很大的损失浪费，仍然能得到高额利润。华东水电安装公司1954年上半年的利润率竟达32%，其绝大部分就是由于设计预算高估成本得来的。

在基本建设中，由于建设单位的部分工作人员不负责任、由于在施工准备工作中的错误、由于施工过程中组

织和管理不好而造成的损失和浪费，也很严重。建筑工程部洛阳工程局修建洛河大桥，未经测量即行开工，损失了七万元；水利部辽宁大伙房水库土坝工程，由于事前对当地土壤性质未作详细调查，开工后被迫停工，仅直接损失就达到二百万元左右；铁道部工程总局 1954 年停工旷工共达九十七万余工日；鞍山钢铁公司 1954 年停工窝工共二百余万工日，损失各种材料共达五百九十七万元。据 1954 年全国一千一百一十二个施工单位不完全的统计，历年积压的器材，经过调剂处理了二亿一千七百六十万元以后，仍达三亿二千二百三十六万元。这些器材的积压，一部分是由于备料过早不合计划不合规格，一部分由于备料时没有切实地计算实际需要和检查储备，也有一小部分简直是由于极端的粗心。建筑工程部直属长春工程公司，就是由于误将 1953 年已经完工的铁道专用线列入了 1954 年计划，就多买了钢轨四百七十吨。

基本建设的计划、设计、施工、财务等方面的浪费，一方面说明了各个建设单位和主管部门没有重视有重点地使用资金和严格节约地使用资金，另一方面也说明了财政部没有认真地审查和核定各部门基本建设财务计划和财务决算，说明了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在拨款监督方面的工作还远远落后于国家建设的需要。

在生产财务方面，1954 年中央各部总的利润计划虽已超额完成，但所属的企业仍有 17% 的单位没有完成利润计划。有些企业在编制利润计划时都有低估利润和高估成本的倾向。例如铁道部太原铁路管理局全年计划亏

损四百五十一万元，实际上却盈余了一百九十万元。有些企业虽然表面上完成了降低成本计划，实际成本却并没有按计划降低。在中央六个工业部所降低的产品成本二亿一千一百二十九万元中，就有三千五百七十三万元是由于原材料价格降低所造成的。沈阳低压开关厂全年降低成本八十二万元，其中竟有七十九万元是由于计划规定的原材料价格过高的结果。

有一部分企业在1954年没有完成成本计划。这样的企业重工业部有二十九个，燃料工业部有四个，纺织工业部有二十七个。第一机械工业部有三十四企业成本超支达八百六十万元。铁道部各路局成本超支和无计划支出达二千二百四十万元。形成企业成本超支的原因之一是废品损失。中央六个工业部1954年废品损失五千二百一十六万元。根据重工业部建筑工业材料局检查，该局因产品质量不够规格，损失六十三万七千元。第一机械工业部铸件废品率达12.5%。成本超支的另一个原因是原材料的浪费。重工业部第一水泥厂将材料卸在离厂一公里的水坑里，淹没页岩六千五百吨，石膏三百吨。劳动组织管理不好和管理费用过高也造成成本的超支。中央六个工业部1954年因为停工一项就损失了一千九百三十万元。第一机械工业部非生产人员对生产工人的比例，在1954年为24.5%，而在苏联机械工业中这一比例却是百分之七至八。

贸易部门商品损耗现象极其严重。商业部1954年仅超额损耗即达三千四百五十万元，其中食品公司和百货

公司合占半数以上。粮食部1954年超额损耗和失职所造成的损失达二千二百九十三万元。对外贸易部在订货、运输中的错误也造成了很大的浪费。

铁道部所属全国铁路在1954年共编发了三万四千八百一十八列不满轴列车，共欠重一千零七十六万三千二百零七吨，等于浪费了一个北京铁路管理局全年的货运能力。由于单机走行和在车站信号机外停车而形成的运输力量的损失，都超过了1953年。

许多企业没有完成1954年的流动资金周转计划。有些部门的资金周转，比1953年还慢。

上述这些生产企业中的低估利润、高估成本、浪费、损失和资金积压现象，都严重地妨碍着社会主义建设资金的积累。这些现象，不但表明了许多企业的经营管理方面的缺点，而且表明了财政部门审核企业利润计划和对它们进行财政监督工作中的缺点。此外，某些企业中的资金积压，在很大的程度上，也是由于财政部门规定给它们的自有流动资金过多和银行信贷制度不严。企业除了可以从预算上领取一定的流动资金外，其余一切财务收支相抵后的差额，还可以向银行去借款弥补，这在实际上就助长了企业中资金的浪费。银行的结算工作开展迟缓，没有能积极促进国营企业取消商业信用（互相拖欠、赊销，预收预付货款等），也使经营不善的企业可以占用别人的资金，掩盖自己财务上的缺点。

浪费现象在文教事业中也存在着。除了基本建设中的浪费以外，许多高等学校还有行政职工人数过多和设

备购置费用控制不严的缺点。哈尔滨工业大学在库房存放着八十多台的车床和仪器两年没有安装，却又买进了一批不该做实习用的精密的车床和仪器。

在国家行政费用中也有浪费。首先是机关人员编制过大。中央一级机关，在1954年编制数是九万三千九百四十三人，到今年2月底已达十万零七千三百一十二人。在各省市机关中也有类似的情形。行政管理费预算，无论中央和地方都偏高，并且有一部分开支还缺乏一定的开支标准和定额管理。

财政纪律还不严格。许多企业常常迟缴利润和折旧费，而将其留在企业中非法占用，使国家财政受到损失。许多部门尤其是商业部、建筑工程部、林业部、粮食部、高等教育部和卫生部，不按规定时间编送经济活动的表报和预算执行情况的表报，妨碍了财政监督工作的进行。许多单位有任意挪用资金的现象。鞍山钢铁公司八个基本建设项目，在1954年决算中共超支八百九十七万元；其中，除属计划遗漏、工程预算不准确部分应由投资部门审查处理外，属于虚报重报的占36%。商业部所属单位，在1954年内，挪用流动资金进行基本建设的款项共达三百九十万元。黑龙江省合江专署为了少缴结余，年终抢花钱两万多元，购置各种奢侈品，甚至没有买到的也要合作社先开空头收据报销。

财政纪律不严给贪污现象开了门。虽然在1952年“三反”运动中，国家工作人员和经济工作人员曾经普遍地受到了一次深刻的反贪污的教育，贪污和盗窃国家资

大家都知道，我们每年的收入的大部分都用在经济、文化和国防的建设方面，在这些方面我们的成就是巨大的。历史上没有任何一个政府能够在这样短的时间里办这么多福国利民的事。但是我们的问题不是要同过去比较，我们的问题是要保障国家资金不受任何不应有的损失。我们的建设资金现在还受到这样大的损失，原因究竟在哪里呢？

当然，我们在建设工作中还缺少必要的经验。由于计划制定得不准确，设计常常赶不上施工并且常有错误，许多必要的定额还没有规定或者规定得不正确，在施工和生产中缺乏必要的技术力量，缺乏合理的组织和管理，加上财政制度不完善，财政部门对于国家预算的收入和支出又缺乏严格的监督，所有这些，都是形成资金的浪费和损失的原因。但是最重要的原因，却是很多国家工作人员和经济工作人员的思想上的错误。

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同志指出：很多工作人员缺乏经济观点，不了解在建设时期厉行节约和艰苦奋斗的特殊必要，这是大部分浪费现象得以产生和发展的主要原因。很多工作人员只对资金的占用有兴趣，而对资金的积累却不感兴趣。他们不知道，没有资金的积累，我们就不能建设社会主义，而为了积累资金，就必须实行严格的经济核算和严格的节约制度，就必须保证资金的合理的、集中的、有效的使用。节约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方法，在整个经济建设过程中的任何时候都是头等重要的问题，而在目前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尤其重要。我们

财的现象已大为减少，但是由于许多领导人员没有注意在这一基础上经常地进行反贪污的教育和斗争，加上许多财政经济工作单位对于管理国家财产缺乏严密的制度，以致贪污盗窃现象近来又在财政经济部门的许多单位中有了滋长。根据1954年和1955年年初十个省市的财政监察报告，在经过检查的五百九十四个县以下的财政经济机关和事业机关中，在1953、1954年两年内共发现犯贪污的人员一千零七十九人，贪污现款十六万零四百二十六元，粮食二十六万二千零一十二斤。另据全国税务部门不完全的统计，在1953年年初至1954年6月的一年半时间内，就发现了犯贪污的人员一千四百五十七人，贪污盗窃税款十七万七千六百六十七元。在同一时期内，据国营商业系统十八个省市的检查统计，发现了犯贪污的人员一千八百二十六人，贪污现款二十六万三千三百七十九元。问题的严重性还在于某些财经部门的领导人员对于自己身旁发生的贪污现象熟视无睹，使得有的贪污分子在贪污和盗窃了国家财产之后，长期逍遥法外。例如山东省济南市税务局有一个工作人员长期用虚填税票的方法贪污税款，不仅月月贪污，甚至有一段时间内天天贪污，直到被依法逮捕的当天，他还贪污了七十元。就是这样，他在二十个月的时间内，贪污盗窃了国家税款达一万一千余元。这种危险的现象能不引起我们极大的警惕并进行严格的查究吗？

以上的一切情形，说明国家资金的不应有损失是严重的，是不能容忍的。

用大量的资金建设现代化的工业，特别是重工业，这是因为它们可以最迅速地改进国家的经济状况，从根本上提高全国人民的生活水平；但是，如果我们用这些资金来建设“现代化”的办公室、宿舍、礼堂和其他非生产性建筑，那么，它们能对全国经济状况有什么贡献呢？很多企业 and 机关的领导者对于购置小汽车、沙发、地毯、钢丝床以及其他高级消费品，对于请客、送礼、招待纸烟水果等等，简直是习以为常了，几乎觉得非此不足以表现他们是在建设社会主义。恰恰相反！社会主义的好日子是需要艰苦奋斗来创造的；今天不艰苦奋斗，不积累资金，就永远不会有明天的好日子。苏联在生产技术上的一切最新成果，我们要尽可能“迎头赶上”，但是苏联在生活消费上的最新水平，我们却决不能也来“迎头赶上”，那只能是全国上下长时期艰苦奋斗、工农业生产大量发展的结果；至于我们有些国家机关和企业管理部门的办公室设备水平和办公费用水平比今天的苏联还要高，这就是更加不能容许的错误了。很多企业和机关的领导者还有一种错误的想法，就是以为他们的责任只是完成工作任务，至于他们的任务要花多少钱，有什么方法可以少占用和少耗费国家的资金，有什么方法可以把国家的资金运用得最为经济，管理得最严格，并且为国家积累最多的资金，那就都是一些“小事情”，他们管起来就该犯“事务主义”的错误了；这些事办得不好，他们的任务还是“完成”了，他们还是心安理得的。他们不但不重视经济核算，不重视本企业经济活动的分析，不重视社会主义建设的整体利益，有

时还认为提出这种要求的人是跟他们找麻烦。他们向国家要钱的时候总是要得愈多愈早愈好，建设的成本和生产的成本总是要高估，事业费、办公费总是要多支，而对应当上缴的利润、折旧费等等总是希望交得少些，晚些。他们在考虑他们所担负的国家收入任务的时候，不愿意向先进的标准看齐，拿出种种理由来证明和原谅本单位的落后，而到要求国家支出的时候却很积极地同人家比“阔气”。在生产方面他们是保守派，在建设方面他们却是冒进派。有许多人也许主观上不是这样想的；他们在制定支出计划的时候主张“宽打窄用”，在制定收入计划的时候主张“少列多收”，只是以为这样才“稳当”。而实际上的结果却相反：不但宽打很难窄用，少列也不容易多收；而且即令真的做到了，也是破坏了整个国家的预算，并且造成资金的积压和虚假的“超额利润”。

为了积累资金来建设我们的祖国，我们全体公民都应当同这些错误的思想和作风展开坚决无情的斗争，使它们今后再没有容身之地。

应当指出：对于这些错误的思想和作风的流行，财政部门要负一定的责任。财政部门过去没有同这些思想和作风进行严肃的斗争；财政部门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还直接造成了一些资金的浪费。

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政府各部门和全国人民的当前任务就是要贯彻增产节约的斗争，尽一切可能来克服浪费现象，来增加国家的收入，节省国家的支出，来充实国家的财政后备，加速社

会主义建设资金的积累。这是顺利完成1955年国家预算的重要的和必要的保证。

为了增产节约，反对浪费，需要采取哪些具体步骤呢？

根据国务院和中共中央的指示，我们必须采取如下的步骤：

第一，在工业、运输业、商业各部门中要努力增加生产，为全面地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而斗争。要在国家计划的基础上动员广大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挖掘潜力，在工业中努力提高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努力试制新产品并开始生产，降低废次品率，节约用电、用煤，节约原材料特别是钢材、木材、有色金属、粮食、棉花、烟叶、油脂等；在运输业中努力提高运输效率和车辆船舶周转率；在商业中努力降低商品流转费用特别是降低商品损耗率；减少一切企业中的非生产性开支，努力争取超额完成成本计划和利润计划。一切这些努力，必须是为着全面地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这就是说，必须不是片面地、突击式地和脱离计划地争取产量和产值的表面增加，以免反而破坏了产品质量和品种的计划，破坏了生产的节奏和比例，损害了工人健康和生产设备。在降低成本方面，中央各主管部除国家计划规定的指标外，应当定出超额完成计划的指标作为奋斗的目标，例如工业成本应争取降低7.5%，交通运输成本应争取降低3.7%，商品流转费用应争取降低14%。为着争取超额完成成本计划和利润计划，国营企业应当切实改善财务管理工作，财政部门应

当加强对各企业生产财务的监督。在农业方面，要努力完成今年的粮食、棉花、油料和其他作物的生产计划。

第二，在基本建设方面，除了预算已规定节约基本建设的原定费用10%以外，在保证工业建设按计划完成的条件下，1955年下半年要争取在除生产性建设主要设备外的其他建设中再节约费用15%左右，并争取继续降低工厂、铁路和其他生产性建设的建筑安装成本。必须大大降低各种民用建筑的设计标准，例如办公室和高等学校教室每平方公尺降至四十五到七十元，住宅每平方公尺降至二十到六十元。必须迅速按厉行节约的原则制定和推行标准设计。

第三，各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加强对于基本建设的计划、设计、预算的审核和施工、拨款的监督，力求消除每一环节的浪费。应当加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对基本建设拨款的监督，争取在1955年内对全国半数以上的基本建设单位进行这种监督，使它们的设计预算都受到严格的审查，使国家的拨款严格按照工程的实际进度支付。

第四，在各机关和各事业单位降低事业费、购置费和办公杂支费的开支标准，各企业的这类费用的开支标准也实行降低。禁止一切铺张浪费，取消相互间的请客、送礼和纸烟水果等不必要的招待，树立为建设社会主义而艰苦奋斗的作风。

第五，精简国家机关，以便加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避免人力和财力的浪费。凡是应当直接为生产和建设服务的工作人员都必须尽先抽调到生产和建设的岗位上

去,以便发挥工作人员的能力和创造性积极性,满足经济建设单位和基层生产组织的迫切需要,并且给一部分需要职业训练的人员以适当的训练,以便使他们胜任愉快地转入生产战线。对其余人员,也都应当在精简国家机关的前提下,给以妥善的安置。为了合理地使用人力,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国营企业中的职工,都应当服从国家的调动;同时,国家也应当对被调动的职工和工作人员的困难,予以适当的解决。各事业单位编制过大、各企业单位非生产人员过多以及各企业任意招收职工使企业职工超过实际需要等缺点,也应当在实行全面节约的原则下加以克服。

第六,各主管部门应当在执行上述各项节约措施的过程中积极改善和加强制定定额的工作和定额管理工作,以便使这些措施逐步地法律化,制度化。基本建设的各项设计预算定额,各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各项费用定额,事业单位的人员定额,都应当根据国务院和中共中央的指示进行修订。目前各生产企业的原材料消耗定额和流动资金定额都偏高,也应当加以修改。

第七,应当有准备有步骤地健全各种财政制度,加强财政监督。在最近一两年内,应当陆续解决一系列的在财政制度方面急须解决的问题,例如改善预算决算制度,消除预算决算的编制和报送不严格不正确不及时的现象;确定各级国家机关(包括民族自治机关)管理财政的范围和责任;调整调拨价格和银行利息;改善国营企业缴纳利润的状况,防止拖欠和占用;改善基本建设的拨款办

法和各单位预算拨款的办法,防止资金的冒领、挪用、积压和浪费;确定各单位的会计主管人员对出纳款项的法律上的责任,限制贪污浪费现象的发生;确定财政监督的基本方法和财政纪律的基本原则,以便于经常利用财政机关和监察机关的力量来向浪费现象、贪污现象和其他违反国家财政利益的现象作有系统的斗争,使贪污分子受到法律的严格制裁,而浪费和损失国家资金的人员也受到经济上、行政上或刑法上应得的处分;等等。正确地解决这些问题将使我国的财政工作和各单位的财务管理工作得到巨大的进步。此外,银行也应当改进对国营企业的信贷结算工作,并通过自己的业务加强对它们的财政监督,以便促进国营企业中增产节约、反对浪费的斗争。

第八,要开展增产节约、反对浪费和贪污的群众运动。群众是财富的创造者和各种先进经验的创造者、推广者,群众能够揭露并且克服我们工作中的一切缺点,离开群众,我们在上面所说的各种措施是无法贯彻的。因此,我们必须动员千百万群众起来增产节约,反对浪费和贪污,并且经过群众的力量来健全各种必要的制度。这就是说,要把我们的要求变为每个企业的职工群众自己的要求,使基层的职工群众完全了解本单位产值和成本的数字,展开班组经济核算和其他基层单位的群众经济核算工作,来为超额完成生产计划、成本计划和利润计划而努力。这就是说,在各企业、各机关、各学校每年要在党组织的领导下有准备地召集一次适当范围的群众大会或

群众代表会议来讨论本单位的财务状况和浪费现象，进行广泛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各种关于增产节约的合理化建议，并通过适当的决议交给主管方面执行。这就是说，要在企业和机关中，逐步推行按月或按季的决算会议或费用检查会议制度，在会议上分析企业的经济活动状况或机关的开支状况，听取参加者的质问、批评、建议，并在上级的主持下作出具体的决议，这样在上下级的监督下来促使各单位的财务工作不断改进，浪费现象不断克服。这就是说，要发动和鼓励群众对各种违反节约原则、违反财政纪律、不执行合理化建议的恶劣现象和贪污盗窃国家财产的罪恶行为，向政府的和党的监察机关告发，向报刊揭露，要把财政工作放在最广大的群众的监督和舆论的监督之下。

在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依靠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我们相信，我们将逐步消灭目前还存在着的大量浪费现象，逐步形成严格的节约制度，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积累充分的资金，从而能够经过几个五年计划，把我们的祖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富强的社会主义工业国。到那个时候，人们将进一步认识到，我们今天的艰苦奋斗是完全正确的。

各位代表！1955年的国家预算是国家的利益和人民的意志的反映。人民群众是拥护国家的建设的，是拥护增产节约、反对浪费和贪污的斗争的。政府决心依靠全国人民群众，坚决实现1955年的国家预算，坚决展开增产节约、反对浪费和贪污的斗争，保证我国的经济状况和财

政状况的不断改进,保证 1955 年国民经济建设计划的完成,并且为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完成奠定基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规汇编》
(1955 年 7 月--12 月)刊印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 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 (一九五三—一九五七)

(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届全国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绪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于一九五三年开始伟大的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

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经济命脉归国家掌握，就使得我们有可能根据建设社会主义的目标，来有计划地发展和改造国民经济，以便逐步地把我国由落后的农业国变成先进的社会主义的工业国。

依靠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在劳动战线上的高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依靠全国人民在改革土地制度、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进行“三反”“五反”等各个战线上的胜利，依靠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民政府在共同纲领的基础上所实行的正确的经济政策的领导，同时还由于伟大的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支援，我国在一九五二年底结束了国民经济的恢复阶段，工业和农业的主要产品的产量，除个别的以外，都超过了解放前的最高水平；运输和

邮电有了相应的恢复和发展。国家在平衡财政收支和稳定物价这些方面所取得的重大成就，对于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起了显著的作用。

在一九五二年，我国工业农业的总产值（按一九五二年不变价格计算，下同）比一九四九年增长了百分之七七·五，其中现代工业增长了百分之一七八·六，农业（包括农村副业）增长了百分之四八·五。作为国家经济发展水平主要标志的现代工业，在工业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由一九四九年的百分之一七上升到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二六·七。工业总产值（包括现代工业和工场手工业的产值，不包括合作化手工业、个体手工业和农村副业的手工业的产值）中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生产所占的比重，由一九四九年的二九比七一变为一九五二年的三九·七比六〇·三。在工业总产值中，国营、合作社营⁽²⁾和公私合营的工业所占的比重，已由一九四九年的百分之三六·七上升到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六一；私人资本主义工业的总产值虽有增加，但所占比重则由一九四九年的百分之六三·三下降到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九。在农业中，一九五二年参加互助组的农户已发展到占农户总数的百分之四〇，并组织了三、六四四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在国内商业批发中的比重达到百分之六三·二，在社会零售中的比重达到百分之三四；对外贸易已由国家管制。总的说来，社会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作用和领导地位，随着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日益巩固，已经在恢复时期大大地加强

起来，因而也就为我国实行计划经济开辟了道路，并需要我们着手制定发展国民经济的长期计划。

我国曾经是一个在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国家，经济是很落后的。在解放前，我国生铁在历史上的最高年产量不过一八〇多万吨，钢不过九〇多万吨，⁽³⁾并且没有制造主要生产工具的机器制造业。一九五二年恢复阶段终结的时候，虽然生铁和钢的产量都超过了解放前的数字，但生铁也还只有一九〇万吨，钢只有一三五万吨。鉴于我国经济这种极端落后的情况，我们必须实行积极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政策，来提高我国生产力的水平。毛泽东同志说过：“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采取积极的工业化的政策，即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政策，其目的就是在于求得建立巩固的国防、满足人民需要和对国民经济实现社会主义改造的物质基础。因此，我们把重工业的基本建设作为制定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重点，并首先集中力量进行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五六个工业单位的建设⁽⁴⁾，而在这个主要基础上来继续利用、限制和改造国民经济中的资本主义成分，保证不断地巩固和扩大国民经济中的社会主义成分。

我国现在还存在着下列的事实：第一，小农经济在农业经济中还占有绝对的优势。这种小农经济限制着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它是同社会主义的工业化相矛盾的，必须逐步地以合作化的农业代替分散的个体的小农业。同时，个体手工业在城市和乡村中都有很大的数量，必须逐步

地把它引向合作化的道路。第二，资本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还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这种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日益暴露出它同生产力的增长相矛盾，资本主义经济的无政府状态同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发展是相对立的，必须逐步地以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家的所有制。因此，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必须包括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计划，在优先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原则下，对各种经济成分的安排采取统筹兼顾的政策。

为着把计划放在可靠的基础上，在编制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过程中，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并参照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经验，曾经着重地注意以下一些问题。第一，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力求使各个经济部门——特别是工业和农业、重工业和轻工业——之间的发展保持适当的比例，避免彼此脱节。第二，力求使建设计划同资金积累的程度（即投资力量）相适应，并适当地估计到技术力量。第三，使地方的计划同中央各部的计划结合起来，在中央统一领导下，首先保证重点工程的建设，同时充分地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第四，在建设采取合理地利用原有的工业基地和积极地着手创设新的工业基地——这两个方面互相结合的步骤，逐步地改变过去的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状态，并使经济建设的布局适应于国防安全的条件。第五，照顾到积累资金和改善人民生活两个方面，既要注意扩大资金积累，保证国家建设，为不断地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建立物质基础；同时

在发展生产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地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减少失业现象。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在原来生产力薄弱的基础上进行大规模的建设工作，是不能够不遇到困难。我们的工作将是十分紧张的。因为我国原来的技术落后，这就必须充分地估计到技术人材、设备供应同建设需要的矛盾而发生的困难。因为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复杂任务需要长时间才能够解决，这就必须充分地估计到农业的发展落后于工业的迅速发展而发生的困难。面对着这些困难，我们必须最合理地和最有效地利用人力、物力和财力，找寻适当的办法，而加以克服。同时，由于我们的计划工作经验缺乏和统计资料不全，这就不能不影响到计划的准确性。因此，在执行计划的过程中，我们必须随时地注意计划工作同实际的发展情况相结合，从而根据实际的经验，根据广大群众的创造性的经验，来不断地使计划能够比较准确和比较完善。认真地学习苏联建设社会主义的先进经验，将使我们少犯一些错误。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支援，是我国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的重要的有利条件。

实现五年计划，是在现在环境下的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人民的敌人将采取各种方法来破坏五年计划。全国人民必须时时刻刻地提高政治的警惕性，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击破国内国外敌人对于五年计划任何形式的破坏活动。

在工人阶级及其政党——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工农

联盟是我国获得伟大人民革命胜利、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是我国继续取得社会主义胜利的基础。为着运用和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权力来有计划地发展和改造国民经济，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就必须不断地巩固工农联盟，巩固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

第一章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任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社会建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这个过渡时期的总任务，需要经过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除了恢复时期的三年以外，大概还需要十五年左右的时间，即大概需要三个五年计划。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是根据这个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提出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概括地说来就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五六个建设单位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六九四个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建立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并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对于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地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建立对于私营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这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机关领导全国人民为实现过渡时期总任务而奋斗的带有决定意义的纲领。

围绕着这些基本任务，第一个五年计划有以下各项具体任务：

一、建立和扩建电力工业、煤矿工业和石油工业；建立和扩建现代化的钢铁工业、有色金属工业和基本化学工业；建立制造大型金属切削机床、发电设备、冶金设备、采矿设备和汽车、拖拉机、飞机的机器制造业。这些都是我国重工业的新建设。这些新建设的逐步完成，将使我国能够在社会主义大工业的物质基础上改造我国国民经济的原来面貌。

二、随着重工业的建设，相应地建设纺织工业和其他轻工业，建设为农业服务的新的中小型的工业企业，以便适应城乡人民对日用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的日益增长的需要。

三、在建设新工业的同时，必须充分地合理地利用原有的工业企业，发挥它们的潜在的生产力量。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重工业和轻工业的生产任务的完成，主要地还是依靠原有的企业。

四、依靠贫农（包括全部原来是贫农的新中农），巩固地联合中农，采用说服、示范和国家援助的方法，推动农业生产的合作运动，以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为主要形式来初步地改造小农经济，在这个基础上对农业进行初步的技术改良，提高单位面积的产量，同时也

发挥单干农民潜在的生产力量，并利用一切可能的条件努力开垦荒地，加强国营农场的示范作用，以保证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和棉花生产的进一步发展，逐步地克服农业落后于工业的矛盾。

注意兴修水利，植树造林，广泛地开展关于保持水土的工作。

促进畜牧业和水产业的发展，增加农业特产品的生产。

五、随着国民经济的高涨，相应地发展运输业和邮电业，主要是铁路的建设，同时发展内河和海上的运输，扩大公路、民用航空和邮电事业的建设。

六、在国家的统筹安排的方针下，按照个体手工业、个体运输业和独立小商业等不同行业的情况，分别地用不同的合作形式把它们逐步地组织起来，使它们能够有效地为国家和社会的需要服务。

七、继续巩固和扩大社会主义经济对于资本主义经济的领导，正确地利用资本主义经济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们的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对它们逐步地实行社会主义的改造。根据需求和可能，逐步地扩展公私合营的企业，加强对私营工业产品的加工、定货和收购的工作，并稳步地和分别地使私营商业为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执行代销、经销等业务。

八、保证市场的稳定。继续保持财政收支的平衡，增加财政和物资的后备力量；随着工业农业的生产的发展，相应地发展城乡和内外的物资交流，扩大商品流通；

对生产增长赶不上需要增长的某些主要的工业农业产品，在努力增产的基础上逐步地实施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

九、发展文化教育和科学研究事业，提高科学技术水平，积极地培养为国家建设特别是工业建设所必需的人材。

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扩大资金积累，保证国家建设。

十一、在发展生产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地改善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

十二、继续加强国内各民族之间的经济和文化互助和合作，促进各少数民族的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的发展。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胜利地完成由上述任务所规定的各种指标，不仅将使我国的国民经济有巨大的发展，现代工业在工业农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有显著的增长，而且将变更各种社会经济成分之间的关系，即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在国民经济中会有很大的增长，而其他经济成分则相应地缩小其原来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工人阶级领导下的人民政权和工农联盟将因社会主义经济力量的增长而更加巩固起来。

第二章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投资 分配和生产指标

根据上述任务，第一个五年计划关于基本建设投资的分配，关于生产、运输和商品流通的基本指标，作如下的规定。

第一节 基本建设投资的分配

为着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实现，五年内国家对于经济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的支出总数为七六六·四亿元（其中国家财政拨款为七四一·三亿元，由中央各经济部门和各省市动员的内部资金为二五·一亿元），其分配和百分比如下：

工业部门为三一三·二亿元，占百分之四〇·九；
农业、水利和林业部门为六一亿元，占百分之八；
运输和邮电部门为八九·九亿元，占百分之一一·

七；

贸易、银行和物资储备部门为二一·六亿元，占百分之二·八；

文化、教育和卫生部门为一四二·七亿元，占百分之一八·六；

城市公用事业为二一·二亿元，占百分之二·八；
各经济部门的流动资金为六九亿元，占百分之九；
各经济部门的大修理费用为三六亿元，占百分之

四·七；

其他经济支出为一一·八亿元，占百分之一·五。

在以上的经济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的支出总数中，各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为四二七·四亿元，占支出总数的百分之五五·八。此外，还有地质勘探费一六·四亿元，勘察设计费七亿元，为一九五八年和以后年度建设所需的器材储备费一一·二亿元，各经济部门的准备金一五·四亿元，军垦费三亿元，合计为五三亿元；这些费用，在逐年编制年度计划的时候，都将按照各部门的建设工程项目，用于基本建设方面。将这些费用和各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四二七·四亿元加在一起，则国家五年内用于基本建设方面的总投资⁽⁵⁾，即占经济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支出总数的百分之六二·七。支出总数的其他百分之三七·三，除作为各经济部门的流动资金和大修理费用外，将分别地用作新种类产品试制费、技术组织措施费、零星固定资产购置费、中等专业学校经费、专业干部训练费、经济部门和文化教育部门的事业费以及城市公用事业的维护费。

各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四二七·四亿元，其分配和百分比如下：

工业部门为二四八·五亿元，占百分之五八·二；

农业、水利和林业部门为三二·六亿元，占百分之七·六；

运输和邮电部门为八二·一亿元，占百分之一九·二；

贸易、银行和物资储备部门为一二·八亿元，占百分之三；

文化、教育和卫生部门为三〇·八亿元，占百分之七·二；

城市公用事业建设为一六亿元，占百分之三·七；

其他为四·六亿元，占百分之一·一。

从上列的经济事业、文化教育事业支出总数和基本建设投资的分配比例，很明显地可以看出，分配的重点都是工业，特别是在基本建设投资中，工业占有最重要的地位。上列工业部门基本建设的投资，再加上中央各工业部以外的其他各部的有关工业基本建设的投资一七·七亿元，那末，五年内工业基本建设投资就将共有二六六·二亿元。除此以外，公私合营工业的公积金中，将有一部分投入工业基本建设，私营企业也将有一些资金投入工业基本建设。

上列工业基本建设投资二六六·二亿元，按管理部门划分，其分配情况如下列：

重工业部为六四·九亿元，占百分之二四·四；

燃料工业各部为六七·九亿元，占百分之二五·五；

机械工业各部为六九·三亿元，占百分之二六；

纺织工业部为一一·六亿元，占百分之四·四；

轻工业部为六·九亿元，占百分之二·六；

地质部为二亿元，占百分之〇·八；

建筑工程部(包括地方建筑企业)为六·九亿元，占百分之二·六；

地方工业为一九亿元，占百分之七·一；

中央各工业部以外的其他各部的工业（包括林业部的木材工业，商业部、粮食部的加工工业，铁道部和交通部的机车、车辆、船舶的修配工业和建筑业，文化部的电影工业，等等）为一七·七亿元，占百分之六·六。

在工业基本建设投资中，制造生产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八八·八；制造消费资料工业的投资占百分之一一·二⁽⁶⁾。投资的比例关系必须根据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原理来决定，而在每个发展时期中，这种比例关系的具体规定，又应该照顾到当时的具体条件。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重工业投资的比重特别大，这是因为我国需要积极地扩大重工业的基础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同时，我国国营和私营的轻工业，在现在又还有相当大的潜在力量，并且还有广大的手工业可以作重要的补充。因此，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关于轻重工业的投资比例的规定是合适的。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农业生产还不可能广泛地实现机械化，更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和林业建设也还不能全面展开，所以五年内国家对农业、水利、林业方面的投资还只有二六·八亿元⁽⁷⁾。但是加上国家对农业、水利、林业各部门的其他支出二八·四亿元⁽⁸⁾，国家拨出的军垦费三亿元，农村救灾费一〇·六亿元，以及五年内国家增加的农业贷款一五·二亿元（随着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国家还准备适当地增加农业的贷款），则国家在五年内直接和间接用于发展农业生产的支出将共达八四

亿元。同时，据初步估算，五年内农民自己用于扩大再生产的投资总额约为一〇〇亿元^[9]。这样，五年内用于发展农业的全部资金就将有一八四亿元左右。除此以外，由于农村信用合作社的发展，也还可以吸收大量游资投入农业生产。

五年内，全国经济各部门和文化教育各部门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有一、六〇〇个，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在六、〇〇〇个以上。

五年内，中央三一个部（包括经济各部和文化教育各部），由于投资而开始利用的新增固定资产，共为二九八·〇八亿元，新增固定资产占该三一个部五年投资总额的百分之八四·五。在新增的固定资产中，生产性的固定资产占百分之五六·四，流通性的固定资产占百分之二五·八，消费性的固定资产占百分之一七·八^[10]。

第二节 生产、运输、商品流通的基本指标

各经济部门的增产比率是不一致的，把一九五七年同一九五二年比较，情形将如下列：

工业总产值（包括现代工业和工场手工业的产值，不包括合作化手工业、个体手工业和农村副业的手工业的产值）由一九五二年的二七〇·一亿元到一九五七年将增加为五三五·六亿元，增长百分之九八·三，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一四·七。其中生产资料的生产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一七·八，消费资料的生产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一二·四。

手工业总产值（包括合作化手工业和个体手工业的产值，不包括农村副业的手工业的产值）由一九五二年的七三·一亿元到一九五七年将增加为一一七·七亿元，即增长百分之六〇·九，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九·九。其中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值由一九五二年的二·五亿元到一九五七年将增加为三一·九亿元，即增长一一·九倍，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六七。

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由一九五二年的四八三·九亿元到一九五七年将增加为五九六·六亿元，即增长百分之二三·三，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四·三。以产量说，粮食由一九五二年年产三、二七八·三亿斤到一九五七年年产三、八五六·二亿斤，即增长百分之一七·六，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三·三；棉花由一九五二年年产二六·一亿斤到一九五七年年产三二·七亿斤，即增长百分之二五·四，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四·六。

把工业、手工业和农业合计，那末，一九五七年工业农业总产值将是一、二四九·九亿元，比一九五二年的八二七·一亿元增长百分之五一·一，即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八·六。

五年内，生产的发展将使现代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发生相当重要的变化，即现代工业在工业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二六·七上升到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三六。同时，在工业总产值中，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所占的比重也将发生一定的变化，即生产资料的产值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九·

七上升到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四五·四，消费资料的产值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六〇·三下降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五四·六。

在工业生产的增长中，国营工业（包括国营的现代工业和工场手工业）的发展速度是较快的。国营工业产值在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三〇·一，即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一八·一。因此，把一九五七年同一九五二年比较，国营、合作社营、公私合营、私营各类工业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将发生如下的变化：

国营工业将由百分之五二·八上升为百分之六一·三，合作社营工业将由百分之三·二上升为百分之四·四，公私合营工业将由百分之五上升为百分之二二·一，这三类工业产值合计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将由百分之六一上升到百分之八七·八。

另一方面，私营工业产值一九五二年为一〇五·三亿元，除去其中将在五年内实现公私合营的五一·五亿元以外，还有五三·八亿元；到一九五七年，私营工业的产值为六五·六亿元，即比五三·八亿元增长百分之二二，但私营工业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将由百分之三九下降为百分之一二·二。

为着适应工业农业生产的发展，在运输和邮电方面，五年内铁路货物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一〇一；铁路旅客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五九·五；内河货物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三二一·五；沿海货物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一九〇·五；公路汽车货物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三七三·五，

民用航空旅客周转量将增长百分之二七八·五；邮路总长度将增长百分之四五·二。

在上述工业农业发展以及各种比重变化的基础上，一九五七年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一九五二年大约将增长百分之八〇左右，其中国营商业增长百分之一三三·二，合作社营商业增长百分之二三九·五。原有私营商业在五年内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将分别为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由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合作形式的小商业、私营商业这三部分，这三部分商业的零售额，在五年内将有所增长。到一九五七年，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将占百分之五四·九，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由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合作形式的小商业将占百分之二四·〇，私营商业将占百分之二一·一。

第三章 工 业

第一节 工业的基本建设

(一)工业基本建设计划是五年计划的中心

以重工业为主的工业基本建设的目的，是要把我国国民经济从技术极端落后的状况推进到现代化技术的轨道上，而为我国的工业、农业和运输业创造现代化的技术基础。为此目的，工业的基本建设计划就要建立由现代先进技术装备起来的新的工业，同时要用现代先进的技术来逐步地改造原有的工业。这种建设计划是我国五年

计划的中心，而在苏联援助下的一五六六个单位的建设，又是工业建设计划的中心。这种基本建设代表着我国人民的长远利益。

五年内，工业方面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包括苏联帮助设计的在五年内开始建设的一四五个单位在内，共是六九四个；其中属于中央各工业部的是五七三个，属于中央其他各部的是三九三个，属于地方的是八二个。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是二、三〇〇个左右，其中属于中央各部的约为九〇〇个，属于地方的约为一、四〇〇个。

限额以上的六九四个建设单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能够建成的是四五五个，其中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是四五个；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陆续建成的是二三九三个，其中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是二〇〇个（包括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已经部分建成并投入生产的一八个在内）。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一般都可以在五年内建成。

苏联帮助设计的单位在五年内的投资是一一〇亿元，占工业部门基本建设投资二四八·五亿元的百分之四四·三。同时，直接配合这些建设单位的，还有一四三个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五年内对这些建设单位的投资是一八亿元，占工业部门基本建设投资二四八·五亿元的百分之七·二。两项合计共占百分之五一·五。这就是说，在第一个五年内我们是集中主要的投资来保证苏联帮助设计的重点工程及其直接配合的工程的建设的。

在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上述两类工程的建设的时候，中央各工业部和各地方还必须用适当的资金来改建现有

的若干中小型的厂矿，并新建许多新的中小型的厂矿，例如中小型的煤矿、发电厂和肥料制造厂等等。这类改建和新建的中小型厂矿，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建设完工并投入生产，能够迅速地发挥投资效果并增加生产能力，不但对于满足社会的需要有重大的作用，而且对于资金积累的增加以及支援和配合重点工程的建设，也都是不可缺少的力量。那种只醉心于大型厂矿的建设而忽视对于中小型厂矿的利用和建设的倾向，是很错误的。但是这类中小型厂矿的建设，必须是有计划的，而不是盲目的。各地方在进行这类厂矿的建设的时候，中央各工业部应该给以帮助。

（二）工业的地区分布和新工业基地的建设

我国工业原来畸形地偏集于一方和沿海的状态，在经济上和国防上都是不合理的。我们的工业基本建设的地区分布，必须从国家的长远利益出发，根据每个发展时期的条件，依照下列原则，即：在全国各地区适当地分布工业的生产力，使工业接近原料、燃料的产区和消费地区，并适合于巩固国防的条件，来逐步地改变这种不合理的状态，提高落后地区的经济水平。

为着改变原来工业地区分布的不合理状态，必须建设新的工业基地，而首先利用、改建和扩建原有的工业基地，则是创造新工业基地的一种必要条件。

不论改建和扩建原有的工业基地或建设新的工业基地，企业地点的布置都应该避免过分集中，应该适当地分开安排在具有一定距离的邻近的地带，大、中、小型的企

业的建设应该适当地互相配合。

第一个五年计划对于工业基本建设的地区分布作了下列的主要部署：

第一，合理地利用东北、上海和其他城市已有的工业基础，发挥它们的作用，以加速工业的建设。最重要的是要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基本上完成以鞍山钢铁联合企业为中心的东北工业基地的建设，使这个基地能够更有能力地在技术上支援新工业地区的建设。

除了对于鞍山钢铁联合企业作重大的改建以外，东北各工业区的原有工业，如抚顺、阜新和鹤岗的煤矿工业，本溪的钢铁工业，沈阳的机器制造工业，吉林的电力工业，也都将在五年内加以改建。

第二，积极地进行华北、西北、华中等地新的工业地区的建设，以便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在这些地区分别组成以包头钢铁联合企业和武汉钢铁联合企业为中心的两个新的工业基地。

第三，在西南开始部分的工业建设，并积极准备新工业基地建设的各种条件。

根据上列主要的工业基本建设的部署，那末，在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础上，到第二个五年计划完成的时候，我国就将有分布在东北、华北、西北和华中各地区的巨大工业基地，这样也就将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改变我国广大地区的经济生活。这种工业的地区分布是建立在发展重工业的基础上的，因此也就开始改变了过去工业分布的性质。

除了上述重工业分布的部署以外，五年计划对于轻工业(主要是纺织工业)的新建设也作了比较合理的新部署，部分地改变轻工业过去集中在沿海的现象，而移向于接近原料产区和消费地区的内地。

根据内地的需要，应该逐步地把沿海城市的某些可能迁移的工业企业向内地迁移。

(三)地质工作

矿产资源的勘探和它的勘探进度，资源供应的保证程度，是合理地分布生产力、建立新工业基地、正确地规定工业建设计划的先决条件。应该大大地加强地质工作，赶上工业建设的需要。

地质工作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任务是：

第一，保证五年内开始新建企业的设计所必需的矿量。

第二，加强对某些从前没有发现或者很少发现的和目前特别缺乏的资源(例如石油)以及在地区上不平衡的资源的普查工作和勘探工作。

第三，有计划地展开全国矿产的普查工作，进行部分的区域地质测量等工作，保证第二个五年计划所需的矿量，并为第三个五年计划所需的矿量准备资源条件。

第四，加强水力资源和综合流域开发的地质勘测工作，保证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重要水利工程和水力发电所需的地质资料，并为第二个五年计划所需的水力资源做好准备工作。

五年内，计划探明可供设计的煤的矿产储量为二〇

二·七亿吨,铁的矿产储量为二四·七亿吨。

五年内,全国地质勘探的钻探工作总量为九二三万公尺。

为着能够切实地按进度完成上述勘探任务,必须加强地质工作的计划性和组织性,明确分工,加强协作,并鼓励群众报矿。应该合理地使用和提高现有的技术人材,积极地培养新的地质人材和勘测人材,加强地质的科学研究工作,加强地球物理探矿工作,并统一大地地形测量等工作。

(四)实现工业基本建设计划的必要措施

工业基本建设,特别是重大工程的建设,规模巨大,技术复杂,进度紧张,而我们主观的力量和经验又还很不够,虽然一五六个单位是由苏联帮助设计并供应成套设备,这对于保证完成计划是一个很大的有利条件,但我们的困难还是很多的。因此,必须加强对工业基本建设的领导,学习和推广苏联的工业基本建设的先进经验,采取有效措施,用最大的努力来保证工程的质量,降低工程成本,按时完成建设任务。

第一,提高基本建设工作的计划性和组织性。按照首先保证重点工程的建设、适当地照顾必要的配合重点的工程和能够迅速地发挥投资效果增加生产能力的工程、以及尽可能地扩大生产性固定资产的比例——这些原则,来具体地安排工程项目,掌握工作量和工程进度,研究定额,使地质勘察、设计、施工和设备材料的供应能够平衡和衔接,克服盲目被动的现象。

第二,按照专业分工的原则,调整和继续充实设计机构,培养新的设计力量,加强对设计工作的政治思想领导,广泛地采用先进的技术成就,提高设计工作的质量,并逐步地建立设计的各种定额、标准和制度。

第三,根据适用和经济的原則,在提高设计工作的质量和保证工程质量的基础上,力求降低工程造价。关于企业中的非生产性的建设,必须根据人民的生活水平,大大地降低建筑标准和工程造价。

第四,加强新工业城市的规划和建设的工作。城市建设的标准要适合国家现在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城市公用事业的建设应该同新工业企业的建设密切配合。

第五,在重要的新工业城市建立综合性的建筑企业,同时调整和提高现有的专业性的建筑企业,以担负建筑任务。

第六,纯洁建筑企业的工人职员队伍,不断地对工人职员进行教育,以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和业务技术水平。

第七,在重点工程中,努力地推行工厂化的施工方法,尽可能地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和预制的配件,力求缩短施工时间,节约建筑材料。

第八,加强工业基本建设施工的管理工作:

(1)在各建筑企业和施工单位中,实行一长制和按生产区域管理制,以纠正无人负责的现象。

(2)逐步地贯彻计划管理和推行作业计划;按照需要和可能,有重点地推行施工的机械化和施工的常年作业;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防止窝工,消除破坏纪律的现

象;注意施工的安全。

(3)加强施工的技术指导,积极地推广工人职员群众的有效的先进的施工经验,鼓励合理化建议,不断地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工程质量。

第九,逐步地健全和贯彻经济核算制,厉行节约,同一切浪费现象作斗争。对基本建设单位实行拨款监督,逐步地建立设计预算的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工程的验收制度。

第十,加强工业基本建设与运输、对外贸易、工业生产各部门之间的平衡协作。

第十一,加强对于工业基本建设计划执行情况的经常检查,以便帮助基本建设单位克服缺点,改善工作。

建立和贯彻工程质量的检查制度。

第二节 工业的生产

(一)主要工业品的产量

随着原有企业和五年内陆续投入生产的新建、改建企业的产量的逐年增长,工业总产值由一九五二年的二七〇·一亿元到一九五七年将增加为五三五·六亿元。

五年内,主要工业品产量的增长如下列:

产 品 名 称	1952年产量	1957年计划产量	1957年为 1952年的 百分比
发电量	72.6亿度 (千瓦小时)	159亿度 (千瓦小时)	219

原煤	6,352.8万吨	11,298.5万吨	178
原油	43.6万吨	201.2万吨	462
生铁	190万吨	467.4万吨	246
钢	135万吨	412万吨	306
钢材	111万吨	304.5万吨	275
焦炭	286万吨	668.5万吨	233
烧碱	7.9万吨	15.4万吨	194
(折合百分之百)			
纯碱	19.2万吨	47.6万吨	248
硫酸铵	18.1万吨	50.4万吨	278
硝酸铵	7,486吨	44,000吨	588
硫化青	1.6万吨	1.8万吨	111
青霉素	15.3万瓶	2,900万瓶	18,929
氯霉素	——	6,000公斤	——
各种磺胺	80,617公斤	844,000公斤	1,047
汽车外胎	41.7万条	76万条	182
胶鞋	6,169万双	10,831万双	176
蒸汽锅炉 (蒸发量)	1,222吨/时	2,734吨/时	224
汽轮机 (蒸汽透平)	——	84,500千瓦	——
水轮机 (水力透平)	6,664千瓦	79,500千瓦	1,193
内燃机	1,528台	10,630台	696
	2.76万马力	26.02万马力	942
发电机	746台	2,938台	394
	2.97万千瓦	22.7万千瓦	765
			429

电动机	91,147台	135,515台	149
	63.9万千瓦	104.8万千瓦	164
变压器	116.7万	261万	224
	千伏安	千伏安	
金属切削	13,734台	12,720台	93
机床 ⁽¹¹⁾	16,298吨	29,292吨	180
双轮带铧犁	0.5万具	68.9万具	13,611
谷类播种机	344部	35,350部	10,276
机车	20台	200台	1,000
客车	6辆	300辆	5,000
货车	5,792辆	8,500辆	147
民用船舶	84艘	1,317艘	1,604
	21,485排	179,111排	834
	水量吨	水量吨	
载重汽车	——	4,000辆	——
自行车	8万辆	55.5万辆	694
原木	1,002万	2,000万立方	200
	立方公尺	公尺	
火柴	911万件	1,270万件	139
机制纸	37.2万吨	65.5万吨	176
水泥	286万吨	600万吨	210
平板玻璃	2,132万	4,000万平方公尺	188
	平方公尺		
棉纱	361.8万件	500万件	138
棉布 ⁽¹²⁾	11,163.4万匹	16,372.1万匹	147
麻袋	6,735万条	6,800万条	101
食用植物油	72.4万吨	155.2万吨	214

糖	24.9万吨	68.6万吨	276
面粉	299万吨	467万吨	156
盐	346万吨	593.2万吨	171
卷烟	265万箱	470万箱	177

上表所列棉纱、棉布、机制纸的产量中，都没有包括手工业生产的土纱、土布、土纸的产量；在食用植物油、糖、盐的产量中，都没有包括个体手工业和合作化手工业所生产的食用植物油、糖和盐的产量。手工业生产的土布、土纸、土糖、盐的产量的变化情况如下：

土布产量一九五二年约为二、六二七万匹，一九五七年约为一、五〇〇万匹；

土纸产量一九五二年约为一六·七万吨，一九五七年约为二三·七万吨；

土糖产量一九五二年约为二〇·二万吨，一九五七年约为四一·四万吨；

盐产量一九五二年约为一四八·五万吨，一九五七年约为一六二·二万吨。

从上列四六种工业产品的产量的计划数字，可以看出，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要快于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这是适合我国国民经济扩大再生产的要求的。

五年内，各工业部都将试制和生产大量的新种类产品。单就重工业、燃料工业、机械工业和轻工业这些部门来说，在这个时期内，重要的新种类产品就约有三、三五〇种以上。这些新种类产品的试制和生产，将在一定程度上提高我国工业的技术水平和制造能力。

(二)实现工业生产计划的必要措施

五年计划规定工业总产值每年递增百分之一四·七的速度；这种速度的规定是积极的，也是可能的，必须努力完成并争取超过。

在五年内建成的新建和重大改建的限额以上的四五个工业企业，对于提高我国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工业生产能力，保证工业生产发展的速度以及增加某些重要产品，都有很大的作用。但按照全国的工业总产值大体计算，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新增加的产值中，由原有企业所增产的约占百分之七〇左右，由新建和重大改建的企业所增产的还只占百分之三〇左右。现有企业除供应新建企业以设备、材料并满足人民所需要的日用品外，还担负着为国家积累资金和培养干部等重大任务。因此，除了新建和改建的企业应该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按计划建设完成，并事先做好生产的各项准备工作，争取提早投入生产以外，必须重视现有企业的生产工作，充分地发挥现有企业的潜在力量，争取超额完成生产计划。

为着完成工业生产的任务，必须采取如下措施。

第一，大力地提高工人和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进一步地改善产品的质量 and 增加产品的数量，切实地加强产品设计机构，积极地进行新种类产品的设计、试制和生产，以增加国民经济所需要的产品种类，特别是国家经济建设所需要的设备。

新种类产品的设计、试制和生产，应该列入年度计

划,并加强管理和检查,保证其完成。

第二,为着提高和保证工业产品的质量,应该逐步地制定国家统一的先进的技术标准。

(1)设立国家管理技术标准的机关。

(2)中央各有关部门应该在它们的业务范围内规定产品的标准,并逐步地过渡到国家标准。

(3)统一全国度量衡;建立量具和计器定期校正制度和统一的产品检验制度。

第三,加强生产中的协作,合理地利用和调整现有企业的设备;普遍地推行各企业之间的合同和企业内部的联系合同,使各工业部门、各企业单位在生产中能够很好地相互配合和相互衔接,提高工业的组织程度。

第四,经常地研究国家建设和社会的需要,逐步地统筹安排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的生产,使生产能够适应具体需要的发展而有计划地进行。

第五,加强生产、原材料供应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计划性,逐步地按照产品的种类、产品的规格和产品的地区进行平衡,努力克服供产销之间某些脱节的现象。

(1)加强国家对生产原料的计划分配工作,健全各部门的材料供应工作,保证重要产品的原材料的及时供应;合理地节省地使用原材料,组织废料回收,并努力地研究使用代用品。

(2)各企业必须遵守国家的纪律和合同的规定,加强产品的检验工作,按时地供给合乎质量标准的货品。

(3)加强国家的物资分配机构,有步骤地扩大国家

统一分配的产品的范围；生产部门应该配合商业部门加强销售工作，广泛地推行产销间的合同制度。

第六，进一步地提高企业管理的水平。

(1)健全各种责任制，克服生产中的无人负责的现象。

(2)加强计划管理，推行作业计划，逐步地克服生产中的不均衡的现象。

(3)加强技术工作的领导，统一和贯彻技术操作规程，以减少废品和次品，提高产品质量。

(4)加强对各种技术经济定额的管理，推行先进的技术经济定额。

(5)加强设备的维护、检修和生产的安全措施，努力地避免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

(6)加强财务、成本的管理，加强财政纪律，努力地贯彻经济核算制，厉行节约，根除一切浪费人力、物力和财力的现象，不断地降低生产成本。

(7)推动管理工作落后的企业向先进的企业看齐。

第七，经常地注意提高广大工人职员群众的政治觉悟，充分地发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巩固劳动纪律，开展劳动竞赛，学习和推广苏联的先进经验，总结和推广我国改进技术的经验，有领导地鼓励关于改善技术、改善劳动组织和工作方法的合理化建议，来不断地解决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质量和降低成本这三个方面相互联系的工业企业生产的中心问题。

第三节 重工业

(一) 钢铁工业

解放以前，帝国主义垄断了我国的钢铁工业，掠夺了我国的钢铁资源，把大量的铁矿石和生铁运往国外，造成了我国钢铁工业的极端落后的状态：不但钢铁的产量不多，而且炼钢能力小于炼铁能力，炼铁能力又小于采矿能力，同时炼钢的技术很低，轧钢的设备很旧，钢材的种类很少。解放以后，钢铁工业虽有发展，但远不能适应需要，许多重要的钢材还不能生产。因此，第一个五年计划必须集中较大的财力和人力来建设钢铁工业，以求能够用较短的时间建立起我国工业化的基础。

五年内，钢铁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包括苏联帮助设计的鞍山钢铁公司、武汉钢铁公司、包头钢铁公司等在内共有一五个，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有天津钢厂、唐山钢厂等二三个。

建设的主要部署如下：

鞍山原来是我国规模最大的钢铁生产基地。在鞍山附近地区蕴藏着大量的铁矿石和炼焦煤、耐火砖的原料以及主要的冶炼熔剂，并且鞍山还具备着方便的交通条件。根据首先利用原有工业基地以加速我国经济建设方针，我们有必要也有可能来大大地扩展鞍山钢铁企业的规模。一九四九年我们开始恢复和改造这个联合企业。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从一九五三年到一九六〇年这八年时间内，将尽可能地利用苏联最新的技术成就来完成

这个钢铁联合企业各项主要工程的改建和新建。

武汉钢铁联合企业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华中地区开始建设的新的钢铁基地，包头钢铁联合企业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内蒙古自治区开始建设的新的钢铁基地。根据五年计划的要求，这两个联合企业都将建设世界上第一流的大高炉和大平炉，它们的第一期工程预计于一九六一年和一九六二年先后完成。

除鞍山、武汉、包头这三个钢铁基地以外，五年内将新建和改建四个优质钢厂，并将对若干原有的中小型钢铁厂进行部分的改建，其中主要的是：重庆炼钢厂、天津钢厂和唐山钢厂；同时，恢复和改建本溪钢铁公司、马鞍山铁厂、龙烟铁厂的高炉。这些工程将分别在一九五七年以前陆续完成。

钢铁工业的发展，需要扩大耐火材料的生产。五年内，在东北、中南和华北等地区新建四个耐火材料厂，改建二个耐火材料厂。

为着保证钢铁生产能力日益增长的需要，必须努力地进行钢铁原料基地的建设。五年内除在东北地区积极地扩大铁矿的开采并扩大石灰石、白云石和耐火材料所需原料的生产以外，配合武汉、包头两个钢铁基地的建设，将着手开采中南和华北地区的铁矿。一九五七年铁矿石的产量将为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六八。为着供应钢铁工业所需要的锰金属，五年内将建设二个锰矿企业。

由苏联帮助建设的鞍山、武汉、包头三个主要的钢铁联合企业，加上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的其他新建、改建单

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期间陆续建成后，到一九六二年，就可以使我国的钢产量达到一、〇〇〇万吨左右，而且将大大地增加钢材的产量和种类。这些企业所生产的各种规格的型钢、钢板、钢管，可以基本上满足那时候国内制造机车、船舶、汽车、拖拉机、飞机的需要；生产的每公尺三八公斤到六五公斤的钢轨，每年可以用来铺设七、〇〇〇公里的铁路。

上述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五年内新增的生产能力为：生铁二八〇万吨，钢二五三万吨，钢材一八三万吨。同时将增加产品的种类，并改善产品的质量。

五年计划对钢铁工业在生产上有如下要求：

(1) 积极地扩大钢和钢材的新种类产品。

(2) 提高优质钢在钢的总产量中的比重。

(3) 努力地进行试验研究工作，改进产品的质量，使各种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4) 提高钢铁原料、熔剂、耐火材料的生产，以配合钢铁生产的需要，特别要注意冶金焦炭的生产。

一九五七年各种经济成分的钢铁生产量的大致情况如下：

在铁的总产量四六七·四万吨中，中央国营占百分之九一·九，达到四二九·四万吨；地方国营占百分之五·四，达到二五·一万吨；合作社营的生铁占百分之〇·三，达到一·三万吨；公私合营占百分之二·〇，达到九·六万吨；私营占百分之〇·四，减为二万吨。

在钢的总产量四一二万吨中，中央国营占百分之九

〇·三,达到三七一·九万吨;地方国营占百分之〇·六,达到二·四万吨;公私合营占百分之九·一,达到三七·六万吨;私营减为〇·一万吨。

在钢材总产量三〇四·五万吨中,中央国营占百分之八四·二,达到二五六·四万吨;地方国营占百分之一·二,达到三·五万吨;公私合营占百分之一四·一,达到四三万吨;私营占百分之〇·五,减为一·六万吨。

(二)有色金属工业

工业的发展,需要增加各种有色金属的生产,而有色金属工业又是我国重工业方面的薄弱环节,因此,加强有色金属工业的建设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建设的重要任务之一。

五年内,有色金属工业建设的主要部署如下。

关于铜矿的建设。五年内主要是完成热河寿王坟铜矿的采矿、选矿工程和安徽铜官山铜矿的采矿、选矿、冶炼的建设;积极地开始进行西北、西南地区两个铜的生产基地的建设;同时将新建一个铜和铜合金加工厂。这些企业全部建成以后,将给铜的冶炼工业奠定基础,我国铜的电解能力和压延能力就能够逐步地适应机器制造工业部门发展的需要。

铅锌方面,除充分地利用原有矿山提高采矿、选矿能力外,并准备西南铅、锌矿的建设。

铝是现代工业不可缺少的金属,但我国过去没有铝工业的基础,因此,五年内必须保证完成由苏联帮助设计的抚顺制铝厂的建设。

对中南钨矿，先在资源好的矿山进行机械化的采矿、选矿的建设；对其他民窿钨矿，稳步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逐步地实行机械化生产。

五年内，开始进行云南箇旧锡矿的改建。

五年内，新疆有色金属公司将继续进行建设。

有色金属工业应该注意下列各项：

(1) 积极地进行资源勘探工作，注意勘探效果，为建设新的有色金属基地创造条件。

(2) 加强试验研究工作，改进采矿、选矿、冶炼的方法，提高实收率，并研究共生的有益金属的利用。

(3) 注意有色金属的合理分配，建立严格的节约制度和回收制度，研究和提倡代用品，并注意稀有金属的提取和利用。

(4) 逐渐地统筹规划地方国营和私营的有色金属加工企业的生产，以适当地解决机器工业的需要。

(5) 地方经营的有色金属矿山，应该切实地改善生产技术，增加产量，并防止国家资源遭到破坏。

五年内，由于现有的有色金属厂矿生产潜力的充分发挥，以及新的厂矿的投入生产，有色金属的产量将有相当数量的增加。一九五七年同一九五二年比较，铜的产量将增长〇·七倍，铅将增长二·三倍，锌将增长二·一倍，钨精矿将增长〇·五倍，锡将增长〇·八倍。同时，将增加一项重要新种类产品即铝的生产。

主要有色金属产品的产量在一九五七年几乎都将为中央国营和地方国营的企业所生产。

(三) 电力工业

为着适应工业发展特别是新工业地区建设的需要, 必须努力地发展电力工业, 建设新的电站和改建原有的电站。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 将以建设火力电站为主(包括热力和电力联合生产的热电站), 同时利用已有的资源条件, 进行水力电站的建设工作, 并大力地进行水力资源的勘测工作, 为今后积极地开展水电建设准备条件。

五年内, 电力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一〇七个, 其中电站九二个, 输电工程和相应的变电工程一五个。在九二个电站中, 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有二四个。

在九二个电站的建设单位中, 有六九个中心电站, 二二个地方电站, 一个流动的列车电站。九二个电站的设计能力为三七六万千瓦, 加上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 全部设计能力为四〇六万千瓦, 为一九五二年底全国发电能力的二倍。五年内, 可完成建设的电站有五四个, 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有九个。这些建设单位五年内共增加发电能力一七四万千瓦, 加上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 共增加发电能力二〇五万千瓦, 为一九五二年底全国发电能力的一倍。

在九二个电站的建设单位中, 有火力电站七六个, 它们都是根据工业的分布, 按照靠近负荷中心或燃料基地的原则进行建设的。这些电站主要是在苏联和欧洲人民民主国家的援助下, 用现代化的最先进的技术和高度机械化、自动化的标准来设计的。在这些电站中, 有些将采用大型高温高压的锅炉, 它们的设计能力占全部火力电站设计能力的百分之三二; 热力和电力联合生产的热电

站有一九个，它们的设计能力占全部火力电站设计能力的百分之四七。热电站的建设不仅可以保证工厂得到足够的电力供应，并且可以集中地供应各工厂和附近居民所需的大量蒸汽和热水；它既能够减少企业自备锅炉车间的建设投资，又能够大大地节省经营管理费和燃料的消耗。

在九二个电站的建设单位中，有水力电站一六个。水力电站能够节约燃料，供给巨量而廉价的电力，同时有的水力电站的建设能够实现水力资源在发电、防洪、灌溉、航运等方面的综合利用。五年内对黄河的水力资源，将完成综合利用的总体规划，配合黄河治本第一期工程，开始三门峡的巨大水力电站的建设。这个水力电站和黄河其他的水力电站在将来建成以后所发出的电力，可以满足甘肃、青海、陕西、山西、河南等省对动力的需要。我国现有最大的水力电站——丰满水电站，在五年内由苏联帮助我们按照最现代化的标准进行彻底的改建后，将根本改变原有坝体质量低劣和严重危险的状态，它的全部机组也都将采用自动化的设备。此外，根据已有的资源条件，按照综合利用的原则，计划建设一万千瓦以上的水力电站七个和小型水力电站八个。因此，水力发电能力在五年内将有很大的增长，它在全国发电能力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九·三，提高到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一七·一。

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以较大的区域电站——水力发电站或大型热电站为主，在全国各地区内组成大小不同

的高压电力网一〇个，从而加强各电站之间的电力的相互调度，增进水力电站同火力电站的经济配合，扩大电力供应的区域范围，并改善发电和供电的安全。

上述电站的建设和电力网的形成，将在主要的经济区域内初步地奠定动力基地，逐步地使各该地区的工业得到安全的、廉价的、充分的电力供应，为今后国家经济建设的进一步发展准备动力条件。

五年内，电力工业建设的分布状况如下列：

一、在东北各省：新建和改建九个电站，其中火力电站八个，水力电站一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东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一一二。丰满水电站工程在一九五九年改建完成后，发电能力将达到五六·七万千瓦。阜新、抚顺、大连等城市的火力电站将先后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期间建设完成。

二、在华北各省：新建和改建一四个电站，其中火力电站一三个，水力电站一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华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八五。河北永定河官厅水电站将在一九五六年完成，唐山、石家庄、太原等城市的火力电站将先后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期间建设完成。

三、在内蒙古自治区：新建和改建包头和乌兰浩特等地的火力电站七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该区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二六四。

四、在华东各省：新建和改建一七个电站，其中火力

电站包括上海、南京的在内有一四个，水力电站包括安徽佛子岭的在内有三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华东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三二。

五、在中南各省：新建和改建一五个电站，其中火力电站包括郑州、武汉的在内有一四个，水力电站有一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中南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九〇。

六、在西北各省：新建和改建一五个电站，其中火力电站包括西安、兰州的在内有一三个，新疆水力电站有二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西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五六三。

七、在西南各省：新建和改建一四个电站，其中火力电站包括重庆的在内有六个，水力电站包括四川狮子滩的在内有八个，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将为西南各省一九五二年原有发电能力的百分之一三八。

八、购置流动的列车发电设备五套，作为一个电站的建设单位。

上述九二个电站加上六个煤矿自备电站，五年内进行建设的限额以上的电站共有九八个。此外，还有九个工厂自备电站，已经包括在企业建设单位之内；用专款建设的西藏的二个电站，将在五年内开始设计和施工。

五年内，对长江及其主要支流和拉萨地区的水力资源的利用，将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

一九五七年全国发电总量将达到一五九亿度，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一九。其中：中央国营占百分之

八七·七二，地方国营占百分之三·一二，公私合营占百分之九·一四，合作社营占百分之〇·〇一，私营占百分之〇·〇一。计划规定一九五七年工业和运输业用电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二九，公用事业和居民用电增长百分之七九。

为着满足日益增长的电力需要，保证安全地发电和供电，特别是改变若干地区电力供应的紧张状态，必须注意下列各项：

(1) 加强基本建设工作，及时地解决电站设备的供应问题，保证按计划进度完成各项电站的建设。

(2) 贯彻技术规程，加强设备的计划检修和供电系统的保安、维护工作。

(3) 进一步地发挥电力设备的潜力，尽可能地修理旧的发电设备，增加电力的生产。

(4) 实行电力的统一调度和负荷调整，节约用电。

(5) 节约发电用煤，并大力地使用劣质煤发电。

(四) 煤矿工业

煤矿工业的发展必须适应工业和运输业的发展的需要，同时适当地照顾到居民的需要。

五年内，煤矿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一九四个，其中煤矿采掘的建设单位为一七九二个，洗煤厂为一三个，油母页岩的建设单位二个。在这一九四个建设单位中，苏联帮助设计的有二七二个，其中煤矿采掘的建设单位是二〇二个。上述一七九二个煤矿采掘建设单位，属于煤炭工业部的是一六八二个，属于地方的是一二个。

五年内开始建设的一七九个煤矿采掘单位中，由旧井恢复和改建的有五七个，完全新建的矿井有一二二个。前者所需要的投资较少，而投入生产的时间较快，对于满足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发展的需要，将起重要的作用；后者除了少部分规模较小的矿井可以在五年内建成外，大部分的矿井都要到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才能够全部建成，并发挥全部生产能力。在第一个五年内，可以建成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包括恢复的、改建的和新建的）共有一一五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四、五八九万吨，加上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共为五、三八五万吨，约为一九五二年底全国煤炭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六八。

为着使煤炭的生产能够接近消费地区，减少远距离的不合理运输，第一个五年计划根据我国地质资源条件和工业、运输业的需要，对于煤炭种类的平衡和地区产销的平衡，作了比较合理的部署。这就是一方面充分地利用原有的煤矿基地，并对这些基地进行适当的改建或扩建；另一方面又积极地开始新的煤矿基地的建设。按照这种部署的方针，五年内在全国广大地区开始建设的一七九个煤矿采掘单位，将分别地组织在五三个矿务局里面。这五三个矿务局有四一个是旧企业的扩大，有一二个是新建的，它们各包括有或多或少的建设单位，其中抚顺、阜新、开滦、大同和淮南等矿务局都将成为规模巨大和技术较新或最新的煤矿企业。

各地区煤矿建设单位的分布如下列：

一、在东北各省：组织在一三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五三个，五年内建成的单位是三七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东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六六。其中抚顺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九三〇万吨；阜新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八四五万吨。

二、在华北各省：组织在一三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四三个，五年内建成的单位是二七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华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五三。其中河北开滦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九六八万吨；山西大同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六四五万吨。

三、在内蒙古自治区：组织在一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四个，到一九五七年建成的单位是一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将为该区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四〇。

四、在华东各省：组织在五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三一个，五年内建成的单位是二三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华东各省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八六。其中安徽淮南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六八五万吨；山东陶庄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一七五万吨。

五、在中南各省：组织在九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二四个，五年内建成的是一四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中南各省一九五二年

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四五。其中河南焦作矿务局在一九五七年生产能力将达到二三〇万吨。

六、在西北各省：组织在四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一三个，五年内建成的单位是八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西北各省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六八。

七、在西南各省：组织在八个矿务局里面的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一个，五年内建成的单位是五个，新增加的生产能力，到一九五七年将为西南各省一九五二年底原有生产能力的百分之九。

五年内新建的煤炭矿井，有一些规模较大的矿井是由苏联帮助设计的，其中如阜新矿务局的海州露天矿，辽源矿务局的中央立井，鹤岗矿务局的东山立井等，都是以苏联最新的技术装备起来的。一般年产六〇万吨以下的矿井都由国内设计和供应设备。

为着供应冶金工业炼焦煤的需要，除改建原有生产炼焦煤的矿井外，还新建了生产炼焦煤的基地。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除改建二个洗煤厂外，将新建一一个洗煤厂，其中苏联帮助设计的是六个。这一一个洗煤厂全部设计能力为年洗原煤一、七〇〇万吨。

鉴于国民经济建设和民用的需要日益增长，除了改建和新建一些较大规模的矿井并争取提早投入生产以外，煤炭工业部和各省市必须注意发展小型和中型的矿井，多恢复和维持一些旧的矿井，多改建一些能够收效较快的现有矿井，以增加煤炭的产量。同时，在煤矿工业

的建设中,应该改变地质工作和设计工作的落后状态,提高建井速度。各地在发展小型矿井的时候,应该注意保护资源。

在一九五七年全国煤产量一、二九八·五万吨中,中央国营占百分之七一·六;地方国营占百分之二〇;合作社营占百分之〇·一;公私合营占百分之四·二;私营占百分之四·一。

为着促进煤矿工业生产的增长,必须注意:

(1)发挥原有煤井的生产的潜在力量,抓紧对旧煤井的改建工作,延长煤井的寿命。

(2)改变地质测量工作落后于掘进、掘进落后于开采工作的状态。

(3)改善中煤层、厚煤层的开采方法,注意开采薄煤层,提高回采率,减少资源的损失。

(4)推进采煤机械化,减少笨重的劳动;注意保护机械设备,提高机械利用率。

(5)提高劳动生产率。煤炭工业部生产工人的生产效率,应该达到每个工作日一·一九七吨,比一九五二年提高〇·四〇五吨。

(6)积极地推行安全措施和对工人职员的安全教育,加强监察,减少事故,保证生产的安全。

(7)降低煤炭的灰分,并加强洗煤工作,保证炼焦用煤的质量。

(五)石油工业

石油工业在我国特别落后,不但产量很低,设备能力

很小，而且是资源情况不明，因此，要求我们大力地勘察天然石油的资源，同时发展人造石油，长期地积极地努力发展石油工业。

五年内，石油工业建设单位共一三个，其中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有二个，这一三个单位可以建成的有九个。五年内增加原油的生产能力共一五二万吨。

建设的重要部署如下：

在甘肃、新疆、四川和青海等地区大力地进行地质工作和钻探工作，尽可能地获得更多的天然石油的储藏量。到一九五七年石油钻井进尺将为一九五二年的七·三倍。五年内计划获得可供设计的天然石油储量五、五一八万吨，将为一九五二年全国达到量的二·八倍。

积极地提高西北已有的天然石油矿井——主要是玉门油矿的生产能力；扩大新疆油田的原油产量；积极地开发新的油田。到一九五七年全国天然原油的生产能力为一九五二年的四·二倍。

充分地利用抚顺等地现有页岩油和煤炼油 的设备。到一九五七年人造原油的生产能力将达到一九五二年的二·六倍。

注意天然煤气资源的勘察和利用。

配合原油生产的增长，努力地增加石油加工的能力。五年内将建设一个规模巨大的新式炼油厂，并恢复和改建已有的炼油厂。到一九五七年全国处理原油的能力为一九五二年的二·五倍。

五年内，原油生产量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三五·八，

到一九五七年原油生产量将为一九五二年的四·六倍；汽油生产量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三〇·六，一九五七年汽油产量将为一九五二年的三·八倍。上述生产量全部为石油工业部所生产。

为着积极地发展石油工业，必须：

(1)尽可能地利用新的技术，进行航空测量，加强地质综合研究、地球物理勘察和钻探工作，来进行天然石油资源的地质勘察。同时，应该加强油母页岩和可供炼油用煤的资源勘察。

(2)积极地壮大石油工业的技术力量，加强研究试验工作。

(3)改进开采天然石油的方法，以增加采油量。

(4)提高炼油技术，降低损耗，节省资源，改进质量。

(5)努力地试制和生产石油的新种类产品，主要是各种高级润滑油。

在积极地大力发展石油工业的同时，必须由国家规定关于节约使用石油和使用代用品的办法，并在全国范围内严格地实施这些办法。

在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设后，我国的石油工业仍然十分落后，远不足以供应国民经济的需要，必须继续不懈地努力，克服我国工业中这个特别薄弱的环节。

(六)机器制造业

旧中国的机器制造业只有制造配件、装配、修理的能力，和制造某些小型而简单的机器的能力，没有冶金设备、采矿设备和发电设备的制造业，没有飞机、汽车

和拖拉机的制造业。解放以后，机器制造业有很多进步，但没有可能在短短的恢复时期内来建设起这些制造业。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实行之前，我国还是不能制造大型的精密的机器和成套设备。

机器制造业是对国民经济进行技术改造的主导力量。在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应该在发展钢铁工业和有色金属工业的基础上，来发展机器制造业。

五年内，机器制造业建设的部署是以发展冶金设备、发电设备、采矿设备、运输机械和农业机械的制造为重点，并适当地发展炼油和化工设备、金属切削机床和电器的制造。

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机器制造业限额以上和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是很多的，其中主要的有八〇多个，这些建设单位特别是苏联帮助设计的现代化的机器制造厂，将为我国机器制造业建立一个独立的现代化的初步基础。

建设的具体部署如下：

第一，为冶金、采矿服务的机器制造业，主要的建设单位有新建的重型机器制造厂二个，矿山机械制造厂、石油机械制造厂和风动工具制造厂各一个；改建的重型机器制造厂二个，矿山机械制造厂五个。这些单位将分别在一九五四年到一九六〇年相继建成。

在这些主要的单位建设完成后，按照它们的设计能力，在冶金设备制造方面将可年产炼铁、炼钢、轧钢、炼焦的设备七万五千吨，可以供应年产一六〇万吨钢的钢铁

厂的全套设备,其中包括一、三〇〇立方公尺的全套高炉设备、三七〇吨的平炉设备和一、〇〇〇公厘的初轧机;在矿山机械制造方面将可年产采矿、选矿的设备八万一千吨,可以供应建设年产二、五〇〇万吨煤的全套采煤设备和年选一、〇〇〇万吨煤的全套洗煤选煤设备,其中包括滚筒直径达四公尺的矿井卷扬机和容量三立方公尺的挖掘机;在石油机械制造方面将可年产石油钻探设备一万五千吨,每年可以钻井三〇万到四〇万公尺,其中包括三、二〇〇公尺的石油钻机。

第二,为电力工业服务的机器制造业,主要的建设单位有新建的锅炉厂、汽轮机厂和发电机厂各二个,电机厂、电线电缆厂、电表仪器厂和炭刷厂各一个;改建的电机厂一个,低压开关厂和变压器厂各一个。这些单位将分别在一九五五年到一九六一年相继建成。

在这些单位建设完成后,按照它们的设计能力,将可年产火力的和水力的发电设备八〇万千瓦,其中包括每台容量一·二万千瓦、二·五万千瓦以至五万千瓦的全套发电设备。

第三,为运输业服务的机器制造业,主要的建设单位有新建的汽车制造厂二个,汽车附件厂一个;新建的机车厂和客车厂各一个,改建的机车车辆厂二个。此外五年内还新建和改建机车修理厂五个,新建和恢复车辆修理厂各一个。这些单位将分别在一九五五年到一九六〇年相继建成。

在这些单位建设完成后,按照它们的设计能力,将可

年产载重汽车九万辆，机车九三〇台，客车一、五〇〇辆，货车九、〇〇〇辆。

第四，为供应农业以技术装备，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新建一个拖拉机制造厂，设计能力为年产五四马力的拖拉机一五、〇〇〇台，一九五九年建成；每年生产的拖拉机约可耕种四、五〇〇万亩土地。此外，还要筹建第二拖拉机制造厂和联合收割机制造厂。

第五，为化学工业服务的建设单位有炼油、化工机械厂和化工机械修理厂各一个。这二个工厂建成后，将可以自制化工、炼油的设备。

第六，为机器制造工业本身服务的建设单位，主要的有新建和改建的机床厂四个，滚珠轴承厂三个，新建的量具刃具厂、工具厂、砂轮厂各一个。这些单位将分别在一九五四年到一九六〇年相继建成。

在这些单位建设完成后，连同原有的机床制造能力在内，将可年产机床约三万台，其中包括床面直径达五公尺的立式车床和八·五公尺的龙门铣床，以及其他精密的、自动或半自动的机床。

此外，还要新建和改建若干个为纺织工业、建筑业及其他部门服务的机器制造厂。其中主要的有纺织机械厂、金属结构厂、广播器材厂、度量衡厂等。由于纺织机械厂的建设完成，我国将可以制造全套的纺织、印染设备。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国原有的机器制造厂担负着重大的制造任务。苏联帮助设计的一五六个单位所需的设备，有百分之三〇到五〇要由国内制造；同时，国

民经济各部门也对机器制造工业提出了很多要求。因此，必须在提高技术水平的条件下，充分地利用和发挥现有机器制造厂的生产能力，增加新种类产品。五年内必须依靠原有企业和陆续投入生产的新建、改建企业，生产炼铁、炼钢设备；生产中小型水力和火力的发电设备及电力系统所需的其他电气设备；生产煤矿、有色金属和水泥工业所需的配套和成套设备；生产石油工业所需的钻井工具和钻机配件；生产各种金属切削机床；生产运输部门所需要的机车、车辆和船舶；生产纺织、印染、制糖、造纸、食品等工业所需的成套设备。由于农业合作化的迅速发展，还应该大量地生产双轮带铧犁和其他改良农具。为着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还要生产自行车、缝纫机、钟、收音机、医疗器械、打字机、电风扇等。

五年内，机器制造工业将试制和生产大量的新种类产品。其中最重要的有：容积为一、〇〇〇立方公尺年产三五万吨生铁的炼铁炉及其附属设备，一八五吨的平炉设备，五五孔年产三〇万吨的炼焦炉设备，六七五马力的柴油机，三、〇〇〇——一二、五〇〇瓩的水力发电设备，二、五〇〇瓩和六、〇〇〇瓩的成套火力发电设备，一、八〇〇马力的轧钢机用电动机，一五·四万伏、三万千伏安的高压变压器，载重四吨的汽车，新式货运机车，七、四五〇排水量吨的沿海货轮，三七马力拖拉机，联合谷物收割机，容积三立方公尺的挖掘机，一〇〇吨桥式起重机，年产三〇万吨的水泥厂设备，年产九〇万吨煤矿竖井的全套设备，年印染三〇〇万匹布的印染厂设备，日榨甘蔗

二、〇〇〇吨的制糖机器，一、五〇〇倍的显微镜，医疗用爱克司光机以及一四二种新型的金属切削机床。

一九五七年全国机器制造工业总产值将比一九五二年增加一·五倍。在一九五七年全国机器制造业总产值中，国营约占百分之七七·七，公私合营约占百分之一五·九，私营约占百分之六·四。

为着完成上述的制造任务，发挥原有企业的作用，并克服盲目生产的现象，必须注意下列各项：

(1)对中央各部、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和私营的机器制造工业的生产情况，对各部门和市场的需要情况，进行全盘的研究，逐步地统一安排，正确地发挥各方面的作用，求得相互配合。

(2)逐步地实现机器产品生产的统一计划，不断地扩大统一分配产品的范围，并实行统一审查国外定货的制度；加强材料供应工作，保持供产销之间的平衡，保证国家需要。

(3)合理地利用现有机器工厂的潜在力量，大力地提高制造技术，加强产品设计工作，广泛地搜集图样，提高试制能力，逐年地完成新种类产品的试制和制造的计划，增加产品的种类，改进产品的质量。

(4)加强各企业之间的协作，严格地遵守合同制度，组织成套设备和配套设备的生产和供应。

(七)化学工业

化学工业是促进农业和其他工业发展的重要因素。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应该在积极地发展化学肥料工业

和适当地发展酸、碱、橡胶、染料等工业的方针下，建设我国的化学工业。

为着供应农业生产的需要，五年内，将在东北、华东、西北和西南新建和改建五个氮肥厂。在这五个氮肥厂中，由苏联帮助设计的现代化的氮肥厂有二个，它们将分别于一九五八年和一九六〇年投入生产。这两个氮肥厂全部投入生产后，可年产氮肥二一万吨，相当于我国一九五二年化学肥料的总生产量。另外，在华东和华北建立二个磷肥厂，设计能力为三〇万吨。

为着供应汽车工业和其他工业对橡胶制品的需要，五年内，在东北、华北、华东改建四个橡胶厂，新建一个橡胶杂品厂。配合橡胶工业的发展，在东北、西南各新建一个炭黑厂。

为着供应机器工业的需要，在华东改建一个塑料厂。

五年内，新建二个由苏联帮助设计的现代化的染料厂，这二个厂建成后，不仅将使我国染料的生产量有相当数量的增长，并且将生产很多我国人民所喜爱的新的染料产品，如阴丹士林、安安蓝、靛蓝等以及各种染料中间体，同时将逐步地减少染料的进口。新建一个由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帮助设计的电影胶片厂，于一九六〇年建设完成后，将可年产电影胶片六、五〇〇万公尺。

此外，五年内将新建一个由苏联帮助设计的电石碳氮化钙厂，将新建一个碱厂和改建一个碱厂，改建一个油漆厂，新建一个电影影片洗印厂。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化学工业主要产品的产量将

有很大的增长(见本章第二节),同时将增加若干新的产品种类,并提高产品质量。

化学工业的生产必须注意下列各项:

(1)加强对新种类产品特别是各种塑料、特种油漆、高级染料的研究,试制和生产。

(2)广泛地采用新的技术成就,提高合成氨的合成率和硫酸设备的单位容积利用系数,以保证化学肥料的增产。

(3)加强化学工业同炼焦、石油、有色金属等工业的配合,尽可能地利用这些工业的副产品。

(4)对全国化学工业的生产和需要的情况,应该作通盘考虑,逐步地统一计划,加强生产上的协作,以增加生产,减少化工原料的进口。

(八)建筑材料工业

建筑材料工业应该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和地区的平衡,适当地建设新厂和改建旧厂。

五年内,建筑材料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二十一个。

为着配合华北、西北、东北、西南的工业建设,共新建、改建限额以上的水泥厂一〇个,分别于一九五三年到一九五九年相继完成,设计能力为三〇八万吨,五年内新增的生产能力为一九二万吨,加上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新增的生产能力共为二三六万吨。同时新建混凝土预制厂三个,设计能力为九万立方公尺,都将在一九五六年建成。

此外，五年内并将完成西康石棉矿和华北玻璃厂的改建工程。

建筑材料工业应该注意生产高标号水泥，提高建筑用陶瓷、石棉瓦、平板玻璃的产量和质量。配合新的工业城市的建设，有计划地扩大地方企业的砖瓦的生产，并注意改进质量和统一规格。

在一九五七年全国水泥的总产量中，国营企业的产量约占百分之六八，公私合营企业的产量约占百分之三二。私营水泥厂将全部转变为公私合营。

(九)木材工业

适应国家建设对木材的需要，应该有计划地扩大木材的生产量。

五年内，在东北、内蒙古新建采伐企业一三个，在西北新建采伐企业一个。到一九五七年全国木材采伐企业达到五〇个，分布在东北林区的三二个，内蒙古林区的八个，西南林区的五个，西北林区的五个(其中地方国营的三个)。

为着适应木材采伐工业的需要，五年内在东北和内蒙古地区修建森林铁路三、〇四九公里。

五年内，国营木材采伐企业新增的生产设备为：森林铁路机车四一台，运材拖拉机六七台，集材拖拉机九八八台，木材装车机五三六台，载重汽车八三〇辆，绞盘机八四台，移动电站一三三座，电锯和动力锯二八三台。

一九五七年全国共生产原木二、〇〇〇万立方公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一倍。其中国营企业生产的是一、三

九二·九万立方公尺，由国家收购的群众生产的木材是六〇七·一万立方公尺。

五年内，木材加工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六个。其中枕木防腐厂三个，年防腐能力共为五一〇万根，分别于一九五五年和一九五六年建成；制材厂一个，制材能力为一〇万立方公尺，一九五六年建成；胶合板厂二个，都在一九五七年建成。

木材工业应该注意下列各项：

(1)认真地贯彻合理采伐的政策，把木材的采伐工作同森林的抚育更新工作结合起来，保护森林资源；对有用价值和应该采伐的木材，应该充分地利用。

(2)积极地进行森林资源的调查，有计划地开发新林区，做好总体规划设计，加强基本建设工程的勘测设计和施工管理的工作，努力地提高工程质量，降低工程成本，保证木材的生产。

(3)改善木材采伐的经营管理工作，改善生产管理组织，发挥设备效能，推广先进的生产经验，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成本。在东北和内蒙古逐步地发展采运机械化和推行常年作业。

(4)改进制材工作，提高出材率和产品质量，逐步地统一制材标准。

(5)对群众的木材采伐，应该加强领导和管理。

(6)由于木材资源不足，应该采取各种办法，严格地节约木材的使用。

第四节 轻工业

(一) 纺织工业

在我国纺织工业中，棉纺织工业占着重要的地位。一九五二年棉布的产量占全国各种布总产量的百分之九八·八，丝绸、呢绒、麻布的产量只占全国各种布总产量的百分之一·二。

我国棉纺织工业虽较有基础，但一九五二年还只有纺锭五六六万枚，纱和布的产量不能适应日益增长的人民需要，而私营企业的纺锭又占全部纺锭的百分之三八·二。这些设备大部分集中在沿海的上海、青岛、天津、大连等地及其附近城市，远离原料产地和内地销售市场，地区分布是不合理的。

五年内，纺织工业发展的步骤是：（一）首先利用和调整棉纺织工业的现有设备，充分地发挥其生产能力；（二）逐步地将使用机器生产的私营纺织厂变为公私合营企业，全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三）适应棉花生产发展的进度和人民物质生活增长的需要，在有条件建厂的棉产区有计划地建设新厂，扩大内地棉纺织工业的基础；（四）在恢复和发展丝、毛、麻生产的基础上，积极地恢复和发展丝、毛、麻的纺织工业，并建立人造纤维工业，为今后多方面发展纺织工业准备必要的基础。

五年内，纺织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五三个，属于纺织工业部的是二九个，属于地方国营的是九个，由公私合营企业公积金投资建设的单位还有一五个。

第一,在棉纺织方面:

五年内,开始建设的棉纺织厂全部建成后,共可增加锭一八九万枚,布机五·四五万台。其中:纺织工业部所属企业(包括中央公私合营企业在内)新增锭一三四万枚,布机四·六万台;地方国营企业新增锭二四万枚,布机〇·四五万台;地方公私合营企业新增锭三一万枚,布机〇·四万台。到一九五七年新投入生产的锭为一六五万枚,布机四·七万台。

主要建设项目的部署如下:

由纺织工业部直接投资建设的共有一九厂。计在华北新建七个厂,共装备锭五三·八万枚,布机一·八七万台;在西北新建和改建六个厂,共装备锭三八·一七万枚,布机一·四八万台;在中南新建四个厂,共装备锭二五·九万枚,布机〇·七七万台;在东北新建和改建二个厂,共增加锭七·八六万枚,布机一〇七台。

由地方建设的共有六个厂。计华北二个厂,中南三个厂,东北一个厂,共装备锭二一·六万枚,布机〇·三五万台。另在华北建设一个针织厂。

由公私合营企业投资建设的有一三个厂。计华北三个厂,西北三个厂,华东三个厂,西南四个厂,共装备锭二八·八万枚,布机〇·七三万台。

第二,在印染方面:

为着配合棉纺织厂的建设,纺织工业部在华北、中南各新建一个印染厂,在西北新建二个印染厂,这四个厂的全部设备能力为每年印染棉布九六〇万匹。地方建设的

印染厂在华北有一个。由公私合营投资建设的印染厂在西北有一个，中南有一个。

第三，在丝麻纺织方面：

由纺织工业部新建的在西南有一个缫丝厂，在华东有一个麻纺织厂，在东北有二个亚麻原料厂和一个亚麻纺织厂。由地方建设的在东北有一个绢纺织厂。

第四，在人造纤维工业方面：

由纺织工业部新建黑龙江人造丝厂。

一九五七年全国棉纱产量(不包括土纱)将达到五〇〇万件，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三八；棉布总产量(不包括土布一、五〇〇万匹)将达到一六、三七二·一万匹，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四七。

在一九五七年全国棉纺织工业的棉纱总产量中，国营部分将约占百分之五一·四，公私合营将约占百分之四八·六。

一九五七年全国呢绒织品产量将达到七五〇万公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〇三；亚麻布将达到一、八三〇万公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六三·六倍；麻袋将达到六、八〇〇万条，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各种丝绸织品(不包括土绸)将达到六、九二九·四万公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七八·五。

五年内，纺织工业应该增加纺织品特别是棉布的新的品种花色，提高质量，扩大和改进丝、毛、麻等织品的生产，并积极地准备发展人造纤维的生产，从多方面来适当地满足人民的需要，应该注意原材料的节约，特别是大力

地进行棉花的节约。

(二)食品工业

食品工业的主要产品有面粉、油脂、糖、盐、酒类、卷烟、罐头、肉类加工和乳制品等。五年内食品工业建设的重点是制糖工业，同时适当地发展肉类加工工业，并重视油脂工业在地区上的合理调整和在资源上的合理利用。

食品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三四个，其中属于轻工业部的是一二个，属于地方工业的是一二个，属于商业部门的是九个，属于粮食部的是一个。这三四个建设单位包括：制糖工厂一八个，肉类加工厂九个，榨油工厂一个，制盐工厂三个，果酒工厂一个，麦芽工厂一个，面粉工厂一个。除广西糖厂、广东北街糖厂和福建漳州糖厂在一九五八年建成外，其他工厂都在五年内建设完成。

一九五七年，全国食品工业的主要产品产量是：面粉四六七万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五六；鱼肉加工制品九二·一万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六六·四；食用植物油一七九·四万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八二·五；糖一一〇万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四四；盐七五五·四万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五二·八（以上食用植物油、糖、盐的产量都包括了合作化手工业和个体手工业的产量）；卷烟四七〇万箱，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七七。

这六种主要产品一九五七年的产值，公私比重的情况将是：中央国营和地方国营为百分之六四·七；合作社营为百分之六·九；公私合营为百分之一七·二；私营为

百分之四·二；手工业为百分之七。

食品工业应当注意：

(1) 提倡利用新的植物油源，推广先进的榨油经验，提高出油率。

(2) 有计划地改进制糖、榨油等手工作坊的生产技术，提高生产。

(3) 更好地利用食品工业的副产品(例如甘蔗渣、废糖蜜、棉子壳、油脚等)，提高副产品的经济作用。

(4) 逐渐地利用薯类和果品等代替稻、麦、杂粮酿酒，以节约粮食。

(三) 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在我国还是新兴工业，几年来有相当大的发展，但私营的比重大于国营。一般说来，这类工业的生产技术还很落后，产品质量不高，厂家虽多，规模很小，大部分都属于加工性质。

五年内，医药工业建设的重点放在对人民健康有重大作用的抗生素、化学合成特效药和各种有关的化学中间体方面，同时重视中药的研究试验和药材的培植加工。

医药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四个，其中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是二个。建设的部署是：

在华北的二个制药厂，生产各种抗生素、磺胺和葡萄糖等主要药品。

在东北的二个制药厂，生产磺胺药、氯霉素和生物制品等。

一九五七年，几种主要药品的生产水平为：青霉素

二、九〇〇万瓶(每瓶三〇万单位), 氯霉素六、〇〇〇公斤, 各种磺胺八四四、〇〇〇公斤。

五年内, 要把制造重要医药产品的私营工厂实现公私合营, 到一九五七年主要的原料药品将逐步地由国营厂负责生产。

医药工业要集中和培养技术人材, 加强研究试制工作, 提高产品质量。

卫生行政机关必须加强对医药产品的检查, 限制和淘汰不合标准的医药产品的生产, 取缔那些损害人民健康的、质量低劣的产品。

(四) 造纸工业

我国造纸工业历年来由于纸张的种类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 一部分企业的生产潜力还不能充分地发挥。目前产品的基本情况是: 单面光纸张有积压, 新闻纸、出版用纸和水泥袋用纸则感不足, 工业特殊用纸大部分依靠进口。

五年内, 造纸工业建设的重点是: 建立工业用纸制造的技术基础, 保证新闻纸、出版用纸的正常供应, 同时扩大纸浆的生产, 使浆同纸的产量达到平衡。

造纸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一〇个, 其中属于苏联帮助设计的是一个单位。一〇个建设单位中属于轻工业部的八个, 属于地方工业的二个。建设的主要单位如下:

在东北新建一个制浆、造纸综合厂, 生产水泥袋用纸、电缆用纸和造纸用铜网等产品。

在中南新建一个甘蔗渣浆板厂，改建一个纸厂，以扩大新闻纸和化学木浆的生产能力。

在华东新建一个制造卷烟纸的工厂。

在华北新建一个高级纸工厂。

一〇个限额以上建设单位在五年内建成的有七个，增加的生产能力计有：纸浆八·五万吨，其中化学木浆二·九万吨，机械木浆四·八万吨；纸张六·六万吨，其中工业用纸〇·二万吨，新闻纸五·五万吨。

一九五七年全国共生产机制纸六五·五万吨，其中新闻纸为一五·四万吨。

由于上述制浆和造纸的国营工厂投入生产，以及大量的私营工厂实现公私合营，到一九五七年全国造纸工业产品产量的公私比重如下：中央国营和地方国营占百分之六一·六，公私合营占百分之三七·三，合作社营占百分之〇·一，私营占百分之一。

造纸工业应当注意：

(1) 积极地进行关于草本纤维造纸原料的研究，注意利用废品原料，力求节省木材原料的消耗。

(2) 加强工业用纸的新种类产品的试制和生产的工作。

(3) 有计划地研究和学会新的生产技术（如制浆的氯化法），以提高纸浆的质量。

(五) 其他轻工业

这里所指的轻工业，包括印刷、搪瓷、日用陶瓷、皮革、毛皮、火柴、文教科学艺术用品、肥皂、化妆品等行业，

产品的种类很多,生产非常分散,现有的设备潜力一般都很大。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应该根据社会需要,在全国平衡的基础上,合理地发挥现有生产能力,并进行必要的基本建设。对于日用陶瓷工业,应该努力地增加产品种类,提高产品质量。

五年内,这类轻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有七个,包括:印刷厂五个,邮票厂一个,陶瓷器厂一个。

除上述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外,这类轻工业还有很多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对于这些单位,也必须根据社会需要,在全国平衡的基础上,全面安排,加以调节。

五年内,除了进行上述基本建设外,对于下列主要行业,应该根据其各自不同的具体情况,做如下的具体安排:

(一)火柴工业、自来水笔和铅笔工业,现有设备能力很大,皮革工业也有潜力,都不需要新建和改建工厂;都应该根据需要,安排生产,改善质量,降低成本。火柴工业应该注意节约木材使用,皮革工业应该注意利用牛皮以外的其他皮张,自来水笔和铅笔工业应该在可能条件下,将分散的小工厂逐步地联合为规模较大的、能独立生产的工厂。

(二)热水瓶工业和搪瓷工业以及其他行业的轻工业,应该根据需要,调整产品种类的比重,积极地增加适合农村需要的产品和工业装备品、医疗器具等产品的比重。

在上述的各种轻工业中,私营的比重很大,小型工厂

和手工作坊又占多数，因此应该以较长的时间和较多样的形式，逐步地分别地对它们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积极推行可能的技术改良，以便使它们的生产能够逐步地满足人民生活多方面的要求。

第五节 地方工业

(一)地方工业发展的方针

依靠地方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计划地发展地方工业，这是五年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现在由地方管理的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包括地方国营、合作社营、地方公私合营和私营的工业），就产值来说，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占有很大的比重。一九五二年地方所管理的工业的产值共为一六〇·九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五九·六；一九五七年的产值将达到二〇一·六亿元，还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五六·三。

按照供产销平衡的范围来划分，现在地方所管理的工业大体上可以分为两部分，即一部分是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综合平衡的工业，它们的多数集中在上海、天津等原有的工业城市；另一部分是属于在本地方范围内平衡的工业，它们分散在全国各地。前一部分工业的主要任务应该根据其原来供产销的情况，同中央国营工业配合起来，继续为国家建设和全国人民生活的需要服务；后一部分地方工业的主要任务应该为当地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的需要服务。

根据上述情况，五年内，我们应该发挥上海、天津和其他工业城市的作用，合理地利用并适当地调整这些城市的生产设备和技术人材。同时，对于缺乏工业基础的广大地区，我们又应该依靠地方的力量，根据当地的经济特点和全国的综合平衡，因地制宜，发展本地方的工业和手工业，出产本地方所需要或全国所需要、而中央国营工业和原有工业城市又不能供应的工业品。对于各少数民族地区，我们应该根据当地资源、运输的可能条件和经济发展的水平，逐步地发展各少数民族所需要的工业和手工业。为着避免各地区同中央部门之间、本地区同他地区之间发生相互抵触或相互脱节的盲目发展的现象，国家对于各地区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的基本建设投资和新建改建项目，必须加以必要的调节。国家计划委员会必须根据上述要求，对各省市的基本建设计划进行审查。

国家对于地方管理的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必须按照在国营经济领导下统筹兼顾的政策，从生产任务、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等方面进行合理的安排，使它们各得其所，并逐步地分别地把它们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凡是生产、供应、销售带有全国性或若干省的区域性的工业，不论其属于什么地方或属于什么经济成分，都应该按照工业产品的种类划分工业品的管理系统，使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的产品逐步地列入统一的国家计划，并列入地方计划，分别由中央有关工业部门帮助各省市组织和检查这一部分计划的执行；凡是生产、供应、销售限于一省或一地区以内的工业，则应该逐步地以省市为单位列入

各省市的地方计划，并同统一的国家计划进行平衡，分别由各省市组织和检查这一部分计划的执行。同时，国家对于加工定货的计划，必须经过商业部和地方工业部或省市管理加工定货的机关统一加以掌握，以减少加工定货的盲目性，并加强这部分工业生产的计划性和经常性。

国家应该积极地推动各地方的、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努力地提高技术，降低成本，增加产品种类，改善产品质量。凡有利于社会生产、人民生活的行业 and 产品质量较好的企业，应该帮助它们发展；凡对社会生产、人民生活有一定作用的行业和具备一定生产技术条件的企业，应该加以维持和适当照顾；凡私营工业中有害于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行业或企业，应该加以限制或淘汰，并适当地安置这些行业或企业的工人、职员和资方实职人员。

属于本地方范围内平衡的地方工业，在贯彻为农村经济服务并同农村经济密切结合的方针下，应该使它们的生产和建设适应农业和手工业在逐步合作化过程中所提出的新要求。在生产资料方面，出产农具、农械、肥料、农村交通工具以及手工工具等，并注意发展农具修配和饲料加工的业务；在日用品方面，出产多种多样的质量良好的产品。同时，在有大量基本建设的地区，这部分地方工业应该根据当地建设的需要，保证砖、瓦、石灰、砂、石子等建筑材料的供应；在当地中央国营工业需要时，这部分地方工业中的某些企业还应该在中央国营工业的指导下生产某些辅助材料和配件，并担负一定的修配任务。

地方工业应该尽可能地利用当地中央国营工业的废

料进行生产,并努力地开辟各种新的原料资源,使用各种代用品。中央国营工业有把它们的废料供应地方工业生产的责任。

国家计划委员会、商业部、地方工业部和合作总社,都应该加强对地方工业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同时,上下之间,地区之间,也应该经常地交换关于地方工业情况材料,以便加强地方工业的计划性,并提高地方工业计划工作的水平。

(二)地方国营工业

五年计划规定地方国营工业限额以上的建设单位共六四个,限额以下的建设单位约八七〇个⁽¹³⁾。

地方国营工业限额以上的六四个建设单位,在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按照产业性质分列如下:

电力工业二二个单位,五年内新增加的发电能力为三〇、八二四瓩。

煤矿工业九个单位,五年内新增加的采煤能力为五四一万吨。

有色金属工业一个单位,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钨精矿七、九〇〇吨,锡精矿六、七三〇吨。

化学工业三个单位,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氯酸钾二、二三〇吨,烧碱一〇、〇〇〇吨。

建筑材料工业九个,其中:砖瓦厂六个,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年产砖一三亿块;水泥厂二个,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年产水泥七·六万吨;石棉矿一个,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年产石棉八、〇〇〇吨。

纺织工业九个，其中棉纺织厂六个，装备纱锭二一·六万枚，布机三、五一五台；绢纺织厂一个；针织厂一个；印染厂一个。

其他轻工业一一个，其中：糖厂八个，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年产糖一九·五七万吨；纸厂二个，五年内新增加的生产能力为年产纸一·三四万吨；日用陶瓷厂一个。

上述六四个建设单位，按地区划分，计：华北各省一一个；内蒙古自治区六个；东北各省一四个；西北各省八个；华东各省六个；中南各省一二个；西南各省七个。

上述六四个建设单位，在五年内建成的是六二个。

地方国营工业限额以下的约八七〇个建设单位，主要是为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的需要服务的。

五年内，地方国营工业总产值将有很大增长，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一〇八·八亿元，比一九五二年的三九·二亿元增长一·八倍，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二二·六。

地方国营工业中的主要部分是食品工业和纺织工业，在一九五七年地方国营工业总产值中，食品工业的产值约占百分之三四，纺织工业的产值约占百分之二五。

为着保证地方国营工业上述计划的完成，必须：

第一，大力地改善地方国营工业企业的经营管理，加强技术组织措施，改进现有设备状况，保证生产的增长、质量的提高和成本的降低。

第二，省、市、专署和自治区、州直属的企业，应该逐步地实行专业管理，分级领导。在企业中，应该建立和贯

彻各种责任制度，逐步地推行作业计划，建立各种必要的技术规程。

县营企业和地方经营的其他小型企业，应该进行整顿，编制年度和季度的生产计划，改善劳动组织，合理地使用劳动力，使生产纳入正常轨道。

第三，作好地方国营工业的基本建设工作。地方国营工业的新建和改建的企业，必须按照基本建设的程序进行建设，并使设计、施工和生产的准备工作很好地衔接，以保证工程的质量，按时地投入生产。

(三) 供销合作社加工工业

供销合作社加工工业在一九五七年的总产值为二·三·六亿元，比一九五二年的八·六亿元增长一·七倍，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二二·三。

供销合作社加工工业最主要的任务是为农业生产服务，应该根据社会的需要，进行农副产品和特产品的加工，小型农具的修理、装配和制造，并增加生活日用品的生产。

第六节 对资本主义工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

一九五二年，私营工业（包括私营的现代工业和工场手工业）的产值为一〇五·三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三九；其中，私营的现代工业的产值为七七·五亿元，占全国现代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三五·二。在私营工业中，属于生活资料的棉纺织、印染、针织、橡胶、造纸、食品、火柴、文教用品、其他日用品等行业，在全国工业的

各该行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属于生产资料的机器制造、金属品加工、化学品加工、建筑材料等行业，在全国工业的各该行业中也占有相当的地位。

国家对资本主义工业的改造，第一步是把资本主义转变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是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根据国家的这种政策，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私营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而私营的现代工业的大部分将转变为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公私合营。

(一)公私合营工业

五年内，预计将有相当于一九五二年产值五一·五亿元左右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陆续地实现公私合营。一九五七年，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将达到八、〇〇〇个左右（包括原有和新增），其产值将达到一一八·三亿元，它在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也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五上升到百分之二二·一。

必须根据国家的需要，并结合私营工业各行各业生产的安排，分别轻重缓急来扩展公私合营工业。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实现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大部分是国家需要且有条件改造的较大的现代工业，其中也有一小部分是规模较小和设备较落后的小工业。

发展公私合营，是要以国家投入必要的资金和必要的干部，去充分地利用原有企业的资金、人员和技术来改造资本主义工业，使生产能力得到发挥。

五年内，国家拨款二亿元作为扩展公私合营工业的

投资。必须切实地掌握投资的效果，增强这种投资对于社会生产的作用，防止浪费。

公私合营企业中的公积金，应该有计划地分配使用，除用于本企业所必需的改建和新建外，并可以用一部分作为发展公私合营的新企业的投资。

在公私合营企业中，必须依靠全体工人，团结、教育和改造原有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资方实职人员，发挥他们在生产中的作用，改善企业的经营管理。同时，对于资本家应该给以适当的合理的安排。

由于公私合营工业的单位日益增多，对它们的原料供应、生产、销售和企业的管理工作，必须由中央有关部门和地方有关机关分别负责，相互配合，加强领导。

凡原料、生产、销售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综合平衡的公私合营工业，它们的生产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应该列入统一的国家计划；那些归地方管理的，同时也应该列入地方计划。凡原料、生产、销售属于在一个地方范围内平衡的公私合营工业，它们的生产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都要列入地方计划。

(二) 私营工业

一九五二年私营工业的产值一〇五·三亿元中，除五一·五亿元产值的私营工业在五年内将陆续转变为公私合营工业外，没有合营的私营工业产值还有五三·八亿元，这一部分私营工业产值每年平均递增百分之四·一左右，因此到一九五七年，私营工业产值将为六五·六亿元左右，它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

百分之三九下降为百分之一二·二。

五年内，私营工业的增产计划，必须努力地争取完成。因此，中央有关工业部门同国营商业部门必须相互配合，按照国家所规定的统筹兼顾的政策，逐行逐业地对私营工业的主要行业的生产任务、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实行统一安排，并加强对私营工业的加工、定货、收购、包销等工作的计划性，以便利用私营工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它们的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

凡原料、生产、销售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综合平衡的私营工业，它们的生产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应该逐步地列入统一的国家计划，并列入地方计划。凡原料、生产、销售需要在一个省或省以下的地方范围内进行平衡的私营工业，它们的生产计划和基本建设计划，应该逐步地列入地方计划，并同统一的国家计划进行平衡。

应该加强工人群众对私营工业企业的监督，以配合国家行政机关的管理和国营经济的领导，使私营企业遵守国家的法律和命令，改善它们的经营管理，并促进私营中小企业创造公私合营的条件。

在对私营企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应该鼓励资本家努力地学习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和各项政策，改造自己，遵守国家法律，积极地拥护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事业。

第七节 手工业

中国手工业对于满足城乡居民——尤其是农具和农

民日用品的需要方面，占有重要的地位，对于供应出口贸易的需要方面，也有一定的作用。应该在全国平衡和地方平衡的基础上，有计划地指导手工业的生产，供给必要的原料，鼓励和发挥其为农业生产和城乡居民生活服务的积极性。同时，应该保护有特种技术的手工业，改进和提高特种手工艺品的生产。

根据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采用说服、示范和国家援助的方法，逐步地把手工业者引向合作化的道路，使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成为国营工业的得力助手。

手工业生产合作化，应该根据手工业者的自愿和可能的接受程度，经过各种低级的形式，逐步地过渡到较高级的形式。

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应该贯彻“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加强计划性，防止盲目性。在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过程中，必须同时照顾个体手工业，使合作化的手工业和个体的手工业能够得到统一的合理的安排。

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应该生产城乡人民——特别是农民所需要的生产资料如铁器、木器、竹器和皮具等以及家庭用具、日用消费品。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应该同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订立经常的供销合同。为此，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供销合作社都必须经常地和及时地做好调查研究的工作，充分地了解当地人民——特别是农民所需要的手工业品的种类、数量、规格和时间，以便有计划地

组织生产和通过合同进行加工定货。

为着搞好生产，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应该根据本身的条件，注意改善生产管理和改进生产技术。应该根据具体的经验，改善劳动组织和操作过程，实行合理的分工合作，实行产品责任制，力求提高产品质量，减少废品，降低成本。

五年内，手工业总产值将有很大的增长，由一九五二年的七三·一亿元上升为一九五七年的一一七·七亿元，即增长百分之六〇·九，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九·九。

在手工业总产值中，合作化手工业的产值一九五二年为二·五亿元，一九五七年将上升为四五·五亿元，即增长一七倍。其中：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产值一九五二年为二·五亿元，一九五七年将为三一·九亿元，即增长一一·九倍；供销生产社和生产小组的产值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一三·六亿元。

在手工业总产值中，个体手工业的产值一九五二年为七〇·六亿元，五年内个体手工业虽然有很大一部分参加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或生产小组中，但一九五七年个体手工业的产值仍将增长为七二·二亿元，增长百分之二·二。

参加手工业合作社的人数一九五二年为二一·八万人，一九五七年计划达到二一〇万人，即约增加八·六倍。

第四章 农 业

第一节 农 业

(一)发展农业是保证工业发展和全部 经济计划完成的基本条件

工业和农业是国民经济的两个主要部门。农业提供了发展工业的条件。正如毛泽东同志在《论联合政府》中所说过的：“农民——这是中国工业市场的主体。只有他们能够供给最丰富的粮食和原料，并吸收最大量的工业品。”我们要发展工业，但决不能够减轻发展农业的意义。相反，实际生活已经更加证明农业对于发展工业的极端重要性。没有农业的相应发展，我们的工业化事业是不可能实现的。如果农业的发展赶不上工业发展的需要，如果工业农业生产之间失去平衡和日益脱节，就势必造成很大的困难，严重地影响工农联盟，而致打乱国家的整个建设计划。

第一个五年计划必须努力地克服农业和工业在发展过程中彼此脱节的危险，加强工农联盟和城乡经济交流，促进农业经济的新高涨，保证粮食、棉花、油料和其他技术作物在每年都有必要的增加。特别是要保证粮食生产的增加，因为粮食生产是各种农业生产的基础，粮食愈多也就更加可能转而促进其他各种农产品的高涨。

五年内国家对农业、水利、林业各部的基本建设投资为三二·六亿元。投资的分配如下列：

对农业部投资为一〇·三五亿元；
对水利部投资为一四·〇〇亿元；
对林业部投资为七·八九亿元；
对气象局的投资为〇·三六亿元。

(二)主要农作物的产量

一九五七年农业及其副业的总产值将达五九六·六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三·三。

(详见481页列表说明)

一九五七年全国农作物的播种面积将达到二二七、三七七·一万亩，较一九五二年增加一五、四九三·四万亩，其中各种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增加五、五一〇·九万亩，各种技术作物的播种面积增加四、八四一·二万亩。

下表所列粮食作物和技术作物的播种面积，是根据国家需要的情况而安排的。为着适应城市人口日益增多和城乡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的需要，我们必须生产更多的粮食；同时，为着保证工业原料的供应和出口的需要，又必须增加技术作物的产量。但在五年内，我们不可能扩大很多的耕地面积，因此，就必须在不影响粮食增产的条件下，利用全国各地区的不同条件，适当地扩大技术作物的面积。在五年计划的进行中，每年都必须注意考察这两类作物播种面积的合理比例，避免安排不当而引起某种的严重情况。

下表所列粮食作物和技术作物的计划数字，是国家对一些主要农作物生产所提出的必需的要求，应该尽最大的努力完满地实现，并争取超额完成它。

第一个五年计划关于主要农作物的增产计划如下：

(单位：播种面积为万亩，每亩产量为市斤，总产量为亿斤)

产 品	1952年			1957年			1957年为1952年的百分比		
	播种面积	每亩产量	总产量	播种面积	每亩产量	总产量	播种面积	每亩产量	总产量
粮食作物	185,968.3	176.3	3,278.3	191,479.2	201.4	3,856.2	103.0	114.2	117.6
稻	42,573.4	321.5	1,368.5	44,486.4	367.6	1,635.4	104.5	114.3	119.5
小	37,163.8	97.5	362.5	40,025.7	118.6	474.5	107.7	121.6	130.9
大	17,519.0	108.7	190.4	19,023.6	113.0	224.4	108.6	108.6	117.9
杂	75,674.3	136.2	1,030.4	73,224.0	149.7	1,095.9	96.8	109.9	106.4
薯类	13,031.8	250.5	336.5	14,719.5	289.4	426.0	113.0	115.5	130.5
技术作物	17,814.6			22,685.8			127.1		
棉花	8,363.6	31.2	26.1	9,500.0	34.4	32.7	113.6	110.3	125.4
黄麻洋麻	237.2	257.6	6.1	207.8	351.8	7.3	87.6	136.6	119.7
烤烟	279.1	158.8	4.4	418.5	187.0	7.8	150.0	117.8	176.6
甘蔗	273.7	5,200.4	142.3	405.4	6,499.7	263.5	143.1	125.0	185.1
甜菜	52.6	1,819.1	9.6	213.0	2,005.9	42.7	404.9	110.3	446.4
油料作物	8,571.0			11,807.7			137.8		
其 他	8,070.8			13,212.1			163.7		

在增加粮食作物和技术作物生产的同时，应该善于利用各地区的自然特点，积极地增加副食品和特产品的生产，以适应城乡人民和出口的需要。

在大城市、工业区特别是新兴工业城市的郊区，应该有计划地扩大蔬菜的生产，以保证城市人民的需要。

茶叶和蚕丝在我国农业生产、人民生活 and 出口贸易中占有重要地位。解放以前，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破坏，茶叶和蚕茧的生产受到了严重的摧残，产量剧减。解放以后，虽经积极恢复，但仍然远低于我国历史上最高的水平。五年内，应该积极地发展茶叶和蚕茧的生产。计划规定：一九五七年生产毛茶二二三·七万担，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三五·八；家蚕茧达到一八六·八万担，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五〇·一；柞蚕茧达到一二三·五万担，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一。

在增加黄麻、洋麻生产的同时，应该扩大苧麻、亚麻、胡麻等作物的生产，并注意各种野麻的培植和研究。

发展果类的生产。南方各省主要是扩大橘类和其他亚热带果类的生产，中部、北部地区主要是扩大苹果、葡萄、梨类的生产。对于各种果类，要经常地注意改良品种，防治病虫害，适应人民需要和出口规格。

为着补助油料作物的不足，应该扩大核桃、花椒、向日葵和茶子等榨油原料的生产。

为着扩充工业用油的原料来源，应该在适当的地带大量地种植油桐、油棕、乌桕、蓖麻等植物。

为着供应医药和出口的需要，应该恢复、培植和发展各种药材的生产，并鼓励群众采集野生的药材。

(三)发展农业的道路

为着克服分散的个体经济的落后性，提高农业生产，必须积极地和有步骤地在自愿互利原则的基础上把贫农和中农联合起来，发展农业合作化。

农业机械化在五年内只能在个别的局部的范围内试办。关于开荒、移民、扩大耕地面积，应该总结各种经验，利用一切可能的条件努力地进行。第一个五年的农业增产计划应该特别注意依靠现在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适当的初步的技术改良，来发掘农业的潜在力量，提高单位面积的产量。根据各地的材料看来，现有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它们初建的一两年，一般可增产百分之一〇到二〇左右，往后还可以在每年保持某种的增产比例，比互助组高，比个体经济的增产率更高出很多。经过这种初级形式的合作化，结合初步的和部分的技术改良，而后再逐渐地过渡到高级形式的合作化，结合农业机械化和其他的技术改革，这是引导我国农业生产不断地进步的道路。

根据几年来互助合作运动的经验和各地方已经达到的成就，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到一九五七年参加现有的初级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将占全国农户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其中，东北各省、山西、河北、山东、河南和其他老解放区，合作化的规模可能达到农户半数左右。在技术作物地区和城市郊区，将努力争取先一步地合

作化。

这个农业合作化的计划是五年计划的伟大组成部分。这个计划对于促进农业的发展和保证全部经济计划的实现，将是很重要的；对于限制和逐步地消灭富农经济，有决定的意义。这个计划将使我们第二个五年计划能够争取全国主要农业地区在基本上实现初级形式的合作化，并将为我们在第二个五年计划和第三个五年计划逐步地以至宽广地实现农业机械化和其他技术改革的事业开辟道路。

五年计划必须进一步地发展和提高各种具体形式的农业劳动互助组织，而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迅速发展准备条件。

五年计划同时也估计到农业个体经济还有一定的潜在力量，必须正确地充分地把它发挥起来，提高单位面积的产量。

五年内在可能的条件下扩大国营农场的经营。由于国家的投资，到一九五七年，国营农场将达到三、〇三八处，耕地面积将达到一、六八七·二万亩，比一九五二年增加一、一九三·二万亩。其中机械化农场（包括一九五二年原有的和五年内新增加的）将达到一四一处，拥有拖拉机五、一四六台（每台以一五马力计算），耕地面积达到七五八万亩，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七二·四。

（四）实现农业生产计划的措施

五年内，国家对农业的基本建设投资，如本章第一节所列。国家对农业的贷款，如第二章所列。国家发展工

业生产的计划，将尽可能地照顾到农民对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需要，如第三章所列。

国家的农业贷款和技术援助的对象，首先应该是农业生产合作社，同时也必须照顾互助组的农民和单干的农民。

在发展农业生产和采取技术措施的时候，都必须特别注意因地制宜的重要性。

为着促进农业合作化和提高农作技术，保证农业生产计划的完成，五年计划提出如下的主要措施：

第一，主要在北方平原地区（也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合作化发展最快的地区）大力地推广双轮双铧犁、双轮单铧犁或新式步犁。在拖拉机还没有大量地出产以前，推广这类新式农具，是一项极重要的技术改良措施。

五年内，准备供应农民的双轮双铧犁和双轮单铧犁共一八〇万部左右，新式步犁五〇万部。积极地改进山地犁和水田犁，经过试验后有步骤地加以推广。

在推广新式农具和改良农具的时候，除应该教会农民使用并帮助农民解决修理、补配零件等问题外，必须大力地繁殖耕畜，并注意耕畜的调剂贩运工作。

第二，根据当地的实际需要和群众的自愿原则，采取群众自办或民办公助的办法，广泛地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农民群众发展小型的农田水利。在华北、东北、华东、华中各省中常闹水灾的地方，应该同整治为害较重的河流的工程相结合，治理当地的中小河川，修筑沟洫和排水渠道，加强堤防和圩垸，增加防洪和排涝等设施，减少

洪水和内涝的灾害。在长江以南各省,应该修筑塘坝,增加车水设备(龙骨水车、风车、筒车等)和抽水设备,改善灌溉管理。在华北、西北各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等干旱的地方,在可能的条件下,应该建设小水库,修渠、打井和掏泉,推广水车,扩大灌溉面积,提高抗旱能力。

五年内,准备供应农民的水车是六八·一万架。国家设立的抽水机站,共有五·七万马力的抽水机。

第三,动员农民积极地蓄肥造肥,并合理地施肥。养猪养羊,不但可以增加肉类供应,而且是扩大肥料的重要来源,必须积极地发展。

在长江以南各省,还应该组织农民种植紫云英、苕子等绿肥作物,五年内将扩大绿肥作物的种植面积约三、五四三万亩。在北方各省,组织农民利用藁秆、树叶、青草等沤制肥料;在西北各省,提倡种植苜蓿,以改良土壤。

增加矿物肥料、化学肥料和饼肥的供应。五年内供应农民的磷矿石粉为二七·七万吨,过磷酸钙为一·八六万吨,硫酸铵和硝酸铵为四八六万吨,饼肥为一、四五七万吨。同时,各地方应该广泛地收集兽骨,制造骨粉,以增加肥料的供应。化学肥料和饼肥的供应,必须首先照顾技术作物区、粮食高产区和蔬菜、水果出产地的需要。

指导农民合理地节约地使用肥料。根据不同的作物和土壤,使用不同的肥料;提倡分期施肥;逐步地改变漫撒肥料的办法。

第四,有效地利用土地。

根据各地不同的自然环境,在改善水利和增加肥料

的条件下,适当地增加复种面积。

五年内,将扩大耕地面积三、八六八万亩,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一六五、七四五万亩。耕地面积的扩大,主要的是组织农民开垦小片荒地,同时使用机器开荒,移民耕种,并加强国营机械农场、军垦农场和地方国营农场的开荒工作。国家将尽可能地从缩减非生产性建设的支出和行政机关的经费等方面,来节约资金,适当地增加农业的投资,开垦更多的荒地。

根据地区特点适当地和逐步地改变原来的种植习惯。在低洼地区改种耐水作物,在秋涝地区改种早熟作物和增种夏收作物。有计划地扩大水稻、玉米和薯类等高产量作物的播种面积。

统一规划山区的生产,综合发展山区的农业、林业和畜牧业。

第五,提倡精耕细作,改进栽培技术。

深入农村,总结丰产的农户或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先进耕作经验,就地推广。同时研究和学习外来的先进耕作技术,并在试验成功后逐步地推广。

有步骤地普遍地推行小麦、水稻、棉花等作物的合理密植的方法。

第六,积极地推广优良种子,加强对农民的选种工作的指导和帮助。

组织群众自选、自留并互相交换优良种子,是推广良种的一种普遍有效的办法。一个地方行之有效的良种、科学机关培育成功的良种和外国的良种,在推广之前,应

该进行鉴定、试种、示范等准备工作。

严格地注意棉花良种的保纯工作，由农业部门切实地管理棉花良种的轧花厂。

第七，努力地同各种病虫害作斗争。推广群众中行之有效的防治病虫害的办法，并指导农民使用农药和农药的器械，积极地预防和消除蝗虫、螟虫、蚜虫、红蜘蛛等等虫害和黑穗、腺虫病、炭疽等等病害。

五年内，准备供应的农药是一三·九万吨，喷粉器和喷雾器共一四三·六万架。

第八，发动和组织群众广泛地修边、垒堰、筑堤、打坝、植草、种树，以加强水土的保持。同时，注意改善山区的耕作方法，严禁放火烧山，防止滥伐林木，制止陡坡开荒，以减少水土的流失。

第九，为着积累机械耕作的经验，培养机械耕作的干部，并帮助农民耕种土地，五年内国家在各省的适当地点将试办拖拉机站共一九四处，拥有拖拉机二、八九七台（每台以十五马力计算），服务面积三五四万亩。

提高和发展技术推广站的工作，加强对农民的农作技术的指导。

第十，加强地方国营农场在农业生产中的示范作用。

地方国营农场必须在整顿巩固的基础上，认真地改善经营管理，进行多种多样的生产，按照农业生产的特点，实行经济核算制，从而达到提高产量、降低成本和杜绝浪费的目的。

地方国营农场应该同农业科学研究机关和技术推广

站相配合，把当地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和经验同科学技术的研究结合起来，把增产的实验工作同推广工作结合起来，在当地农民中推广有效的先进的方法和经验。

第十一，技术作物播种面积的扩大，应该首先在有种植经验和有良好条件的地区进行，但也不宜过于集中，以免粮食、燃料和饲料发生困难。桑树、木棉等类植物应该积极地和逐步地在适当的地区向山坡和山地扩大种植面积。

在广东、广西、福建、云南等省，应该积极地发展热带和亚热带的技术作物。

除了适当地在原来的耕地中扩大油料作物的种植面积外，还应该动员广大群众在宅旁、田边、山坡和山地种植那些适合于当地土壤条件的油料作物，以便增加国家和社会所需要的油料，并逐步地解决当地居民的油料自给的问题。

第十二，在各自治区、州，应该根据少数民族经济的特点，大力地扶助当地农民改良农具，改进耕作方法，提高农业生产力。

第十三，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应该积极地进行荒地的调查和勘察，完成一亿亩荒地的勘察工作，完成四千万亩到五千万亩荒地开垦的规划设计工作，为第二个五年计划大规模地开垦荒地做好准备。

第二节 畜牧业和水产业

(一) 繁殖牲畜

促进牲畜的迅速繁殖,对于发展农业生产、发展轻工业、供应市场上肉类的需要、增加农民和牧民的收入,都有很重大的意义。五年计划增殖牲畜的指标如下:

种类	1952年数	1957年计划数	1957年为1952年的百分比
马	613万匹	834万匹	136
牛	5,660万头	7,361万头	130
骡	164万头	197万头	121
驴	1,181万头	1,395万头	118
绵羊	3,688万只	6,872万只	186
山羊	2,490万只	4,432万只	178
猪	8,977万头	13,834万头	154

此外,应该大力地增殖家禽。在城市和工业区的附近应该适当地发展奶牛。

发展畜牧业应该注意下列各项:

(1)在财力上和技术上尽可能地扶助农民、牧民,特别是少数民族的畜牧业的发展,加强对牧区工作的领导。

(2)推广预购合同,正确地规定价格,保证农民和牧民饲养牲畜有一定的物质利益。

(3)改善饲养管理,加强牲畜的防疫的工作,开展群众性的牲畜防疫运动。推广行之有效的兽医土方。

(4)加强牲畜的配种工作,选择优良品种,加以选育

推广，同时发展民间的种畜，充分地发挥民间配种户的作用。

(5) 切实地解决增殖牲畜所需要的饲料和饲草的问题。

(6) 办好国营牧场，五年内增设国营牧场约五〇个。

为着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的畜牧业的迅速发展，应该根据上述要求和牧区的可能条件，努力地采取下列具体措施：

(1) 在有条件的地区建立打草站和草原工作站，逐步地推广马拉打草机和搂草机，帮助牧民储备饲草，有重点地种植饲草饲料，试建饲料基地。

实行分片轮牧制，以保护草原。

帮助牧民增加棚圈设备，以抵御风雪灾害。

(2) 开展打井、掏泉、开渠、草原灌溉等工作，同时有重点地推广新式水车和机器抽水设备，以解决牧区的供水问题。

(3) 逐步地建立畜牧兽医工作站，建立兽医药品合作社。

(4) 有计划地建立和健全配种站。

(5) 在自愿原则的基础上，按照当地牧民能够接受的适当的形式，有步骤地发展畜牧业的互助合作。

(二) 增产水产品

积极地发展水产事业。一九五七年总产量达到二八〇·七万吨，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六八·五。

稳步地发展国营水产企业，一九五七年国营企业生

产量达到总产量的百分之一〇·一。对个体渔业逐步地实行合作化，对资本主义水产企业逐步地纳入各种不同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

海洋渔业应该增修设备，加强安全措施，以便逐步地实行常年作业，扩大海洋捕鱼。淡水渔业应该发展养殖，供应鱼苗，防止病害。

第三节 水利建设

为着保证农业增产，必须努力地进行治水工程。

在治本、治标结合和防洪、防旱、防涝兼顾的方针下，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主要是继续有重点地治理为害严重的河道，加固重要河流的堤防，大力地进行防汛工作，并积极兴修农田水利。

第一个五年计划水利建设的部署如下：

继续根治淮河。五年内计划建成南湾、薄山、佛子岭、梅山等四个大型水库，继续修建和改善湖泊洼地蓄洪，培修干流堤防，保证一九五〇年型洪水不溃堤，争取防御一九二一年型洪水，并对洪河、汝河、濉河、北淝河等主要支流进行防洪排涝工程，以减轻内涝灾害。

开始进行黄河的根治和综合开发的工作。积极地进行黄河流域的勘测、规划、设计，完成流域规划；大力地调配和组织施工力量，开始建设三门峡水利、水力枢纽工程，争取到一九六〇年能够起拦洪作用，一九六一年能够开始发电，并发展下游的灌溉和航运，根除黄河历史性的水患。在水土流失严重地区，依靠群众积极地进行保

持水上的工作,控制泥沙,增加农业生产。在治本工作未完成前,继续巩固黄河堤防,加强防洪能力,并在河南省境内增修溢洪堰工程和加强滞洪、蓄洪区堤防工程等临时防洪措施,以保证秦厂发生二百年一遇洪水(二九、〇〇〇秒公方)的时候,不致发生严重的决口或改道。

巩固长江堤防。配合已有的荆江分洪工程,保证荆江大堤在一九三一年洪水位情况下不决口和改道;培修汉江堤防,举办下游临时分洪工程,减少决堤灾害;研究并举办一部分洞庭湖和长江中下游湖泊的蓄洪垦殖工程。同时,积极地进行长江的流域规划和汉江治本的准备工作的。

积极地进行海河水系的流域规划。同时,继续根治和开发永定河,完成官厅水库的建设,基本上解除永定河下游的洪水灾害。进行子牙河的治本工程,开始修建滹沱河水库;对南运河、大清河等进行适当的整理和疏浚,以逐步地减轻这些地区的严重水患。

进行辽河的流域规划,修建浑河大伙房水库,以逐步地减轻辽河的洪水灾害。

发挥地方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的力量,积极地兴修小型的农田水利,改善原有的灌溉设施,加强灌溉管理,重点地举办大、中型灌溉工程,配合农业和林业部门,积极地进行保持水土的工作,并重点地试办农村小型的水力电站。

五年内,扩大灌溉面积七、二〇〇万亩,其中国营农场约扩大四〇〇万亩。一九五七年全国水田和水浇地达

到五〇、三一三万亩。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对重要河流应该加强水文、勘测等基本工作,积极地进行流域规划,研究水利的长远计划,为第二个五年计划做好准备工作。

水利建设应该同工业、农业、交通的建设密切结合,注意水利资源的综合利用,通盘地考虑防洪、灌溉、水力发电和发展航运的需要。

第四节 林业建设

为着解决我国森林资源不足,保证供应国家建设所需用的木材,并保持水土,涵蓄水源,防护农田水利,减少自然灾害,必须努力地推进林业的建设。

第一个五年计划林业建设的任务和具体部署如下:

营造经济林六、六七四万亩。其中用材林为五、三二七万亩。用材林的营造,主要是在江苏、安徽、浙江、福建、湖南、湖北、江西、广东、广西、四川、贵州、云南、西康等省林木生长较快的山地进行。在用材林中,按照树木的种类划分:杉树约为百分之二〇,其他松、柏、桉等树约为百分之八〇。

营造防护林二、三四三万亩,地区分布的情况如下:东北西部的防护林为四三〇万亩,辽宁饶阳河的水源林二四万亩,吉林松花湖的水源林五〇万亩,内蒙古东部的防护林六六万亩,黄河上游和中游的水源林二一五万亩,陕西北部的防沙林四四万亩,永定河上游的水源林六六万亩,淮河上游和中游的水源林三七万亩,汉水的水源林

四五万亩，河南东部的防沙林三三万亩，山东沿海的防护林约一五万亩；其余一、三一八万余亩是分散在全国各地的较小水系的水源林和小片农田的防护林。

国有林区采伐迹地的更新面积为四二二万亩，其中东北各省为三〇〇万亩，内蒙古自治区为二八万亩，西南各省为四九万亩，华北和西北各省为四五万亩。

为着完成上述植林的任务和保护现有的森林，必须：

(1)积极地稳步地开展林区和山区的生产规划工作。以省和自治区、州为单位，划定发展林业的地区，确定以林业生产为重点林业县和农业林业生产并重的半林业县，规划各地应该经营的林种和主要树种。

(2)做好调查设计工作。

加强对宜林地的调查勘测和造林的规划设计。严格地纠正宜林地的调查工作和造林工作不相结合的现象。

加强森林调查和森林经营的规划设计工作，争取在几个大面积的国有林区做好作业方案，并于一九五七年基本上查清国家森林资源。

加强调查队的领导，提高它们的政治思想和业务的水平，以提高调查设计工作的质量。

(3)确定林业重点建设项目，建立工作基点。

划定重点造林地区，按照需要和可能，有计划地营造具有一定规模、一定规格的水源林、防护林和用材林。

大面积的国有林区，应该在经过勘测设计、拟定经营方案以后，立即确定经营森林的重点项目；设立森林经营所，加强现有森林的管理工作，特别是采伐迹地的更新

工作,恢复和扩大森林面积。

(4)继续发动群众普遍地加强护林防火的工作。依靠农村互助合作组织,大力地造林和育林。

林业重点建设地区和林区附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和互助组,都应该把造林、护林任务列入生产计划;一般农业地区,应该普遍地发动群众在山地、道路两旁、屋前屋后、河岸村头造林植树,并保护他们造林植树的利益。

(5)提高造林技术,注意抚育幼林,提高造林成活率。

(6)加强林业科学研究工作,办好现有林业科学研究所,有计划地设置研究站,总结和推广群众的造林经验,学习苏联先进经验,制定和贯彻各种技术规程,培养和训练基层的林业干部,以保证现有各项林业工作质量的提高,并为今后进一步地发展林业建设准备条件。

(7)加强种苗的供应工作,掌握和培育种源,加强种子的检验工作和保管工作。改善国营林场和国营苗圃的经营管理,充分地发挥现有潜力;根据造林的需要,适当地发展国营苗圃,并积极地发动群众采种和育苗。

此外,在南方各省,应该注意发展竹林,研究和推广竹材的使用。

第五节 气象建设

为着配合国家建设的需要,防止和尽可能地减轻自然灾害侵袭对农业所造成的损失,必须加强关于气象的建设——广泛地建立气象测报网,及时地准确地进行气

象的预报工作和警报工作,积累和供应气象资料。

全国在一九五七年底以前共增设气象台、气象站和气候站一、〇八三处,重点地满足航运、水利、水电、农业、畜牧业、渔业、盐业和重要工业地区的需要,并积累气象资料。

第五章 运输和邮电

第一节 运输和邮电的发展计划

(一)在运输和邮电部门中的投资分配

运输业是一个物质生产部门。运输是生产过程在流通过程内的继续。为着发展运输业,特别是铁路的建设,使之适应于国家经济建设、工业农业生产的发展、商品流通的扩大、居民对交通的需要,同时发展邮电事业,使之适应于国家和人民的需要,五年内国家对运输和邮电的基本建设投资为八二·一〇亿元。投资的分配如下列:

对铁道部投资为五六·七〇亿元;

对交通部投资为一三·三九亿元;

对邮电部投资为三·六一亿元;

对民用航空局投资为一·〇一亿元;

对地方交通投资为七·三九亿元。

(二)主要运输部门的运输量

同一九五二年比较,一九五七年几个主要运输部门

的运输量和周转量的增长情况将如下列：

铁路货物运输量为二四、五五〇万吨，增长百分之八五·九；货物周转量为一、二〇九亿吨公里，增长百分之一〇一。铁路旅客运输量为二四、七〇〇万人，增长百分之五一·三；旅客周转量为三一·九·六六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五九·五。

内河轮驳船(木船在外)货物运输量为三、六八六·四万吨，增长百分之二九四·六；货物周转量为一五二·九二亿吨公里，增长百分之三二一·五。旅客运输量为五、六〇四万人，增长百分之九三·八；旅客周转量为三四·〇八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七八·七。

沿海货物运输量为一、一四六·一万吨，增长百分之一九五·一；货物周转量为五七·五一亿吨哩，增长百分之一九〇·五。旅客运输量为一四七万人，增长百分之一一〇；旅客周转量为二·三七亿人哩，增长百分之一三七。

汽车货物运输量为六、七四九·三万吨，增长百分之二二五·八；货物周转量为三二·一一亿吨公里，增长百分之三七三·五。旅客运输量为一一、四一四·六万人，增长百分之一五九·一；旅客周转量为五七·三二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一九三·七。

民用航空货物运输量为〇·五六万吨(包括邮件)，增长百分之一七五；货物周转量为八〇五万吨公里(包括邮件)，增长百分之二三一·三。旅客运输量为五·四四万人，增长百分之一四五·六；旅客周转量为〇·九一亿人公里，增长百分之二七八·五。

(三) 保证完成运输计划的主要措施

在实行分区产、销平衡的基础上,逐步地推行煤炭、粮食、木材等主要物资的合理运输制度,逐步地推行主要物资由生产单位和供应单位统一送货的制度,建立承运、托运双方执行国家运输计划的责任制度,以提高生产、供应、运输、销售结合的计划性,避免对流、重复、过远等不合理的运输现象。

合理地利用水路运输和公路运输,实行江海联运,逐步地实行水陆联运,以加速物资周转并适当地减轻铁路运输过重的负担。

充分地发挥现有运输设备的效能,加速各种运输工具的周转,提高载重效率,减少空车空船的行驶。同时,加强运输工具和设备的保养和维修,加强对工人职员的安全教育,保证运输的安全。

在中央统一计划的指导下,把建设全国性的运输事业同发展地方性的运输事业结合起来。有效地利用民间的运输工具——大车、木船、牲畜等。

加强对资本主义运输业和个体运输业的领导,在统筹安排的方针下,发挥它们的作用,并逐步地把资本主义运输业转变为公私合营,逐步地把个体运输业(主要是木帆船和大车)引向合作化。

第二节 铁 路

铁路是完成国家运输的主要力量。以货物周转量计算,在现代运输工具的全部运输任务中,目前铁路约担负

百分之八〇以上。随着国家的经济建设和工业农业生产的发展，铁路能力将日益显出不能满足客观需要的严重情况。五年计划关于铁路建设的两项重大任务，就是加强和改造现有的铁路，修筑新的铁路。

对于铁路建设的投资，用在加强和改造现有铁路方面的，占百分之三二·七；用在增加机车车辆方面的，占百分之二一·五；用在建筑新线方面的，占百分之四一·七；其他是设计、施工部门的投资。五年内增加的机车车辆大部分将用于增加现有铁路的运输能力；包括这一项，五年内铁路的基本建设投资半数以上是用于加强和改造现有的铁路。

(一)加强和改造现有铁路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不断地增加的运输量，绝大部分将由现有铁路负担。因此，必须大力地加强和改造现有铁路的技术装备，以满足国家对运输的需要。五年内计划如下列：

增加复线一、五一四公里，加上原有的复线一、四五七公里，共为二、九七一公里。我国铁路复线长度在全部营业线路长度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六·五增加到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一〇·八。到一九五七年，从哈尔滨起经过沈阳到大连，沈阳起经过山海关到北京，都将连成复线；北京到郑州，石家庄到阳泉，郑州到洛阳，以及郑州到汉口间运输能力不足的区段，也都将修成复线。同时，在北京到沈阳间和四平到长春间的铁路复线上，增设自动闭塞装置七七五公里。

为着使我国南北交通的主要干线——京汉线和粤汉线连结起来，开始新建武汉长江大桥；它的铁路桥部分在一九五八年通车，它的公路桥部分在一九五九年通车。

改建行车能力不足的线路六九二公里。其中主要是黑龙江省境内的哈尔滨到伊春县南叉间的三五二公里，山西省境内榆次到南关之间的一六三公里线路改建为标准轨。部分主要干线将换用重型钢轨。

延长车站站线约一、一〇〇公里以上。

扩建主要车站一四处，其中恢复和新建驼峰调车场各一个。

增加大型机车五五〇台，修复机车一三六台。一九五七年我国机车总数较一九五二年将增长百分之一六·六。

增加货车三三、七二〇辆，修复货车八〇五辆。一九五七年我国货车总数较一九五二年将增长百分之五一·六。

增加客车一、四三七辆，修复一四五辆，增加简易代用客车一、七〇四辆。一九五七年我国客车总数较一九五二年将增长百分之五八·七。

新建四个机车修理厂和一个车辆修理厂，改建一个机车修理厂，恢复一个车辆修理厂。

为着促使现有铁路能够更有效地执行国家的运输任务，除采取以上各项加强和改造现有铁路的技术装备的措施外，五年计划还要求充分地发挥原有设备的运输效能。因此必须：

(1)改善现有铁路运输组织工作,缩短车辆在车站和厂矿停留的时间,加速机车车辆周转,提高列车平均总重。一九五七年,货车周转时间应该是三·〇七天,货运机车日车公里应该是三六五公里,货运列车平均总重应该是一、三七〇吨。

(2)加强现有铁路设备的养护、维修和大修、中修工作,逐步地提高铁路技术设备的质量。一九五七年将大修折旧基金由一九五二年占固定资产总值的百分之一·二提高到百分之二·八七,以其一部分用于更换年代过久的和轻型的钢轨。

(3)认真地学习苏联管理铁路的经验,推广中长铁路的经验,加强计划管理,逐步地推行经济核算制。

(二)建筑新的铁路

五年内,将新建干线和支线约四、〇八四公里,其中干线约三、二八四公里,主要的有以下八条:

第一,是贯通甘肃和新疆的兰新铁路。它和陇海线相接,就成为横贯我国东西的大动脉,并将成为一条我国和苏联的重要的国际交通干线,对开发新疆的资源也有很重要的意义,一九五七年拟修筑到甘肃白洋河,计八三〇公里。

第二,是贯通西北和西南的宝成铁路。它将使西南和全国各地连结起来,是开发西南经济的重要条件,计划在一九五七年全部修通,全长六七八公里。

第三,是内蒙古集宁到二连线。它将把我国和蒙古人民共和国及苏联连结起来,在国际交通上有很重大的

意义，计划在一九五五年修通，全长三三七公里。

第四，是内蒙古包头到甘肃兰州的铁路。它连结内蒙古和西北两大工业地区，五年内拟从兰州方面开始修筑八二公里。

第五，是由江西鹰潭通到福建厦门的铁路。这对于发展福建和江西的经济有重大作用。五年内拟修到福建省永安附近，计四四三公里。

第六，是由广西省黎塘通到广东省湛江的铁路，计划在一九五五年修通，全长三一七公里。

第七，是河北省的沙城到丰台的铁路，计划在一九五五年修通，全长一〇六公里。

第八，由北京到承德的铁路线是关内外另一交通要道，原有路基部分可用，五年内计划从上板城站修筑到鹰手营子矿区，计七二公里。

为着适应工业和林业的建设的需要，五年内拟修建铁路支线约八〇〇公里。

此外，五年内还拟修建工业和其他的专用线约二、五〇〇公里。

(三)加强勘测和设计的工作

不论对于旧线的改造和新线的建筑，都必须加强勘测和设计的工作。

五年内，建筑新线、修建复线、扩建站场以及其他工程的建设任务是艰巨的，特别是今后若干铁路新线将通过地形复杂的山岳地带，若干旧线的改造要采取现代的技术设备，这些就对于铁路建设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

同时,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还应该为第二个五年计划的铁路建设做许多准备工作。但现有的铁路设计力量,在数量上和质量上都还不能适应需要。因此,必须切实地加强对设计工作的政治领导和技术领导,提高现有设计人员的业务水平,加强组织工作,大力地培养干部,以充实和提高技术力量。

在施工力量方面,由于建设面很宽,工程分散,施工顺序先后不一,各地区的任务和力量不能平衡。因此,必须根据总的任务和设计及施工进度,预先妥善安排。

铁路的建设,应该根据运输的实际需要,规定经济合理的设计标准和预算定额,加强施工的管理,克服材料和人力的浪费,逐步地推行机械化和工厂化的施工方法,提高工程质量,降低筑路成本。

第三节 水 运

水路运输是一种最经济的运输,必须积极地提高其在整个运输中的比重。五年内水路运输方面的主要任务是发展内河运输,以长江为重点,同时适当地发展海上运输。

长江运输,主要的是要保证四川的粮食外运,扩大西南地区同全国其他地区的物资交流,并担负长江中下游煤炭和其他主要物资的运输。内河运输以发展拖驳运输为主,五年内中央直属的内河船舶(包括公私合营)将增加二八·九万载重吨。

海上运输,主要的是要保证沿海地区的煤炭和其他

主要物资的供应。在沿海实行木材拖排和近距离拖驳运输。五年内沿海和远洋的轮船将增加一一·一万载重吨。

改进船舶调度和港湾管理的工作,使船舶运输、港湾装卸、船舶修理等工作进一步地相结合,缩短船舶非生产停泊时间,消灭重大的航行事故。加强商务工作,简化托运手续,整顿搬运组织,改善装卸和理货的业务,减少货物损失,适当地降低运输费用。

为着适应海上运输和长江运输的需要,新建广东湛江港和安徽裕溪口港,增建上海和汉口等主要港口的机械装卸设备和通讯设备,并建立长江全线的调度电话。

逐步地改善内江航道,进行航标改革,实行分段夜航,以提高航行效率。统一管理珠江的运输,初步地整治航道,适当地增建船舶。

进行南北运河和长江上游的勘测工作。

依靠地方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修浚有运输作用的中、小河流,养护现有航道,发展中、小河流的航运,以满足地方的需要。

五年内,基本上完成资本主义轮船业的公私合营。

第四节 公 路

五年内,由中央投资修建的公路共一〇、〇〇〇公里以上,新增加通车里程约七、〇〇〇公里以上。修建的主要方面是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的公路和边疆、沿海重要的公路。

五年内,新建、改建、恢复的主要公路如下列:

改建青海西宁到玉树公路，共八二七公里，一九五四年建成；

改建甘肃河口到青海西宁公路，共一八九公里，一九五三年建成；

新建甘肃中堡到郎木寺公路，共二〇九公里，一九五三年通车；

新建康藏公路西康马尼岗果到西藏拉萨段，共一、五七〇公里，一九五四年通车；

改建广东广州到海安公路北线，共七三五公里，一九五六年建成；

改建广东曲江到江西赣州公路二二四公里，一九五七年建成；

改建云南杨林到会泽(矿山场)公路二八〇公里，一九五七年建成。

此外，由西藏建设投资等专款修建的，有青藏公路、西藏地方的羊八井到日喀则公路和日喀则到江孜公路，共二、三七二公里。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主要公路的建设工程是十分艰巨的，必须从政治上、组织上、技术上加强领导，依靠全体工人职员和地方力量，按照既定标准，保证如期完成修建任务，并提高工程质量，降低造价。

重视养护现有的公路、桥梁和渡口，发挥我国人民修桥补路的优良传统，并根据地方需要和民力、财力的可能，重点地整修运输繁忙的公路，新建和整修适合当地运输工具需要的道路。

逐步地加强地方国营运输力量，改善地方国营运输业的经营管理，大力地降低成本并适当地降低运价。

第五节 民用航空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民用航空的发展，主要的是加强首都同各地区主要城市和边远地区的联系；同时，为着适应农业、林业和地质勘探等工作的需要，发展专业飞行。

五年内，增开航线一七、二〇〇公里，建立北京同上海、广州、包头、银川等地的直达航空联系，以及广州到海口等航线。

增加大型运输机，建设首都中央航空港。

适当地加强航路的技术设备和维护现有机场；确保安全飞行。

积极地进行对担负空中和地面勤务的技术人员的培养教育工作。

第六节 邮 电

邮电建设的主要方面是加强首都同各重要城市和新工业城市的通讯联系，并配合新工业城市建设的需要。

五年内，新建和加挂长途电报、电话线路约六·三万对公里，增设北京到沈阳、汉口、西安、包头、上海等主要干线的载波电路。

重视和利用无线电通讯。适当地配备主要城市和边远地区的无线电设备。

市内电话，主要的是配合新工业城市的建设，并解决部分大城市的迫切需要。五年内新建和扩建市内电话九·一万余门，其中新建和扩建北京、西安、沈阳、武汉、太原、哈尔滨、长春、兰州、石家庄、郑州、重庆、天津等城市的自动电话四·四万余门。

邮政建设，五年内主要的是在城市、工厂、矿山、林区、乡镇中增设部分分支机构，在干线上增添部分邮运工具。一九五七年邮路总长度将达一九六·八万公里，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四五·二。

适应农业合作化和农村经济文化的发展，积极地整顿并稳步地发展乡村的通讯事业。县内电话应该以整顿现有的设备为主，加强维护检修工作，只有在地方财力可能和确实需要的情况下，才可以适当地进行改建和新建。重点地设置乡镇邮政营业所，并逐步地把现有的私商代办所改由供销合作社等机构代办。依靠地方的力量，逐步地发展义务乡邮站，并试行“农业生产合作社邮递员”制度。

邮电部门应该努力地提高自己的业务和技术水平，注意通讯科学的研究工作，改进经营管理，提高设备利用率和工作质量。

第六章 商 业

第一节 国内商业

(一) 社会商品零售流通额

商业的活动在过渡时期中，对于发展城乡的物资交流、促进工业农业产品的合理分配、保证市场的供应，负有重要的任务。

随着工业农业生产品的增加和人民需要的增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到一九五七年将达到四九八亿元左右，比一九五二年将增长百分之八〇左右。

一九五七年公私商业出售给人民日常消费的各种主要商品，比一九五二年都有各种不同程度的增长，其大致情况如下：

粮食由五二五亿斤增为五九五亿斤，增长百分之一三·三；

猪肉由二三九·六万吨增为三七六·一万吨，增长百分之五七；

食用植物油由七七·八万吨增为一二九·一万吨，增长百分之六五·九；

水产品由一六一·四万吨增为二七四·六万吨，增长百分之七〇·一；

盐由二九七·八万吨增为三九九·九万吨，增长百分之三四·三；

糖由四七·一万吨增为一〇五万吨，增长百分之一二二·九；

棉布(包括土布)由一〇、一一九万匹增为一五、六九九万匹，增长百分之五五·一；

针织品由三四·一万件纱增为七〇万件纱，增长百分之一〇五·三；

胶鞋由五、九七七万双增为一〇、一五〇万双，增长百分之六九·八；

煤油由一九·三万吨增为四七万吨，增长百分之一四三·五；

机制纸由二五·九万吨增为四九万吨，增长百分之八九·二；

卷烟由二四六·五万箱增为四六一万箱，增长百分之八七。

上述主要的日常消费商品增长的数字，只能在基本上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因此必须从各方面努力增加生产，以扩大商品的供应。

(二)稳定市场的措施

由于人民生活的不断改善，同时由于国家投资建设的许多工业企业要经过一个时期才能够更多地增加商品量，而且目前农业原料增产进度比较缓慢的情况也不可免地使某些轻工业品的大量增产受到相当的限制，所以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人民购买力的增长速度将超过消费品生产的增长速度，而农村购买力的增长速度将比城市购买力的增长速度还要来得快些。许多商品供不应

求的现象在短时期内是很难避免的。

为着继续保持市场的稳定，以保证整个五年经济计划的顺利进行和保护全体人民的利益，国家必须分别主要商品生产的不同情况，逐步地推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政策，以便有计划地掌握货源和组织供应，严厉地同投机商作斗争，不让私商有操纵市场的可能。

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应该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办法，在春耕以前向农民宣布国家收购粮食和供应粮食的数量，以便提高农民生产的积极性。

甲、掌握货源的措施必须能够促进生产的发展。商品收购量的增加，是要在计划增产的基础上来达到的。这类措施主要的如下列。

第一，在工业品方面：

(1)各工业部门根据社会需要的情况，逐步地负责统一安排全国各该行业的生产事项。

(2)国营商业部门根据社会需要和原料供应等条件，继续地组织对私营工业的加工定货，加强这类工作的计划性，防止盲目性。

加工定货所需要的主要原料和材料，由中央和地方分工统筹，合理分配。

加工定货的合同不但要保证产品的数量，并且要保证产品的质量，防止偷工减料。

给加工定货的企业以合理利润。在工缴、货价方面贯彻分等论价、奖励先进、照顾多数、推动落后、淘汰有害的政策。

(3) 指导地方工业、手工业和家庭副业按照当地人民的具体需要和对外贸易的需要而从事生产。

第二, 在农产品方面:

由于农业生产比工业分散, 所以掌握农村的货源是更为繁重的任务。

(1) 根据粮食产量和国家需要, 合理地分配购粮任务。

粮食计划收购的指标在一九五七年将为五八〇亿斤。

(2) 在粮食、油料和棉花等农产品的计划收购的基础上, 对其他供应不足的主要农产品, 也逐步地采取适当的措施, 加强收购的计划性, 并根据不同地区的特点, 把适当的经济措施和农村政治工作结合起来, 以便积极地促进农副产品商品率的提高。

(3) 照顾不同地区的不同条件, 分别地规定以粮食为中心的各种农产品的合理价格, 以利于刺激农产品的生产, 并便于使粮食和各种技术作物能够按照合理的比例向前发展。

(4) 随时总结农产品的计划收购工作的经验, 逐步地建立各种奖励农民增产的收购制度。

积极地试办并逐步地推广国家同农业生产合作社、互助组、个体农民订立关于贷款、工业品供应、技术援助和粮食及其他农产品收购的多样合同。这种合同制是巩固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的一种重要形式, 它的推行, 将促进生产的发展, 便利于把农业生产纳入国家计划

的轨道。

(5)按照各少数民族的特殊情况,采取适当的措施,以鼓励各少数民族增产和出售牛、羊、畜产品和山林特产。

(6)提高农产品收购人员的政治水平和业务水平,做到验等公平,手续方便,规格简要易行。

乙、组织供应的措施是要根据人民各方面的需要,加以适当的照顾和必要的调剂。这类措施主要的如下列。

第一,分别商品生产的不同情况,根据城市和乡村以及各个不同地区的特点,以决定供应工作的部署:

(1)对某些供应不足的主要商品,必须按照不同商品的种类分别地采用计划供应或重点供应的办法进行分配。对各地方的物资的分配,应该照顾各地方人民在生活上和生产上的需要的特殊性。

(2)随时总结计划供应工作的经验,改进计划供应的办法。计划供应的商品,必须按计划保证供应;在国家计划范围内,允许各省市采取适当办法进行调剂。

(3)保证城市和工业区所必要的粮食和副食品的供应。保证技术作物区和农村缺粮户所必要的粮食供应。妥善地安排城镇饮食业、副食业的粮食、食油、肉类的供应。照顾农村饲料的需要。

粮食的计划供应的指标在一九五七年将为七〇〇亿斤。⁽¹⁴⁾

(4)建立在国家领导下的区、乡、镇的粮食(包括油脂)初级市场,由农民自愿直接同消费者进行交易,或者

由农民自愿同供销合作社或国家的收购机关进行交易。这种初级市场对于调剂城镇和乡村的粮食供应有重要的意义，必须积极地加以领导，并给予保护和便利。

(5) 增加适合于农民需要和各少数民族需要的工业品的供应，特别是农业的生产资料的供应。城市和农村都需要的工业品，应该优先地供应农村。

(6) 用某些适当的高级消费品调剂生活水平较高地区的消费；保证原来生活水平较低的地区在基本生活资料方面的供应有较多的增长。

(7) 内销和外销都必需的商品，除粮食和油脂等物资特殊规定限量出口外，应该适当地节约国内的消费，保证出口。

第二，保持物价的平稳。个别非必需而又缺乏的商品和个别价格很不合理的商品，可以适当地调整价格。不论工业品或农产品的价格的提高或降低，必须根据全面的供求情况，考虑劳动的报酬和价值法则的作用，慎重处理。

第三，为着保证人民所必需的主要物资能够在任何情况下保持必要的供应，必须逐渐地增加国家的储备，特别是关于粮食的储备。

必须继续地贯彻粮食和其他主要商品的统一调拨的办法，改善粮食的保管、调运和加工工作。

第二节 对外贸易

加强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的经济合作，扩大

我国对苏联的贸易，稳步地增长对各人民民主国家的贸易额。

对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贸易，特别是对苏联的贸易，是完成我国五年进出口任务、保证对外贸易正常发展的稳固基础，这对于我国的经济的发展有极重大的意义。这种经济合作，首先是我国能够从苏联那里得到巨大的技术精良的援助，保证我国为进行社会主义工业化所必需的设备 and 器材的进口。各人民民主国家在这方面也能够各种不同程度上援助我们。这种经济合作使我国出口贸易日益增长，也极大地刺激我国生产力的发展。

配合我国和平外交政策，根据双方平等、互利的原则，发展对东南亚各国的进出口贸易；同时，也在有利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条件下，继续发展对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的进出口贸易，增加若干必需物资的进口。

巩固国家对对外贸易的管制，以防止资本主义的袭击而保卫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

一九五七年进出口贸易总额比一九五二年将增长百分之六六·五。

为着加强对外贸易工作，必须：

第一，研究国际市场情况，积极地组织出口物资的生产，加强出口物资的国内收购工作。

稳步地增加主要农产品和矿产品的输出量；扩大山林特产、手工艺品和某些工业品的出口，增加出口种类，并改善出口物资的规格和质量。

第二，准确地执行贸易合同。在既定计划的范围内，

如内销同外销发生矛盾时,应该首先保证出口合同,完成出口计划。

第三,实行统一定货的审核制度,克服盲目定货的现象。统一外汇的管理,严格地节约外汇的使用,保证经济建设的必需物资的进口。

第四,改善对外贸易的管理工作和组织,指导和调节私营进出口商的贸易活动。

第三节 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 商业的经营管理

(一)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的经营额

五年内,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的发展情况将如下列:

商业部系统在一九五七年购进商品额将为二七一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八〇;销售商品额将为三四三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一九。供销合作社在一九五七年收购农产品额将为一二五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二二。

国营商业的商品零售额在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一〇二·二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三三·二,它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一五·八上升为百分之二〇·五。

合作社营商业的商品零售额在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一七一·五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三九·五,它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

分之一八·二上升为百分之三四·四。其中，供销合作社商品零售额在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一六六·九亿元，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二三五·五。

(二)统一商业工作的领导

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保证国家能够合理地和有计划地开展商业活动，保证商品的流通和供应能够正确地适合于整个经济建设计划和为人民服务的目的，并促进工业和农业的生产的发展。必须使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协调一致，大力地巩固和加强国营商业在市场上的统一领导、统一调节的作用，同时也要加强合作社营商业在市场上的阵地。

第一，商业部应该负担国家全盘商业工作的领导责任，并注意处理下列事项：

(1)调查研究全国各地区人民的需要，随时地负责计算市场商品的供求平衡。

(2)统一调节国营商业、合作社营商业和私营商业的活动，实现对城市私商的监督和改造。

(3)拟定商品价格方案。

地方商业部门服从中央商业部门的领导。

第二，供销合作社在经营计划、商品价格政策和其他商业政策等方面，服从同级商业行政部门的领导，并注意下列的工作：

(1)适应农业生产和合作化逐步发展的需要，大力地组织农村生产资料的供应。

(2)通过农产品预购工作和各种适当的收购方式，

完成国家委托的收购任务。

(3) 根据农民和国家的要求,有计划地协助手工业者增加生产,扩大农村生活资料与家具器皿的供应。

(4) 经常地研究供销合作社同农业生产合作社、农业互助组、个体农民、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个体手工业者签订供销合同的经验,改善合同制。

(三) 改进业务

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应该努力地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扩大商品流通,加速资金周转,降低流通费用,进一步地推行经济核算制,为国家积累更多的资金。

第一,加强批发机构,改进批发业务,正确地组织社会商品的流通,减少不必要的流通环节。

第二,统筹安排国营商业、合作社营商业和私营商业的零售商业网,使零售商业网能够更加靠近和便利消费者。

第三,根据各地区居民的具体需要,善于开辟货源,做好商品调拨工作,逐步地做到按种类、按规格、按预定时间拨货,并积极地组织商品交流工作,使商品流通环节相互衔接。

第四,逐步地推进主要商品分区产销平衡和直达运输的合理运输制度。

第五,整顿仓库管理的工作,改进出入库的手续,加强对商品的安全保管。

第六,降低商品损耗率,减少杂费开支,在保持合理库存的条件下,努力地节约流动资金。

第七，加强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部门的政治工作，提高商业工作人员的政治思想水平，使他们更好地为生产和消费服务，改善为人民服务的态度。

第四节 对私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

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应该根据市场情况，分别资本主义商业和独立小商业，稳步地进行，在国家统一筹划下，由国营商业部门和供销合作社分工负责，一面前进，一面安排，就是说，在商业中一面增长社会主义成分并加强社会主义领导，一面在实行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中注意维持私营商业从业人员的生活。

第一，为着稳定市场，活跃城乡物资交流，应该适应各地区的不同情况，正确地安排公私零售商业经营的比重。

第二，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扩大经营范围的时候，必须对有关行业的私营商业逐行逐业地加以适当的安排，并以适当的形式吸收和改造其中的从业人员包括资方实职人员。这些安排，在大县城和大集镇以上的城市，统由国营商业负责；在小县城和一般集镇及农村，统由合作社营商业负责；至于那些一时难以划分的县城和集镇，则应该根据具体情况规定由一方负责。

第三，对现存的资本主义的小批发商、零售商和进出口商，把它们逐步地改造成为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在批发方面，对某些次要的农副产品可由供销合作社领导私商联合收购。在零售方面，采取代销、经销、合营等

方式，把城市和乡村（包括小县城和集镇）的私营零售商分别地改造成为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代销店、经销店。在进出口方面，采取代进、代出、公私联营等方式以改造私营进出口商，使他们执行对资本主义国家贸易的部分业务。

第四，对于那些经营有利于城乡物资交流的独立小商贩，还应该允许他们存在，同时应该以合作的方式逐步地把他们组织起来，或者使他们执行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经销、代销业务，或者使他们（例如货郎担子）成为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销货员、采购员。

第五，加强对私商（包括对农村富农经营的商业）的管理，制止投机倒把和欺骗消费者的行为。

五年内，私营商业的零售额将发生如下变化：

私营商业、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合作形式的小商业，一九五七年的商品零售额共为二二四·六亿元，比一九五二年的一八二·三亿元增长百分之二三·二，但它们在商品零售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六六下降为百分之四五·一。

在上述二二四·六亿元的商品零售额中，属于各种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商业和合作形式的小商业的零售额约占百分之五三·二，其他的百分之四六·八则为私营商业的零售额，而其中又有相当一部分是农民和手工业者自产自销的或小商贩所经营的零售额。

第七章 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成本的计划指标

第一节 提高劳动生产率

列宁指出：“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证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条件。资本主义造成了农奴制度下所没有过的劳动生产率。资本主义可以被彻底战胜，是因为社会主义能造成新的更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共产主义就是利用先进技术的那些自愿、自觉、联合着的工人所创造出来较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伟大的创举》）正是由于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在解放后的劳动热情，大大地 and 不断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所以我国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迅速地恢复被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匪帮所破坏的国民经济，证实了社会主义比资本主义的优越性，促使社会主义经济力量的迅速生长。对于社会主义制度的胜利说来，提高劳动生产率占有首要的地位。

提高劳动生产率能够增加产品的数量，为扩大生产规模开辟广阔的可能性。提高劳动生产率是降低成本的最重要的条件，是为国家建设积累资金的主要因素之一，是不断地增长人民物质福利的主要来源。

五年内，国营工业的劳动生产率提高百分之六四，平均每年约提高百分之一〇；工业基本建设单位建筑安装的劳动生产率提高百分之七二，平均每年约提高百分之

一一。

五年内，中央各部和地方的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应该达到如下要求：

重工业部提高百分之六七·九；

燃料工业各部提高百分之六三·六；

机械工业各部提高百分之六五·二；

纺织工业部提高百分之一〇·四；

轻工业部提高百分之七五·五；

中央其他各部附属厂矿提高百分之六八·五；

地方国营厂矿提高百分之八七·九。

五年内，运输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应该达到如下要求：

铁道部提高百分之七七·九；

交通部河运提高百分之一六三·八，海运提高百分之一〇〇·二。

上述指标必须保证完成并争取超过。

国营工业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增加的产值中，有三分之二以上是从提高劳动生产率而来的。五年内，全部国营工业劳动生产率每提高百分之一的内容，约等于一八、二八二万元的产值。

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要依赖于提高广大工人职员群众的劳动自觉性，巩固劳动纪律，提高工人职员群众的业务水平、技术水平和文化水平，改善劳动组织和操作方法，加强技术组织措施，合理地使用设备，采用新的技术成就和先进经验，改进工资制度，逐步地实行严格的定员

制度和定额制度。

劳动竞赛是提高劳动生产率经常的有效的办法，应该不断地把劳动竞赛推向新的高涨。

进一步地改善企业中劳动保护的设施。

第二节 降低成本

(一) 在工业、运输和商品流通方面

产品的成本是表现企业工作质量的基本指标。劳动生产率的高低，设备的合理利用的程度，原料、材料、燃料、动力的合理利用和节约的程度，货币资金的合理使用的程度，产品质量的好坏，管理工作和劳动组织的水平——这些都要在产品的成本中表现出来。

必须有系统地 and 不断地降低工业产品的成本、运输的成本和商品流通费用，来提高我们经济工作的质量，推动生产技术的革新，增加资金积累，巩固和扩大社会主义的经济力量。

五年内，降低成本的要求如下：

中央各工业部产品成本(按可比部分计算)约降低百分之二二。其中：

重工业部降低百分之二〇·七；

燃料工业各部降低百分之一八·三；

机械工业各部降低百分之四〇·一；

纺织工业部降低百分之九·一；

轻工业部降低百分之二三·〇。

中央其他各部的工业都应该努力地降低成本。

地方国营工业约降低成本百分之二八。

运输部门成本约降低百分之二四。其中：

铁道部降低百分之二一·一；

交通部降低百分之四七·六。

国营贸易商品流通费（包括一九五三年银行贷款利息降低的因素在内）约降低百分之三三。其中：

商业部降低百分之四三·六；

粮食部降低百分之九·三；

对外贸易部降低百分之二九·七。

为着保证完成降低成本的计划任务，除了依赖劳动生产率的迅速提高以外，任何企业都应该实行定额管理，节约原料、材料、燃料、动力的消耗，正确地使用工资基金，减少非生产性费用的开支。在商业部门尤其应该注意合理地调配商品，减少商品调拨环节。

（二）在基本建设方面

在基本建设方面降低建筑安装的成本，对节约国家资金有重大的意义。在严格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必须最大限度地降低成本，并尽可能地缩短建筑安装时间。五年计划的后三年，生产性建设的建筑安装的造价，应该比原计划至少节约百分之一〇；非生产性建设的造价，应该比原计划至少节约百分之一五。同时，在这个基础上，不论生产性建设或非生产性建设的成本，每年还应该力求降低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三。这样就会给国家节省一笔巨额资金。

基本建设部门必须充分地注意执行第三章所规定的

实现工业基本建设计划的各种必要的措施，即确立经济核算思想和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建立设计预算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合理地组织施工，减少材料和人力的消耗，克服浪费，以降低建筑安装的成本。

第八章 培养建设干部，加强 科学研究工作

国家大规模建设的进行，工业农业生产、运输交通、物资交流的扩大，以及文化教育工作的开展，需要大量的忠实于祖国、忠实于社会主义事业并具有一定文化、技术水平和一定业务能力的干部，特别是工业技术干部。但目前我国的干部不论在数量上和质量上都不能满足需要。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除了必须正确地使用现有技术干部并发挥他们在国家建设中的作用以外，必须积极地培养新的干部。

五年内，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国家机关需要补充的各类高等和中等学校毕业的专门人材共约一〇〇万人左右；同时，中央工业、运输业、农业、林业等部门需要补充的熟练工人约为一〇〇万人。为着适应这五年内的需要，并为第二个五年计划进行必要的准备，国家将有计划地调整、扩大和开办各类高等和中等的专业学校，并充分地利用企业和机关的有利条件，训练培养各项建设人材，提高在职干部的理论、政策、业务、文化、技术的水平。

五年内，应该根据国家建设当前和长远的需要，适当

地扩充科学研究机构,制定科学研究计划,以推进我国的科学研究事业。

第一节 培养干部

(一) 高等教育

五年内,高等教育以发展高等工科学学校和综合大学的理科为重点,同时适当地发展农林、师范、卫生和其他各类学校。国家将调整和扩大现有的各类高等学校,并新设置高等学校六〇所(包括综合大学一所,工科院校一五所,农林气象院校四所,财经院校二所,政法院校三所,师范院校一九所,医药院校六所,语文院校二所,体育院校四所,艺术院校四所)。到一九五七年,我国将共有高等学校二〇八所,其中:综合性的一五所,工科方面的四七所,农林方面的二九所,财经方面的五所,政法方面的五所,师范方面的四三所,医药方面的三二所,语文方面的八所,体育方面的六所,艺术方面的一四所,其他方面的四所。在上述各类高等学校中,专为少数民族设置的有六所。

五年内,高等学校本科和专修科的招收新生人数、毕业学生人数、一九五七年在学生人数及其百分比将如下表:

科别	五年内 招收新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五年内 毕业学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 在校学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为 1952年的 百分比
合计	543,300	100.0	283,000	100.0	434,600	100.0	227.4
工科	214,600	39.5	94,900	33.6	177,600	40.9	266.8
农林	41,800	7.7	18,800	6.6	37,200	8.6	240.7
财经	16,400	3.0	25,500	9.0	12,700	2.9	57.9
政法	10,600	2.0	4,800	1.7	9,300	2.1	242.3
卫生	57,600	10.6	26,600	9.4	54,800	12.6	221.4
体育	6,000	1.1	2,800	1.0	3,600	0.8	1,107.7
理科	32,600	6.0	13,800	4.9	27,100	6.2	283.4
文科	29,300	5.4	21,600	7.6	20,400	4.7	150.9
师范	130,700	24.0	70,400	24.9	89,000	20.5	282.0
艺术	3,700	0.7	3,800	1.3	2,900	0.7	79.3

为着使各类工科高等学校的毕业学生能够逐步地符合各业务部门的具体需要，应该在查明各业务部门的第二个五年计划干部需要的情况后，在年度计划中适当地调整工科高等学校的院系，调整本科和专修科、高级和中级在校学生的比例，并适当地设置各种门类的专业。在专业的设置和发展中，一般地应该以机器制造、土木建筑、地质勘察、矿藏开采、动力、冶金等为重点。

上表所列工科的高等学校的学生数，按十三类专业，分配如下：

类别	五年内 招收新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五年内 毕业学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 在校学 生数	各类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为 1952年的 百分比
合计	214,600	100.0	94,900	100.0	177,600	100.0	266.8
地质 和勘探	17,500	8.1	10,000	10.5	12,500	7.1	219.2
矿藏 的开采 和经营	16,000	7.4	7,600	8.0	12,400	7.0	258.8
动力	15,500	7.2	7,500	7.9	13,300	7.5	232.8
冶金	10,000	4.7	3,200	3.4	8,900	5.0	398.4
机器制 造和工 具制造	54,100	25.2	19,300	20.4	46,100	26.0	395.2
电机制 造和电 气器材 制造	9,400	4.4	1,700	1.8	8,800	5.0	870.2
化学 工艺学	10,600	5.0	5,100	5.4	9,100	5.1	219.3
造纸工 业、森 林采伐 和木材 加工	700	0.3	600	0.6	600	0.3	127.1
轻工业	4,400	2.0	3,300	3.4	3,600	2.0	138.0
测量、 绘图、 气象、 水文	4,600	2.2	2,100	2.3	3,500	1.9	273.0
建筑和 市政工程	37,400	17.4	25,100	26.4	28,200	15.9	163.5
运输 和邮电	9,600	4.5	4,700	5.0	8,500	4.8	200.5
其他	24,800	11.6	4,700	4.9	22,100	12.4	406.2

上列工科各类专业学生人数还不能完全切合需要，应该在年度计划中适当地调整各类学生的发展比例。

为着完成发展高等教育的任务，并提高教学质量，应该注意下列问题：

(1) 高等教育建设必须符合社会主义建设的要求，必须同国民经济的发展计划相配合。学校的设置分布应该避免过分集中，学校的发展规模一般不宜过大。工科高等学校应该逐步地同工业基地相结合。

(2) 大力地培养新的师资，团结和提高现有的师资，充分地发挥他们的作用；同时，组织科学研究人员、厂矿技术人员和有关部门的专业干部在高等学校兼任授课。为着保证高等教育发展所需的师资，五年内高等学校共留助教、研究生（包括留学苏联的研究生）三·四万人，其中工科一·一万人。

(3) 积极地学习苏联的先进教学经验，根据中国的具体情况，推行教学改革，制订和修订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编译教材，并改进教学方法。

(4) 贯彻生产实习制度，加强对生产实习的领导，逐步地推行工业、农业、财经等院校同厂矿、农场和有关企业的联系制度；充实高等学校的实验室、实习工厂或实验农场中的设备，并充分地利用这些设备来增强教学效果。

(5) 根据目前的和长远的需要，以及教育工作的发 展，稳步地改进学制，并提高本科的招生比例，逐步地取消专修科。

(6) 充实高等学校中的领导干部，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领导，加强教员、职员、学员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和国家政策的学习。

此外，应该积极地和有系统地举办业余高等学校、夜大学和函授学校，吸收在职干部、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

入校学习。

(二)中等专业教育

五年内，中等专业教育的重点是培养工业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同时应该配合农业合作化运动的迅速开展，注意培养农业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

五年内，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招收新生人数、毕业学生人数、一九五七年在学生人数及其百分比将如下表：

类别	五年内招收新生数	各科学 生的百 分比	五年内毕业学 生数	各科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 在校学 生数	各科学 生的百 分比	1957年为 1952年的 百分比
合计	1,005,700	100.0	888,300	100.0	671,800	100.0	105.6
工科	346,300	34.4	186,400	21.0	244,000	36.3	219.0
农林	121,600	12.1	82,900	9.3	98,800	14.7	148.3
财经	51,000	5.1	52,700	5.9	33,300	5.0	63.7
师范	360,500	35.8	465,500	52.4	218,500	32.5	63.3
卫生	118,500	11.8	98,700	11.1	70,900	10.6	119.3
体育	4,100	0.4	800	0.1	3,500	0.5	—
艺术	3,700	0.4	1,300	0.2	2,800	0.4	385.1

中等专业教育事业应该注意下列问题：

(1)中等专业学校的发展必须加强计划性，克服盲目性，明确专业培养目标，调整各种专业的发展比例，使中等专业干部的培养工作适应于国家建设的需要。

(2)提高现有师资的质量，并注意培养新的师资。

(3)各业务部门必须健全管理教育工作的机构，加强对所属中等专业学校的领导，推行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

(4)积极地举办业余中等专业学校和夜校,特别是业余中等工业学校。

(5)加强中等工业学校同厂矿的联系制度。

(三)留学生和出国实习生

派遣留学生和出国实习生是提高我国科学技术水平和企业管理水平的重要措施。

五年内,派遣留学生一〇、一〇〇人,其中到苏联的九、四〇〇人,到各人民民主国家及其他国家的七〇〇人。

各年派遣数如下列:

一九五三年	七〇〇人;
一九五四年	一、五〇〇人;
一九五五年	二、四〇〇人;
一九五六年	二、六〇〇人;
一九五七年	二、九〇〇人。

五年内,学成归国的为九〇〇人。到一九五七年在外国学习的学生人数将为九、九〇〇人,约为一九五二年的一五倍。

为着保证留学生的派遣,留苏预备部五年内共招生一二、八〇〇人左右。必须保证出国留学生的数量和质量。

五年内,派到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的实习生共一一、三〇〇人左右,绝大多数可以实习完毕。出国实习生应该根据主要建设单位的规模和进度,及时地成套地派遣。

第二节 培养熟练工人

五年内，中央工业、农业、林业、运输、邮电、劳动等部门将培养熟练工人九二万多人。各部门培养的数字如下列：

重工业部	一七六、八〇〇人；
燃料工业各部	一七二、〇〇〇人；
机械工业各部	一七四、一〇〇人；
纺织工业部	五五、四〇〇人；
轻工业部	二二、九〇〇人；
地质部	一一、八〇〇人；
建筑工程部	三九、八〇〇人；
农业部	二一、五〇〇人；
林业部	三三、〇〇〇人；
铁道部	一五八、八〇〇人；
交通部	一九、八〇〇人；
邮电部	一九、九〇〇人；
劳动部	一四、五〇〇人。

工人技术学校是培养熟练工人的主要方式之一。上述各部门的工人技术学校，一九五二年为二二二所，一九五七年将发展到一四〇所；五年内计划培养熟练工人约一·九万人。

五年内，各类企业用工人技术训练班的方式培养熟练工人约三六·二万人。

应该积极地推广在生产中培养熟练工人的各种有效

方法。五年内，各类企业运用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将培养熟练工人约四三·九万人。

应该大力地组织工人在业余时间学习文化和技术，并广泛地学习苏联先进技术，研究和执行苏联专家的建议，推广工人职员群众的先进经验，以不断地提高工人职员群众的技术水平。

在企业中建立专职机构，加强对工人技术学校、工人技术训练班和工人职员的文化、技术学习的领导，整顿学制，充实师资和设备，并着手编写统一的教学大纲。

第三节 科学研究工作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必须努力地建立科学研究的基础，加强团结科学家的工作，密切科学研究机关同工业、农业等有关部门的联系，加强科学研究试验工作，不断地总结科学技术经验，学习苏联先进的科学技术成就，有步骤地开展对我国自然条件、自然资源和社会情况的调查研究，逐步地提高自然科学的基础科学的研究工作和社会科学的研究工作。

中国科学院所属的研究机构，在各业务部门的科学研究机构将逐步地建立起来的情况下，应该着重地研究有关国家建设和各门科学发展中带关键性和普遍性的科学问题，并注意培养科学研究的干部。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国科学院研究工作的重点有下列一一项：(1)原子能和平利用的研究；(2)配合新钢铁基地的建设的建设的研究；(3)石油的研究；(4)地震的研

究；(5)配合流域规划、流域开发的调查研究；(6)华南热带植物资源的调查研究；(7)中国自然区划和经济区划的研究；(8)抗生素的研究；(9)高聚化合物的研究；(10)我国过渡时期国家建设中的各种理论问题的研究；(11)我国近代史、现代史和近代思想史、现代思想史的研究。

一九五七年，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机构将达到五十一所，比一九五二年增加二三所；研究人员将达到四、六〇〇余人，比一九五二年增加三、四〇〇余人。

除中国科学院外，各业务部门都应该设置一定的科学研究机构。对于这些科学研究机构应该加强领导，充实人员和设备，使之能够在国家建设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在工业部门特别是燃料工业、冶金工业、机器工业、基本化学工业、建筑工业等方面的科学研究工作，应该大力地发展。农业科学研究机构目前已稍有基础，对于各地方现有的农业科学研究所和实验场，应该加以整顿，并按照地区的不同条件适当地分工；应该加强对农业科学研究工作的领导，提高研究工作的质量，以适应今后大规模农业对科学技术的要求。各业务部门的科学研究机构，都应该定出自己的科学研究计划。

高等学校中应该在密切结合教学任务的条件下，尽可能地组织和提高科学研究工作，充分地发挥各高等学校现有科学专家的力量，定出科学研究的计划，使高等教育的科学研究工作进一步地结合国家建设的实际，而在国家建设中发挥必要的作用。

所有科学研究机关都应该加强对国家建设中有关的

实际问题的研究；各业务部门应该广泛地应用各种科学发明和先进技术经验，并给科学研究机关和高等学校提供必要的研究资料。

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单位、各业务部门所属研究单位和各高等学校的科学研究计划，应该逐步地由国家计划委员会汇总平衡。

国家制定办法，奖励科学家和工程技术人员的发明和创造。

第九章 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

第一节 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

(一)工人职员人数的增加

我国工人职员的人数，在一九五二年约为二、一〇二万人，随着经济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一九五七年的人数估计将为二、五二四万人。

国营企业、合作社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文化教育卫生部门的工人职员人数，将由一九五二年的一、〇一二·四万人增加到一九五七年的一、五四八·四万人，即五年内将增加五三六万人。其分配如下列(单位——万人)：

类 别	1952年 人 数	五 年 内 增加人数	1957年 人 数	1957年为 1952年的 百分比
总 计	1,012.4	536.0	1,548.4	152.9
工 业	286.4	227.2	513.5	179.3
其中:				
国 营	251.3	132.3	383.6	152.6
合作社营	13.0	9.2	22.2	170.3
公私合营	22.0	85.7	107.7	489.8
农业、水利、 林业和气象	23.9	37.1	61.0	255.5
(全属国营)				
建 筑 业	102.1	74.4	176.5	172.9
运输和邮电	71.6	37.6	109.3	152.5
其中:				
国 营	70.7	36.0	106.8	150.9
公私合营	0.9	1.6	2.5	277.8
商 业	113.4	95.3	208.7	184.1
其中:				
国 营	49.2	58.3	107.5	218.3
合作社营	64.1	37.1	101.2	157.8
金 融	30.5	7.1	37.7	123.4
其中:				
国 营	29.8	7.1	36.9	124.0
公私合营	0.8	—	0.8	100.0
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	152.3	5.5	157.8	103.6
文化 教育、卫生	228.2	46.3	274.4	120.3
城市公用事业	4.1	5.5	9.6	234.7

私营工业的工人职员人数在一九五二年约为二五四·二万人，私营商业的工人职员人数约为二三二万人，

手工业^{〔15〕}和搬运业等方面的工人职员人数约为六〇三·五万人,总计约为一、〇八九·七万人,五年内随着国家对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估计将有一一四万人转为国营企业、合作社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人职员,因此,到一九五七年,私营工业、私营商业、手工业和搬运业等方面的工人职员人数估计将减为九七五·七万人。

根据上述情况,增减相抵,五年内全国共增加工人职员四二二万人。同时,还由于工人职员入学、退休、死亡等原因所造成的一部分缺额需要补充,因此五年内需要补充的工人职员总数将超过四二二万人。这样就使我国就业工人职员的人数有很大的增加。

按照全国工人职员总人数计算,在各经济部门(包括工业、农业、林业、基本建设、运输、邮电、商业、金融)的工人职员人数中,属于国营、合作社营、公私合营的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七·八上升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五四·五;属于私营企业的工人职员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〇·六下降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一八·二;属于手工业和搬运业的工人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三一·六下降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二七·三。

在全国工人职员总人数中,属于物质生产部门的工人职员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七三·九上升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七四·九;属于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工人职员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

分之二六·一下降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二五·一。在全国工人职员总人数中，国家机关和金融部门的工人职员人数所占的比重，将由一九五二年的百分之九·八下降为一九五七年的百分之八·八。

必须保证熟练劳动力的及时补充。五年内，国营的工业部门和运输部门需要补充的熟练工人约为一〇〇万人，大部将由企业内部培养和工人技术学校来解决；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需要补充的工作人员，大部将由吸收私营商业的工人职员来解决。

为着合理地使用劳动力，应该注意下列问题：

(1)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应该逐步地建立编制和定员制度，认真地精简行政管理机构，减少非生产人员，增加直接生产人员的比重。

(2)加强劳动力的调配工作，逐步地建立劳动力的调配制度。各企业部门必须根据劳动计划，每年作出劳动力补充计划。各部门所属单位需要补充的劳动力，应该首先从本部门本行业（包括私营企业）的多余人员中抽调；在本部门或本行业不能调剂解决的时候，应该由中央和地方的劳动管理部门负责调剂抽调，不得自行盲目招工。

(3)各经济部门和各地方应该在国家计划的调节之下，开辟多种多样的生产的可能性，以便充分地利用我国丰富的劳动力资源。

(4)中央和各地方的劳动管理部门应该有计划地安排城市的剩余劳动力，帮助他们转业和就业。

(二)工人职员工资和福利的增长

在生产不断增长和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的基础上，工人职员的工资和福利将有适当的增长。

五年内，国营企业、合作社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文化教育卫生部门的工人职员的平均工资约增长百分之三三。按照各部门原来工资的不同情况、产业性质和劳动条件，规定各部门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如下^{〔16〕}：

工业部门增长百分之二七·一；

农业、水利和林业部门增长百分之三三·五；

运输和邮电部门增长百分之二〇·四；

基本建设单位增长百分之一九；

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系统增长百分之二八；

金融机关增长百分之二四·六；

国家机关增长百分之六五·七；

文化、教育和卫生系统增长百分之三八·二。

国家必须在五年内加强对工资工作的统一管理，逐步地整顿和改革现行的工资制度：

(1)根据各个部门、各个产业、各类地区的不同情况，并根据熟练劳动和非熟练劳动、繁重劳动和轻易劳动的差别，适当地修订各部门、各产业的标准工资，逐步地建立合理的工资等级制度，使各产业部门中工人的工资等级同他们的技术等级标准相适应，克服工资制度中的平均主义和其他各种不合理的现象，以符合按劳取酬的原则。

非熟练工人的工资标准不应该规定得过高。

高级技术人员和科学研究人员的工资在五年内应该有较多的增长。

(2)在制定有技术根据的产量定额和工时定额的基础上,积极地有步骤地推广计件工资制。

(3)逐步地实行合理的奖励工资和津贴制度,整顿和逐步地取消各种不合理的奖励工资和津贴制度。对调往边远地区工作的工人职员,应该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和地区的不同情况,规定适当的地区津贴。

(4)在部分职员中所实行的包干制,应该有步骤地改为工资制。

(5)有准备地取消工资分制度,改用货币直接计算工资。

(6)加强工资基金的管理,逐步地建立和健全国家银行对工资基金的监督制度,克服超支和浪费工资基金的现象。

(7)加强对私营企业的工资工作的管理,并提高私营企业中工人职员的政治觉悟,反对和制止资本家贿赂工人或过分剥削工人的不法行为。

除了适当地增长工资并合理地调整工资以外,五年内国营企业和国家机关所支付的劳动保险基金、医药费、福利费和文化教育费将共达五〇亿元以上。对于上列的工人职员的福利经费,应该加强管理并合理使用。

五年内,国家拨款建筑的工人职员住宅,将约达四、六〇〇万平方公尺。其中,仅就工业、农业、水利、林业、

运输、邮电、文化、教育、卫生等部门计算，即达三、三〇〇余万平方公尺，工人职员居住条件将有适当的改善。

国家根据劳动保险条例的规定，对年老、残废而丧失劳动力的工人职员进行适当的安置。

(三)农民生活的改善

全国解放以后，随着人民政权的建立，就免除了农民要缴给反动政府的几十种乃至一百几十种的苛捐杂税；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制的消灭，就免除了广大农民要缴给地主的占粮食产量百分之五〇到八〇的地租（其总额每年约为七〇〇亿斤左右），并免除了农民受封建地主的高利贷资本的剥削。同时由于人民政府组织了农民的生产运动，对农业生产给了各种财政援助和技术援助，使农业生产得以迅速地恢复并有了新的发展，在一九五二年，大多数农产品的产量已经超过了解放以前的最高年产量，从而很大地改善了农民的生活。

五年计划期间，在发展农业生产的基础上，农民生活将得到进一步的改善。

五年内，农业合作化的发展，国家在发放农业贷款、兴修水利、供应农具、增加肥料、改善农业技术、消除病虫害等方面对农民的巨大援助，以及其他各种农业生产措施的实施，将使全国农业及其副业的产值增长百分之二三·三，每个农业人口平均的产值将增长百分之一二·二。

一九五三年国家关于农业税的征收额三年不变的决定，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相对地减轻了农民的负担，

增加了农民的收入。

国家对农产品和特产品的大量收购，对工业农业产品的比价的适当调整，将大大地提高农民的购买力。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二年，农村人民的购买力将提高近一倍。

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实行，使有余粮的农民能够按照合理的价格出售粮食，使缺粮的农民、技术作物区的农民和灾区的农民能够按照合理的价格得到粮食，因而就免除了农民在粮食买卖中所受到的富农和投机商人的操纵和剥削。

五年内，国家在工业的生产和建设方面，有相当的部分是为了供应农民的生产和消费的需要。而国家对城乡都需要的工业品采取优先供应农村的政策，对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生活的改善，将起很大的作用。

五年内，国家将发展农村中的文化教育事业和保健事业，以提高农民的文化生活水平，增进农民的健康。

五年内，国家拨付的近一四·四亿元的社会救济费，其中有一〇·六亿元将用于救济受自然灾害侵袭而在生产上生活上发生困难的农民。此外，国家拨付的一一·七亿元以上的优抚费，其中大部分也将用来帮助农村中的荣誉军人和军人家属发展生产，改善生活。

（四）人民保健事业的发展

发展卫生、医疗事业是提高人民生活福利的一个重要方面。现有的预防、医疗和疗养机构将逐步地扩大，并继续广泛地开展城乡人民的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公共

卫生的管理,防止对人民危害严重的疾病,增进和保护人民的健康。各地方和各部门的卫生医疗事业都应该根据统筹兼顾和全面安排的方针,作合理的部署。

五年内,卫生、医疗事业的发展将如下列:

全国卫生行政系统和中央产业系统所属医院的病床增长百分之七七·二,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二四·四万张。其中:城市医院的病床增长百分之一〇〇,达到一六·五万张;县镇医院的病床增长百分之四二·四,达到七·九万张。

全国卫生行政部门和中央产业系统所属疗养院的床位增长百分之二三七·一,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五·五万张。其中:卫生行政系统一·九万张,中央产业系统三·六万张。

全国卫生行政系统和中央产业系统所属的区卫生所、卫生防疫站、保健所和保健站增长百分之六五·一,到一九五七年达到一·七万个。

全国卫生行政系统和中央产业系统所属的医师人数增长百分之七四·三,到一九五七年达到四·七万人,其中中医师为〇·四万人。

除上述以外,一九五七年全国还有联合医院和私人医院的病床共一·八三万张,联合诊所和私人诊所共一七·四八万个,医师人数共约为三四·三万人,其中中医师约为三二万人。

卫生、医疗事业的发展将是首先加强工业区、基本建设区、林区的卫生、医疗工作,并逐步地加强农村卫生

工作。

继续加强各少数民族地区的卫生、医疗工作,派遣适当数量的医师和卫生人员,组织药品的供应,并积极地培养少数民族的卫生、医疗干部。

积极地发挥中医的力量和作用,认真地做好团结和提高中医的工作,整理和研究中医的经验,并组织对于中医中药知识的学习,搜集、整理民间的秘方,去掉其中不合理的部分,吸收其中一切合理的有效用的部分,继续地改进和提高,借以丰富我国的医药科学。有计划地提高中药的产量和质量,降低中药的成本和价格,并加强中药的收购和供应的工作。

加强对公私卫生、医疗事业的领导,统筹安排公私卫生、医疗的力量,发挥它们的潜力,提高它们的工作质量。

稳步地发展保育事业,卫生行政部门应该加强对保育事业的业务指导。

在全国人民中,首先是在厂矿、学校、部队和机关的青年中,广泛地开展体育运动,以增强人民的体质。

第二节 提高人民的文化生活水平

文化教育事业中关于培养高级中级的技术干部和管理工作人材、培养熟练工人的部分,关于加强科学研究工作的部分,已经列入第八章内。本节主要内容是关于提高人民的普通文化生活的计划,其中所列的关于普通学校教育、工农业余教育,对原有干部文化水平的提高,对大量新干部的培养,将起重要的作用。

(一)普通学校教育

普通学校教育事业应该根据师资和国家财力的条件，并充分地利用原有学校的人力和设备，作适当的发展。同时，应该根据提倡农民群众自办学校、允许私人开办学校的方针，依靠群众的力量，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来发展中等和初等的教育事业。

普通教育事业的发展，应该适应于经济发展的要求，注意到地区的合理分布，有计划地提高新工业地区、少数民族地区、老解放地区的发展速度，以逐步地改变原来地区分布不平衡的状态。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普通教育发展的重点是中学，特别是高级中学。

五年内，高级中学招收新生一〇八万人，毕业学生六〇·二万人；一九五七年在学生数达到七二·四万人，比一九五二年约增长一·八倍。一九五七年在校的高中学生人数中，国家机关举办的学校的学生为六九·五万人（包括工业企业举办的学校的学生〇·六万人在内），私人举办的学校的学生为二·八万人。

五年内，初级中学招收新生六〇三·七万人，毕业学生四〇九·三万人，一九五七年在学生数达到三九八·三万人，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七八·六。一九五七年在校的初中学生人数中，国家机关举办的学校的学生将为三六六·六万人（包括工业企业举办的学校的学生五·八万人在内），私人举办的学校的学生将为三一·六万人。

五年内，国家机关举办的、群众自办的和私人举办的小学，初小招收新生共为五、三二六万人左右，毕业学生为四、三二六万人左右，一九五七年在小学生数达到四、七六三万人左右；高小招收学生二、六九五万人左右，毕业学生为二、〇一五万人左右，一九五七年在小学生数达到一、二一七万人左右。一九五七年初小和高小的在校学生数共达到六、〇二三万人左右（包括新疆因学制不同而不分高小和初小的小学学生约四三万人在内），比一九五二年约增长百分之一七·九。

五年内，应该根据可能的条件，适当地发展幼儿园，在城市中可由机关团体、企业单位和群众自行举办，在农村中提倡农业生产合作社举办。

对群众自办的学校，应该在师资和教材等方面给以必要的帮助。对私人举办的高级中学，应该逐步地改变为国家举办。对私人举办的各种补习学校，应该根据其办学条件和社会需要，分别地进行整顿。

贯彻学校教育的全面发展的方针，提高普通学校教育的质量。为此目的，应该着重地培养、提高师资和领导骨干，改进教育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制度，加强地方国家机关对普通教育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二）干部和工农群众的业余教育

积极地广泛地开展业余的文化教育工作。在机关和企业中应该大量地举办正规的业余中学和业余小学，吸收大量不脱离生产的干部和工人入学。这是提高工农干部、工人群众的文化水平和培养工农知识分子的主要

方法。

五年内，在现有的初小程度以上的干部和工人中，普遍地开展文化学习。根据机关和企业对他们的具体要求，将其中大部分人提高到高小程度，一部分人提高到初中程度，另一部分人提高到高中程度。

五年内，应该基本上完成在工农干部、原有产业工人和农村积极分子中扫除文盲的任务。扫除文盲的人数共为二、三〇〇万人。

积极地开办各种科学的技术的补习学校、函授学校和夜校，并组织科学家和技术专家的力量，运用各种形式进行科学技术的普及工作，使在职干部和广大劳动群众能够利用业余时间提高业务水平，增长科学的技术的知识。

业余文化教育工作的进行，必须尊重群众自愿，并同生产和各项政治教育相结合。

(三) 出版和发行

发展报纸、杂志和书籍的出版事业，增加各种出版物——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工业技术、文艺创作、少年儿童读物和通俗图书报刊的种类和数量，提高作品和翻译的质量，以满足国家建设事业和人民文化生活的需要。在科学书籍报刊的出版工作中，应该注意宣传辩证唯物论，反对各种唯心论和形而上学。

有系统地出版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经典著作，是出版事业的一个特别重要的任务。

各类出版物五年内增长的百分比和一九五七年达到

的数量如下：

报纸：增长百分之五五·二，达到二四九、六七一万份，其中国营的二二八、一二五万份，公私合营的二一、五四六万份。

杂志：增长百分之九三，达到三九、四二三万份，其中国营的三六、二三二万份，公私合营的三、一二九万份，私营六二万份。

图书：增长百分之五四·二，达到一二一、一六五万册(份)，其中国营的九一、六七〇万册(份)，公私合营的二九、四七三万册(份)，私营的二二万册(份)。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除新建和改建四九个国家、公私合营的出版社外，并在基本上完成对一七家私营报纸、五七家私营杂志和三五六个私营出版社的整顿和改造的工作。

加强图书发行工作特别是对工厂、矿山和农村的发行工作。在整顿国营图书发行业 and 改造私营图书发行业的基础上，五年内共发展国营书店和附属的门市部九六八处，一九五七年将达到二、五〇三处，比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六三。此外还有书亭二七一处。五年内发展的国营书店、门市部和书亭中，在缺少书店的工业区和少数民族区新增加的约五〇〇处，由地方国营书店改组的约二五〇处，由私营书店改造的约四〇处。一九五七年国营书店的发行营业额将达到二·八亿元，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百分之一〇二。五年内国营出版社将降低书价百分之一〇以上。

国营书店应该负责安排全国图书贸易的市场，掌握整个社会的图书流通计划，并担负对所有私营发行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国营书店应该积极地发展对私营发行业的批发工作，把私营图书零售商改造为国营书店的代销处或经销处，并争取一部分私营的书刊租赁业改营或兼营图书发行工作。

(四) 广 播

广播事业以发射电力计，五年内增加二、一七四·四千瓦，一九五七年全国总发射电力将达到二、六五〇·二千瓦，比一九五二年增长四·六倍。其中：中央台达到二、一五〇千瓦，增长六·四倍；地方台达到五〇〇·二千瓦，增长一·七倍。

到一九五七年，中央台对国内的广播，将使兰州、成都、昆明以东人口稠密的地区能够收听到中波广播，全国都能够收听到短波广播。中央台的国内广播将同时播送三类节目，其中包括用五种少数民族语言播送的广播节目。多数省区的广播电台的发射电力，基本上将能够满足本省收听的需要。对国外的广播事业也将有进一步的发展。

到一九五七年，全国城市、乡村的广播站和收音站将达到三万个左右。

(五) 文学艺术

广泛地发展文学艺术事业，以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精神教育广大人民群众。

鼓励和指导文学、戏剧、美术、音乐、舞蹈、曲艺等方

面的专门家和工作不断地提高自己的政治思想水平和艺术修养，开展文化艺术领域中反对资产阶级思想的斗争，深入现实生活，遵循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的道路，创作具有正确的思想内容和一定的艺术水平的作品，这是发展文学艺术事业的首要任务。

艺术事业必须贯彻“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逐步地进行改革工作，使它们能够更有效地为社会主义的建设事业服务。应该加强对艺人的团结和教育，充分地采用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地方和民间的文艺形式，大力地开展群众性的文艺活动。

办好国营剧团，逐步地提高各国营剧团艺术干部的政治、业务、文化水平，并丰富上演剧目，提高演出质量，有计划地组织它们在城市的剧场中轮流演出，并到工厂、矿山、农村和部队中巡回演出。选择若干优秀剧团，建立剧场艺术，使其能起示范的作用。

加强对民间职业剧团的领导和管理；加强对群众业余剧团的辅导工作，并给以必要的帮助。

五年内，文化部门所属国营剧团增加八个，一九五七年达到一八四个。此外，文化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还有国营剧团二八个；民间职业剧团约有二、一〇〇个。

五年内，文化部门所属国营剧场增加三〇九座，一九五七年达到六六三座；公私合营剧场一九五七年为七五座。此外，文化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还有国营剧场一四〇座；私营剧场约有一、二〇〇座。

国营的各项艺术事业都应该实行企业化，节省国家

资金,增加积累,并借以加强艺术实践,提高工作质量。

加强对私营剧场的领导和管理,适当地鼓励私营剧场的新建和改建,并在充分利用的条件下逐步地对它们进行改造。

(六)电 影

积极地组织艺术作家的力量,从事电影剧本的创作,扩大影片的题材范围,努力地增加影片的出品数量,并逐步地提高影片的思想、艺术水平。

五年内,共摄制各种影片四〇〇部,译制各种外国影片三〇八部。一九五七年将摄制影片九七部(其中故事片二四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一倍以上;一九五七年将译制外国影片七二部,较一九五二年增长一倍以上。

发展城市和乡村的电影放映网。五年内,文化部门所属国营电影院增加二〇一座,一九五七年达到六二九座;公私合营电影院增加一七座,一九五七年达到六〇座。此外,还有文化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所属的电影院一〇九座,私营电影院九八座。五年内,文化部门所属电影放映队增加四、七二〇队,一九五七年达到五、二七九队。此外,文化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还有电影放映队一、三三五队。

新建电影制片厂、影片洗印厂、胶片厂。一九五六年将开始新建年产量四、五〇〇万公尺的电影影片洗印厂;一九五七年将开始新建每年能够摄制四部至八部彩色故事片的制片厂;新建一个年产电影胶片六、五〇〇万公尺的电影胶片厂。

(七)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

为着提高人民群众的知识和文化，提高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和生产积极性，必须整顿、巩固和有重点地发展社会文化事业。

一九五七年，全国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的数量及其较一九五二年增长的百分比如下：

文化馆：二、六〇〇个，增长百分之六；

图书馆：一〇九个，增长百分之三一；

博物馆：五七个（包括筹备处二二个在内），增长百分之六三。

稳步地发展工厂、矿山和农村的俱乐部等群众文化娱乐组织的工作，并加强对它们的辅导。

加强对私营书刊租赁业的领导和管理，积极地稳妥地进行对它们的改造工作，供应它们有益无害的图书，取缔那些反动、淫秽、荒诞的图书，以改变它们所租赁的图书的内容，使它们逐步地成为国家领导下的流通图书的基点之一。此外，还应该加强对私人举办的文化娱乐场所的领导和管理，逐步地对它们进行改造。

应该配合国家的经济建设，有重点地进行古代文物的清理发掘，保护有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的文物。

(八)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建设

积极地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教育事业，培养少数民族的文化建设干部；同时，根据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的需要，培养少数民族的工业、农业、运输业和商业等方面的干部。

五年内，少数民族地区的普通学校教育应该根据具体情况作较大的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普通学校教育有的应该着重办好初等学校，有的应该着重发展中等学校。对于那些还没有文字的民族，应该努力地帮助他们创造自己的文字。

发展用各民族文字编印的报刊、图书的出版事业。一九五七年，用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的报纸为二、二〇〇万份；图书为一、二五〇万册(份)，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一倍以上。注意改进对少数民族地区报刊图书的发行工作。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应该逐步地增加用少数民族语言广播的节目，并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收音站。

注意复制以少数民族语言配音的电影片，建立和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电影放映网，注意对少数民族地区发行的电影的选片工作，使之更加适合于对少数民族宣传教育的要求。

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文艺活动。积极地充实和提高少数民族的文艺工作团和歌舞团，有计划地组织它们巡回演出。发掘和研究民族地区的各种优秀的民间文艺，保持其民族形式，加以推广和发扬。

推动各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文化事业的发展，建立文化馆或文化工作组。

第十章 地方计划问题

统一的国家计划是由中央各部门的计划和各级地方

的计划相结合组成的。

地方计划包括农业、地方工业、手工业、地方运输、商业、地方文化教育、城市建设的计划。

各地方在编制和执行地方计划的时候，必须服从国家以重工业建设为中心的主要任务，根据统一的国家计划，从国家整体利益的观点出发，使地方的利益同国家的利益互相结合起来，克服地方主义和本位主义的倾向，依靠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动员和利用本地方的一切内部资源，组织本地方各个经济部门和各种经济成分的活动，来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所给予本地方的任务，从而保证国家重点建设的需要，并促进本地方经济文化的发展。

中国经济在各地方的发展是很不平衡的。各地方的农业发展水平有先进和落后的差别，农作物有不同种类的粮食和技术作物的差别，农业互助合作运动发展的时间和条件是不一致的，因而它们发展的程度也是不一致的。各地方的工业有老工业区和新建工业区的差别，有比较发展、中等发展和很不发展的差别，其中工业比较发展和中等发展的地区又有以重工业为主或者以轻工业为主的差别；同时，各地区的手工业的发展水平和产品种类也是很不一一致的。地方计划必须针对着这些差别所形成的本地方的经济特点，按照各种经济成分发展生产的可能性，分别地规定当地经济发展的具体任务和实现这些任务的具体办法。各少数民族地区关于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计划，必须照顾各少数民族的需要，逐步地改

变原来经济上和文化上的落后状况；在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上，必须充分地照顾各少数民族的特点。

地方计划必须在全国平衡的基础上照顾地方平衡，力求避免发生比例失调的现象，而在一旦发生这种比例失调现象的时候，能够采取适当的措施加以克服。地方计划应该特别注意到农业同工业之间的平衡，一方面要充分地开展农业生产的潜在力量，以便能够供应商品粮食、油料、肉类和工业生产所必需的原料，另一方面又应该尽量地使工业生产满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民生活资料的各种要求。

根据上述方针，地方的农业、工业、运输业、商业、文化教育、城市建设的计划应该注意的问题如下列。

第一，在农业计划方面：

(1) 各省、各县、各乡的地方国家机关和党组织，都应该对当地的自然条件和经济条件进行调查研究，在不同程度上，因地制宜地提出当地当前的切实可行的发展农业经济(包括农业、林业、畜牧业、水产业)的五年计划和年度计划，拟定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的具体进度，规定关于推广新式农具和改良农具、发展小型农田水利、蓄肥造肥、有效地利用土地、改进耕作技术、推行优良种子、同各种病虫害作斗争、加强保持水土工作、植树造林、增殖牲畜、发展渔业等具体的措施，推广行之有效的而为群众易于接受的生产合作和增产的经验。各县、各乡——特别是乡的国家机关和党组织在准备拟定计划的时候，必须同农业生产合作社、互助组和个体农户仔细地进

商议，使这种计划能够成为群众自愿执行和积极执行的计划。

(2)各地方应该根据可能的条件，拟定山区的长期开发和保持水土的总体规划，使农业、林业、畜牧业、农村副业相互配合地发展，并按照当地的自然条件，充分地利用山地和坡地，分别地和逐步地种植木棉、桑树、柞树、茶油树、核桃、花椒、果木、油桐、油棕、漆树等，以扩大轻工业原料和食品的来源。

(3)各省、各县、各乡在拟定各种农作物的产量指标的时候，除必须适应于国家计划的要求以外，还应该根据本地方的可能条件，拟定本地方超额完成国家计划的指标，以便发挥地方计划的积极性，并从而增加国家计划的可靠性。

(4)各省、各县、各乡应该把主要的粮食、技术作物和重要出口物资列入计划，同时还应该尽可能地把关系于当地人民生活的农副产品和土特产品列入计划，使地方农业计划既能够充分地照顾到国家的统一的要求，又能够切实地照顾到当地的具体的要求。特别是乡和县在做农业计划的时候，一方面要努力地保证国家所规定的主要农作物的产量指标，保证国家所需要收购的农作物的增产，另一方面，每个农村对于上述这些主要农作物以外的其他各种农作物部分的计划，还要根据农民的需要和意愿，来尽可能地刺激和发挥农民的经营积极性，使农作物的生产能够多样地满足农民的要求。

原来粮食不能自给的省份，应该尽量地增加各种高

产量的粮食作物的产量，力求逐步地达到粮食的自给，同时应该保证技术作物的生产计划的完成。

(5)在广大农业地区，地方各级的国家机关和党组织，都应该把领导农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合作当作自己最主要的和经常的任务，贯彻并经常研究国家和党关于农业生产合作、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农产品价格、对农村工业品供应的政策，使这些政策都能够对农业生产的不断高涨，发挥其促进的调节的有益作用。在执行这些政策的过程中，应该随时地克服那种妨碍农民生产积极性的各种偏差。

第二，在地方工业计划方面：

(1)各省市、各县应该根据国家计划的要求和本地方人民特别是农民在生产方面和生活方面的具体要求，充分地利用本地方的原料、燃料、动力、生产设备和劳动力的资源，统一地并分别地组织本地方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和手工业的生产。

(2)各省市应该按照全国平衡的原则和国家统筹兼顾的政策，适当地合理地安排本地方的工业生产计划和工业基本建设计划，力求避免本地方的计划同中央部门或其他地方的计划发生互相冲突的现象，同时逐步地解决本地方的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之间，先进同落后的企业之间、工业同手工业之间的矛盾。

(3)各省市应该根据全国供产销平衡的情况，对本地方工业的生产任务、原料供应、产品销售进行统一的平衡计算，分别不同情况来确定各种工业品的产量计划，使

地方工业的生产计划建立在积极的和可靠的基础上。社会需要和增产有条件的产品,应该积极地增产;社会需要但原料供应有困难的产品,除了努力地节约原料以外,应该积极地寻找原料的新来源,适当地增产;有增产条件但销售困难的产品,应该适当地控制产量,并改变产品种类和提高质量。

(4)各省市应该对本地方生产的工业产品实行分类管理,使属于国家计划范围的产品(包括由国家统一分配的、中央各工业部统一分配或统一平衡的、商业部门加工定货的产品)列入统一的国家计划,并列入地方计划,使属于地方计划范围的产品列入地方计划并同全国计划平衡,同时使现在还没有列入地方计划的私营工业自产自销的产品也能够逐步地列入地方计划。

(5)各省市应该加强对私营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的领导,并使这种社会主义的改造同私营工业在供产销方面逐行逐业的安排相结合,同私营工业在经营管理上的改善和技术上的改造相结合,同企业中对资方实职人员的教育改造相结合。

第三,在地方运输计划方面:

(1)各地方应该根据当地有关运输的经济条件,计算本地方的各种运输需要量,规划和设计物资的流转方向,调查研究本地方的各种运输工具的能力,配合统一的国家运输计划,制定本地方的运输计划。

(2)各地方应该适应畅通城乡物资交流,活跃农村经济、发展山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和文化、以及新工

业地区的建设等方面的要求，并根据当地民力和财力的可能，来整修公路，修建适合于当地运输工具需要的道路，疏濬中小河川，适当地增添运输工具和设备。

(3)各地方应该尽量地利用和适当地组织本地方的各种运输工具——特别是为数众多的民间运输工具，以满足当地运输的需要，并适当地减轻某些地区内铁路运输和轮船运输的负担，尤其是减轻某些铁路区段的短距离货物运输的负担。

(4)各地方对于私营运输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应该根据第五章的规定，分别资本主义的运输业和独立劳动者的运输业或附属于农业的运输业而采取不同的形式，并且应该使这种改造工作同对它们的利用、组织的工作相互结合。

第四，在商业计划方面：

(1)各省市、各县应该调查研究当地居民在生产方面和生活方面的一般需要和特殊需要，并根据商品供应的可能情况，来计算本地方市场商品的供求平衡，制定本地方的商业发展计划；而且应该使这个发展计划能够发挥当地农业、农村副业、地方工业和手工业的生产的潜在力量，而便于适当地逐步地解决市场上某些商品供不应求的矛盾。

(2)各省市、各县应该根据新建城市、原有城市、粮食作物区、技术作物区、畜牧区的具体情况 and 特点，统一地调整国营商业、合作社营商业和私营商业的活动，确定各个主要行业在每个时期的公私经营零售额的比重。同

时，应该根据发展城乡物资交流和便利当地居民买卖货物的需要，注意原来批发和收购的地区关系，研究和调整商品的调拨路线，合理地安排批发站的地区分布，并采取其他的必要措施来消除商品流通的不合理现象。

(3)各地方的国营商业和合作社营商业应该加强对农村初级市场的领导，注意农村初级市场对活跃农村的商品交流和刺激农业、手工业的生产的作用。同时应该根据第六章的规定，对当地的资本主义商业和独立小商业采取不同的形式分别地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在这种改造中对它们的营业进行适当的安排。

(4)各省市、各县应该不断地加强商业的管理工作和计划工作，适当地加强县一级的商业行政机构和计划机构，以及县、区、集镇的批发机构，逐步地使县成为编制商业计划的基层单位，同时又使县成为贯彻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对私商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和商品价格等政策的重要环节，随时地防止和克服商业中发生混乱和脱节现象。

●
第五，在地方文化教育事业计划方面：

(1)各省市、各县应该加强对所属文化教育事业的领导，同时加强对当地国营企业举办的、公私合办的、群众集体举办的、私人经营的文化教育事业的领导，使各种文化教育事业都能够逐步地纳入计划的轨道，发挥它们的应有的作用，以满足当地人民的文化生活的需要和国家、地方在培养干部方面的需要。

(2)各省市、各县应该根据本地方经济发展的不同

情况和当地财力的可能性,发挥当地可用的人材的力量,利用当地原有的物质条件,使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既能够适应于一般城市和农村的要求,又能够适应于新建工业区、少数民族聚居区、老革命根据地、经济文化落后区的特殊的要求。

(3)各省、各县、各乡应该根据第九章的规定,在发扬群众积极性的基础上,提倡农民群众自办小学和群众所需要的其他文化教育事业;在民力不足的情况下,当地国家机关应该在财力和人力方面予以必要的帮助。同时,应该使这些群众自办和民办公助的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同地方文化事业事业的统一计划相结合,以避免盲目发展和降低质量及浪费民力的现象。

第六,在城市建设计划方面:

(1)各省市应该根据节约资金和合理分布的原则,对新建和必须改建、扩建的城市进行总体规划,防止盲目建设和人口集中过多的现象。

(2)新建和改建、扩建的城市的公用事业建设,应该根据首先为工业建设和工业生产服务的方针,及时地保证新建、改建的企业和扩大生产的企业在供水、排水、道路、桥梁等方面的需要;同时应该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分别轻重缓急地进行,避免安排不当而造成浪费。

(3)各省市应该发挥城市原有的公用事业设备的潜在力量,并根据地方财力的可能,增加某些必要的设备,来满足城市劳动人民当前最迫切的需要。

(4)各省市应该加强对城市建设资金的管理,适当

地划分城市公用事业和一般市政建设的投资范围，并根据实际需要，在自筹经费中调剂出一定数量的资金用于城市的建设和维护。

第十一章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是以大力发展重工业为中心的五年计划。建设重工业，必须长期地投入大量的建设资金。这种工业化所必需的资金是要依靠我国内部的积累来取得的。因此，就必须实行极严格的节约制度，消除一切多余的开支和不适当的非生产的开支，不能容许任何微小的浪费，以便积聚一切可能的资金，用来保证国家建设事业的需要，并增加国家必要的后备力量。毛泽东同志在《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一文中指出：“节约是一切工作机关都要注意的，经济和财政工作机关尤其要注意。”现在我们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一切国家工作机关，一切国家工作人员，一切企业部门，更必须认真地执行毛泽东同志的这个指示，学会用节约的方法来管理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全国解放以后，我国国民经济已经日益走上繁荣的道路，但是我国还是一个经济上很落后和很贫穷的国家。要改变这种落后和贫困的状态，而建成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长期的艰苦的自我牺牲的努力，是不可能的。因此，任何国家工作机关，任何国家工作人员，任何企业部门，如果在节约问题上不采取

认真的严肃的负责的态度，而随便浪费国家资财，那就是对国家对人民犯罪。

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地实行严格的节约制度，这将是我国人民在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过程中的经常任务。一切社会主义企业，不论在基本建设方面，生产方面，流通方面，一切国家机关，不论是政府机关或军事机关，都应该在实践上坚决地贯彻节约的原则。

第一，在基本建设方面，国家要求各部门、各地方的领导机关合理地分配资金和节约地使用资金，避免资金的分散和浪费，要求每个新建、改建的企业都能够最大限度地降低工程造价，尽快地和充分地发挥投资的效果，完成国家规定的降低成本的指标。

但目前有不少的部门和地方，不少的基本建设单位，却存在着许多严重的浪费国家资金的现象。这些浪费现象主要的如下列：

有些部门和地方的领导机关，不能够合理地使用国家建设的资金：或者不按照实际的需要，不区别轻重缓急，盲目地进行建设，把国家资金过分分散地使用，妨碍重点工程的建设；或者单纯醉心于巨大企业的建设，轻视中小型企业建设，不适当地使国家资金过多集中在少量的建设单位，而不能迅速地发挥投资的效果。

有些单位在建设的时候，不严格地遵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对于资源和地质的情况没有了解清楚就进行设计，设计没有完成就盲目地储备材料和订购设备，准备工作做得很差就开始施工，结果就造成大量的人力、物力和

财力的浪费。

许多工程的设计由于缺乏正确的思想特别是缺乏经济核算观点而发生了错误：或者使新建、改建的企业产品种类和生产规模不能切合社会的需要，企业的总体布置不合理，企业内各个部分的设备不平衡和不衔接；或者是盲目地加大建筑物的安全系数，采用保守的技术经济定额和落后的设备，大大地提高了工程的造价，并将造成将来企业生产效率低下的现象。

许多企业单位由于没有区别生产性的建设和非生产性的建设，对各种附属建设和福利设施不适当地采用了现代化的标准，有的在生产设备还没有开始利用以前，一切福利设施都已建设齐全，而且在房屋建筑中，单纯地追求形式的美观，而不注意适用和经济的原则，这样就大大地浪费了国家的资金。

有些城市的新建和改建，设计的标准过高，过早地要求现代化，过分地讲究街道市容，也浪费了国家的资金。

许多建筑工地因为施工管理不善而造成的浪费是十分严重的：施工进度安排不当，就发生了时而窝工时而赶工的现象。劳动力组织得不好，就发生了人员过多的现象，使劳动生产率很低，并增加了工资的开支。材料管理制度和使用标准执行得不严格，就造成了材料的消耗过多和损失严重的现象，造成了大材小用和优材劣用的现象，增加了材料费用的开支。基本建设单位的管理机构和筹备机构过于庞大，因而增加了非生产性费用的开支。

所有上述的在基本建设中的浪费现象，都必须严格地加以纠正。

第二，在国营企业的生产和流通方面，国家要求各部门、各地方的领导机关充分地 and 合理地利用一切原有的生产、运输和商品流通的设备，发挥工人职员积极性和创造性，使每个企业都能够完成和超额完成降低成本和流通费用的指标，而在这个基础上完成和超额完成积累资金的任务。

但目前有不少的部门和地方，不少的国营企业单位，却常常不能完成降低成本计划和积累资金的计划，在生产、运输和商品流通中都存在着严重的浪费现象。这些浪费现象主要的如下列：

有些部门和地方的领导机关不去更有效地利用现有企业的内部资源以提高生产，而是片面地要求国家投资建设新企业和增添新设备，结果是原有设备的利用效率很低，而新建企业和新增设备在开工生产后又不能发挥它们的应有作用。

有些工业企业在原料、材料的供应上缺乏计划性，对原料、材料、燃料、动力的消耗缺乏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定额控制，不认真地去寻找和使用经济的适用的代用材料并组织废料回收，造成了原料、材料、燃料、动力的消耗过多和物资的大量积压等浪费严重的现象。

有些工业企业由于技术工作领导不坚强，检查制度不严格，生产组织不均衡，就造成了废品和次品很多的现象，造成了设备损坏严重的现象；或者是不抓紧新种类产

品的试制和生产的工作，造成了这一种类的产品供过于求、另一种类的产品供不应求的不合理现象。

有些运输企业不采取有效的措施来加速运输工具的周转，来提高载重效率，不严格地执行合理运输的制度，因而使设备利用的效率很低，并大大地浪费了运输力。

有些商业企业不注意合理地调整商品的流通环节和及时地做好商品的调拨工作，不注意改进商品的运输和保管的工作，造成了商品的此处有余、彼处不足、有时积压、有时脱销等不合理的现象，因而使商业部门的流动资金周转很慢，商品流通费用增加，甚至使物资遭受不少损失。

工业、运输业、商业这些部门中许多企业的管理机构庞大和非生产人员过多的问题还没有得到有效的解决，大量地浪费劳动力，从而也就增加了管理费用的开支。许多企业和它的管理部门都缺乏严格的编制和定员制度，不注意在企业内部进行劳动力的调配，常常一面人员有余一面又盲目招工，造成了人员越多反而效率越低的不合理现象。

所有上述的在国营企业的生产和流通中的浪费现象，都必须严格地加以纠正。

除了国营企业以外，在合作社营企业、公私合营企业和私营企业中的一切浪费现象，也都必须严格地加以纠正。

第三，在各级国家机关方面，国家要求在提高工作效率的条件下，紧缩编制，减少组织层次，精简机关人员，降

低行政费的开支，继续保持和发扬革命的艰苦奋斗的作风。

但目前在各级国家机关中，还有不少单位存在着严重的浪费现象。这些浪费现象主要的如下列：

有些国家机关或者编制很不合理，或者不严格地遵守国家关于人员编制的规定，随意增添机构和人员，造成层次重叠、机关庞大、人员过多、责任不明等现象。

有些国家机关和工作人员还经常地违反国家财政制度，不注意爱护国家财产，不重视国家资金的积累，不尽量地节省行政费用的开支。在某些部门和某些地方，建筑了过多的礼堂、办公室、宿舍、俱乐部，并且采用了过高的建筑标准，有不少的房屋作了过分的装饰，造价很大，花钱过多。有些机关的其他铺张浪费的现象也还很严重。

不适当的庞大的行政机构，过高的行政费的开支，是完全同社会主义的经济建设不能相容的。必须对于行政机构实行最大限度的精简，对于行政费的开支实行最大限度的缩减，以便不断地降低行政费在国家财政支出中的比重，而使每年能够有更大量的资金用于经济建设事业。

根据前面所述种种，为着胜利地完成和力求超额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并使第一个五年计划能够为将来长期经济建设造成一个良好的开端，必须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个经常性的全面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运动，而首先要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中开展这个运动。

在国家机关和国营企业中，应该制定奖励节约和惩治浪费的有效办法，建立和健全各种节约的制度，加强群众的监督，节约国家资财，节约粮食，纠正一切破坏财政纪律和浪费国家财富的现象，向一切官僚主义、贪污、盗窃和破坏行为作斗争。

在全国人民群众中，应该提倡朴素的风气，爱护公共财产，踊跃储蓄和认购公债。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巩固各族人民的团结，巩固工人阶级同农民的团结，巩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集中全力，克勤克俭，兢兢业业，我们就一定能够战胜困难，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伟大任务。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五年八月出版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刊印

注 释

〔1〕 第一个五年计划，从一九五一年开始，经过五次编制，到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日经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正式通过。

〔2〕 这个本子所说的合作社营工业都是指供销合作社经营的工业，没有包括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在内。

〔3〕 这里所指的我国解放前生铁和钢的最高年产量，是一九四三年的产量，其中包括了当时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下的东北的生铁和钢的产量。在国民党统治区，生铁的产量只有二〇万吨左右，钢的产量只有四万多吨。

〔4〕 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一五六六个工业建设单位，其中包

括黄河三门峡水力枢纽工程；这一五六六个单位在第一个五年内开始建设的是一四五个单位，在第二个五年内进行建设的是一一八单位。

〔5〕 基本建设投资，是指为着增加国民经济中固定资产所用的资金。基本建设投资包括：（一）各种建筑工程的费用；（二）购置各种设备和工具、器具的费用；（三）安装设备的费用；（四）直接为基本建设工程服务的地质勘察、设计、科学试验研究的费用，建设单位在竣工后生产所需的干部培养费用，以及补偿在建筑场地上原有住户迁移所需的费用等。

〔6〕 按制造生产资料工业和制造消费资料工业来划分的工业投资，其范围只包括工业企业建设中直接用于生产和辅助生产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和机器设备、工具、器具购置等工业性的投资，而不包括工业企业建设中用于造林、防洪、铁路专用线、科学试验研究及一切文化、福利设施等的非工业性的投资。

〔7〕 这里所列的农业、水利、林业方面的投资二六·八亿元，是这样计算出来的，即：从农业、水利、林业各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三二·六亿元中，扣除了林业部的木材工业投资等约八亿元，加上了工业和其他各部对农业、水利、林业的投资约二·二亿元。

〔8〕 这里所列的国家对农业、水利、林业各部门的其他支出二八·四亿元，是从农业、水利、林业各部门的支出总数六一亿元中，扣除了农业、水利、林业各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三二·六亿元以后所余下的数字。

〔9〕 五年内农民用于扩大再生产的投资总额，是根据第一个五年计划农业总产值增长的速度和农民的生产资料购买力的增长速度，估算了农民在生产资料方面（包括农具、役畜、建筑房屋用材料、种子、肥料、饲料、农药）的支出，在这些支出中，扣除农

民的农具、役畜、房屋的折旧费和为农业的简单再生产所消耗的
种子、肥料、饲料、农药的价值而得出的数字。按照这样估算的结
果，五年内农民的投资总额共为一〇〇亿元左右，其中用于增加
固定资产的资金约为六〇亿元左右，用于增加流动资产的资金约
为四〇亿元左右。

〔10〕 国民经济的固定资产，就其经济用途可以划分为生产
性、流通性和消费性三大类。生产性固定资产包括生产资料工
业、消费品工业、农业和建筑业的固定资产；流通性固定资产包括
运输业、商业网和其他各种流通过程的固定资产；消费性固定资
产包括住宅、公用事业、文化教育和艺术事业、保健事业、行政管
理机关的固定资产。

〔11〕 一九五七年金属切削机床台数虽少于一九五二年，但
吨数则较一九五二年增加百分之八〇，而且技术提高，种类增加，
普通的小型机床减少，新式的较大型的机床增多，每台的切削能
力也有所提高。

〔12〕 一九五二年和一九五七年棉布产量中，包括个体手工
业和合作化手工业所生产的以机纺纱或部分机纺纱为原料的棉
布，不包括个体手工业和合作化手工业用土纱所织的土布。

〔13〕 地方工业限额以上的八二个建设单位中，有六四个属
于地方国营工业，有一八个属于地方公私合营；地方工业限额以
下的约一、四〇〇个建设单位中，约有八七〇个属于地方国营工
业，其他的属于地方非工业系统和地方公私合营。

〔14〕 粮食供应数字的来源，除了计划收购的部分以外，还
包括有农民交纳公粮的部分；这个供应数字大于粮食商品零售
额，是因为除了在市场上零售以外，还有对食品业、酿造业、工业
和部分财政用粮的直接供应。

〔15〕 这里的手工业工人是独立手工业者所雇佣的助手和

学徒。

〔16〕 五年内工人职员的工资的增长,已经把工资分值变化的因素、包干制改为工资制的因素估计在内。

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高,是因为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低;基本建设单位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低,是因为这个单位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高。

学徒。

〔16〕 五年内工人职员的工资的增长,已经把工资分值变化的因素、包干制改为工资制的因素估计在内。

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高,是因为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低;基本建设单位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低,是因为这个单位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高。

学徒。

〔16〕 五年内工人职员的工资的增长,已经把工资分值变化的因素、包干制改为工资制的因素估计在内。

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高,是因为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低;基本建设单位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低,是因为这个单位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高。

学徒。

〔16〕 五年内工人职员的工资的增长,已经把工资分位变化的因素、包干制改为工资制的因素估计在内。

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高,是因为文化、教育、卫生系统和国家机关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低;基本建设单位的工人职员平均工资增长的指标所以比较低,是因为这个单位的工人职员的原来平均工资基数比较高。